



吳恩溥
筆兵七十年
事奉主七十年的回憶錄

筆兵七十年 堅持靈劍護真理
忠僕一甲子 高舉十架傳福音



吳牧師與師母賢伉儷



2007年全家合照

目 錄

序一 序吳牧《筆兵七十年》 / 殷穎	第 4 章 佛教和尚無端挑起筆戰
序二 一位敢說實話的「鐵面包公」 / 穆亨瑞	與煮雲和尚筆戰 學習先祖父的戰略
序三 我是筆兵的小卒 / 何曉東	打一場漂亮的仗
自 序 橄欖山邊的小驢駒 / 吳恩溥	與美國和尚悟巴亞交手
第 1 章 半路出家的筆兵	佛門弟子挑釁
一群半路筆兵	印順和尚的挑戰
初試啼聲 -- 第一本《佈道歌 集》	給打擊者以打擊
糧撒水面不空	佛學書局出版我與印順的辯論
朋友滿天下	轉任教會工作
第 2 章 靠主向前走	第 5 章 成立文社
發刊《火煉報》	香港基督教文社
編輯《活水週刊》	新雅樓頭的茶敘
出版《晨星報》	週三雅集開始
彗星 -- 現無限惆帳	第 6 章 應邀寫《天國春秋》
出版《五十靈筵》	通俗聖經小說的構想
接編《嶺東嘉音》	答應《天國春秋》的工作
第 3 章 與計志文牧師同工	《天國春秋》展開工作
走過死蔭的幽谷	文字事工是一條又艱辛又孤單 的路
重拾粉筆生涯	實話實說、不加味精
與計志文牧師同工	從創造落筆
接手《生命月刊》兼《青年歸 主月刊》主編	咒詛無花果樹 五旬節聖靈降臨，不在馬可樓

意中事與意外事	噩夢醒來，走出虎穴
《天國春秋》三年完稿	擔任《晨光報》主編
《天國春秋》十年後出版	第 11 章 開印刷廠發展文字工作
《天國春秋》在中國再版	為文字工作開印刷廠
第 7 章 《青年信仰問題》出版	好夢易醒
第八章 寫過十一本有關靈恩的書	初辦印刷廠
有關靈恩的出版	沿途荊棘
最初接觸靈恩派	鳴金收兵
「聖靈」亂點鴛鴦	第 12 章 略談文字事工
與江端儀筆戰	寫出福音、寫出主的愛
論江端儀的成敗	傳福音要注意效果
第 9 章 捷伐廉價博士	文字工作更需要信心
廉價博士的妖風	第 13 章 談稿酬
倫敦找不到這學院	略談稿酬
被損害的一羣	再談稿酬
偽冒大學、偽冒博士	第 14 章 談作家與出版
「不要充大頭」	從寫作到出版
誣陷我惡意毀謗	出版《世界五大宗教
真相大白	西方的文宣政策錯誤
假博士笑話一籬筐	東方是宗教的沃土
教育部來求助	《靈泉》出版
大家幫忙捉老鼠	第 15 章 談校對
博士廉售，十元成交	「撥亂反正」的校對
博士捐客，羞辱主名	校對如秋風掃落葉
第 10 章 與桑安柱牧師同工	電腦打字更添麻煩

第 16 章 論寫作	教會刊物與「免費午餐」之三 教會刊物與「免費午餐」之四 教會刊物與「免費午餐」之五 牧師不讀書 牧師不讓會友讀書
談文章作法	
再談文章作法	
把文章寫得更好	
難得有編輯老爺把關	
第 17 章 編輯淺談	再談讀書
編輯並不困難	第 20 章 論音樂的宗教
編輯要守正不阿	音樂的宗教之一
編得好，讀者讚好	音樂的宗教之二
版面要美化、新穎	音樂的宗教之三
作者與編者	音樂的宗教之四
吃慣免費午餐	音樂的宗教之五
教會刊物欲振乏力	詩歌給我充電
第 18 章 別有用心的人	歌唱冲破黑暗的權勢
教會中的投機者	用詩歌敬拜主
屬靈江湖客	歌唱為著榮耀神
明星牧師的隕落	土白話聖詩
教會帶來的災害	《普天頌讚》
葡萄園裡的狐狸羣	包羅甚廣的歌集
烏鵲滿天飛	聖詩翻譯佳作不多
文宣工作陷阱處處	第 21 章 轉移工場，遠適加拿大
第 19 章 文字工作為何被冷落	神的帶領奇妙
文字工作的困窘	奇妙手奇妙帶領
教會刊物與「免費午餐」之一	到溫城牧養教會
教會刊物與「免費午餐」之二	出版《新希望》

第 22 章 出版《呼喊季刊》

不要做「非洲和尚」

明知山有虎

信心的道路不易行

白白贈送是信心不夠

回首過去

第 23 章 出版《導向月刊》

街頭的異象

組織董事會

道路總是坎坷不平

號角吹響準備向前衝

《導向月刊》註冊被撤消

《導向月刊》出版了！

第 24 章 乘隙到新畿內亞

走過印尼多處海島

走進新畿內亞土人工場

第 25 章 再從《導向月刊》說起

十三載不用租金

十三年來的幫助

又是意想不到的奇遇

第 26 章 求主復興你的作為

序一

序吳牧《筆兵七十年》

一部近代中國基督教文宣歷史的縮影

記得我爬上了加利利的迦密山，以朝聖者的心情，瞻仰山頂的以利亞紀念堂，在堂前迎面撞見了以利亞先知威嚴神峻的雕像；以利亞右手高舉鋼刀，足下踩著巴力先知，儀態威猛，令人心折。回想先知以利亞一生的事跡，便會讓我想起吳恩溥牧師（吳氏英文名字為 Elisha Wu）生平的行誼，吳氏以一枝犀利的文筆，在基督教文壇縱橫馳騁六、七十年。一生嫉惡如仇，執筆如刀，所向披靡。如今雖已登九秩耄耋之年，但寶刀未老，筆力矯健，猶能著書立說，見證神恩。並同時主持兩份期刊《導向月刊》與《呼喊季刊》，為基督筆兵的菁英典範。這位不老的筆兵，實在令人欽佩。

吳牧師三十年代起，在教會報刊寫稿，初試啼聲，大放異彩。由內陸香港，而東南亞，而台灣及北美，歷經半個多世紀。他辦雜誌，辦出版社，牧會，教學，以及近來又從事「導向基礎神學」教學光碟的製作，永遠走在時代的尖端，為主作見證。

吳牧師在《愛聲報》的〈筆兵六十年〉專欄，一口氣寫了十三年，近二十萬字的文字工作歷史巨構，他娓娓道來，寫出了他生平文字事工奮鬥的經過，其中有心酸也有歡愉。許多教會文字事工的秘辛，都呈現在他的生花妙筆之下，讀來讓人感動。

《筆兵七十年》是中國基督教教會珍貴的歷史，也是吳牧師服事的傳記，行文簡約而細膩。許多事件能一筆帶過，但多少掌故，在他生動的描述下，讓故事活潑再現，風華重生，可讀性極高，而且讀來趣味盎然。在闡述許多事件中，吳氏以春秋之筆，對教會人物事件的針砭月日，根據聖經真理，秉筆直書，護教衛道，不假顏色。乃吳氏筆下獨特的風格，筆力萬鈞，振聾發聵，聲比金石，教會文壇，極為少見。

《筆兵七十年》是一部中國基督教文宣歷史的小縮影，也記錄了吳氏用文字傳福音的大使命，是一部值得推薦的好書，謹恭擬一聯以為序：



►《愛聲報》刊頭



►刊於《愛聲報》的〈筆兵六十年〉專欄

筆兵七十年，堅持靈劍護真理
忠僕一甲子，高舉十架傳福音

晚末 殷穎
於二〇〇三年四月金山旅次
(現任中國基督教文字事工會會長)

序二

一位敢說實話的「鐵面包公」

在文字事工上，我是後進小輩，怎敢為《筆兵七十年》寫序？承吳牧師囑，僅略抒所感。

吳牧師著《筆兵七十年》，於一九九〇年一月，開始於《愛聲報》刊載，至二〇〇三年五月，全文刊完，前後歷十三年，從未拖稿。我在《愛聲報》幫助校對，每期能先睹為快，受益良多，在此向吳牧師致謝。

中國教會及一班信徒，多不重視文字事工。屬靈刊物，常因經費不足，乏人問津，不能持久。從事文字事工作者（編者及有關同工），自然中輟。然而吳牧師，從寫稿至主編不同報刊，七十年不移其志。迄今仍主編《呼喊季刊》，廣傳各地。如此忠於文宣者，就我所知，尚無他人，實在令人欽佩。

從聖經看，可知文字宣道之重要。因為聖經本身是神自己以文字宣道。耶穌說：「你們查考聖經，因你們以為內中有永生；給我作見證的就是這經。」（約五 39）使徒彼得和保羅，忠於聖靈啟示，他們也見證聖經是：「人被聖靈感動，說出神的話來。」（彼後一 21）「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，於教訓、督責、使人歸正、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益的，叫屬神的人得以完全，豫備行各樣的善事。」（提後三 16~17）約翰在異象中，經復活的主親自指示：「你要把所看見的，和現在的事，並將來必成的事，都寫出來。」（啟一 19）

我想，吳牧師有鑑於此，他把七十年來有關教會、人事、信仰等見聞，以「歷史」立場，忠實報導並加評議，是難得的資料。尤其是吳老文字犀利，擲地有聲，不逢迎媚俗，不討人喜好。信筆寫來，「是」就說是，「非」則不掩，有時讀來，不禁拍案叫絕。感謝神，在華人教會中，呼召一位敢說實話的「鐵面包公」。

以色列王亞哈時代，其妻耶洗別敬拜巴力，當時有假先知八百多人，迷惑朝廷。先知以利亞和米該雅先後斥責其非，顯出耶和華的作為（王上十七至二十二章）。以西結先知當年也曾遵行主道，攻擊說謊言、假報平安的假先知及被蒙蔽的會眾，希望他們悔改，認



► 《呼喊》92~93 合期

識耶和華(結十三、十四章)。吳牧師年近九十，仍僕僕風塵，效法先知，盡守望者責任，為三位一體之真神，振筆作書，見證真理。除為他感謝神之重用外，並求信實、公義、慈愛、聖潔的神，保守看顧，賜他健康，繼續榮耀神。

穆亨瑞

二〇〇三年五月廿四日

(現任美國愛心服事協會會長)

序三

我是筆兵的小卒

四十多年前，當吳牧師在香港主編《生命月刊》的時候，他已經是位名作家了。凡喜歡讀屬靈書刊的人，沒有人不知道他的。那時候我對屬靈的文字工作尚摸不到邊。就慢慢地投兩篇不成熟的作品去試試看，若不蒙採用，就認為自己無這方面的恩賜，立即打退堂鼓。

沒想到吳牧師竟然接納了這兩篇東西，打開了我文字工作的門，一直到今天。往後我就一篇篇的投，他也一篇篇的登。不但是如此，他也介紹我去向其他的刊物（如《聖經報》《晨光報》）投稿。因著吳牧師的推薦，編者陳終道和桑安柱，也都接受了我的文章。後來神用我作出口的時候，我去東南亞、香港和台灣講道時，就很方便了。

後來吳牧師又主編《晨光報》，我也跟著他一路寫下去。一直跟到他主編《呼喊季刊》，至今已經四十多年了。我特別欣賞他對那異端和異教的辯論，用他那一把兩刃利劍的筆，打得對方不敢抬頭。如對台灣佛教的「煮雲法師」無理攻擊基督教，和江端儀的極端靈恩派，高舉「說方言」。在這裏，我也曾加入他一邊，搖旗吶喊。

他的文筆很活，理由充足，打得對方不得不俯首認錯。我還找不出有第二個人，有他那麼好的文筆。他出版的書又很多，不但是遍及海外，甚至進入中國大陸。

只可惜歲月不饒人，他已經是九十多歲的人了，體力有限。那多年來一向受人喜愛的《呼喊》出版到第一百期，就不再出刊了。我們要多多向主呼求，賜下接班人來繼承他的工作。在基督教的文壇上，需要有更多的筆兵，來向撒但進軍。

何曉東（自由作家）



► 《聖經報》



► 《晨光報》月刊
141期



► 《呼喊》100期

自序

橄欖山邊的小驥駒

文友榮元祺牧師熱心愛主，壯年時決志以文弘道，乃移居美國與友好創辦《愛聲報》，目的在傳揚福音，移風易俗，救世救人。

其時國內軍閥爭權奪地，兵連禍結，加以日寇侵略，八年抗戰，民不聊生。有為者紛紛移居國外，以求自保。榮牧師為辦好報刊，多次到香港「取經」。筆者因桑安柱牧師的推介，乃得與榮牧師彼此結交，為《愛聲報》長期撰稿。計自一九九〇年一月開始，直至二〇〇二年五月，歷時十三載，這是有生以來最長的一次寫作，能夠與志同道合，愛主愛人諸君子，同心用筆事奉主，服務教會，真是人生樂事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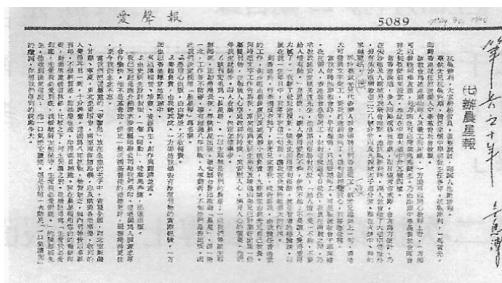
回想數十年來，經過數次劇烈筆戰。

第一次，為「基佛之戰」

當我接手《生命月刊》主編，座位未暖，即收到台灣一位煮雲和尚，投寄一冊「佛教與基督教的比較」，內文侈談佛教是全忠、全孝、全仁、全義、博愛、平等、自由的宗教，基督教是不忠、不孝、不仁、不義、不博愛、不平等、不自由的宗教。還說什麼主耶穌用一枝竹子叫它變，它就變作一條長蟲；以五餅三魚便食飽了三千人，留下的餅碎還有十二籬筐。變蛇變餅，無中生有，聖經從未說過。



► 《生命月刊》25期目錄



► 〈筆兵六十年〉專欄第七篇，1990年
月 30 日



► 《生命月刊》25期
1955年4月30日

原來當國內政體翻新，宗教備受排斥，許多僧尼只好遠避台灣。殊不知台灣的佛教與國內的佛教有很多差別，其中最大者為中國僧尼一般嚴守獨身，台灣僧尼可以成家，寺廟成為私人財產，國內僧尼此時流落他鄉，

無處掛單。奸狡之徒，乃鼓其如簧之舌，製造事端，煮雲更捏造謠言。說什麼基督教在台灣收買祖宗牌位，每戶從五百元至三千元。有一位黃醫生因火燒觀音，被觀音懲罰暈倒地上，病倒三個月。佛戒妄語，煮雲卻製造許多假話，挑撥離間，以便「火中取栗」，哀哉如此和尚。

第二次，拆穿「廉價博士」的假面具

某日我接到 N 君電話，問我英國出售假博士一事知道麼？我說：「未曾聽到」。次日，N 君寄來倫敦某日的新聞紙，記錄英國法院判決出售假博士的新聞。我讀了為著小心起見，電告在英國的兒子，到該報館購買某日的新聞，並請他們蓋章證實，然後寄來給我。

當我收到該報時，小心研究，該報導是真的，因此想到某牧師出售假博士，特地給他電話，提醒他不要在別人的罪上有份。他聽了反譏笑我說，狐狸吃不到葡萄就說是酸的。

既然如此，涇渭分流。我們堅持不在別人的罪上有份，乃繼續報道自英美至東方出售假博士的新聞，提醒信徒小心防備。

不久香港教育局，臺灣教育部，有關人員給我們來信，想了解更多廉價博士的新聞。

在這事上，某次有幾位文友調侃我說，你比「福爾摩斯」更「福爾摩斯」，你沒有到英美去，卻知道許多廉價博士的內幕新聞。我說：「這叫得道多助」。大家聽了拊掌大笑。

第三次，靈恩問題

基督徒屬靈的路，第一，是救恩，「我是罪人，主耶穌救贖我出死入生」。第二，是靈恩，我得救了，主耶穌差遣聖靈與我們同在（約十四 16~18）；教導我們明白一切真理（約十六 13）；賜能力作主的見證（徒一 8）。

五旬節聖靈降臨；門徒被聖靈充滿，建立教會。信者一日三千人，五千人（徒二 41，四 4）。醫病，趕鬼，教會滿有聖靈的恩賜（林前十二 4~11）。

可是聖靈工作，魔鬼也伺機活動（太四 1），教會興旺，邪鬼也找機會潛入（徒八 4~24）。對於「靈恩」，我們必須小心辨別真假。主賜給我們「靈恩」，但要防備「靈恩派」，切戒分幫分派。更要逃避「極端靈恩派」，以免陷入邪靈的圈套。

筆者童年時，中國北方就興起「真耶穌教會」，屬「極端靈恩派」，一個不學之徒，站在講臺竟引經據典，口若懸河，原來是一個邪靈在控制他；當那個靈不用他時，他就啞口無言。當我在香港時，退氣明星江端儀走入「極端靈恩派」，從香港到東南亞吸引很多人，以後不時有「極端靈恩派」出現，使信徒走入歧途，教會大受破壞，應驗了聖經的預言(太二十四 23~25)。現在末日臨近，我們更須小心防備，才不至陷入邪靈的網羅。後悔莫及。

後話

時光如流水，世事無常。回想七十餘年前(1935年)，因主愛激勵，樂意學習當日橄欖山邊的小驥駒，讓主使用，雖然很多虧欠，很多失敗；但主有恩典，有憐憫，只有一心仰望主向前走，等候恩主降臨。

本書得以出版，謝謝殷穎會長，穆亨瑞社長，吳鯤生總編輯大力支持，特此感謝。

吳恩溥

第1章 半路出家的筆兵

一羣半路筆兵

某日，數位筆兵會後繼續談心，桑安柱牧師忽有所感說：「我們這些筆兵，沒有科班出身，都是半路出家的。」桑牧師說的是。為什麼沒有科班出身？難道上帝沒有呼召那些有才有能的人，接受專業訓練，站在文字崗位上，擎如緣之筆來拓展天國疆土麼？想因他們志不至此，最終乃放下筆桿，另謀發展，上帝這才用祂的愛召，選召這一小羣「半路出家」的筆兵，承乏補缺，正如經上所說：「你們蒙召的，按著肉體有智慧的不多，有能力的不多，有尊貴的也不多……。」(林前一 26) 說也奇妙，筆者多年來在文字領域上所接觸到的，便是這羣「半路出家」的筆兵，偉大的時代，艱巨的文宣，大小工作都由他們承擔。

我自己也是「半路出家」的一員。回首當年，開始時不過在兵營裏充勤務兵，打雜掃地，只是興之所至，抓起筆桿兒不知天高地厚地學人寫作。

大約六十年前，先父家中訂有教會刊物數份，就如浸會的《真光報》月刊，美以美會的《興華報》，信義會的《信義報》，以及上海的《通問報》等。那時正當少壯之年，求知慾強，每天除日報外，每逢這些刊物寄到時，我總不分晝夜，先睹為快。讀多了，不覺技癢，便不揣謬陋，東施效顰。起初投稿給《真光報》。那時《真光報》的主編為廖雲翔先生。而《真光報》多年來在張亦鏡先生主持下，教內教外深負盛譽，我這無知小子，膽敢班門弄斧，真是初生之犢不怕虎。



► 《通問報》

其時，《真光報》篇後有一欄：「本月收到稿件」，當我看見「大名」出現時，内心七上八下，又驚又喜，忐忑不安。可是一月又一月，等待大作刊出，有如石沉大海，內心揣測，想早投入「字紙簍」中去矣。雖然如此，但強烈的寫作慾，百折不撓，我仍繼續投稿。為日報寫新聞稿，為月刊寫報導，操練自己，摸索一條寫作的仄徑。

我第一篇比較像樣的稿，為〈婦女可以講道嗎？〉由《真光報》刊出。當時主編為曹新銘先生。發表之前，曹先生來信，認為婦女講道的問題，是時代性的問題。當保羅時代，社會風氣閉塞，男女地位有距離；今日社會風氣開通，女人講道，已不成問題。我覆

信表示不同意，我認為禁止婦女講道，聖經沒有明文，只是後人加上。我從真理觀點，強調婦女可以講道。曹先生接受我的觀點，把拙作刊出，時內心的高興，真是不可言喻。

拙作發表後，汕頭教會領袖侯汝霖先生，他在一次跟聖教書局負責人謝禮仁長老的談話中，對拙作大加讚許。我與侯先生素昧平生，在謝長老介紹下，與侯先生見面。侯先生不吝齒芬，對於一個初出茅廬的小子，影響力大，正如一點小小火花，添一些柴薪，加多一點油，讓它熊熊燒起，實功不可沒。

我第二篇稿，仍然刊登在《真光報》，命題是〈挪亞洪水是否全球性？〉我的立論是否定的。我根據創世記第九章五節，上帝對挪亞和他的兒子們說：「流你們血、害你們命的，無論是獸是人，我必討他的罪 ...。」既然挪亞和他兒子們以外仍有「人」，而且這些人可以傷害挪亞和他的兒子們，證明挪亞洪水並不是全球性。我再根據歷史，無論中國、埃及、巴比倫 等古國，在挪亞洪水時代仍有人在，足證挪亞洪水只是局部性。

第二篇稿，曹先生並沒有意見，直接刊載，對我來說十分鼓舞。

數十年來，我下筆為文，完全以聖經為根據，傳統容或有錯，人意難免偏差，只有神的話語永無錯誤。這是我的信念。

初試啼聲 -- 第一本《佈道歌集》

三十年代，上帝在中國教會掀起了一個前所未有的大復興潮。自北至南，自西徂東，遍及眾海島，凡有中國人的教會，幾乎都感受到這次大復興的恩典。帶領這次大復興的，起初是上海的伯特利佈道團，以後最突出的卻為宋尚節博士。宋博士所到的地方，聽眾蜂擁而至，認罪悔改，不冷不熱的大發熱心，使教會完全改觀。

宋博士講道有他的特別模式，他把聖經一句一句的照著主題講，雖難免有牽強之處，但究竟講的是救恩真理，叫人悔改認罪。第二、他選出短歌，把他要講的信息，藉著歌詞概括出來，聚會前先由領唱引導會眾唱熟，然後邊講邊唱，會聚邊唱邊聽，不但毫無冷場，而且入耳入心，叫人心大受感動。



► 《真光報》第 8 年 12 期，
96 冊，1910 年 2 月 1 日

初期宋博士注重的乃是個人得救成聖等候主來，末期他把重點放在工作等主來。因此大聲疾呼要每個基督徒都參加佈道隊，每禮拜最少傳福音一次。一九三六年，我到汕頭修讀醫學，除了功課以外，主日上午做完禮拜，下午就跟著佈道隊到各處傳福音；從一、二人到一、二十人，遍及醫院、孤兒院、監獄、各鄉村；所到之處眾人齊唱佈道詩歌。用詩歌作信息，用詩歌吸引人，佈道詩歌的作用甚大，慢慢我發覺這些詩歌若不收集，可能散失，若不加上歌譜，可能越唱越走樣，以至離譜。因此我把這意見向佈道團總團長劉慶雲長老提出，他一聽就大加贊成，並要我負責這工作。我也當仁不讓，利用課餘的時間，負責編纂的工作。

這工作進行不容易，第一、我們以宋博士所教導的為主，從伯特利詩歌、復興佈道詩、靈交詩歌……選集。第二、歌譜方面，那時候通用的簡譜，計有 1 2 3 的數字譜，還有根據唱音的 Do Re Mi 兩種。必須兼容並蓄，兩種俱備，才能適應每個人的需要。

我們根據宋博士講道的進程，詩歌內容由認罪、悔改、得救、重生、赦罪、成聖、得勝、背十字架、作見證、傳福音、主再來，計一百餘首。

編纂藏事，經劉長老首肯。由朋友介紹找汕報社李玉畊社長承印，約一個月出版。

對於印刷我完全外行，交稿以後，我需要校對。初稿一看，錯誤百出，並且參差不齊，有如犬牙。我只好自己到印刷廠去看究竟。排字師傅向我解釋，我才知道排印歌譜，比文字本艱難若干倍。原來中國字，每個字皆用鉛鑄成，字作四方形，所以稱為方塊字。排版時要一個字一個字執拾，排成為行，若干行才成為一頁。可是歌譜的 1 2 3，它的面積跟方塊字不同。因此寬度不合時就要用薄片補入，上下左右必須與方塊字相同。這樣就要花費很多功夫。

還有文字版是一個字一個字緊接著排，歌譜卻不是。這個音是一拍，那個音是二拍，我們要給它多一倍的空間，另外一個音是四拍，儘可能要給它更多的空間，還要高低快慢的符號，抑揚疾徐，儘可能要給它正確地表示出來，使唱的人一目了然，才容易唱出。

再還有，我這本歌集採用兩種簡譜，1 2 3 跟 Do Re Mi 的面積大小寬度又不同，符號又各別。這樣當排版時，要三種兼顧，排得正確又排得整齊，真是大費功夫。開始時因為手指生疏，加上器材不足，有時一天才排一首。還好我日日到排字房，看見錯誤，立刻改正，給工人很大的鼓勵和方便，這樣才加速了進度。

大約五十日才出版。李社長笑著對我說：「你們付的款只夠一個排字師傅的人工。」當歌集出版時，佈道隊員個個喜歡。此後唱詩歌時有書為憑，有譜作準，還可留傳永久。

這是我從事文工第一本習作。

糧撒水面不空

我投入文宣工作，一方面是上帝給我一股傻勁，百挫不折；一方面也因上帝給我看見工作的果效，隨時得著鼓舞，再接再厲。

當我一九三七年走上全時間事奉時，不久，日本帝國主義侵略我國，發生七七蘆溝橋事變；再不久，八一三淞滬戰爭發生，這時全國海岸線被封鎖，國內焦土抗戰，爆發前所未有的抗敵戰爭。因此內地物資缺乏，生活艱苦。

教會也受極大影響，許多屬靈書刊，俱皆中斷。信心糧食，無以為繼。

有一日，我忽然想起出版一份月曆，每月一張，下半陰陽合曆，上半則印七八百字信心、安慰、希望等信息，讓信徒使用時，一方面可以記時序節期，一方面也可以得著安慰和幫助。

出版以後，寄給各同工代為介紹推銷，時日已久，我忘記是贈送或者是售賣；如果是售賣，也是收回成本而已。銷路如何，也一點不記得。

不久以後，一日，遇見桂嶺堂的傳道人黃臣樂弟兄，他欣然告訴我，他教會有一位姊妹，不久要結婚，想不到變生意外，她的未婚夫早一個月就病死。這位姊妹沒有辦法接受這事實，真是哭得死去活來。她也無法接受弟兄姊妹的勸慰，只有每日以淚洗面。

有一日，黃弟兄把這份日曆的信息介紹給她，這位姊妹看了又看，終於得著安慰。

當黃弟兄把這消息告訴我，你想我內心得到的鼓勵多麼大。

X X X

八年抗戰，我不但走遍潮汕各縣市鄉村，凡有教會的地方不論人數多少，有的是經人介紹，前往領會；有的是彼此不認識，敲門要求給我機會講道（這事說來話長，這裏不贅）。我還到過梅州、惠州部份地方。梅州民國以後改稱梅縣。梅縣東門浸禮會牧師為王守望牧師，他不但熱心愛主愛教會，他對人也古道熱腸，我到梅縣時他熱情接待我，為我預備各方面的工作。

有一天，他教會準備出版一份年曆（每年一大張，可以張貼），下半為陰陽合曆，上半要寫一千多字的信息。他要求我給他寫這一張信息。我當仁不讓，慨然答允。我還記得

寫的是從人出生、到童年、而壯而老，慨人生之不長，如何預備將來永生。並請丘先生插圖。

翌年，我再到梅縣時，王牧師十分高興地告訴我，他們廣益中學（是教會辦的），有一位詹老師因為讀了這張年曆的信息，内心大受感動，他問道學道，參加查經班，於上個主日受浸歸主。

王牧師說時快樂，我聽見也快樂。想不到這小小工作，竟然無意中得人歸主。正如傳道書所說：「糧撒水面，日久必能得著。」（傳十一1）文字工作很多時候，叫你常有意外的驚喜。

近日因為清理書房，翻閱一本一九五九年出版的瑪琅聖道神學院出版的《聖道講壇》，內中有一篇鍾世豪牧師的見證，內云：「……直至畢業前夕，父母又提及升學事，余更躊躇莫定。後於校中圖書室，獲閱《生命月刊》吳恩溥先生著〈降妖本末記〉，及〈評佛教是否比基督教崇高偉大〉，一時聖靈啟示，頓開頑悟，遂決心奉獻一生，供主使用。

鍾牧師現任洛杉磯國語浸信會牧師。想不到當他還在印尼作學生時，就因著筆者一篇文章，決心奉獻一生。那時我住香港，東西隔越，相去萬里，彼此從未謀面。文字宣道，有如糧撒水面不空，救人於萬里以外，真是奇哉妙哉。

朋友滿天下

從事文字工作，真是好處多多。第一、操練自己，成為上帝使用的器皿。第二、播撒福音種籽，隨時隨地可以收割。甚至意外收成，令人驚喜。第三、以文會友，朋友滿天下。

某年，我應邀到泰國曼谷心聯堂，主講奮興佈道會。我習慣到處探望會友，了解實際情況。那時心聯堂傳道主任為鄒毅牧師。有一日，他帶我到春府，去探望春府基督教會的黃安齡長老。黃長老業牙科，夫婦熱心愛主。我們到黃長老診所時，鄒牧師給我介紹，黃長老聽見為之一愕，稍停，他說吳恩溥牧師，是不是這位吳牧師？他拿起《燈塔》月刊問，我答說「是」。他聞言大喜。他說：「我剛收到《燈塔》月刊第二期，裏面有你



► 《燈塔》月刊 121 期，
1968 年 1 月

寫的這篇文章，我讀後覺得寫得太好了。我想何時有機會跟你見面？彼此認識？我才這麼想，你們就踏進來，真是太好。」

彼此寒暄之後，才知黃長老同是饒平人，彼此小同鄉。他幼年曾到黃崗真道中學讀書，還是前後同學。這一來，除了靈裏交誼外，還加上友誼。以後有機會見面時，他總要提起那一日初次晤面的光景。

有一次，我到印尼講道，閒時到外面散步，遇見一對青年男女，他們來跟我打招呼。他們自我介紹，是新加坡神學院應屆畢業生。前幾天，我曾在他們學院講道，他們再說，老早就認識了我。

這就是我在前面所說：以文會友，朋友滿天下。

多年前，有一個主日下午，我到美國康州新港教會講道。講完道後，跟信徒們彼此招呼。有一位年輕人對我說，他來自台灣，多年前，讀過我寫的東西，就認識了我。我問：「讀我寫的哪些書？」他說：「駁斥煮雲和尚辱罵基督教的文章，那時我還是學生，你的文章給我深刻印象。」

寫文章叫人認識，是一件好事，但也提醒我們，下筆要小心，免得寫的不好，或寫的不對，給讀者留下不良的印象，或者損害，那就難以補贖。

當抗戰的時候，海港被日寇封鎖，濱海地區，我們實行焦土抗戰。那時我們在敵後堅持傳福音工作，除了口傳以外，還用筆傳。那時我真是不自量力，出版了一份《火煉報》，免費贈送各教會各信徒。認為腳蹤不能到的地方，藉著文字可以到達，來補人力所不及。

有一日，我忽然收到廣西趙柳塘牧師給我一封信，邀請我到廣西同工，信中有兩句話久久不會忘記，「短期也好，長期更佳。」我跟趙牧師素昧平生，他是廣西宣道會的領袖，多年來擔任宣道會的監督。為什麼他會知道我，並且來信邀請我到廣西與他同工？久久不能明白。後來我想可能是文字的關係，從文字上彼此認識，彼此相知；雖然我因家庭關係，無法答應他的邀請，因先父母有六個女兒，只有我一個兒子，算是獨子，在烽火連天的光景下，實在無法離家遠涉戰區數千里外，到廣西去工作。但趙牧師提拔後進的好意，卻一生難忘。

從文字工作的「朋友滿天下」，叫我想起另一件事，將來回到天家，有一日與眾信徒站立在主面前，忽聽見這邊呼叫「吳弟兄」，那邊呼叫「吳弟兄」。我四顧環視，這些人似乎見過面，卻不認識。我正愕然間，這位說：「我是某某弟兄，從前讀你的文章，叫

我明白救恩，接受耶穌作我的救主。我今天得以站立在主面前，是你的筆尖把我帶進來。」那一位說：「我信了主，本來因為信心不堅固，動搖跌倒，後來因為讀你的文章，叫我明白真理，回過頭來，重新站立，我今天得以站立在天上，是你的文章把我扶立起來。」還有這個說、那個說，個個向我感謝，聽得我心花怒放，原來文字工作有這麼奇妙的好處，叫我怎不跪下向神感恩。

第2章 靠主向前走

發刊《火煉報》

前文表過，七七蘆溝橋事變，日本帝國主義者挾其優勢兵力侵略我國，封鎖海岸線；我國奮起抗戰，屢敗不餒。此時外貨不能入，國貨不能出，民生凋敝，人民痛苦，基督徒也一樣在痛苦中掙扎，爭取勝利。感謝上帝，當戰禍將起之時，祂興起了一場大復興，由祂忠心僕人宋尚節、計志文……等多位，在中國南北各地，喚醒人心，復興教會，好在未來水深火熱中，能夠持守信仰，站穩崗位。在潮汕方面，宋博士會五次前來講道，末後他一方面要每個基督徒參加佈道工作，領人信耶穌。一方面呼召愛主之輩，全時間奉獻學習宋博士榜樣，奔跑各地，復興教會。這時在潮汕各地聞風而起的，計有林孝澤、吳秋江、金暢懷、陳傳智、林佩軒、林佩義、黃聖光、羅惠充、楊書建、陳斌、林禮賢、黃臣樂、蕭伯和……等。筆者於一九三五年獻身，一九三七年全時間投入。這些人都在潮汕各地，以及惠州、梅縣、閩南各處教會穿梭領會；林佩軒且遠及福建北部，燃起復興火把。振敝扶衰，使教會得以復興。

筆者漸漸發覺，雖然東奔西跑，席不暇暖，只因幅員廣闊，教會眾多（潮汕僅長老、浸信兩大宗派就有一百三十多間教會），終年工作，也只能到達中間一部份，而到過的地方，也缺乏機會繼續澆灌培養。因此心中就生起倘若能夠辦一份屬靈刊物，以文代人，無遠弗屆，豈不更佳？可是出版一份刊物，談何容易。就在徘徊兩難之間，聽說外國有文摘一類刊物，内心竊喜，認為這是好辦法，可以效法。

一次，筆者到梅縣領會，與王守望牧師談及此事，王牧師教會有一執事開設印刷公司，這執事姓甚名誰，距今四、五十年，已記不起，他很熱心主工，我跟他商量，由我每期將稿件編妥了，交他印刷校對，並代發行，經費由我負全責，這執事滿口答應，事就這樣辦了。

這刊物取名《火煉報》，說明我們是在洪爐火中出版，目的乃在堅固讀者的信仰（彼前一7）。每三個月出版一次。免費贈送。寄贈潮汕梅惠以及敵後的信徒。內容一為剪剪貼貼，任何書刊有什麼嘉言美句，我們把它採用。一為改寫，把一些好文章濃縮，適應當時光景。一為翻譯，那時有一位文友楊鵬修先生，梅縣人，畢業滬江大學，就業於汕頭馬祿字洋行，因鑒於國家興亡，匹夫有責，他供應情報給我國國軍。事敗，逃亡內地，後來輾轉至我處。長日無事，他一本小冊叫《粉骨集》，細述為國報效的經過。後來我鼓勵他翻譯，以筆事奉主。我們合作翻譯考門夫人（即荒漠甘泉的編者）的新著《安慰》，他

以「青鳥」，我以「白丁」為筆名，刊載在《火煉報》中。只譯數十篇，因楊弟兄返梅縣，以致譯事中輟。第四為寫作。邀約朋友寫作，共襄美舉，但功效不大。

《火煉報》就這樣出版了！那時筆者真是初生之犢不怕虎，只是一心火熱，為著信徒的需要，便奮勇直前，不計成敗。為著這《火煉報》，我寫過一首歪詩刊在裏面，聊以解嘲：

一把剪刀、一瓶糊，剪來佳句救乾枯

莫笑此君炒冷飯，國難時期聊勝無

這是我一生主編的第一份刊物。

有人問我有無出版的價值？我想有的，因為那時候人心太饑渴、太軟弱、太疲倦，他們實在需要屬靈的話語，給他們鼓勵、安慰、幫助。所謂渴時一滴如甘露。

還有，該報是免費贈送的，報費郵資，全部白送。讀者得著幫助，自己樂意掏荷包，奉獻費用，叫該報得以維持，就此一點，也足證明該報是有用的。

雖然如此，但該報究竟是國難時期的臨時產物，我一開始就說：這是小刊物，見不得大場面，抗戰勝利，立刻停辦。

編輯《活水週刊》

「抗戰勝利了！」

「倭寇無條件投降了！」

當勝利的號角，響澈了長空，全國人民莫不喜極而泣。喜的是八年漫漫長夜已過，勝利的早晨終於來到；可是想到在敵人鐵騎的蹂躪下，多少家庭破碎，多少壯志成空，現在赤手空拳，要怎樣重建家園，開始事業，撫今思昔，又怎不傷心淚落？

教會的工作也如此，一切的工作要重新開始，正是百廢待興，在在需人需財需力。那時候我還在鄉間，接受了汕頭新中華基督教會的聘請，擔任傳道的工作，協助陳俊珍教師，一同負起重建的工作。

汕頭市有十三間基督教會，組織了全市的基督教聯合會。當城市重光以後，重新整頓了聯合會的組織。這時官逸民先生，在會上建議聯合會應當注意文字宣傳，出版週報。大家接納他的建議，並推選官先生主其事，並另選副手，大家竟然選了我。其實那時候我已應聘新中華基督教會牧職，但還未履新。等到我來汕頭時，聯合會主席李春澤牧師來找我，並把這事對我說，同時還告訴我，聯合會說辦就辦，現已出版《活水週刊》，還有官

逸民先生已接到上峰的命令，調往雲南昆明擔任郵政局局長，關於出版工作，要我全力以赴。我坦白告訴李牧師，現在教會工作百端待舉，還有政府委託救濟辦學種種工作，而我在汕頭為時尚短，且已答應香港教會的聘請，不久即將前往就任，恐有負所托。

與李牧師商量以後，決定在我留汕頭期間，與李牧師共同負責編輯工作。

我當時向李牧師獻議，一切教會刊物，常常落入八股窠臼，叫讀者不生興趣。《活水週刊》應該創新，才能吸引人。第一、抗戰雖然勝利，但內戰烽火四起，國內日報對於戰訊，常常報喜不報憂，使讀者陷入迷糊之中。我建議《活水週刊》開闢一個新聞特輯，訂閱香港報紙，對於戰訊採取公正翔實的報告，以餉讀者。第二、開闢一個副刊，舉凡新知舊聞，科技醫藥衛生，擇優刊登，以擴展讀者知識，這兩欄由我負責。至於教牧講壇經筵，以及教會新聞，由李牧師負責，分工合作。這樣我們就同心合力，使《活水週刊》按期出版。

我的建議在那段時間算得上很成功。特別是新聞特輯，我們訂了數份香港立論比較公正的日報，因香港與汕頭有直通大輪船，下午開船，翌晨就到達，我們把那些新聞綜合研究，加以是週刊，戰況經過數日時間的沉澱過濾，我們所綜合報導的，不但快捷而且確實，勝過市上幾家大報（因大報有背景，有禁忌，不能暢所欲言），因此大得讀者歡迎。不但汕頭市的教友歡迎，而附近若干縣市城鎮鄉村的教友，也爭相傳閱。

其次，世界大戰以後，科技日進千里，令人耳目日新，我們副刊特別選載各項新知，以教育性為主，並注重趣味性、可讀性，使讀者一紙在手，愛不釋手。

我們訂閱了七、八份日報，每日讀報四、五十張紙；再加雜誌、書本，予以濃縮，復用心挑選，東剪西接，付出的多，收成也多，使我們得的鼓勵不少。

不久，一切就緒，我把編務卸交主席李春澤牧師，走向香港，開闢人生又一新里程。

照我所知，李牧師獨力難持久；不久，聯合會接受李牧師的意見，另聘專人負責，由有關方面推薦某君擔任主編。某君有政治背景，對於教會並不內行，因此把一紙教會週刊，帶上世俗道路，夾雜著政治氣味，得不到讀者認同，就是如此這般，這一份週刊只好停版。創業唯艱，守成匪易，對於聖工，尤其如此。

出版《晨星報》

抗戰勝利，大家紛紛復員，重整旗鼓，開闢人生新旅程。

蔡欽光兄抗戰時期，擔任聿懷中學宗教主任多年，抗戰勝利，一馬當先，回歸香港就任旅港潮人中華基督教會牧職。

該教會為旅港潮汕商人及職工所組織，一方面可以同心敬拜上帝，一方面可以敦睦同鄉友誼，另一方面也可以帶領同鄉歸主。乃由汕頭中華基督教會區會林之純牧師前來設堂，地址在中環皇后大道中三十五號四樓。

當香港淪陷，多人回鄉或移徙他處，而日寇常常戒嚴，會友為方便計，乃在尖沙咀及九龍城另設聚會地點。抗戰勝利時，潮人教會除了大道中堂址外，另有尖沙咀彌敦道二二八號分堂，以及九龍城太子道分堂。雖在火煉中，神的家越發興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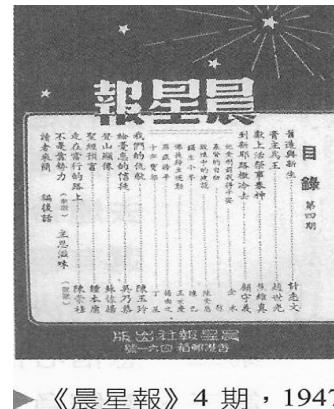
那時蔡欽光兄代表潮人教會函聘我到香港同工，欽光兄還加上一句，香港大可發展文字聖工，要我趕速前去同工。這句話深獲我心，我答應就聘。

當我就聘汕頭教會時，早有聲明，只是短期同工。可是戰後教會千頭萬緒，在在需人，香港教會急需同工，封封信催迫早日就任，我真在兩難之間，乃求教於錫安堂陳英靈先生，他用潮州俗語對我說：「給人情（愛）不夠，不要給人惜有餘。」意思說：「讓人覺得愛你不夠，依依不捨，不要讓人覺得愛得太膩了。」我聽了就赴港履新。陳先生所用這句俗語，真是智者的經驗談。以後在我一生年日中，我常不忘這二句話，讓我在決策時起很大的作用。

到香港時，行李還沒有卸下，欽光兄來看我，就告訴我，由我擔任香港堂的工作，尖沙咀由蔡錫惠及姚素靜小姐負責，九龍城堂由欽光兄自己牧養。同時把文字工作告訴我，原來他與史祈生弟兄及陳逸山弟兄已計劃好出版一份屬靈刊物，在戰後人心空虛破碎的時候，來安慰人心，滿足人心的需要。他們等我來就開步。四人會議，決定怎樣舉步：

第一、該刊定名為《晨星報》。一以主耶穌是我們的晨星；一以我們等候主耶穌回來，正如漫漫長夜，等候晨星出現。過去煙台會出版過《晨星》，但一南一北，工作並不防礙，還有經過八年抗戰，人事翻新，不知他們是否出版。因此我們決定採用《晨星報》為名稱。

第二、憑信心出版，白白贈送，不收報費。



► 《晨星報》4期，1947年

第三、集體負責，由我總其成。一方面是我過去有辦理刊物的實際經驗，一方面也以香港總堂地點適中。

第四、以傳福音、培靈、查經為主。創作與翻譯並重。

第五、由史祈生設計封面，一聲「開動」，就萬馬奔騰，迅速出版。

我已忘記是誰介紹深水埗美藝印刷公司給我們承印。這老闆為人誠實忠厚，合作愉快。他不是基督徒，但比一般所謂基督徒的道德更好，服務精神更佳，至今我仍念念不忘。

當我們把這屬靈的「寧馨兒」放在全能的主手中，寄發全國，西北至新疆、甘肅、寧夏，東北至東四省，南至南洋諸島嶼，以及歐美各地華僑，收到的人覺得耳目一新，十分興奮。這因為八年抗戰，物資缺乏，國內刊物皆以草紙刊印，不但紙質差，而油墨也差，印得面目糊塗。現在《晨星報》用雪白的道林紙印刷，封面用重磅道林紙；比較之下，何止天壤之別。我猶記得寫「主愛我必愛到底，主愛我必愛到底，我雖軟弱主能保守，主愛我必愛到底。」的陳恩福先生，他收到後來信說：他一口氣把它讀完。這是我第一次聽見「一口氣讀完」的讚詞，你想我們得到的鼓勵多大。

彗星一現無限惆悵

《晨星報》因為「搶先登陸」，一時間風行南北，備受歡迎。

尚憶若干年後，我到新加坡，一日往探望新加坡神學院院長葉恩漢牧師，那時葉師母林金陵女士身體還健康，大家談及文字事奉外，葉師母到房間去，拿出一小包用紅布包的東西，原來包著的是早年出版的《晨星報》，她說抗戰後她收到《晨星報》，覺得十分寶貴，愛不釋手，把它包起來留存作記念。我聽了內心思潮萬斛，想起「什襲珍藏」這句話，真是受感至深。

林女士為梅縣人，我到梅縣佈道時，她還在廣益中學肄業，她熱心愛主，藉著文字工作，彼此通信結文字緣。現已息勞，安返天家。《晨星報》創刊號出版，史祈生弟兄就應邀到菲律賓工作。翌年，蔡欽光弟兄負笈上海光華大學，完成他的大學課程。這時四人只剩下兩人，這工作成為「洗滌個頭」，騎虎難下。陳逸山弟兄是教會執事會的書記（以後分堂他多年擔任尖沙咀堂執事會主席），他也是振昌公司的東主，他不但熱心聖工，對於文字事工有特別興趣，他喜歡讀，喜歡寫，也喜歡投入事奉。當《晨星報》只剩下二人時，究竟就此停下呢？還是繼續出版，頗費躊躇。

經再三考慮後，決定繼續出版。

感謝主，祂興起若干筆友，大家投入事奉，使《晨星報》供應不虞缺乏。

在筆友中，我特別記念上海的王敏學女士。王女士早歲給宋尚節博士寫《我的見證》一書，她文思敏捷，清新可愛。

以後她結婚了，她的良人為彭牧師。她寫稿時，透露家中有好幾個兒子，有如梯形。家事夠忙，還要幫助彭牧師教會聖工，她日無暇晷，只有在夜間偷空下筆。實在令人感動。一位家庭主婦，操筆為文，實在不容易。

在我的文友中，另有一位滌然女士，當她在新加坡時，她一面要幫助她丈夫史祈生牧師在教會的聖工，一面要擔負家庭主婦的工作，還要教鋼琴學生。她許多時候也利用夜間寫稿。據史祈生牧師告訴我，有時夜間醒過來，覺得床空被冷，原來愛人正在書房寫她的大作。開始時覺得不慣，日子久了，也就習以為常。

這兩位是我所最佩服、最尊敬的文友。試想一位家庭主婦，要生兒養女（不是現在只生一胎二胎），又要肩負家務，還要幫助牧師聖工，而那時候給我寫稿，一文錢稿費都沒有，完全出於愛主之心，怎不又佩服又尊敬她們呢？《晨星報》除文字外，還注意到詩歌。我們每期翻譯短歌，供應喜好聖歌者的需要。為求正確，我們印出五線譜；為求普及，我們印出簡譜。可是園地有限，如何兼顧線譜與簡譜呢？苦思之下，我們把簡譜加入在五線譜之中，又正確又省地方。照我所知，這種編法，是《晨星報》開始。這已是四十餘年前的事了。以後大家跟著作，使聖歌的使用者方便得多。

可是好事多磨，我因為先妻多病，家庭需要，先父再三催我回歸故里，改換水土。這樣，《晨星報》的工作，陳逸山兄獨力難支，無法繼續，只好宣告結束。

《晨星報》自出版到結束，有如彗星一現，令人無限惆悵。當結束時，我們因為憑信心贈送，不收報費，所以「人欠欠人」這一筆賬務，我已經記憶不清楚，似乎結欠不多，由陳逸山兄一筆付清。

出版《五十靈筵》

已故石新我牧師與我，可稱莫逆之交。第一、我們志向相同，都是樂意奉獻自己，一生以傳揚福音，復興教會為己任；第二、道路相同，都是矢志憑信心生活，背十字架走



►《我的見證》，宋尚節著，1982年，香港：晨星

犧牲自我的道路；第三、性格相同，一副硬骨頭，作風粗線條；第四、性情率直，直腸直肚，不同人意，不討人喜歡。因為志向相同，性格相同，工作相同，因此談起話來，便十分投機。

石牧師工作中心在馬尼拉，他的家眷住香港。我曾問他為什麼家庭不到馬尼拉去？他告訴我，第一、中國人要移民菲律賓，難若登天；第二、他的兒子在香港讀書，有家庭便容易照顧。也因此石牧師工作有暇便回香港。他每次到香港，一下飛機，若無特別事故辦理，不是到桑安柱牧師那邊去，就是到我這邊來，彼此暢談一切；從工作，到生活；從古往今來，直到上天下地，正是剪燭西窗，言無不盡。

一九四八年某日冬天，我在屋頂晒太陽。石牧師過訪，我們暢談佈道工作；提到在各地主領奮興會，雖然教會一時有復興氣象 -- 信徒認罪悔改，樂意參加聚會，注重每日靈修；但經過一年半載以後，不少漸漸冷淡，甚至舊態復萌，犯罪跌倒。推究原因，教牧不能繼續做好栽培與造就的工作，常常是最重要的原因。

而提到教牧繼續栽培與造就，講台不好，尤是最明顯的原因。試想一般信徒，六日工作，主日做禮拜。回到教會來，如果教牧沒有好的講台，好的屬靈供應，七日吃一次靈糧，信徒不免「缺乏屬靈的營養」，如果沒有好的屬靈供應，「食而無味」，信徒開始時仍會上教堂來「點卯」，慢慢提不起勁，漸漸越跟越落後，教會也就越來越疏落了。

提到教牧的講台，教牧不買書、不讀書，沒有新鮮的屬靈供應，正如做母親的自己吃不飽，吃不好，怎有好的乳汁哺養嬰兒。古書云：「士三日不讀書，則語言無味，面目可憎。」雖然有些形容過甚，但不讀書令人語言無味，卻是事實。

記得一個笑話（據說是事實），某牧師在某地牧會九年，提出辭職；會友們再三挽留，最後牧師只好說實話，我在神學院學來的道已經講完，無道可講了。會友說不要緊，牧師儘管炒冷飯。牧師尷尬著說：「不瞞各位，我讀神學三年，學來的道，三年講完，我把它炒個三年，只因各位沒有發覺，我便再炒三年，連炒兩次，這次不敢了。」

這位牧師的困境，或多或少也是今日若干教牧們所遭遇的困難。因此我對石牧師說，倘若我們編輯一本「五十講台」，邀請五十位名牧，人寫一篇，每年出版一本，來供應每位教牧，讓他們有所參考，豈不是好。石牧師鼓掌稱善。這樣我們便商討怎樣進行編纂本書。

第一、取名《五十靈筵》。

第二、徵求國內外對於講台有名望的教牧，人寫一篇，題目不拘，或奮興，或培靈，或研經，以三千字為限。但在別處發表者算為殘羹冷飯，不接受。

第三、大作略致薄酬。全書出版不牟利，只可賠錢。

議定，自南至北，自國內至國外，我們推選五十位教牧，由我負全責致，索稿，出版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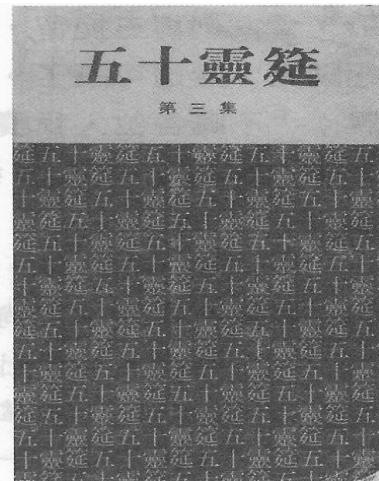
翌日一早，石牧師把稿送來。我問是什麼？他答《五十靈筵》的稿呀！石牧師性情卡急，跟人有約，總是快馬加鞭，從不漏氣。昨日回家漏夜把稿完成，一早就渡海送來，這是他的一貫作風。

我們一開始就規定，來稿照收到次序排先後。我的邀請信還沒有發出去，石牧師的大作已經送到，因此他排定第一篇。

事未作過不知難，這話是真的。《五十靈筵》徵求五十位名牧撰稿，真是困難重重。約期已滿，寄到的不過二、三十篇，只好再選再約，不足又再選再約，才能夠勉強湊成五十之數。所以如此，我們再細探索原因，可能第一，有人工作太忙，無暇執筆；第二、有人對於寫作，從來不感興趣；第三、有人在講台上雖然有名氣，但卻拙於寫作，因此寧可藏拙；第四、有人覺得置身作家羣中，相形見绌，不願矮化自己，因此不願下筆……。

在所有來稿中，除了一、二篇不合規格，去諸字紙簍中（其中有人把登在別處刊物中的舊作，拿來搪塞；有人文不對題，不知所云）；一般來說，都是斤兩十足，有內容，有感力；其中有半數以上，可稱為「重量級」的作品，令人受感至深。其中有幾篇，我讀它校對它，每讀一次內心便震撼一次，如見其人，如聞其聲，晨鐘暮鼓，令人淚下。這也是文字工作的妙處，寫稿人未必知道他在靈感中所寫所作，感人如是之深，如是之遠。

我還發覺在所有的來稿中，越年長越有名望的，他寫作的態度越嚴謹，一點不敢苟且，甚至下筆，一點一畫，不草寫不簡寫，那種敬業精神，真是令我汗顏不已。我幼時就學，不重視書法。及長，覺得字代表一個人，甚至未見其人，先見其字，如果書法潦草，一定給人印象不好。因此苦下功夫，學習書法。無奈久久學習不好，我想也許字如其人，我生成這樣子如何寫出一手好字來？



► 《五十靈筵》第三集，吳恩溥編，1978年，香港：聖文社

我有一位朋友，他受的是日本教育。他告訴我，他在學校開始練習書法，一定要端正美觀，練得好以後就要爭取「快」，因為書法不只是一種藝術，也是一種技術；現在社會樣樣要趕快；除了書法家外，拿起筆來一定要爭取效率，要快；我聽了真是豁然開朗，既然得天獨厚，因此決定不從「美」處下功夫，便爭取「快」。我性子急，寫字又要快，結局在「快」方面倒有小小成就。記得某次友人林弟兄租下旅館給我休息，一日之間，完稿一萬字，於今回想，實拜「快」字之賜。

因為快，難免草率，面對這些長輩，看他們下筆如此嚴謹，真覺得我這人實在太不行，不是偏此便是偏彼，因此警惕自己，寫字要快，也要端正，不可偏廢。在所有來稿中，我大概每篇要讀它四次以上，收到時細心閱讀一遍，字斟句酌，然後發排。排好版要校對，一校，再校，三校清稿。每集十五萬字，大概要讀它六十萬字次以上。雖然不是我的作品，卻是經過我的苦心策劃經營，夜以繼日，如果說耗盡我很多時間，花盡我很多心血，實不為過。

第一集還遇見另一災禍。我們預計出版三千本，為著讓國內讀者擁有，乃減價發售預約。想不到那時因內戰劇烈，國內經濟面臨破產，自國幣而金圓券，而銀圓券，我們收到的預約款，算一算只夠三千本郵寄費，印刷費在哪裏呢？苦思無策，只好找印刷廠老闆，清楚告訴他，出版五千本，售出後才付款，老闆一口答應。五千本售完，加上印尼愛主弟兄寄來一筆款，指定幫助印費，這樣才付清印刷費，有驚無險，保持清白。

《五十靈筵》第一集出版後，因回國內便停擺，等再來香港後才重整旗鼓。

第二集徵稿更困難，因河山變色，很多福音派教牧遭受空前未有的迫害；帶著「迷信職業」的身份，或者帝國主義走狗的名銜，輕者管制，嚴重者入牛棚勞改，終日岌岌如喪家之犬，哪有心情操筆為文，而我們在外也不敢與他們通信，免他們遭不白之冤。而在外的教牧們，也風聲鶴唳，精神備增壓力。此時費更大的勁，更多的唇舌，更長的時間，才勉強出版第二集。

第二集出版後，外間有人給我惡意中傷，說吳恩溥這人真是生財有道。利用五十位牧師的大名，出版《五十靈筵》，大刮一筆。我聽了真是給他氣壞，雖然流言止於智者，一個懂得中文出版事業的人，都知道中文書出版第一版，售完可以收回成本，再版才有利獲。倘若「書好銷路不好」，那就要賠血本。可是悠悠之口，所謂眾口鑠金，叫我一氣不再作第三集想（也許讀友批評我缺少忍耐，中了撒但的詭計），決心洗手不幹。

不久，我到印尼東爪哇佈道，多隆阿公教會請我去帶領聚會，會牧是印尼僑生，他從宋博士的講道中悔改奉獻，他埋頭苦幹，發展了六、七個教會。當我們彼此交通時，他

從書中拿出一本《五十靈筵》第一集，他告訴我從這本書中得了很大的幫助和鼓勵，問我有沒有繼續出版。我聽了內心有極大的震撼，面對面證實了《五十靈筵》的工作，正如當初我們的心志，如果有傳道人得了幫助，被建立，我為何受了打擊，便餒了志，不能堅忍到底。

因此決心出版第三集。因為此時我已移居加拿大，並且自己工作太忙，因此請求宣道書局負責出版。集稿編纂由我負責，付印校對發行由宣道書局負責。一切照著過去辦法處理，由我發信徵求，請各同道惠賜大作一篇，不論培靈、復興、福音、研經，隨著聖靈導引，稿收到後，由我審閱，然後照收到先後排列次序，稿齊後交宣道書局負責印刷出版。出版後每位略致薄酬五十元，並每人奉贈精裝本一冊，平裝本二冊作為紀念，並由書局送我平裝一百本，作為編輯辦公費，郵費，並另贈文友之用。

宣道書局不愧專業，無論排版印刷裝訂首屈一指。出版後，經過一段時間，再跟他們商量出版第四集，他們考慮後無意接續這工作。他們花了很多時間、人力，卻只照成本計算售價，在商言商，我們一點不怪他們；只是第四集如何出版呢？何時出版呢？到現在還一點沒有把握。主若願意，我仍希望鼓其餘勇，完成第四集。

寫到這裏，內心有許多感觸。做眾人事，求眾人之利益，必獲得眾人的支持，有時甚至被人攻擊破壞，就如說我利用眾人名聲賺錢。還有某某人者，接到我的徵稿信，反倒到計志文牧師面前說我的讒言，說：「吳恩溥打你的工作，為什麼自己出版《五十靈筵》，豈不是營私舞弊？」計牧師舉以問我，我說：「《五十靈筵》早在一九四八年出版，我到佈道會工作是一九五四年，已經六年之後，這書並無利可賺，因此我不想更改。」至於我是否偷佈道會的時間，去作個人的工作？這一點計牧師早已知道。我到佈道會負責出版部的工作，擔任主編校對經理各項工作，常常是一人作兩人的工作。有時為著刊物趕時間（趕船期），同工們必須五時下辦公（他們讀夜學無法留下趕工），我妻子兒女大家都動員幫忙，有時工作到半夜，這一點計牧師早已知道，我不用給他解釋。

接編《嶺東嘉音》

一九五〇年秋，辭職挈眷返回汕頭。嶺東浸會幹事局聞訊，邀請我參與工作，我辭謝不就。

我家自高祖父斯萬公，曾祖父從光公，先祖父先修公，以迄先嚴子明公，全家族八、九代人皆屬嶺東浸會；我青年時且會擔任錢東堂執事，所城堂傳道，我與浸信會有血肉關係。我到香港不久，幹事局書記林光耀先生英年逝世，總幹事羅錫娟牧師邀我接任書

記，我因來港不久，工作無法交代，無法接受。但幹事局與我十分相知。我之所以不接受，乃因那時候大陸已經變色，共產黨的宗教政策，我略有所知；牧師在共產黨目中乃係迷信職業，帝國主義走狗，在共產黨下面必須「各盡所能」，不能坐享其成。因此我此次回鄉，經與先妻仔細商量，願自食其力，找手工作業，以維生計，學習保羅自織帳棚度活。

想不到天有不測風雲，人有旦夕禍福。先妻突以腹膜炎病逝福音醫院。此時孑然一身，原有計劃，化作泡影。嶺東浸會幹事局再來邀請，只有答應。

嶺東浸會原屬北美浸會宣教區。最盛時堂會一百餘間，遍佈潮安、汕頭、揭陽、普寧、潮陽、惠來、豐順、澄海、饒平、南澳各縣，以及江西的筠門嶺、福建的詔安、東山。後來有的停止，有的合併，剩下七十餘間，分為汕角區、潮安區、潮陽區、揭陽區、黃崗區計五教區。每教區有中學、醫院等，如角光中學、真理中學、潮光中學、真道中學、大同學校，以及益世醫院、真理醫院、真道醫院、潮光醫院，皆有名於時。每教區設區幹事一人，總會設總幹事一人，總攝各教區。總會設傳道股、教育股、慈善股、財政股、婦女股、少年事業股、文字事業股等。各股有股長及股員若干人，推動全會各項工作。少年事業股及文字事業股並聘任幹事一人，負起帶領及策劃全會少年及文字工作。我那時就聘兼任文字與少年兩股工作。

文字事業股的工作主要是出版會刊《嶺東嘉音》，會刊因格於經費，篇幅不多，每期除一、二篇主題及講章外，即報導教會動態，以及當前應興應革的事工。我接手編務，因距今四十年，日子久遠，且資料無存，已淡忘出版若干期；嗣因抗美援朝，嶺東浸會因原屬北美宣教區，即被紅朝查封，總幹事何國立牧師因是留美學生，立被逮捕，坐監多年；秘書紀谷觀先生因昔年會在福建從政，且被槍斃。整個教會工作不絕如縷，《嶺東嘉音》即被扼殺。這是我主編刊物最短命的一份。

少年事業其實即為少年團。因共黨得國以後，硬指天主教的聖母軍為軍事組織，教會的青年團與國民政府的「三民主義青年團」同一性質，大家只好紛紛改名，全國浸信會的少年團乃改名「青年助道會」直到如今。

對於青年工作，我認為必須帶領青年人清楚認識信仰的性質、目的與價值；另一方面，還須教導他們明白基督教與馬列主義的異同，知所取捨。

我的工作先走往各教會的少年團作實地調查，跟他們認識、聯絡、交換意見、討論工作計劃。

在嶺東廣大禾場，我先到西南各縣，探望各教會青年領袖，討論當前工作，大家同意分地聯合，舉行青年進修會，第一處在南山兩英墟，情況令人滿意。想不到「抗美援朝」運動突然爆發，教會遭受浩劫，風聲鶴唳，聖工人員個個朝不保夕，只有將一切交托在全能主手中，穿過死亡幽谷。

第3章 與計志文牧師同工

走過死蔭的幽谷

一九五四年二月，走完死蔭的幽谷，重見天日。

朋友們問我「怕未？」

我說鏡頭誠然驚險，但蒙主恩，有驚無險。正像籠裏雞，看見別籠的雞被人棍打腳踢，振翼驚叫，「狼奔豕突」；復見當頭一刀，雞頭落地，鮮血直噴，怎不魂飛魄散，但我卻在主恩翼下安然渡過，一根頭髮都被保守。

問我後悔麼？

我說並不後悔。主的引導最奇妙，祂引領我三年半，旁聽「政治大學」，讓我親自看，親耳聽，親身經歷，血淋淋的事實，認識這個千萬「陽謀陰謀」，好話說盡，壞事做盡的政權。好叫我在迷夢中醒過來，後半生的日子，懂得睜開眼睛做人，代價雖然昂貴，仍然值得。

提及我出來的經歷，說得是蜿蜒曲折，千辛萬苦。

在那個封閉的政治環境下面，我又帶著「迷信職業」的身份，加上是由香港回國，在「大膽懷疑」的政治觀念下，我申請出國，是十分引人注目，也叫人懷疑的。因此當我聽見國內與印尼建交時，我特地從南到北，想憑正式手續申請到印尼去。可是當我到上海時，才曉得大使館不辦理這項申請手續。因此半年後，我只好回廣州，由廣州申請往香港。

一次再次又再次都不批准，我到分局據理力爭，仍然不准，我這時可以說心灰意冷，進退兩難。不申請可能坐失機會，因國內的網越收越緊，要申請又怕引起他們懷疑，反招麻煩。

恰好這時廣州舉行基層選舉，在居民中有人提我作代表。我聽見時又喜又驚。喜的既然有人提我作代表，說明了我被他們肯定，認為身分清白；驚的是我若擔任居民代表，以後申請出國，說不定公安同志，可以懷疑你為什麼不滿祖國生活，醉心國外；倘若給他套上一頂「潛伏在人民陣線下面的什麼份子」，那就大禍臨頭。因此，我向他們說明，我必須出國謀生，無法擔任代表。還好得到了了解，不再給我提名。

一天，有一位居民代表代我說話了！他對那負責的公安同志說：「他沒有就業，你們又沒有給他安排職業，叫他一家數口吃東風，你們又不准他到香港就業，太陰功咯！」又一天，當我們吃早餐時，負責的公安同志推門進來對我說：「吳XX，你不批准，並不是永久不批准。」重複兩次，就向門出去。他走後，我們細研他說的話，認為是上帝打發他來通告我，不要灰心，我將獲得批准出國。

我再申請，這是第五次申請，放榜時看見我的大名在榜上，你想我們是多麼高興呢！

帶著輕快的腳步，過深圳，走向羅湖，想不到橋頭的警察要看我的香港證件。我誤會他的意思，以為要看我在香港工作的證件。我只好回廣州。翌早帶著香港的工作證件，再過羅湖橋，警察不看這些證件，要看入境證件。我失望地走回頭路，駐防的紅軍問我為什麼，我把實情告訴他，他用鄙夷的神色對我說：「這些貪污份子，無錢不通過。」我問有什麼辦法，他說：「去找旅行社，他們彼此狼狽，就會帶你過去。」找到旅行社，寫好收據，運費港幣一百六十元（我已成為貨物一件）。我苦笑著。還好趕上最後一班火車，到香港時找老友楊濬哲牧師，付還運費。大家相見真有隔世之感，感謝主恩不盡。

重拾粉筆生涯

此次再來香港，「未行軍，先行糧」，謝謝朋友們的關懷，先給我安排好工作，擔任「廣州聖經學院」的生活指導。

廣州聖經學院為播道會所主辦，原設在廣州，信仰純正，知名國內外。後因日寇侵華，乃遷址香港，院長為梁貴民牧師。美國人。在我所認識的美國朋友中，他算是一位十分開明，十分民主，沒有民族優越感的宣教士。生活指導原為薛玉光先生，因薛先生辭職他往，乃洽由我代。

想不到我申請來港，一次再次又再次，有如大山滾石，不通不通又不通。何時能獲批准，一點無把握，恐妨礙學院工作，只有提請辭職，乃由應屆畢業生鄭果弟兄接手。等到我來香港時，只有重新找工作。神的引導真奇妙。恰巧此時學院教師滕近輝牧師因身體軟弱，而他所擔任的課目太多，乃撥出部份，邀我分擔。

在這事上，我看出了神的引導實在奇妙。在一般人的眼中，認為神學院是聖山，讀神學的莘莘學子，個個都是小天使，神學院每天過著的應該是「屬天生活」。他們不知道在上帝的聖山，正如經上所記，有豺狼也有綿羊羔，有豹子也有山羊羔，還有獅子、有熊、有虺蛇（賽十一 6~9），各樣品質的人都有，因此裏面的生活便不簡單。

同學雲潾在一次見證會上，他嚴厲地自我批判。他說神學生有四個階段「古靈精怪」。開始時規行矩步，不苟言笑，一副「古」板板的樣子。接著學習了一套屬靈的皮毛，得個「靈」字，再接下去「成精」，最後真會「作怪」。雲潾在學院算得是個好學生，想不到他會說出這段話，真是叫人聽了笑刺肚皮，可是笑中有淚。雲潾畢業後，多年擔任香港海南堂主任，主很賜恩他的工作。

我自忖自己的性格是剛有餘而柔不足，最怕複雜的人事，擔任生活指導，如果事事「執正」，一定是麻煩多多。感謝主，藉著「遲延」，祂把我調換工作陣地。

提到擔任聖經教課，十餘年前，國難嚴重，生活痛苦。聖工受壓很重，神學院無法開課，很多愛主青年，無法受造就。那時內心受感動，竟不自量力，在潮陽內山，舉辦聖經學校，招收生徒，學習以利亞在基立溪旁，接受磨煉；一方面是生活的磨煉，不收費用，全體憑信心，全心仰望主生活；一方面是學習磨煉，每日安靜主前；勤研聖經，夜以繼日，磨厲以須。每日過著很緊張的時刻。到了末期，每早洗面的時候，忽發覺頭髮掉下不少。他們告訴我，皆因用腦過多。那段日子，可說是磨尖了筆桿，也磨光了頭。

我重拾粉筆，在廣聖教書十四年。後來因為我擔任中華傳道會的工作，該會主管告訴我，專職人員不能兼任其他工作。我很不服氣，我兼課實在是他們需要我，我怎能放下他們。因此我把工作改為每早八時至九時，這樣乃在我工時以外，誰都管不著。過了一年，再三考慮，還是辭職，不要因著鬧情緒雙方不愉快。因此在鮑會園院長再三挽留下，我忍心辭去這份十四年的工作。

我除去廣聖教書外，復多年在香港聖經學院、培靈學院授課，還在救世軍擔任教官(教員)二年。藉著工作作育英才，也不住磨煉自己，充實自己。

回想過去，倘若我照原定計劃，擔任廣聖生活指導，那是「日以繼夜」的工作，我就難有更多的時間投入文字事奉。神呼召我，原來是要我全時間披堅執銳去為祂的國度爭戰。越久越清楚，我只有俯伏敬拜：「主啊！你的道路高過人的道路，旨意高過人的旨意，我們只有讚美。」

與計志文牧師同工

親友們、同工們、會友們，聽見我「走過死蔭的幽谷」，回到香港，大家都為我額手稱慶。

我寫了幾封信給海外的知友們，告知他們我已平安回港了！

計志文牧師那時在新加坡，他在史祈生牧師處獲知我回香港的消息，立刻飛函給我，並解釋幾年來沒有與我通信，因大陸把他列作控訴的對象，他怕連累我。

不多久，計牧師來香港，約我傾談，數年不見，恍同隔世。他要我擔任中國佈道會出版部部長，負責《生命月刊》、《青年歸主月刊》及出版工作。

計牧師是二十世紀中國教會著名佈道家，足跡遍及國內外。晚年時，曾有些事引起爭議。我多年跟他作朋友、作同工，照我的觀察，「世上無完人」，各人皆有瑕疵，並不足奇。我認為他最大的短處：第一、他寫的《五十年來事奉主》這本書，內面有關宋尚節博士的事，知其事者大譁，認為並非事實，這是大錯。還好，計牧師見情勢不妙，連忙將該書凍結，不向外發行。其次，計牧師不肯退休，直到被董事會強迫退休，才悻悻然而退，引起不小風浪。這一點，我倒可以諒解。中國佈道會是計牧師所創辦，從無到有，從小到大，是生心血的結晶。照我所知，他有意找接棒人，但沒有達到他的願望，因此放不下。晚年時他也顯得老態龍鍾，而董事會是外國人，外國人注重退休制度，結果只好在「榮休送別」的情況下「光榮」下台。

計牧師有很多長處：第一、他有傳福音的恩賜，國內外足跡處處；不但在國人的教會，也在外國人的教會，上帝藉著他把福音傳開，也到處復興教會，成為中國有名的奮興家。

第二、他有救人靈魂的熱誠；他無論到哪裏去，一下飛機，船一泊岸，總要人給他安排聚會。他的心願是不讓時光虛度，總要努力救人。當我在爪哇與他同工時，他晚上領奮興會，早上還要到百餘里外一個鄉村講道。真正是僕僕風塵。而他的身體，外面看來魁梧壯偉，其實他血壓低，實在是拚命工作。我曾勸他要做的工作太多，而時間有限，力量有限，一些小工作讓同工們做好了。他說無論何處有一個靈魂等待拯救，我都要去。這種愛靈魂的心實在叫人感動。

第三、計牧師收入的錢多，但他不為自己籌劃，可說右手收入左手付出。當太平洋戰事還未發生時，那時他還在伯特利，有人奉獻一大筆錢，他立刻把他買下香港伯特利現址，他創設神學院、中小學、孤兒院、設立教會，在在需錢，他一生實在叫許多人蒙福。

第四、計牧師對於文字工作很有負擔。早年他負責《聖潔指南》主編，中國變色後，他在香港。一日，桑安柱牧師留美回來；桑牧師是中國教會文化界十分卓越的人才。計牧師立刻把他留住，同時請人到上海把桑牧師的家眷接出來。計桑二人可說是一時瑜亮，他們合力出版《道路》、《真理》、《生命》三份雜誌。一份注重福音，一份注重評

論指導，一份注重培靈造就。這不但在當時震動整個基督教出版界，在中國基督教出版界也是前無古人，值得大書特書的盛事。

那時我不在香港，後來桑牧師離開，人手不足，三份只好合併一份。桑牧師何故離開？我與計桑兩位都是多年朋友也是同工，我覺得事成過去，沒有向他們問及。照我在各方聽見的、第一、意見不同。桑牧師認為下筆立論，應當批評的就當批評。他曾批評過港九培靈會引起軒然大波。計牧師則認為大家老友，何苦得罪人，妨礙工作。第二、桑牧師出版很注重內容，提高水準，但讀者不能領受，所謂「陽春白雪」，因此「市場」難於打開，無法長期虧蝕，最終只好分道揚鑣。

接手《生命月刊》兼《青年歸主月刊》主編

桑安柱牧師走後，因人手不足，只好將《道路》、《真理》、《生命》三份刊物併為《生命月刊》繼續出版。最先接手者為嚴雅各弟兄、以後為謝友王牧師、陳終道牧師。我接手時，已經有一段空白，可見辦刊物實在不容易。計牧師將《生命月刊》全權交托，此時訂戶不足一千，我考慮如何將它振作一番。第一、《生命月刊》原為十六開本，我把它改為廿五開本，版本較小，但頁數較多，以新耳目。

第二、內容方面，所有教會雜誌差不多都是福音、培靈、查經、見證數欄，顯得重床疊褥，而且常常刊載長篇講壇，頗為沉悶。因此我一方面採用一些有評論性以及精小短悍的稿件。另外一方面鑒於過去上海出版的《通問報》，由陳春生先生主編，該報專刊載全國各教會新聞互通音問，對於教會溝通頗有成效。

因此增加教會要聞一欄。豈知出版兩期即碰釘子。事緣某處教會的負責人寄來一篇教會新聞稿，洋洋灑灑，有聲有色，確是一篇報導好文章。他還附來一封信，說他自國內金陵畢業以後，即來此開荒，如何開創教會，如何建立學校，如何造福僑胞，與我們老闆計牧師是好朋友，計牧師每次南遊時，總由他安排工作，說得頭頭是道，我不虞有他，沒有小心調查，就給他刊登。登出之後，收到幾封來信指責，尤以某牧師最為激烈。他指出這某某人辦學校其實為學店，目的在刮龍(賺錢)，辦教會只為副業。當地人士對他印象不好，最壞是他的品格。他與他年輕小姨聲名狼藉，大家譏他太太為牆上掛鐘，他小姨有如手錶，出入與共。他責我為什麼不細加調查，就隨便刊出他的稿件，代他宣傳，這樣污損了本刊聲譽。我接到信後，真是頭大如斗。我知教會新



► 《通問報》

聞稿不容易處理。那些有工作有見證的牧師，大多沉沉默默，安靜工作，不願張揚；那些喜歡投新聞稿，大吹大擂者，不少是具有江湖性質的屬靈江湖客，利用報刊盜名欺世。我此番觸礁，都因為沒有事先妥為計劃，廣設可靠的新聞網，貿然從事，乃致被人所乘。考慮再三，乃決然將這一欄暫時取消。還有一件，我十分重視的見證一欄，認為真人真事，感人至深。最好找些有知名度者，更能吸引人注意。乃親找某某人進行訪問，然後用心寫出。豈知刊出後，接到好友某牧師來信，指出某某人工作成功後，即走上失敗的道路，貪財愛利，夫婦時復勃谿，家聲早已外播，為多人的絆腳石。為什麼我如此不察，反叫讀友反感。我讀後真是後悔不已。

寫見證是最好題材，真人真事尤為讀友所歡迎，一個成功的傳道人，努力奮鬥，鬥出一個場面來，並不容易，他的經歷可作為多人的楷模；但「福兮禍所倚」，成功的人很容易放鬆，以至於放縱，稍一放鬆，撒但即乘機而入，多少成功人物，或如參孫，經不起美色引誘，轉瞬間跌入色坑。或如猶大，為著三十兩銀子，靜悄悄把耶穌出賣。此外有的為名，作假見證；有的為勢，互相勾結；把教會當作名利場，勾心鬥角，彼此標榜；不知者仍視他們為「成功人物」，豈知早已變質，早先的「屬靈」現已「屬零」，早先的「傳道」蛻變為「強盜」（註：按「傳道」的國語發音不準時，就變成「強盜」），我們不知實況（其實是相離遙遠），仍在為他們寫見證、立傳，知其事者怎不把我們的文章，看成草紙一張，想念及此不禁心冷。

《青年歸主月刊》係世界性組織青年歸主協會的出版物。計志文牧師擔任該會香港總幹事，因此出版該刊物作為該會會刊。出版已多年，這時由我連帶負責。

我與計牧師同工五年又八個月，在那段日子，我除擔任該兩份刊物主編及出版部工作外，還擔任廣州聖經學院教席。每週還有許多教會邀請證道，真箇忙得不亦樂乎。這是神特別恩典，祂大能的手托住我，讓我能夠在那段日子，竭其愚鈍，在祂的工作上事奉祂。



► 《生命月刊》32期
1956年6月



► 《生命月刊》32期
目錄



► 《青年歸主》雙月刊

第4章 佛教和尚無端挑起筆戰

與煮雲和尚筆戰

話說回來，且說牧師和尚，楚河漢界，「河水不犯井水」，怎來個筆戰，聽了未免叫人「摸不著頭腦」。

事緣有一天，我收到從台中有人寄給我一本《佛教與基督教的比較》，拆開一看，原來是台灣一位叫煮雲法師的大作。「比較」兩字應該是學術性的著作，豈知打開目錄，其中有云：

全孝 — 佛教 孝 — 儒教 不孝 — 基督教

全仁 — 佛教 仁 — 儒教 不仁 — 基督教

我雖在百忙中，仍抽空把它讀完，裏面竟然對基督教極盡謾罵、挑戰、誣衊的能事，指基督教是一個不忠不孝不仁不義不自由不平等不博愛的宗教，顛倒黑白，混淆是非，那裏是「比較」，全然是潑婦罵街。真是越讀越火滾，「無明火高三千丈」，「此可忍孰不可忍」。考慮再三，只好揮筆為文，給予駁斥，務使妖魅現形，不再蠱惑眾生。

我幾十年來寫過好些批評文章，恨我的人在背後說我的壞話，說我這人喜歡批評人，說批評話。說這話的人實在是故意抹黑我，我寫過不少文章，最吃力最辛苦的乃是批評文章。你說對方有錯，必須有根有據；因此要小心搜集資料，然後指出它的錯誤。對方總是不肯「坐以待斃」，總要集中火力反擊。正反雙方，有如場中摔角，一點不能大意。此中情況只有愚夫才去批評惹禍。

以我而論，若不是聖靈在我心中，燃起公義的火把，叫我面對邪惡，如坐針氈，我決不會蠢到這個地步惹蟻上身。我有一位作牧師的友人勸我說：「你批評某人，須知今天的人佔理的少，佔親的多，他有他的羣眾，他的羣眾群起攻擊你，你豈不是越來越孤立？」我說：「你所說的我全知道，可是神要我背起這『十字架』，難道我為自己選擇安舒的道路？我信誓旦旦說說甘心背十字架跟從主。現在主要我背起這十字架，攻擊邪惡，難道我卸責逃避麼？如果我卸責逃避，豈不是欺騙自己，欺騙上帝麼？真理要上斷頭台，自古已然，我雖微弱，怎敢退後？」

話說回來，我把煮雲和尚的大作，從頭到尾，讀了再讀；然後拿起筆來，把它的錯誤，一句句勾出來，再把這些錯誤，一處處都給它駁斥。我平常寫文章，先有腹稿，然後振筆直書；寫辯論文章就沒有這麼輕鬆，要先寫草稿，然後一而再，找找有沒有錯縫，許

多時候要一再修改，然後才贍正。就算贍正了，仍然要一讀再讀，以免留下辯子給人家抓住。有時贍正了，覺得不愜意，還丟下從頭再寫。寫辯論文章就是這麼如臨大敵。那一次，我也忘記花了多少時間。可是寫好了仍不放心。我雖然向來喜歡讀佛教的東西，究竟仍是一知半解，我特地上道風山，就教王景慶牧師，請他給我看一看，看看有沒有錯誤，以免貽笑方家。王牧師對於佛教有深入的研究。過了幾天，我再上道風山，王牧師微笑對我說：錯誤是沒有，但筆鋒太辣了！我說不辣，實在難消胸中這一股氣。

文章在《生命月刊》發表了。最高興的是台灣的基督徒們，過去遭這莽和尚臭罵惡罵，無人回手，現在有人代他們出這口氣，也因此使《生命月刊》的銷路直線上升。台灣友人毛懋猷先生，他對佛教有很深入研究，他已寫了一篇駁斥的文章，他的文章比我的好得多，可是文縐縐沒有什麼反應，出版了只銷售幾十本。在這事上我得了一個教訓，辯論並不是繡花，辯論一定要辯出個理來，也要讓讀者讀出個理來，不在逞強爭勝，但一定要伸張正義，把邪惡打落地。

學習先祖父的戰略

孟子說過：「天將降大任於斯人也，必先...」，上帝用人也是如此，不論大小器皿，必先訓練、磨煉、熬煉、考驗，驗中了，然後把責任托付他。

上帝訓練我，現在回想起來，覺得道路十分曲折。

我年少時，家鄉一帶土匪橫行，綁票勒索，時有所聞。我們在鄉間薄有資產，成為匪徒目標。某日下午有人來找先父。那人走後，先父略作擋擋，就帶我離家到十餘里外某市鎮堂叔父的地方去，暫避風險。堂叔父經商，因被人欺負，他買了一大堆法律書，什麼《六法全書》呀，《訴訟法》呀，自己鑽研，以求自保。我到那裏，無所事事，那時年少，有一股十分強烈的求知慾，有書必讀，不管什麼書。當我碰到這一大堆新讀物時，開始味同嚼蠟，慢慢就讀出滋味和興趣來。也十分喜歡它。原來法律的目的，乃在叫人「明是非(明白是非)」，什麼是「是」，什麼是「非」，什麼該行，什麼不該行，各人循規蹈矩，就能保持社會的安寧。但人不都奉公守法，奸宄之徒，常常欺負善良，魚肉弱小，因此就用「訴訟」來救濟。訴訟的功用乃在「明是非(顯明是非)」，保護好人，制裁惡人，維持社會的安寧。在這段時間，讀這些書，給我領略了寫理論文(具法律性質的也若是)。第一、必須明理 -- 明辨是非；第二、要知道自己有理、合理，所說所作的沒有錯誤 -- 站在真理一邊；第三、要說理，把理由說得清清楚楚，讓聽者聽得明明白白，才能夠贏取聽眾的同情和支持。誰理由充分，誰就可以穩操勝券。

某次，先父告訴我有關先祖父的事。先祖父先修公擔任浸信會傳道。那時候部份外國傳教士夾著傳教特權，包庇教民，恃勢橫行。照我推測，部份傳教士所以如此，第一、可能囿於成見，先入為主。蓋義和團作亂，中國政府仇視外國人，甚至迫害外國人，血跡猶殷。這些傳教士身受其害，他們認為排外仍是中國政府的政策，「惡僧及笠」，因排外連教民都憎惡，因此當教民來投訴被迫害時，他們不知道這些教民，不少是當地的壞份子，投機入教，誤信為真，貿然代他們出頭，他們被蒙蔽，被利用，以致造成傳教史上的大污點。

第二、他們看見教民成羣來，喜出望外，以為是教會大復興，不知這些乃是教會的「酵」，仇敵撒下的「稗」，他們仍想保持強勢發展。

那時在我們一帶，有許多壞份子混入天主教，由訟棍詹河源帶頭，恃勢凌人，橫行鄉里。而被欺壓的一方，乃投靠浸信會，作為掩護。每一次對簿公庭時，被欺壓的這一邊，由先祖父撰寫訴狀(答辯詞)。據云先祖父下筆時，必先調查事實，明辨是非。接著把對方的告狀，小心閱讀，一次又一次，把錯誤一條條找出來。再然後就殫精竭慮，深入研究，如何把對方駁倒；許多時候背手繞室，夜以繼日，直到掌握全部案情時，他才屬稿。寫好了，再站在對方的立場，來找自己的短處，許多時候改了再改，不准有紕漏之處，落在對方手中。

認為滿意了，因前清官府嚴厲取締訟棍，因此再把全文有稜角的地方，或太法律化的詞句，予以修改；加上一、二句似通不通的句子，在不重要的地方，故意寫上一、二個錯字來隱藏自己，以免引起官方的反感。

我聽了擊節欣賞，以後寫辯論文章及一切理論文，儘量採用先祖父的方法(因時代不同，我沒有採用醜化自己文章這一點)，小心翼翼，如臨大敵，恐懼戰兢，以防錯失。

打一場漂亮的仗

《駁佛教與基督教的比較》發表以後，教內同道，擊節讚賞。最叫我高興的，乃是佛門弟子有人寫信來，斥責煮雲和尚無理，這叫「德不孤，必有鄰」。公道自在人心。

煮雲和尚所以失敗，我認為第一，他不知自己，他把全忠全孝全仁全義，儘量給佛教貼金，可是事實並不如此。第二，他不認識基督教，道聽塗說，便信口開河，就如他說「主耶穌以五餅三魚，食飽三千人。耶穌把一根竹子，叫它變，它就變了一條長蟲。」把聖經的記載隨意歪曲，甚至無中生有，然後筆之於書。這樣魯莽，我說他莽和尚，並非故入人罪。孫子說：知己知彼，百戰百勝。他對自家佛教，一知半解；對人家基

督教，一無所知，便率爾操觚，雖然憑著「能言善道」的口才，可以一時欺騙那些無知羣眾，但當大家冷靜下來，把他的「大作」予以核對勘正，狐狸尾巴就無法藏得住了。

最荒謬的一點，是他捏造事實，說什麼基督教會在玉里鎮收買祖宗牌位每位五百元，竹山每位三千元。台東關山鎮的黃醫生燒觀音菩薩，被觀音懲罰暈倒地上病倒三個月，這些事全屬烏有。他全不想台灣幅員不大，說什麼稍為調查便一清二楚，他竟信口雌黃，肆意毀謗，用這樣卑鄙惡劣的手法，來誣衊基督教，紙怎能包得住火。所以不堪一擊，便四腳朝天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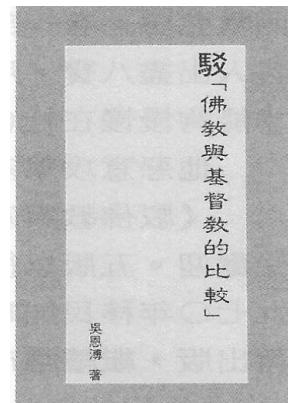
細想煮雲和尚，所以如此，實也有他的無奈。原來台灣佛教，在日治時代，受了日本佛教很大的影響。日本佛教跟中國大陸的佛教有很大的距離。大陸佛教，代有高僧，佛理深、佛戒嚴，出家人在社會很受尊重。日本和尚可以吃肉，可以成家。佛寺成為他個人的產業，父傳子，子傳孫。當日本統治台灣時期，台灣的佛教也漸漸日本化，佛門成為私人財產。

當大陸河山變色，不少佛門弟子，東渡台灣。此其中有一部份有地位的，到了台灣仍受東渡的中國弟子所敬養，生活沒有問題，可以照常弘法。有一部份小和尚，掛單無處，就要自己奮鬥，去闡天下。各人出盡八寶，用盡辦法。像煮雲和尚這一羣，憑著他的聰明才幹，才能夠慢慢在社會冒出頭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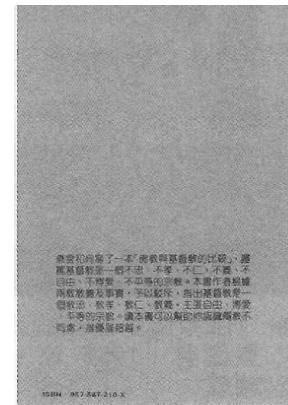
他惡意攻擊基督教，無非譁眾取寵，爭取無知羣眾的香油罷了！

《駁佛教與基督教的比較》一文，後來結集成冊，出版應世，大受歡迎。五版以後，我想銷路可能達到飽和點，不再出版。等到我一九七〇年移民加拿大，出版工作暫停。想不到各地需要仍殷，後來一再出版，繼續應市。

有一件我覺得十分遺憾的，當初煮雲和尚的《佛教與基督教的比較》，由佛門弟子捐資出版，放在各佛寺，免費贈送，等到我把他駁斥得體無完膚以後，他仍然繼續出版，仍然放在各佛寺派送。煮雲和尚的恬不知恥，自欺欺人，實在予人嘆息。和尚如此，也怪不得佛門的自趨沒落。縱筆至此，內心不禁深有所感。宗教的最高目的乃在提昇人類心靈，超越肉體進入無限永生；衝破物質的樊籠，達致至善至美的境界。因此宗教的傳道者（基督教是牧師，佛教是和尚），必須以先知知後知，先覺覺後覺的崇高使命，由本身做起，以身去化育羣生。可是放眼四海，今日若干傳道者，道貌岸然，一副天使樣子；舌



► 《駁佛教與基督教的比較》，吳恩溥著，1957年，香港：聖文社



► 《駁佛教與基督教的比較》封底



► 《佛教與基督教的比較》
煮雲著，1955 年，台中
瑞成

燦蓮花，恍若生公再世。可是當你「聽其言，察其行」時，不禁為之失驚。主耶穌曾斥責當日法利賽人，他們穿道袍，佩戴著經文，踱著方步，目不斜視，十足屬靈派頭。他們站在十字路口大聲祈禱，為自己的奉獻大聲宣揚。外表看來，令人肅然生敬，豈知是假屬靈；他們爭高位，弄特權，彼此利用，互相勾結，追逐財利；裏面如粉飾的墳墓；裝滿死人的骨頭，成為福音的絆腳石。今之視昔，也猶後之視今。敗壞如此，還談什麼人間的鹽，世上的光？

與美國和尚悟巴亞交手

此事以後不久，我收到某佛教書室寄給我一些攻擊基督教的讀物，其中一本他們認為最了不起的，為原美國出版的《佛教是否比基督教崇高偉大》。該書引起我很大的興趣，可是我讀了再讀，讀不出一點點他們所謂的「崇高偉大」來。

原來該書是一位美國和尚悟巴亞約戰一位哲學博士巴勒斯的辯論集。他們以「佛陀的教義是否比拿撒勒人的教義更為崇高偉大」為題，雙方約定大戰四回合。先由悟巴亞出擊，繼由巴勒斯回應。四回合結束了，悟巴亞仍呶呶不休，在未經雙方同意之下，他擅自來個第五回，巴勒斯不回應。悟巴亞快快不敢說什麼，可是台灣的《佛教青年雜誌》卻如獲至寶，他們把這本書翻譯了，還加上一段「巴勒斯 放棄第五次的答辯，不是偶然的，也不是自願塌台與投降，而是在真理面前低頭」那位翻譯者孫木訥也插嘴：「最後雖未決定勝負，但悟巴亞舌燦妙蓮，辯才無礙，故終使對方理論基礎發生動搖，進而掉首敗北，不敢招架。」台灣佛教徒那種不顧事實，大言不慚的嘴臉，真是令人作嘔，為佛教恥。

辯論約戰四回合，雙方陳詞完畢，就要等著宣判。想不到悟巴亞不守規則，一個箭步竄上講台，說我還有話說，我要「附加一篇」，真是豈有此理！巴勒斯不搭腔了，《佛教青年雜誌》說他是自願塌台與投降，完全是白日夢囉。孫木訥更妙，他才說「最後雖未決定勝負」，話還未完卻說「他掉首敗北，不敢招架。」自打嘴巴，太好笑了！

為什麼巴勒斯不再跟悟巴亞接戰呢？雙方我不認識，照我從他們的辯詞中所看到的，巴勒斯在第三次的答辯裏面，已經指出悟巴亞的討論離了主題；辯論的主題是佛陀與基督的教義，為什麼悟巴亞要向題外拉扯（見《佛教是否比基督教崇高偉大》一書，20~21

頁)。當你讀見悟巴亞在辯論中，那種斷章摘句，瞎扯死纏，完全是一種潑婦罵街的姿態，辯論已經失去意義。而第五篇更用粗言穢語，謾罵大衛是「可惡的傢伙」、「懦夫」、「老無賴」……以西結「文章猥亵」，耶利米是一個「懦弱的罪犯」，以賽亞「大言不慚，光吹牛皮」。我說他「潑婦罵街」，還算客氣，對這種狂妄之徒，怪不得巴勒斯不再理睬他。

悟巴亞再下戰書，要跟葛理翰辯論，沈主教辯論；葛理翰推說太忙，沈主教不理。原來這和尚懂得廣告術，他想利用「辯論」，扯上名流，來作自我宣傳。

該書宣稱已經翻譯成十六國文字。是真是假，只有他們知道。但他們吹捧該書，情見乎詞，因此惹我火起，不惜搦筆給他批評。

第一、我十分仔細，也十分客觀，把他們雙方的辯詞計八篇，連附加的一篇，濃縮起來，綱舉目張，是非曲直，讓讀者可以一目了然。誰的理由充分，誰勝誰負，讓讀友自己下判斷。其次，巴勒斯博士下筆十分文雅，是一位學者風度。他對悟巴亞的歪曲、毀謗、誣衊，只是輕輕帶過。我倒忍不住，把悟巴亞的錯謬荒唐指斥出來，免得他「謠言惑眾」。

其次，他們雙方辯論的主題乃是佛陀與基督的教義誰崇高偉大，我提出要解決這問題應從三方面著手：

1. 耶穌與佛陀誰超越、優美、不自私？
2. 耶穌的教義與佛陀的教義，誰超越、優美、不自私？
3. 基督教與佛教一千年來給人類的影響，誰超越、優美、不自私？

單看教義不夠，還要看教主的生活，是否說得到做得到？再然後，當他們的宗教傳進人羣以後，在實際的考驗中，能否帶給人類超越、優美、不自私；所謂見果知樹，這樣的所謂崇高偉大，才不致徒託空言。

佛門弟子挑釁

拙作以《評「佛教是否比基督教崇高偉大」》為題發表，接著並印發單行本應世。佛門弟子對本書並沒有反擊(那段日子，如果佛門弟子對拙作有何反擊，同情我的，或者反對我的，總有資料寄給我)。其實「台灣佛教青年雜誌社」所以翻譯悟巴亞那本大作，並大張旗鼓，大力宣傳，我想最重要的一點，不是該書寫得好，而是悟巴亞乃是一個美國和尚。他們可以煞有介事地作宣傳；你看美國有人當和尚，美國和尚大罵基督教，可見基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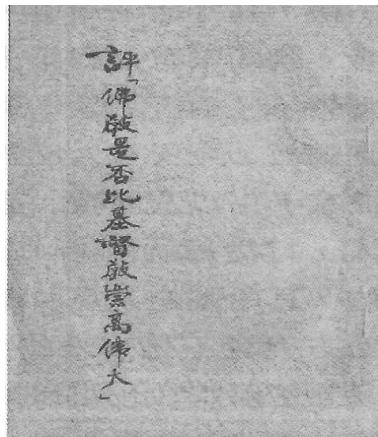
督教不行，這樣就叫台灣佛門弟子那些以耳代目的人，可以「駭走相告」；基督教「塌台」了，基督教「掉首敗北，不敢招架」了，取得宣傳的功效。

台灣《佛教青年雜誌》所以引進悟巴亞，骨子裏也有他們的苦衷。他們在該書序言裏說：「……從我國目前佛教情勢看來，興盛的希望少，衰落的危機多…」真是其言也哀，其情可憫。他們究將如何突破困境，實在成為他們的難處。一旦讀見悟巴亞的大作，他們如獲至寶，把他捧上半天。以為悟巴亞了得，可以成為他們的「救主」。這正如一個快將滅頂的人，看見上游漂來一片小木板，以為可以靠著得救一樣悲哀。

悟巴亞在辯論中，一開始就提出了佛教的八正道（八正道為正見、正思維、正語、正業、正命、正精進、正念、正定）。八正道是佛徒修道的基本法則。悟巴亞認為這八正道，遠遠超越基督教的教義，便得叫佛教成為崇高偉大。悟巴亞對基督教的無知，實在已達到可悲的地步。

八正道有它的價值和作用，一個人肯照著八正道去修養，大有作用。但八正道不過是一個基本法則，佛教徒知道，基督徒雖然名詞不一樣，基督徒也知道，基督徒也一樣勤修養，希望達到超凡入聖的地步。我向來有一個想法，我認為東方是宗教的發源地。從猶太教到基督教（包括天主教、東正教）；從婆羅門教、耆那教、佛教；從道教到儒教（今天有人反對儒教這名稱，認為孔子學說不是宗教，應稱為儒家）；以及回教。這些宗教都從東方發芽、扎根、成長。一個東方人，打從母胎開始，直到出生成長，他們吸取宗教的血液，眼所見的，耳所聽的，鼻所聞的，都是宗教的氣息和氣氛。與西方人不同；西方究竟不是宗教的土壤，因此我認為東方人學習宗教比西方人容易，了解宗教也可以比西方人更深入。根據這個想法，我認為如果要寫什麼佛教的崇高偉大，中國和尚一定比美國和尚寫得更好更正確。可惜台灣的佛徒，沒有正見、正思維，卻想利用「美國和尚」這塊爛招牌，「破鞋當寶貝」，太可惜了。

其實這些年頭，不但台灣的佛門子弟要找基督教出氣；很多地方的佛門子弟也不甘落後。一九六三年香港瑪利兵房鬧鬼，中國人要請喃嘸佬（和尚）作法會，他們請覺光法師主持。這位覺光法師可能太高興了，得意忘形，在五月七日《星島晚報》上，把基督教大大揶揄一番。說「佛教不是來捉鬼，更不是驅鬼，而是超度這些幽魂」，他指桑罵槐，



► 《評「佛教是否比基督教崇高偉大」》，吳恩溥著，1957年，香港：中國佈道會

指「基督教趕鬼，如同將難民驅逐出境，未免殘酷不忍。」我讀了實在忍不住。但《星島晚報》的大老闆是佛教徒，他們是不會接受批駁文章的；其實一般報刊，也不喜歡有人借用他們開戰場，以致有傷和氣。因此我只好在我主編的《晨光報》給他批駁。這位大和尚乃在他自己出版的《香港佛教》刊物上還手。他說我惡意批評，立意挑撥，曲意污辱佛教。真是豈有此理，他無端挑釁，利用新聞紙給我們攻擊，卻說我惡意批評，曲意污辱佛教。顛倒是非，說話不敢負責任。佛門弟子越來越失去理性，也怪不得越來越失去社會人仕的信任。

印順和尚的挑戰

龔天民牧師畢業日本佛教大學後，便回港台工作。他寫過一本《佛教學研究》，由我幫他出版。以後他再寫《答妙貞十問》、《僧尼歸主記》等，把他所學到的，藉著筆來事奉主。他又自己出版《基督教研究》雜誌，锲而不舍地出力「紋腦汁」，出時間、出金錢，把自己擺上，比較那些「打皇家工」，所謂「肉食者鄙」的一小羣，真是好得多多。

當他出版《基督教研究》雜誌時，台灣有一位和尚頭頭印順和尚，在他出版的《海潮音》一連兩期，用〈上帝愛世人嗎？〉為題，對基督教極盡尖酸刻薄的誣衊攻擊。印順和尚據說在台灣佛教界坐第二把交椅，他學問好，能言善辯，因此深得佛門弟子的敬重。據說年輕時曾跟地方教會的弟兄學道，因此對於聖經的知識，遠非煮雲和尚這些莽和尚所能夠比擬。也因此，佛門弟子對於印順和尚攻擊基督教的大作，捧得半天高，被視為權威之作。

龔牧師把印順和尚的〈上帝愛世人嗎？〉寄來給我，囑我為文駁斥。我與龔牧師護教衛道，人同此心，受命之餘，當然責無旁貸。

我細心讀過印順和尚一萬七千字的〈上帝愛世人嗎？〉不能不佩服這「老狐狸」，名副其實，罵得頭頭是道，怪不得佛門弟子對他另眼相看。

「上帝愛世人」是基督教最重要的信仰。印順和尚想來否定上帝愛世人的教義，他不作正面攻擊，他採用的戰術乃是後面反擊。他說上帝愛世人嗎？上帝造人也造萬物，讓人得到充分的口福與營養；上帝又造了夏娃，叫人有了配偶。上帝愛世人，在基督徒心目中是千真萬確的事。



► 《答妙貞十問》，龔天民著，1982年，台北：少年歸主社出版

「可是上帝愛人嗎？上帝愛什麼人？上帝所愛的人，必須盲目無知識；當亞當吃了分別善惡樹的果子，眼睛明亮了，上帝就不再愛他們，把他們趕出伊甸園去了！」

「上帝愛世人嗎？當人類「在地球上罪惡很大，終日思想的盡都是惡」，上帝就用洪水毀滅世界，叫人類和鳥獸等幾乎都斷了種。」說到這裏，印順和尚引用了張獻忠的〈七殺碑〉的「殺殺殺殺殺殺殺」來隱射上帝，然後用「張獻忠到底是匪類，耶和華到底是上帝」，用土匪跟上帝相提並論。如此狂妄，如此可惡，你認他是一個得道和尚嗎？

他再提出巴別塔的故事，抨擊上帝要人分化 -- 分散無組織，這樣才能永遠對立，不斷矛盾、衝突、鬥爭，永遠作上帝的奴隸，由上帝統治。

他還提出兩點，第一、上帝不准他們立國，好讓耶和華繼續神權統治。第二、上帝要叫人家庭分爭（影射共產黨的家庭鬥爭），以便無組織可以維持統治。

總結一句，印順和尚把聖經的話，儘量扭曲，然後肆意毀謗、誣衊、攻擊。我想他最得意的是把共產黨的紅帽子亂套。煮雲和尚如此，印順和尚如此，構陷的手段如出一轍。煮雲和尚是莽和尚，不學無術，想靠「滾」起家，我不怪他；印順和尚是佛教領袖，也如此卑鄙無賴，我怎能原諒他。當那段日子，台灣政情特殊，對於「共匪」極其敏感，一般都患有「恐共症」。這些從大陸逃難到台灣的大小和尚，在辯論教義時，他們總習慣地拋紅帽子；也許他們自以為在大陸逃難到台灣的，個個都算是忠貞之士，因此便利用政治手段來打擊，陷害他人。真是其心可誅，其行可鄙。

我接受任務，面對挑釁者，只有給打擊者以打擊。

給打擊者以打擊

前文我提過印順和尚是老狐狸（路十三 32），老狐狸是老奸巨猾的代號。這因為印順所說狂妄褻瀆的話；筆者五十餘年前，早已從那些自詡為前進份子的筆下讀見。印順把這些話渣兒抬起來，當作自己的創見，然後再把什麼馬克思、毛澤東，這些共產黨的東西，加工揉搓起來，捏成紅帽子，猛向基督徒頭上亂拋，來達到他們誣衊構陷的目的。佛門弟子不知就裏的，以老和尚原來「老而不朽」，思想竟如此前進，怎不「拍爛手掌」。

寫辯論文章，與當炮手比較，當炮手較容易，因為上下古今、東西南北，可以隨意亂轟；答辯就沒有炮手那麼輕鬆，必須兵來將擋，見招拆招，比較被動。還要「抵瑕蹈隙」，製造機會，開闢新戰場，「引蛇出洞」，反守為攻，才能取得勝利。

字數常是一個難題。炮手用一千字，反擊可能要三千至五千字。倘若他點的火頭多，有時要十倍才夠。話說得不透澈，則辭不達意；話說得詳細，文章太長，讀者一見生

畏。就如印順這篇大作，用字一萬七千，我如果要答得滿意，最少要用三、四萬字。但我不願花讀者太多時間，只用一萬五千字，作重點答辯，其中若干地方，不能暢所欲言，自可想見。

最叫印順高興的，是他瞥見了亞當夏娃在伊甸園裏沒有穿褲子，他連忙抓住拿來大作文章，指責上帝所創造的亞當夏娃，「光著屁股走路」，「過著的是畜生一樣的生活」，「盲目無知識」，「還好他們吃了分別善惡樹的果子」，「……這是人類的進步，是人類意識到自己是人，覺到人性的尊嚴…」，煞有介事般夸夸其談。

亞當「盲目無知識」嗎？上帝創造亞當，叫他「管理海裏的魚、空中的鳥、地上的牲畜和全地，並地上所爬的一切昆蟲。」（創一 26）亞當能夠統治全地，難道是一個盲目無知識的人嗎？

「上帝用土所造成的野地各樣走獸和空中各樣飛鳥都帶到那人面前，看他叫什麼。那人怎樣叫各樣的活物，那就是牠的名字。那人便給一切牲畜和空中飛鳥、野地走獸都起了名。」（創二 19~20）亞當能夠給各樣活物起了名字，難道是盲目無知識的人嗎？

亞當夏娃吃的是「分別善惡樹的果子」，吃下了叫他們能夠「分別善惡」。分別善惡的智力，其實只是知恥的正常作用。知恥僅僅是人類道德生活裏的一個項目而已，而人類除了道德生活，還有物質生活、精神生活、靈性生活（宗教生活）。知識是大學問，印順把「知恥」當作一切知識之母，認為人類的知識是吃了禁果而得來，完全是閉著眼睛說瞎話。

印順是中國和尚可能不懂得這些，如果是台灣和尚有妻孥之樂的，他們就懂得嬰孩出生，最先是吃奶，這是物質生活。以後，逗著會哭會笑，這是精神生活。他們光著屁股，天真無邪，一點不覺羞恥，道德生活（知恥）是以後才跟著來的。

印順提「挪亞洪水」，特別拉出張獻忠的〈七殺碑〉來，指上帝還不是像強盜般殺人如草芥，兇暴殘酷。

我讀過一個故事，說釋迦牟尼（佛陀）某次坐船時，有強盜殺人掠貨，佛陀奮起把那強盜殺掉，救了一船人。不知這故事是否真實。但菩薩怒目，這是正義的自然反應。

國家有法律，法律的目的乃在除暴安良。上帝賜人類有慈悲心，也有正義感，必須彼此調濟。只有慈悲心，那不過是「婦人之仁」。上帝在那時代，選召挪亞傳義道（彼後二 5），口傳不夠，還要挪亞造方舟，實物宣傳，歷一百二十年之久；寬容忍耐，最後再

延長七日(創七4)，仁至義盡，無奈那些犯罪的人，冥頑不靈，死不悔改，「天地的主」給他們刑罰，還不是惡有惡報麼？

佛學書局出版我與印順的辯論

印順和尚慣於扭曲經文，蓄意誹謗。就如上帝攔阻人建立巴別塔，目的在於促使人類分散各地，分頭發展，不要困守在一隅；他卻曲解為上帝怕人類團結起來，有組織，有力量，就可以跟上帝作對。在印順的心目中，上帝不過像幾十、幾百年來的帝國主義者一樣的能耐，因此怕人類團結，跟他作對。印順就是如此這般，穿鑿附會，數黑論黃，我只有給打擊者以打擊。

印順再來第二篇〈「上帝愛世人」的再討論〉，仍然閉著眼睛，堅持錯誤。妄指基督徒必須站穩奴隸立場，作上帝的奴隸。上帝喜悅人類盲目無知識、無組織；基督教有著家庭鬥爭的傳統。一大堆惡毒刻薄的骯髒話，雖然不怕將來下拔舌地獄，也應該正視現實。難道今天個個人像印順的弟子，任由他牽著鼻子走？羣眾的眼睛是明亮的，事實是最有力的證明，只要放眼四海，把成羣的空門弟子與成羣的基督徒稍作比較，誰主張自由、民主、人權？誰主領科學？印順和尚實在太無賴了！

印順大概怕紙包不住火，趕快「鳴金收兵」。指吳恩溥說的都是廢話，都是垃圾，他不願做清道夫。這老狐狸有如潑婦罵街一般，指天罵地，口沫橫飛，卻怕得要死，急急忙忙溜走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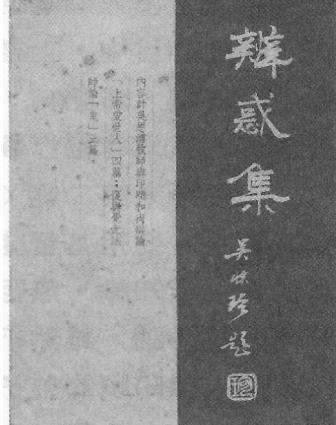
我當然不放過他。這場論戰，還有一段插曲：

一天，我收到新加坡佛學書局寄來一封信，擬將印順和尚大作兩篇及筆者一篇印發單行本，公諸於世。我同意，但聲明必須把我第二篇答辯一併刊入才公道。該書局不理，就這樣出版。好像三文治夾肉(Sandwich)，也像核桃夾，把我夾在中間，雖然他們利用「片面之詞」，可以佔便宜，作宣傳，但究竟是「不按牌理發牌」，手段不光明正大。

佛徒對這事太高興，出力出錢。後來我經過台灣、香港、新加坡、馬來西亞各地，看見此書有多個版本，擺在佛寺，免費贈送。佛徒對於佛教宣傳，頗具熱心，令人佩服。

我當然「條氣唔順」，乃把印順的兩篇和我的答辯兩篇，再加上駁斥覺光法師的〈鬼與趕鬼〉，彙集成冊，名為《辨惑集》出版。

(註：《辨惑集》再版改名為《牧師和尚辯道集》)。所不同的，我是一字不改，全文刊出，我們不作暗味的事；其次，我是自己掏荷包，或賣或贈。



►《辯惑集》，吳恩溥等著，1986年，香港：聖文社



►《牧師和尚辯道集》，吳恩溥等著，1986年，香港：聖文社

還有一段插曲，佛門中有一位叫張沙鷗居士，他在《香港佛教》刊物上，刊出了「為吳恩溥牧師印順和尚作拉手」。牧師與和尚為聖經爭辯，引起佛教徒關注，親作和事佬，算得是美談；我與張居士素昧平生，但他說的幾句話，顯明他有開明的態度，十分難得。「宗教之目的，無非化度。或導入天，或度出世，歸根都屬真善美。同一教體之內，大小乘間且有不同說法及矛盾之處，何況異教？何況目今未明所說之對象？……一切在天道自有安排，我人何必以凡夫之見，抱執一之解呢？…」

本書還有一段小故事；一日，收到梁燕城博士給我的信，內云：「晚自少已閱大作，特別是與印順之辯，使晚初信之心，得堅固穩定，獲益匪淺。…」。

這真是奇之又奇，妙之又妙。我們寫文章總注意夠不夠屬靈，能不能叫人得著屬靈的造就，像與佛徒辯論之作，在一班「屬靈人」眼中看來，「屬血氣！」「不屬靈！」「不能叫人得造就！」想不到我寫的〈降妖本末記〉及〈評佛教是否比基督教崇高偉大〉，卻叫鍾世豪牧師決心奉獻一生，進入神學院受造就，一生為主使用。我與印順和尚的辯道，卻堅固了梁燕城博士初信之心。這種收穫，完全出乎意料之外。因此我覺得我們無論寫什麼，只要為真理作見證，有聖靈之感動，就不要管旁人的臧否。「糧撒水面不空」，「無論得時不得時，總要傳道」。但願我們三復斯言。

轉任教會工作

我與計志文牧師為多年朋友，當我加入他的工作時，約定工作五年，然後放大假休息半年。只因工作繁重，後期神經衰弱，容易頭痛。胡雄德醫生勸我不可過勞，給我兩條良方：第一、買個照相機，每日下午從走山路，到處掠影，強迫休息；第二、僱船出海釣

魚，轉移視線。無奈人手不夠，工作繁重，勉強到放大假時，計牧師要我把編輯工作帶到泰國，一面編輯，一面幫泰國聖經學院工作；該院院長為林佩義牧師，與我為多年知交，情同骨肉；無奈神經衰弱，做完五年八個月後，乃由美國李副會長啟榮牧師前來接手，我乃得卸下工作。

這時應臺灣《福音報》黃約翰牧師多次邀請，要我到台灣環島佈道，因台灣教會受佛教的毀謗，以及「極端靈恩派」的混亂。這樣讓我得以轉換工作環境，「歇息片時」。

翌年我改換工作，答應香港某教會的邀請，負責主任牧師職。原來當日寇佔領香港時，港民紛紛撤退，剩下勞苦大眾，有某位 W 姓傳道人，趁機會努力傳福音領人歸主，十年間建立五間教會；待香港光復後，該會照章立案，這時就發生董事會與創會牧師間之爭，無法解決，董事會再三邀請我擔任主任牧師，為著福音的緣故，責無旁貸。我岳父勸我「根基若毀壞，義人還能作什麼呢」(詩十一 3)；此時我進退兩難，我若袖手旁觀，難道讓五個教會散失；我若答應，希望可以從中斡旋，更何況董事會正接洽國外某教會加入，我希望因勢利導，讓他們歸於好。因此我初步安排好五教會的傳道人，並勉勵他們忠心傳福音，建立教會，不捲入漩渦。教會工作安頓好了，我前往董事會了解實況，原來董事會聘請某退休律師主持會務，復請某社會人士擔任幹事，兩人皆不信主，卻實際把持董事會。當我想了解董事會情況以便改進，他們知道我的計劃，竟採取杯葛手段。不久海外教會派人前來了解情況，他們知道董事會目的，不過在爭取海外教會金錢的支持而已；他們決定潔身引退，在這種情形下，我也只好期滿 Bye-Bye。

原來神有新工作等候我。

第5章 成立文社

香港基督教文社

香港百年來是英國殖民地，官方語言為雞腸字（英文）。中國人生於斯、長於斯，平日說的是當地土話（廣州話），但出入衙門就要用官方語言。中國文字為著叫洋大人聽得明白，說得容易，就需要遷就，因此就不得不「洋化」，最出名的句子為「如要停車乃可在此」（巴士站），這是香港中文的特色。其實，跟今天讀英文書的青年人，所說所寫的「洋化中文」，還不是五十步與一百步。

自從大陸河山變色，成千上萬人避秦海隅，文化人也跟著來此紮根。因為日子短，枝葉未能茂盛，不知者談香港為文化沙漠，實因未明歷史之故。

在這羣文化人中，基督教出版界也不少由國內遷徙來此，主持人大都是西方傳教士。他們每月有一次聚會，一方面是彼此溝通消息，一方面也可以研究業務。

一天，某人告訴我，若有興趣也可以去參加是項聚會。我認為這是老闆級的聚會，我非老闆何必高攀？不過這話卻觸起我另一條腦筋。

那時在香港的文友大約有幾十人，平素見面問暖寒暄，卻少機會聚首。倘若能夠有機會聚首一堂，不敢說什麼「進德修業」，最少也可以聯絡感情，交換寫作經驗，溝通出版消息。想到這裏我便走訪桑安柱牧師、周志禹牧師，把這構想向他們請益。這兩位前輩大大贊成，要我穿針引線。文友們都贊成，因此於一九五五年五月十日下午假座晨光報社，先舉行座談會，出席的十分踴躍，計有周志禹、桑安柱、滕近輝、林證耶、彭子材、楊濬哲、吳恩溥、林治生、鄭果、古樂人、顏路裔、湯輝吾、劉翼凌、楊寶傑、何統雄、師道弘、蔡提摩太、李士提反、曾霖芳等各位。推選桑安柱為臨時主席，吳恩溥為臨時記錄。並由吳恩溥報告籌備經過，最後通過組織「香港基督教文社」（Hong Kong Christian Writers' Fellowship），並推選桑安柱、周志禹、吳恩溥三位籌備一切。

是年六月十一日下午假座四海迎賓館（老闆為黃詩田長老，熱心教會工作）舉行第一次會議。通過社章，並推選周志禹為主席，劉翼凌為副主席兼司庫，吳恩溥為書記兼幹事。

文社社章重要的為：一、宗旨：本社以聯絡基督教文字工作人員之感情，交換寫作經驗，溝通出版消息，提高工作效能，促進神國事工為宗旨。二、社友：凡居住香港從事文字工作的中國同道，不論專任或兼任，經由社友二人之介紹，並經社友會通過者皆得為

本社社友。三、開會：每兩月開會一次。四、職員：本社設主席一人，副主席兼司庫一人，書記兼幹事一人。任期一年，由社友選任之。期滿另選。每年六月份為年會改選職員。

根據筆者存有的資料，計自一九五五年六月正式立會到一九五八年四月歷時三年，計舉行例會共十七次。前後約請嘉賓到會演講計為：簡又文教授「基督教在中國的開荒工作」；呂振中牧師「重譯聖經的必要」；劉翼凌社友「太平天國與基督教的關係」；艾文師牧師「在苗人工作經過」；石新我牧師「東南亞教會近況」；吳揚道牧師「西藏情況」；白光照牧師「基督教作家的資格」；徐梅姿教士「泰國教會情形」；閻人俊社友「香港印刷業的現況」；余也魯教授「一個外人如何看文字工作」。

旅遊報導的計有桑安柱社友〈暹羅漫談〉；劉允社友〈遊英觀感〉；吳恩溥社友〈南行觀感〉、〈印尼觀感〉。

有時請名牧會講道，有時則由社友靈修講道，前後計有饒培德牧師、梁貴民牧師、祖文欽牧師、劉允社友、曾霖芳社友、周志禹社友、古樂人社友等；正所謂工作不忘靈修，奮鬥仍須靈力。

我們也曾參觀星島日報及英文虎報社，還有一次工作檢討會。

新雅樓頭的茶敘

經過登記的正式社友，三年中計有桑安柱，彭子材，劉翼凌，陳錫麟，張興仁，吳恩溥，周志禹，戎玉琴，楊兆漸，周博羅，張豪安，歐陽佐翔，陳賜耀，古樂人，顏路裔，師道弘，蔡提摩太，楊濬哲，林治生，鄭果，劉允，黃嘉歷，閻人俊，袁厚載，喬山梅（葉伯南師母），何統雄，滕近輝，池興周，蘇佐揚，曾霖芳，余履真等卅一位，可謂極一時之盛。記錄下來，藉作紀念。

後來我這個發起人，卻漸漸退後。原因之一，因那段日子，我常常應邀到東南亞各地講道，未能經常出席。還有一個原因，不知是哪位「歸遺細君」的熱情社友，建議帶太太一同來赴會，對此事我不大同意，因為文社是社友們聯絡感情，互相砥礪的團體，並不是聯誼會。太太們未必對文字工作有托付，有負擔，勉強出席，在思想上難免有「雞鴨同籠」之感，說起話來難免「隔膜」。雖然如此，我仍然出席如儀。

後來，因某屆主席提議夏天休會；理由是週一至週六，天天工作，難得星期六下午可以去游水消夏，因此停會兩次（等於四個月）。當我從外地回來知道這消息，我認為社章規定，「每兩月開會一次，如有特別事故，得由主席召集臨時會」。社章並沒有規定為

著游水，夏天可以休會。負責人對於社務既沒有責任感，人各有志，我只有默默引退，不再參加，所謂「道(道路)不同不相為謀」。

語云：「失之東隅，收之桑榆」。我離開了文社，後來卻另起了「週三雅集」的爐灶，說來有一段古。

某週三，我與吳明節牧師，易君左先生，相約在新雅酒樓八樓飲茶。(飲茶是廣東話，是廣東人生活文化的重要環節。每日早晨，或有空閒時，或有要事待商，廣東人總喜歡約好二三朋友，到茶樓一面飲茶、吃點心、談天說地，大有四川人擺龍門陣的味道。外地人意譯叫「喝茶」，其實廣東話的「飲茶」是另有一番韻味，並不只「喝茶」那麼簡單。我又想起另一件事，今日多人喜歡吃「沙茶」。沙茶原名叫 Satay，是南洋食品，香辣可口，最出名為沙茶牛肉、羊肉、雞肉等。因為南洋潮州人多，所以用潮州話譯「沙茶」。今日街上把「沙茶」讀為 Sa Cha 以訛傳訛，鑄成錯誤。不知者以為茶經，除了「綠茶」、「紅茶」外，現在還加上新品種「沙茶」。沙茶敢情是用沙炒成的。贅此聊博一粲。) 在「飲茶」時，我們也天南地北，無所不談。

易君左先生為我國近代有名的作家，在閒聊中，我問他信主的經過。

他說，某次有朋友帶他上教堂聽道。那日，牧師講道時強調「人人都有罪，你要悔改。」真是越聽越火滾。原來中國人在儒家道統的薰陶下，有志之士無人肯為非作歹，個個都以正人君子自許，讀書人且以希賢希聖希天，為個人修養的至高目標。現在牧師句句「你是罪人」，聽起來不但刺耳，簡直是對人格的侮辱。易君離開教堂，決心以後不再上當，自取其辱。

可是上帝有祂特別的恩典，還是給他機會，以後他信了耶穌。不但相信，而且很熱心。照我所聽到的，後來易先生移居台灣，他有心把詩篇用現代詩譯出。據聞已經譯至五十篇。該譯作有否繼續？會否發表？易先生已回歸天家，原稿是否存在，我一點不知道。

看易先生信仰的過程，拙見以為我們傳福音使用「你是罪人，需要悔改」，單刀直入，這是一個方法。我們也可以使用儒家「希賢希聖希天」，但剴切告訴他，我們究竟行善無力，必須倚靠靈力，才能「諸惡不作，眾善奉行」。那個方法好，要求聖靈導引，因時制宜。正如釣某種魚，用某種餌，不必拘泥。

週三雅集開始

這一次茶敘甚歡，想起「獨樂樂不如與眾同樂」，倘若能夠每月一次，邀約良朋三五，歡聚樓頭，大家暢談一番，豈不是忙碌生活中的樂事！

就因此「週三雅集」每月舉行一次，不立名堂，不設職員，純粹是一段悠閒插曲。

開始時良朋三五，慢慢聞風而至的經常有八九十。開始由我與吳明節作東，可是「爭著付賬」，是中國人好客的優良傳統，真是「你爭我奪」，大家不肯後人。後來忘記是哪一位提議，大家輪流作東吧；這個月阿甲作東，下個月輪到阿乙，丙丁戊己照輪，人人有份，皆大歡喜。照我記得，這樣輪流一次，總要經過一年。也可見在緊張生活中，尋找片刻輕鬆，是人同此心，心同此理。

俗語說：「茶三酒四」，意思是人數不要太多，才能盡歡。因為人多話多意見多，無法暢所欲言。照我的經驗，最好不要超過十人；此時圍坐圓桌，面對面有說有笑，水滾茶香，加以著名的廣式點心，一碟碟蝦餃燒賣，品種多，味道佳，想吃什麼，個人可以點菜。把一個乾燥乏味的午餐，變成多采多姿的聯歡時刻，真是回想起來，仍要「涎垂三尺」。

「雅集」的特色，是第一次請你來，第二次高興就自己來。如果無意參加，可以默默退出。來去自如，無拘無束。有的人不能經常出席，可是輪到他作東那一次，他一定來，還為著不能經常出席，連連陪個不是。大家那種友愛的精神，實在難得。

一九七〇年，當筆者移民加拿大時，大家依依惜別。他們還委派司徒輝牧師購贈禮物，以資紀念。司徒牧師買了一套金筆，還寫上「長寫長有」。真是物貴情意重。那套金筆到現在，我還捨不得用。因我平素習慣用原子筆，每枝幾毛錢，隨地可以買，失掉也用不著肉痛。用慣了正是「青菜」勝「珍饈」。

想起「長寫長有」，幾十年來，筆不離手，到現在出版的書，已有四十八種。神實在恩待我。讓這無用的瓦器，可以給祂使用。

又想起在「雅集」中，年紀最大的為袁厚載，稱大老；吳恩溥排第二，吳明節排第三。大老早已回天家，老三也於去年放下人間重擔；這個老二，雖然「白髮蒼蒼，牙齒搖動」，但身體托上帝之福，有時一日還工作十餘小時，不以為累。天南地北，任由奔馳；究竟仍要活多久，生命在主手中，無人知曉；我想工作未完，總是要活下去。直到工作完畢，瓜熟蒂落。且問讀友，以為然否？

我離開香港，轉眼間已經二十一年。有時經過香港，恰巧是雅集時候，大家聞訊，邀我赴會。「十年人事一番新」，況二十年乎？在席上只見有些是老朋友，別來無恙；有些是新面孔，長江後浪推前浪。想起上帝特別賜恩香港的文字工作者，在「屋漏偏逢連夜

雨」的時局下面，他們不但堅守崗位，並且使工作更進展，這種堅苦卓絕的精神，實在令人敬佩。

我要求作東，他們堅持不允。一方面他們認為我這老兵，早應退役，無理由跟他們輪班，這是中國人敬老的傳統。一方面以為我遠道經過，難得有個機會彼此聚首，這是中國人好客的習俗。無論如何，他們不讓我付帳。熱情招待，真叫我「受之有愧」，但卻覺得友情滿室生春。

放眼未來，一九九七將到，我們為著這一羣堅守崗位，甘心負重忍辱的天國英雄，求主保守他們，加能力給他們。朋友！我們不忘記為你們祝福！

第6章 應邀寫《天國春秋》

通俗聖經小說的構想

某日上午，石新我牧師由新加坡返港，行裝甫卸，就給筆者電話，云有要事待商，相約在彌敦酒店飲茶。

彼此寒暄後，石牧師云昨晚在新加坡與郭可模牧師作竟夕談。郭牧師自述生平有三大心願：第一、建立一間教堂，宣揚福音；第二、建立一間學校，推廣教育；第三、出版一本通俗聖經演義，希望藉著文字，把基督聖道擴展深入民間，使人人有機會明白福音。

郭牧師自述多年來注意民間，就算略識之無之輩，閒來聊天，什麼《三國演義》、《西遊記》、《水滸傳》……這些通俗小說，一談及就興趣橫飛，越說越熱，夜以繼日，羣相投入。因此他有一個構想，倘若能找到教中有人將聖經中的故事人物，以生花妙筆，描寫出來；倘若能夠一紙風行，化除華洋隔膜（中國人總以基督教為洋教），使聖道大明，豈不快哉。

抗戰時期，陳崇桂牧師滯留星馬，他曾把這構想向他提出，深獲讚許。以後他繼續不斷把這構想向同工同道推銷，大家都認為是好主意。可惜至今找不到合適人選，負責這聖工。郭牧師知道石牧師周遊各國，認識人多，希望在這事上能夠助他一臂之力。

石牧師認為今日時勢，國內文人羣集香港，當今香港教會人士，有四位可以負起這工作，一為桑安柱牧師，一為曾霖芳牧師，一為劉翼凌先生，一為吳恩溥牧師。四人中任何一人皆可勝任有餘。

郭牧師聞言大喜，拜託石牧師幫他物色賢能。

我聽了對石牧師說，這事不易為。回憶多年前好友韋牧師（當時他在法國軍團擔任軍牧，與石牧師也素識），我們閒坐時總是天南地北，無所不談。一日，他對我說，我們送聖經給未信的朋友，有的不閱，有的閱了，什麼亞伯拉罕以撒，以撒生雅各，不知所云，味同嚼蠟。倘若我們能夠師法通俗小說，把聖經寫像《三國演義》等，深入普羅羣眾，對於興旺聖教，一定有功效。接著他說，最好由老兄負起這工作。

我聽了嚇了一跳；我說老兄錯了，坊間小說千百年來出版的何止千百部，但能夠流傳至今日的也不過屈指可算若干部而已。《三國演義》最為民間所愛讀，廢寢忘餐，手不忍釋。所以《三國演義》才被金聖嘆譽為第一才子書。唯第一才子始有第一才子筆，有第一才子筆始有第一才子書。如僕者車載斗量之士，實不足以言「才」，怎能負此重託？

石牧師聽了再三鼓勵。過不久，他告訴我，桑曾兩位皆因工作忙碌，辭謝不就。劉先生則另有見解，他認為經外不可有經。因此對這工作他不同意。

這事過了不久；一日，我從長洲渡假回來，內子告訴我，兩日來周志禹牧師電話找我甚急。

周牧師來自上海，多年來任全國勉勵會會長，年來復任中華傳道會監督（西監督為宋德成牧師）。自河山變色，避秦來港，出版《真道》雜誌。對於出版事宜，時相過問。周牧師中英文造詣俱佳，寫作嚴謹，曾著有釋經數種，譯作《上帝的救贖法》我尤愛讀。其時有數位青年，許慕慕牧師、余履真牧師、戎玉琴小姐、譚國通牧師……等擬創辦香港聖經學院，自忖名望不及，乃央周牧師擔任院長。

周院長與筆者私交甚篤；某次，他曾請我作他副手，代他到大陸各地傳道，做巡視、栽培、造就各種工作，將來他退休時，作他接棒人。我聽了坦白對他說：「行萬里路，讀萬卷書」，我大有興趣。但我全身血液裏沒有一顆「政治細胞」，對於教會行政（作教會頭頭），我一點不感興趣。

答應《天國春秋》的工作

與周牧師見面，始知原來數日前郭可模牧師一行人由新加坡來港，計劃出版聖經演義一事，商議結果，決定邀請香港各作家會商，期望加緊進行。乃托蘇佐揚牧師發請柬，假座四海迎賓館會集。四海迎賓館為禮賢會黃詩田長老所創立。開會時據聞濟濟一堂，由郭牧師將他多年的心願向大家敘述，希望借重住港人才，使此一福音美舉能夠早日成為事實。

討論時意見紛歧，有認為此事有創見，對於普及福音大有作用，應促其早日實現。有認為經外不可有經，不可使聖經被認為凡俗，失去其神聖性。正是聚訟紛紜，莫衷一是。文人總有大條理由，爭辯不已，事無定論。郭牧師滿懷熱情，等於澆了一盆冷水，殊為怏怏。

周郭兩位同屬聖公會，交情甚篤。事後周牧師勸郭牧師不必灰心。天下事常常人多話多意見多，爭論竟日，反倒一事無成。既然認定《聖經演義》有益於普及福音，就物色適當人選，放手去做，不必趑趄不前，徒然誤時失事。

兩人磋商結果，決定邀請筆者負責。其時筆者因往長洲度假，乃交托周牧師與筆者接洽。

筆者對於此事，仍認為事不易為，誠恐力不能勝，有誤所託。周牧師再三鼓勵，並答應囑他兒子博羅先生作幫手。博羅先生畢業上海聖約翰大學，中英文造詣甚佳。兩人同工，較為放心。但筆者因答應新加坡福音堂的邀請，前往講道，乃答應屆時再與郭牧師面商。

一九六一年四月七日我從香港乘坐法國郵船越南號經西貢往新加坡，十三日船抵新加坡。郭牧師弟弟、女兒及吳有慶弟兄前來接船。熱情洋溢，永誌不忘。筆者因需要在BRAS BASAR ROAD 福音堂領會，為出入方便計，故住在吳有慶弟兄府上。

有關《聖經演義》(以後由郭牧師定名《天國春秋》)工作，郭牧師經邀請新加坡地區，贊成是項工作的各教會領袖，共商大計。

有陳觀斗牧師，葉谷虛牧師，范新福牧師，高季恩牧師，賀友三牧師。多次會商，決定全權交由筆者負責；經費方面，則由郭可模牧師全力負擔。希望從速進行，早觀厥成。

俗語說：「未行兵，先行糧」，對於進行工作，無錢不能成事。郭牧師不但有普及福音的心志及計劃，而全力負責用費，更為難能可貴。

開會時，陳觀斗牧師特別提詢，對於該書是否備有專款使用？郭牧師領首答然。陳牧師再提出，最好付託一小組負責管理，比較方便。推測陳牧師的用意，以為郭牧師年屆高齡，免得日後兒女承繼時，若不能體會親心，誠恐影響該書出版，故有是言。這是智者的遠見。郭牧師聞言不置可否，故未繼續討論。

回香港後，當文友們知道有這一工作，余也魯弟兄問我：「有沒有跟他們在律師樓簽立合約？」我說沒有。余弟兄的意思是，郭牧師已年逾古稀，一旦蒙召歸主，倘兒女輩無意完成是項工作，豈不徒費心血？我答說：「若他兒女輩無意完成是項工作，到法庭請求解決，也沒有意思，就任由他們吧！」

陳余兩友，處事有遠見，堪作吾師。郭牧師不久回歸天家，對該書不能眼觀其成，殊為遺憾。



►攝於新加坡郭可模牧師府上錫安廬。自左至右：賀友三牧師，高季恩教區長，吳恩溥，郭可模法政牧師，葉谷虛牧師，范新福牧師。（1961年5月6日）

《天國春秋》展開工作

那一次的講道行程，自四月初到七月底才回香港，歷時四月，走過新加坡、馬來西亞、泰國各城鄉。我雖答應《天國春秋》的工作，但聲明不領乾薪，待回香港才正式挑起工作，因此我可以很自由地不受壓力。雖然如此，但任務在身，每日總是殫精竭慮，用心計劃如何展開工作，並與郭牧師保持聯絡，希望取得共識，共同為這重大的異象同心協力。在新加坡時，我們聘請各教會的領袖擔任顧問，計為陳觀斗牧師（前清孝廉，美國碩士，學貫中西，曾任教區長及《南鐘報》主筆），范新福牧師（曾任教區長，時為新加坡基督教聯合會主席），江鶴鳴牧師（曾任教區長），葉谷虛牧師（長老會星馬大會主席），賀友三牧師（長老會星馬大會書記），葉恩漢牧師（新加坡神學院院長），杜祥輝牧師（遠東神學院院長）等位。

回香港展開工作後，我們特別邀請多位文壇健將參加顧問團，計為周志禹牧師（香港聖經學院院長，《真道》雜誌社長），滕近輝牧師（香港建道神學院神學部主任），桑安柱牧師（中華傳道會監督，《晨光報》主編），鮑會園博士（廣州聖經學院院長），吳明節牧師（信義會監督，信義聖經學院院長），羅柏士牧師（證道出版社負責人），徐松石牧師（浸會出版部副總幹事），周天和牧師（樂育神學院教授），楊濬哲牧師（前《聖經報》主筆），石新我牧師（佈道家），蘇佐揚牧師（天人報社社長）等位。

另聘請多位作家在編寫校各方面參與工作，因他們皆有實際工作，只答應幫忙，計有劉翼凌先生（《燈塔月刊》主編），陳終道牧師（《聖經報》執行編輯），吳乃恭牧師（《聖經報》編輯），古樂人先生（靈糧佈道會主編），顏路裔先生（信義會主編），陳錫麟先生（證道出版社編輯），何統雄先生（美術教授，《聖經報》編輯）等。

筆者除將這好消息報告郭牧師外，並於九月廿九日宴請各位，一方面報告本書籌備及進展過程，另一方面聽取各位文壇泰斗對於本書的高見及指示。正是羣賢畢至，濟濟一堂，大家都為這本新作祝福，樂觀厥成。

X X X X

話分兩頭。

八月一開始，我們就展開工作。租好界限街一七一號作辦事處，並聘請周博羅先生作副手。

有關該書，經過多時考慮，早已決定寫作方針及原則：第一、本書以未信的普羅羣眾為對象，故本書屬福音預工性質，寫作時注意可讀性及趣味性，以期吸引他們的閱讀興趣。

第二、聖經卷帙繁多，可寫的人物尤其多，我們目的不在寫小說，乃在藉文字凸顯福音的真理，領人認識真道，因此將聖經縮影，刪繁就簡。我們在聖經中選出三十一個點，自亞當、夏娃、挪亞，直至新約教會建立。用字方面，郭牧師認為至多十五萬字，不超過二十萬字。並希望最遲三年內出版。

第三、照我的意見，用文字重要，若兼用連環圖，對於兒童及文化落後地區一樣重要，我提議將連環圖列入工作之內，這一點郭牧師也同意。

第四、郭牧師十分注重保持信仰的重要；他強調反對新神學派的邪說，以及現代派對洪水、長日、考古學等等的發見。這一點我提議列入「附錄」裏面，對於「福音預工」性質的本書，深淺不適合。

文字事工是一條又艱辛又孤單的路

「事非經過不知難」，「不如意事常八九」，這是前人工作的經驗談，也是我們每日日常常遇見的困厄。

當工作正展開時，突然周弟兄找我說：他的教會已決定遴選他進神學院深造一年，一年後，在他教會擔任聖工，深造期間照這裏待遇支薪。他知道這樣做，會帶給我困難，他問我究竟應如何處理？

太突然了！我稍作考慮之後，答覆他說：「你們教會遴選你，給你極好的條件，你深造後可以終身擔任聖工，再不用為工作煩心。你若在這裏繼續工作下去，短只二年，長則三年，本書出版後，你就必須再找工作。照人的眼光看，接受教會的遴選，實為合算。對此事你可以自己決定，我決不勉強。」

周弟兄走後，我們另請林志仁先生接棒。林弟兄神學畢業，接棒不久後，他覺得還是牧養教會，直接工作，比較文字工作，每日面對稿紙，更合他的素志，因此請辭。

從事文字工作，不是特別托付，每日爬格子，實在不容易。我記得當我接棒《生命月刊》時，有某太太忽然對文字工作大發熱心。某日，她找計志文牧師，她願意參加文字事奉。計牧師帶她來見我，要我給她安排工作。那時我們正在整理訂戶，需要一位幫手，我們實在需要她，因此請她負責整理訂戶。數日後，不見她來上班，我以為她私事忙碌，

不敢催她。後來計牧師找我，說某太太有心文字事奉，我卻叫她整理訂戶，是看她不起，她再不來了。

「這真是冤枉。」我對計牧師說：「我們雜誌社的工作，有經理部、編輯部、發行部。發行部有人負責寄發。編輯部要寫稿、要編稿、要校對，這些工作不是某太太所能。我們現在最緊要的工作，是整理訂戶。幾年來訂戶的帳目一塌糊塗，這是你知道的。某太太若肯幫我們把訂戶整理好，對我們來說，這是最大的幫助。」

今天有很多人對文字事奉有錯誤的觀念，以為投身文字工作者，個個手執如椽之筆，個個頭戴月桂冠，個個名揚四海，被人尊敬。其實作為一個功成名就的「作家」，也許是如此，作為一個文字工作者未必如此；特別作一個基督教圈子內的文字鬥士更加未必如此。回憶我在香港從事文字工作時，因知教會出版的刊物，期期虧本，年年賠錢；我們體會當局對文字事奉的苦心，總是拚命工作，儘量撙節用錢，彼此同心，共撐苦局。每一期出版時，查新聞紙今日下午四時某地截郵，為著趕付船期（因下班船期可能一個禮拜後或者二個禮拜後），立刻把某地訂戶的雜誌提前包紮，然後左手一大包，右手一大包，趕往巴士站（公車站），趕赴郵政總局（為著省錢，捨不得坐的士（計程車）。就是這樣，常常趕到你上氣不接下氣。到郵政總局時，常常遇見曾霖芳牧師、吳乃恭牧師，也是左手一大紮，右手一大紮，趕著寄郵。說起來誰肯相信，我們這些「大編輯」原來「一腳踢」，連工人，腳夫全包。沒有什麼，為著支撐文字事奉的苦局，甘心樂意踐踏自己，希望熬出個「明天」來。

桑安柱牧師告訴我，有次有一位青年傳道人找他，願意投入文字工作。桑牧師安排他在雜誌社工作。過了幾天，他辭工不作了。原來他想參與文字事奉，應該坐在主編的「虎皮交椅」，手搖派克金筆，喝喝龍井香茗，豈知跑進雜誌社，這些要包，那些要寄，有的要登記，有的要跑腿，這些小工，雜工……看著都厭。有誰知道原來「文字聖工」就是這些看不起眼的工作編織出來的。問你怕未？

實話實說、不加味精

開動！等待已久的時刻已經來到。

這是一個莊嚴的時刻，我們要運用現代的文字技巧，給救世的福音再作包裝，好遞給未信的骨肉之親，讓他們能夠看見福音之光，與我們同得福音的好處。

我們照著預定計劃，一步步向前進。突然間有一個念頭，在我腦海中閃動。數百年來章回小說在我國民間深為羣眾所愛好；讀的燈光如豆，夜以繼日；講者口沫橫飛，引人

入勝；聽的全神吸住，廢寢忘餐。可是時代不但在轉變，近年來不論報紙的副刊，抑或雜誌專冊，「欲知後事如何，請聽下回分解」的格式正越來越少。再過二十年、三十年，新一代對於這種形式是否仍有興趣，實在值得考慮。我們辛辛苦苦，用盡心血，倘若因著包裝，被視為過時貨，隨著時代淘汰，豈不可惜。我們是否需要改用故事小說體裁，更能適合時代性，福音的內涵是一樣，只不過在包裝方面有所更改。

章回小說由個人獨力單挑，若採用故事小說便可以邀請文友，集腋成裘，筆調多樣化，也許更合讀者的胃口。

再一轉想，這不過是我個人的構想，郭牧師能否同意？

考慮再三，還是請文友寫一篇作板樣，再把我的構想，寄郭牧師作決定。就因此特請古樂人先生就〈主耶穌釘十字架〉作主題，古弟兄支持我的見解，寫好一篇情文並茂的文章。

郭牧師沒有給我答覆（那時候他常因體弱多病），他請陳觀斗牧師代他回信。第一、陳牧師認為用章回小說的體裁，是郭牧師多年的意願；其次，郭牧師信任我，希望由我個人執筆。既是如此，我就把心收拾起來，照著郭牧師的意願下筆。前面我已題過，「事非經過不知難」，越寫下去越感覺到問題多多。本書是福音預工性質，輕鬆不能輕浮，態度嚴謹但表情不能嚴肅；我們的使命是「開路先鋒」，引人讀聖經。我們所寫的要對聖經忠實，否則將來讀者再讀聖經，發覺我們所說的與聖經不符，一定大起反感；倘若平鋪直敘，沒有情節變化，沒有高潮迭起，又怎能吸引讀者？

這時我想起某作家一篇文章，他說寫小說要具備三「K」。第一「K」是 Kiss，要有色情的描寫。男男女女，風流艷麗，中人欲醉。

第二「K」是 Kill，要有武鬥的鏡頭。越兇越好，才能激動人性中的獸性，令人興奮叫絕。

第三「K」我已忘記，問過幾位文友，他們只說「未之前聞」。我想應該是「神怪」一類，刺激恐怖，震人心弦。（第三 K，如有文友指教，筆者將感激不盡。）

我認為「三 K」說來有理。比方大衛雀屏中選，喜作騎馬；借刀殺人，奪人妻子；年紀老邁仍要擁抱佳麗，倘若把這些風流韻事，用生花妙筆，給他描寫，一定能緊緊吸引讀友的心。

又如武鬥，只看近年來武俠小說一紙風行，就可看見人心怎麼酷愛武鬥，藉著俠客可以吐出心中一股不平氣。

三 K 有如味精，使文章有味，可是為著忠於聖經，怎敢言過其實，譁眾取寵。

從創造落筆

《天國春秋》落筆從神創造開始，經過歷史漫長的河流，地理遼闊的原野，一路上經歷人類的文化、經濟、政治、爭戰……千變萬化。我早經與郭牧師約法三章，有關神的創造，挪亞洪水，以色列人出埃及……等等，凡與考古有關，而不適合「福音預工」的，如有需要，留待附錄。我只從聖經故事，凸顯神的權能，以及祂的救恩，為「天國」作見證。

下筆之際，一方面要刪繁就簡，希望能夠整潔明暢；另一方面聖經人物以及故事，究竟以以色列人為主體，他們的社會生活，家庭生活，風俗習慣，人情物理，以致禮儀，與我們難免有隔閡之感。還有，聖經原作者力求簡潔（參約二十一 25），因此有的地方就顯出有疏漏之處。我既執筆為文，就有美化的職責。

舉個例說：就如掃羅找驢找不著，前往求問撒母耳。根據撒母耳記上第九章十九至二十四節所記：

「撒母耳回答說：我就是先見。你在我前面上邱壇去，因為你們今日必與我同席，明日早晨我送你去，將你心裏的事都告訴你。至於你前三日所丟的那幾頭驢，你心裏不必掛念，已經找著了！以色列眾人所仰慕的是誰呢？不是仰慕你和你父的全家麼？掃羅說：我不是以色列支派中至小的便雅憫人麼？我家不是便雅憫支派中至小的家麼？你為何對我說這樣的話呢？」

這裏撒母耳後半的話，說得太兀然了！不但掃羅聽見「受寵若驚」，連忙解釋，最後還提出近乎抗辯的話：「你為何對我說這樣的話呢？」我們讀了更有些莫名其妙。

大凡說話要看場合，某種場合有某種機緣，說話合時有如順水行舟。撒母耳以一國之尊，他應該是懂得說話的場合的。

因此我再三斟酌，把撒母耳後半對掃羅所說的話，移在坐宴時。

撒母耳領掃羅和他的僕人進了客廳，使他們在賓客中坐首位，賓客約有三十位。

掃羅推辭不敢就座。撒母耳說：「以色列人所仰慕的是誰呢？不是你和你父全家麼？」

掃羅說：「你說這話我不敢當。我不是以色列支派中最小的便雅憫人麼？我家不是便雅憫支派中至小的家麼？」

即情即景，合情合理，讀者就容易消化了。還有，當主耶穌復活當晚，向在耶路撒冷的門徒們顯現。門徒們看見主，喜不自勝。可是多馬不在場。事後門徒們把這事告訴多馬。多馬不信。多馬說：除非我看見祂手上的釘痕，用指頭探入那釘痕，又用手探入肋旁，我總不信。

過了八日，門徒們又在屋裏聚會，這回多馬一同在場，主耶又向他們顯現。約翰福音記載著：「主對多馬說：伸過你的指頭來，看我的手；伸出你的手來，探入我的肋旁，不要疑惑，總要信。多馬說：『我的主！我的神。』」這裏把多馬寫的反應太遲鈍了！其實多馬是理智派，多懷疑，但他對事反應並不遲鈍；讀約翰福音十一章十六節就看出他是一位反應十分靈敏的人。因此我便把主耶穌對多馬所說的話改一改：

「多馬！伸過你的指頭來，看我的手；伸出你的手來，探入我的肋旁……」語猶未完，多馬就向主俯伏「我的主！我的神！」主耶穌再接下去：「不要疑惑，總要信……」
(約二十一 24~29)

這樣對當時情景，會更貼切。

咒詛無花果樹

主耶穌設立聖餐那晚，借用地方預備逾越節的筵席，經過十分神奇。經上記著說：

「除酵節須宰逾越羊羔的那一天到了。耶穌打發彼得、約翰說：你們為我們預備逾越節的筵席，好叫我們吃。他們問他說：要我們去那裏預備？耶穌說：你們進了城，必有人拿著一瓶水迎面而來，你們就跟著他，到他所進的房子裏去，對那家的主人說：夫子說：客房在那裏？我與門徒好在那裏吃逾越節的筵席。他必指給你們擺設整齊的一間大樓，你們就在那裏預備。他們去了，所遇見的，正如耶穌所說的。」(路二十二 7~13；可十四 12~16；太二十六 17~19)

當你讀完這段經文，倘若不假思索，一定會連聲希奇！希奇主耶穌真有先見之明，連這小事每個節奏也瞭若指掌。倘若你動用腦筋，細心推敲，就難免會發生疑問；主耶穌告訴彼得約翰，「你們進城去，必有人拿著一瓶水迎面而來」。耶路撒冷那麼大的城市，難道街道上只有一個人拿著一瓶水？耶路撒冷是京城，每日熙來攘往，車水馬龍，行人如鯽，難道只有「一個人拿著一瓶水」迎面而來；倘若不只一個人，而是二個人，三個人，將怎樣決定跟誰走？

這雖是小事，但我們研究聖經，總要小心查考，事無大小，總要篩出來，不要讓心中留下一點疙瘩。

原來以色列人的女人們，她們用水瓶 (Water Jar) 取水，然後或以肩負，或以頭頂著水瓶 (約四 28；路二十二 10)。男人沒有人這麼做。主耶穌告訴門徒，你們必遇見一個人 (a man：男性)。當門徒看見一個男人拿著水瓶，就一目了然，不致搞錯。

還有，馬可福音第十一章，記載主耶穌出伯大尼時，肚子餓了，遠遠看見一棵無花果樹，樹上枝葉茂盛，主耶穌想找無花果吃，竟找不著，因為不是收無花果的時候，耶穌就咒詛它，把它咒詛死了 (12~20 節)；你讀了有什麼感想？是否覺得主耶穌太霸道，想找果子充饑，還有理由，因那樹長在路旁，原是無主之物。可是那時節並不是無花果樹收成的時候，您可以強其所難，只因無法療饑，就不分皂白把它咒死，也太過分了！

原來巴勒斯坦 (聖地) 的無花果樹，當寒冬過去，三月底即開始發葉，約一個禮拜，即綠蔭滿樹。當發葉前後，樹上即生有初產果，如青杏大小，叫「他格須」 (Tagst)，此種小果，到成熟時即自行落下。來往過客，皆可取食。真正的無花果，要六個禮拜後才生出，名叫「巴苦拉特」 (Bakurat)。倘若葉子生後，有初產果「他格須」者，是年即能結出正造的無花果「巴苦拉特」；倘若不生出「他格須」初產果，今年就不會結出正造的「巴苦拉特」了。主耶穌此時要採食者係初產果「他格須」，可惜枝葉茂盛，卻有葉無果，也就是該樹今年也不會結出正造的無花果了。

主耶穌咒詛無花果樹，除了有葉無果，空佔地土外 (參考路十三 5~9)，還有兩個緣由；第一，要藉著這神跡，給門徒們實物教授「信心的功課」 (太二十一 21~22；可十一 21~24)。第二，也是更重要的原因，無花果樹在預言中指著以色列人 (耶二十四；何九 10；太二十四 32)，以色列人蒙神揀選，原要叫他們作祭司的國度，給萬民帶來祝福；可惜他們有葉無果，辜負主恩，叫神失望，因此被咒詛、被撇棄。主耶穌咒詛無花果樹，等於是另一次把預言具體化，給以色列人警告：

「耶路撒冷啊！耶路撒冷啊！... 我多次願意聚集你的兒女，好像母雞把小雞聚集在翅膀底下，只是你們不願意。看哪！你們的家成為荒場留給你們」 (路十三 34~35)

五旬節聖靈降臨，不在馬可樓

「五旬節到了，門徒都聚集在一處。忽然從天上有響聲下來，好像一陣大風吹過，充滿了他們所坐的屋子。又有舌頭如火焰顯現出來，分開落在他們各人頭上，他們就都被聖靈充滿，按著聖靈所賜的口才，說起別國的話來。」 (徒二 1~4)

這是教會創立的歷史：五旬節是教會誕生的日子，聖靈是教會創立的褓姆。

這裏說，「門徒都聚集在一處」，又說「充滿了他們所坐的屋子」。究竟「這屋子」在哪裏？聖經沒有明文記載，照著傳說大家認為是「馬可樓」。

提及「馬可樓」，在聖經裏面是一個重要的地方。主耶穌設立聖餐時，傳說就指在馬可樓（路二十二 7~13）。馬可又叫約翰，他母親叫馬利亞（聖經稱馬利亞的計有六位），是主耶穌的門徒，家庭富有，所住的樓宅寬敞。又據傳說，謂馬利亞的丈夫已逝世，故這家稱為馬利亞的家（徒十二 12）。以後信徒聚會也常借用她的家。就如主耶穌復活後向門徒顯現就在這家（約二十 19、26）。主耶穌被接升天後，門徒們在耶路撒冷「所住的一間樓房」（徒一 12~14），同心合意的恆切禱告，以後並在這裏的聚會中，把猶大定罪，另選馬提亞接續使徒的職分（徒一 15~26）。這裏的「樓房」也就是「馬可樓」。

這是傳說，但細心想想也言之成理。第一，主耶穌在世工作三年半，大部份時間在加利利和比利亞，多撒種就多收割，這是事有必致。主耶穌既然少在猶大地工作，那麼在猶大地少有信徒，也是理所當然。更何況那時候，宗教的當權派，視耶穌如眼中釘，正多方想把主耶穌拔掉，連亞利馬太的約瑟，雖然身居議士，也不敢公開認主（約十九 38；太二十三 50），其他的更不用說。第二，在信主的羣眾中，要找個又有錢又不怕死，又有寬大的住宅，可供初期信徒作聚會用，實在不多。「馬可樓」的屋主是馬利亞，由寡婦出頭，一般也不敢做得太過。馬可與巴拿巴又是表兄弟（西四 10），鑑於以後馬可獻身福音工作，足見馬可母子在初期教會中佔有很重要的地位，借用「馬可樓」作聚會用，在那時候也是順理成章的事。

為什麼傳說會把「馬可樓」作為教會創立時的地點呢？除了上述的原因外，還有，使徒行傳第一章 13 至 14 節，說到門徒們約一百二十人在那樓房聚會，同心合意恆切禱告，等候主耶穌的應許。

「我要將我父所應許的降在你們身上；你們要在城裏等候，直到你們領受從上頭來的能力。」（路二十四 49）

他們既然在馬可樓上，同心合意恆切禱告，要等候從上頭來的能力，就在那裏等，一天又一天，直等到第十日，五旬節聖靈降臨。這是極其容易接受的誤導。

當我小心考慮這問題時，我發覺馬可樓的地緣距離聖殿太遠。當五旬節時，天下各國的人來耶路撒冷守節，一定是以聖殿為活動中心；距離太遠，他們怎聽得到馬可樓裏面使徒們的聲響？第二，五旬節眾使徒說起別國的話，一定是面對那些來自各國的人。在馬可樓裏自家兄弟姊妹，無需說別國的話。第三，馬可樓雖然樓宅寬敞，但五旬節時信的人約三千人。馬可樓怎能容納幾千聽眾？

我再細查考聖經，結果在路加福音二十四章末後，找到「他們 回耶路撒冷去，常在殿裏稱頌神。」門徒們在馬可樓聚會，但馬可樓究竟是私人住宅，人數太多，起居不方便，因此他們以後到聖殿去。聖殿是以色列人敬拜的中心。聖殿四圍有旁屋（參考以西結書四十一章，旁屋有三層，每層排列三十間），他們可以借用旁屋在那裏禱告、等候、敬拜。五旬節時聖靈降臨，他們用別國的話發聲，聲音一響，在聖殿前後的人便蜂擁而至。

意中事與意外事

人生遭遇，常有悲歡離合，猶如舟行海中，有時波平浪靜，心曠神怡；有時雲譎波詭，令人驚心動魄。凡此種種，有的是意中事，就如一個人，自少而壯而老而衰而死；長江後浪推前浪；花不常好，人不常壽；有生即有死，上帝命定（來九 27），乃意中事。但也有很多事出意外，就如某人英年暴卒，某人車禍橫死，某人有喪明之痛，某人有折翼之哀；某處地震山崩，某處苛政生靈塗炭，某處爆發戰禍死人盈野 ...，使身受其害者，呼天搶地，痛不欲生，無法接受事實。

這種意外災禍，份屬親友也為之悲傷不已。筆者與星洲郭可模法政牧師，素昧生平，因石新我牧師及周志禹牧師的推薦，竟獲他推心置腹，全心相信，把他一生出版計劃，託我為他完成。盛情厚意，內心至深感激。在新加坡初次會晤時，彼此傾談，覺得他老人家信仰堅貞，為真道為福音滿腔熱誠，殊堪矜式。但身體孱弱，老病侵尋，藥石為伴，實有「夕陽無限好」之感，私心切願天假以年，使《天國春秋》一書得以早日出版，讓他樂觀厥成，慰藉多年願望。想不到一九六三年三月，郭牧師即因工作完畢，安息主懷。噩耗傳來，內心殊深悲悼。人生最難得者為知己。相知如郭牧師，論交不及三年，遽爾人天隔別。悲傷之餘，當即致函郭小姐慰問：

接讀訃電，驚悉

老牧師令尊翁棄養，聞訊至為震悼。老牧師一生虔誠事主，年來更為未信靈魂費心費力，何竟遽返道山！惟念「信心的聲音永存」（希伯來書十-4），「愛心勞苦的果效永在」（啟示錄十四 13），除電唁外，尚懇節哀順變，勿為過情之毀。專唁

孝履諸維

珍重

郭牧師逝世不久，陳觀斗牧師復以意外身亡聞，晴天霹靂，令人震悼。

陳牧師原籍福州，為前清孝廉，後留學美國，獲碩士學位，學貫中西。畢生在衛理公會事奉，為該會資深名牧。筆者因《天國春秋》工作，得與陳牧師彼此認識，一見如故，為忘年交。以後在文字工作上多有交往，也多得教益，為文字知交之一。

意外發生經過，事緣某日，有異族惡少入屋打劫，以致發生意外。事後有云因該惡少，不知陳牧師在家，恐有後患，故殺人滅口。有云因該惡少，脅迫陳牧師交出財物，爭執間被下毒手。實情如何，無人知曉。但無論如何，被害人吃了眼前虧，永遠無法補償；白日入屋打劫殺人，居民安全沒有保障，令人失望。

論者有云，「千金之子不死於盜賊之手」，遇見這些亡命之徒，寧願犧牲財物，破財擋災。有云，現在社會治安敗壞，無論白日黑夜，必須自己嚴加檢點門戶，不接生人的電話；嚴防白撞，不開門延納生人入內（一切的售貨員以及非親非友都如此），防微杜漸，以求自保。

南洋某富翁因時局不平靖，移居香港作寓公；某日趕赴晨運，路上遇見一惡少，抽出刀來要買路錢。盡其所有只得二三十元。那惡少大怒：「最少二百元，二三十元要施捨乞兒麼？不給你們教訓，總不知道死活，現在第一吃我一刀，不吃一刀就吃地上狗屎。」那富翁苦苦哀求，那惡少把刀指著：「你想囉囉唆唆，拖延時間麼？不吃狗屎，就吃一刀。」富翁無法，只好彎腰吃狗屎。那惡少悻悻而去，還揚言下次若沒有二百元，試一試老子的刀利不利！

這富翁回到家裏，大嘔大吐，真是越想越臭，越臭越作嘔，一生那曾吃過臭狗屎？俗語說，寧作太平狗，不作亂世民。狗還有吃不吃屎的自由，亂世民在屠刀刺刀下，連不吃狗屎的自由也沒有。哀哉！

《天國春秋》三年完稿

《天國春秋》工作於一九六一年開始，郭牧師於一九六三年三月辭世，前後僅一年又八個月；不久接東家來信，希望工作儘速進行，早日完成郭牧師夙願。東家的心願我很了解，但寫文章並不像開水候，用手一擠，便可大小由之，快慢自如；常人所謂「倚馬萬言」，所謂「文不加點」，前者除了李太白外恐不多見。後者用於小品文，隨感錄，興之所至（靈感到來），運筆如飛，信手拈來，皆成文章，則隨地可見。至若有關文史，學術著作，以至科技等，並不恁般容易。以我個人經驗，有時下筆成章，一點點沒有困難（其實這也是每位辦報人的共有經驗，試想版已排好，尚缺天窗，印刷機等著開動，如果沒有一揮而就的小本領，怎能辦得報？）；有時一篇文章，寫了再寫，改了再改，撕了再撕，甚

至文章已經脫稿，明日再讀，並不滿意，只好丟進字紙簍，從頭再寫。箇中苦況，外人怎能了解。

一九六四年六月《天國春秋》全書完成，計自六一年八月開始，計時二年又十一個月，與郭牧師約定最遲三年內完成（郭牧師最初期以五年），幸不辱命。不但能依時完成，並且是超額完成。

所謂「超額完成」，第一，本書原定十五萬字，不超過二十萬字，完稿時竟達四十萬字，超出原定一倍。

其次，本書工作編制，原由筆者主筆，周弟兄襄助，兩人合力。不二月，周弟兄到神學院深造離去。再聘林弟兄幫手，不二月林弟兄又以轉任牧師離去。此時郭牧師深知獨力難持，來信囑咐因工作需要，儘可另選助手。只因物色人才不容易，乃由個人獨力承擔。

現在回想當年，兩人的工作由個人承當，壯志誠「可嘉」，但辛苦實可想見。至於全書四十萬字，這是檯面看見的。其實從搜集資料，到整理資料，以致寫成初稿，雖不敢侈言「嘔心挖血」，卻也捋斷幾根鬚。初稿後還須從頭讀起，修改後交付謄寫。謄寫後作最後一次「清稿」，起碼三次，需要用筆寫，用目閱讀，最少一百二十萬字次。至於其中版段的改了又寫，寫了又改，以致重新屬稿的，全書最少需要一百五十萬字次。這所謂「有數得計」。三年內要寫要閱讀一百五十萬字，實在並不輕鬆。

稿將完成，接著就是出版。因此於六月十五日寄郭府一信；第一，聲明稿完成，工作結束，不再接受薪酬。第二，提及郭牧師初意擬印兩萬本，但我的意見以為版若製妥，初版先印三千至五千本，以後照需要再版供應。資金不必積壓。第三，內文用新五號字，以免篇幅過多。第四，兩色版，力求美觀。第五，插圖請畫家嚴以敬先生執筆，每幅筆金七元。

該信去後，未獲答覆，何時出版，成為不可知之數。所以如此，我認為第一，是東西文化的差距。郭牧師接受的是東方文化，對於通俗小說流行民間，以及在民間的影響力，知之甚稔。郭牧師多年來夢寐以求，切望以通俗小說的體裁，將聖經通俗化，把聖道帶入民間去，其故乃在此。但他兒女們接受的為英文教育（西方文化），不易取得共識。這是困難之一。其次，筆者與郭牧師授受之間，他兒女並未直接參與，情況隔膜。當郭牧師謝世之後，他們來信力促儘早完稿，當未能「儘早完稿」時，可能誤會以為是筆者有意拖延，故遲不答覆，用以表示不滿。

總之，《天國春秋》得於定期內完成，並且以一人負起兩人的工作，且得超額完成，無負所託。面對郭牧師在天之靈，内心深感快慰。

《天國春秋》十年後出版

一九六六年十月十九日葉谷虛牧師來信，詳述日來高李恩牧師由實兆遠來星，乃乘機在郭府邀集前受託人等開會，細心研討有關《天國春秋》一書出版事宜；議決其一，此書為郭牧師生前再三致意，應即付印。其次，此書乃由吳牧師編撰，為駕輕就熟，應託吳牧師在港付印；但插圖校對督印許多工作，必須找人負責辦理，託吳牧師物色妥人，費用若干，請詳細示知。其三，公決初版一萬本，平裝精裝各半數。

葉牧師為星馬長老大會主席，與郭牧師私交甚篤，對於郭牧師以通俗小說體裁，將聖經通俗化，作為福音預工，帶進民間去，力加鼓勵，對於本書遲遲未能出版，正力促其成；函末謂「同人念此書，為郭牧體主婆心，目的在搶救靈魂，足下已費不少精神時間，必樂意完成最後工作，欣看此書問世」，情溢乎詞，令人深為感動。

當即與印刷廠接洽，由印刷廠詳細估價，需款港幣二萬八千元；當將估價單寄奉，並由印刷廠打下樣張，俾作參考。該信去後，久久未見動靜。

光陰如流水，再過了若干年，一天，我因講道到新加坡去，葉牧師欣然告訴我，《天國春秋》出版了！「出版了！」這是好消息，雖然道路漫長曲折，終究突破一切困難，呱呱墜地。葉牧師對於本書出版，不負老友所託，如背重負，苦口婆心，厥功至偉。而郭家樂意捐資印刷，將售書所得全數捐獻新加坡神學院，贊助神學教育，也為難得。

據以後我所知道的，郭家喜歡該書在新加坡當地出版，以省用費。其時適黃撒母耳先生自英國返新，擔任郭家創辦教會的牧職，黃君喜歡寫作，樂意擔任《天國春秋》的校對編排工作，該書乃得以順利付印。（作者按：本書出版時由黃撒母耳君擔任校對，並非校正。校對的責任，負責排字植字有錯誤時，予以校對改正。校正乃係作者恐有不及之處，特請博學名流，予以校正。黃君擔任的工作乃係校對。特予說明。）



►《天國春秋》，吳恩溥著，1974年，新加坡

我急急到新加坡神學院去，謁見院長葉恩漢牧師，要看看這個多苦多難的寧馨兒。葉院長為多年老友，相見甚歡。他問我要多少儘量取多少。因取攜不易，照我記得，大概取了一、二十本，贈送對此關心的朋友。

該書沒有出版時間，幸葉谷虛牧師在作序時寫明為一九七四年五月廿日，離脫稿時已經十載。今日幸得出版，回顧既往，正如我前面所說，「道路漫長曲折」，滿心感謝主恩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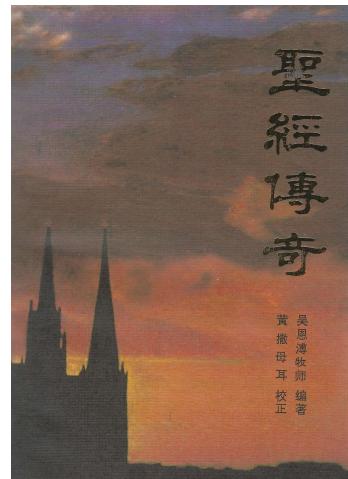
「自己文章」歇後語為「最好」，我一樣有這壞觀念。我對這本耗時三年的作品，未來命運十分關心；我問葉院長：「你們準備再版麼？」葉院長答：「沒有準備。」我再問：「如果我再版，版權可以轉讓麼？」葉院長答：「版權全部贈送給你，你可以自由再版。」就在一言一答中，蒙葉院長慨然將版權贈送給我。雖然沒有立約存照，但君子一諾千金，我若再版就不受限制了！

該書在新加坡印刷，一、二十年前新加坡印刷術比香港落後，而黃君負責校對，究竟他是讀書人，不是校對人，因此書中錯漏甚多。

再據以後我所知道的，該書原擬出售，收回成本，捐贈神學教育。沒想到有一天，一位美國朋友到新加坡神學院參觀，當他看見新加坡神學院出版的《天國春秋》時，十分讚賞。再當他打開內文時，發現內面的插圖（插圖計六十七頁整頁），是採用自他朋友出版的書籍中，他更高興。他連忙寫信告訴他的朋友。殊不知這事牽涉了「版權」問題；外國人對於版權十分認真，認為是他的智慧產業，在沒有得到他們同意之前，「盜用」二字罪名很難聽。他的朋友來信質問學院，其實這事原與學院無關，學院連忙覆信解釋，說明本書係福音預工贈送給未信朋友，以後不擬出版，這事才平靜過去。這是本書又一小插曲，說明這小傢伙真是命途多舛。

《天國春秋》在中國再版

一九九四年某日，我接到上海友人來信，告知我他逛書店時，發覺我寫的《天國春秋》用《聖經傳奇》名稱在國內再版，他購買一本寄贈給我，我聽了喜出望外。不多幾天，書寄到了，封面以尖頂教堂為圖案，襯以遠山晚霞為背景，頗有莊嚴神聖的感覺。比較過去在新加坡出版的「土」味，相差甚遠。打開版權頁，印著「內蒙古人民出版社出版發



►《聖經傳奇》，吳恩溥著，1994年，中國：內蒙古人民出版社

行，全書四十五萬字，初版三萬冊」，我看了真箇雀躍三百，滿心感謝主。

回想郭可模牧師多年的期望，多年的禱告，書寫好了，卻因後人不能體會親心，遲遲不出版；等到十年後才由葉谷虛老牧師再三催促，勉強付印；印了二千本，又因擅用美國作家的插圖，差點拖累了神學院，真是說來可憐可悲。想不到現在卻在國內光光榮榮地由國營出版社出版，正所謂失之東隅，收之桑榆；我想，這是上帝鑒察祂老僕人熱愛靈魂的心志，報賞祂老僕人的心願，才能夠絕處逢生，完成祂老僕人郭牧師數十年來的心願。

出版三萬冊太好了，我想了再想，在這事上，我能否在銷售方面給它幫助，好叫銷得更快、更遠、更普及，好叫主的道更快傳開。只因出版社在蒙古，我在加拿大，一在天之南，一在地之北，相離萬里，無法溝通。

為著這事，我心中很沉重，自覺責無旁貸，應該幫郭牧師一臂之力，完成郭牧師的心願；籌思再三，我先投石問路，向南京出版社訂購一百冊，廣贈各人，一切很順利。正擬大批購買，想不到因政治原因，該出版社被迫停業。此時，來自國內友人某君，自認與北京某大出版書商有交情，乃由他拉線，洽商該書商代購代寄，該書商要一萬本才肯代辦，書款以及寄費，須一次付清。我的條件是：書款寄費，可以一次付清，但必須由書商負責分寄各處，以收件人收到為準。經雙方同意，彼此立約。但大筆書款及郵費，倉促間如何籌付？感謝主，第一，弟兄姐妹聞訊樂意奉獻。第二，弟兄姐妹樂意購贈（每本美金二元）。第三，先行借墊。此事乃得以順利進行。

先寄出第一批書，計共六千二百四十四本，原希望陸續寄出，工作早日完成。想不到以後續寄消息，如石沉大海，函電無靈。原來北京書商代我辦書，把要賺的錢悉數先放入口袋，然後把寄書的工作，僱專代寄書的部隊負責。部隊原以為成批一次寄出，想不到我們寄發的書，從每人十幾本到數百本，需要包裝，十分麻煩。部隊把寄費放進口袋裏，也懶得理，任由我們緊張，他們裝作聽不見。等到他們要清理倉庫，需要清理存書，他們再開口說須補付倉租，補付寄費，索款六千元。回頭又說須付六千四百元才肯把書寄出。沒有辦法，只好出錢消災。錢付了（等於被敲詐），書寄出去了，以為纏擾二年多的惡夢可以過去，想不到書商寄來的寄貨單核對後，尚欠一千多本，無書可付，原來給我拉線的友人某君（是基督徒），悄悄把書私自寄給他的友人，他送書，我出錢，並且大手筆的送，怎不令人痛心。

箇中還有痛心事，當書送到各地時，須經過檢查，很多麻煩，不少留難；我們寄上海某教會四百八十本，經過再三交涉，上海究竟是行政中心，最終放行。福建某姐妹一百九十本，幹部作威作福，認為《聖經》是反動的東西，不能放行。這姐妹應付有方，她說

書由北京寄出，是人民出版社出版，怎能是反動的東西？幹部無話可說，只好推說待我們調查再通知你，就是這樣沒有下文。

最後欠書，我們只好將原款退回各人。雖然如此，大約已有七八千本寄到各地，照我們手中資料：東北黑龍江，吉林；西北新疆；西南四川，雲南，貴州；東南廣東，廣西，福建；皆有書到。我們收到劉牧師來信，據云：聽若干初信人士報告，讀聖經時，一章二章覺得很勉強，讀本書時，淺顯易明，越讀越有興趣。聽了滿心得安慰。主若願意，我真希望再行出版，服事千萬未信初信的人，求主親自引導。

第7章 《青年信仰問題》出版

《天國春秋》於一九七四年出版，時光如流，轉眼間將二十載，坊間早已無貨。只因此書花我心血太多，近來正計劃重新出版，務使完成郭牧師心願，引導未信同胞有機會聽聞福音，同蒙救恩。

當《天國春秋》在籌備期中，另一本拙編《青年信仰問題》卻先脫穎而出。提及《青年信仰問題》的出版，另有一段古。

當宋尚節博士於三十年代，在中國各處教會進行奮興工作，他感到日子越來越急迫，他大聲疾呼，要有更多的人起來，接受主的呼召，樂意背起十字架，到各地宣揚福音，復興教會，等候主來。這時潮汕地區應召獻身的，計有林孝澤，楊書建，吳秋江，金暢懷，陳傳智，林佩軒，林佩義，黃聖光，陳斌，鄭則經，黃德清，羅惠充，以及筆者等人。其中以林佩軒弟兄的工作最突出，在福建一帶大大復興教會，深獲宋博士的肯定及讚賞。

筆者開始時是部份時間，一九三七年起才全時間奉獻，東奔西跑。那時候正好日寇侵略我國時候，兵連禍結，民不聊生，教會所受的摧殘情況也極其嚴峻。論者認為幸得上帝預先差遣宋博士以及計志文牧師等多位奮興家，在全國各地做好復興靈性的工作，信徒們才能在抗日那一段幽暗的時光隧道中堅持信仰，捱到抗戰勝利的日子。

筆者在那段時間跟著各位屬靈勇士，以破釜沉舟的心，從城鎮到鄉村，深入各地，唇敝舌焦，為真道辛勞。所到之處，除傳講真道，復興教會外，還遇見若干弟兄姊妹，特別是青年人，提出很多問題，除聖經問題外，還有宗教問題，科學問題，人生問題，教會問題……問得多了，我發覺所有問題，甲乙丙丁，東南西北，大致相同；因此心想，倘若將這些難題彙集成冊，詳予答覆，一冊在手，祛疑解惑，豈不省時省事。當將這構想與郭牧師談及，郭牧師十分贊同，也樂意在出版費用上予以資助，因此當我在東南亞歷時四月的佈道行程中，便把題目擬妥。還自忖才疏學淺，為使本書更臻完善起見，乃廣邀文友，集體創作，少則三題，多則五題，希望發揮集體智慧，使本書能夠在這崇尚理性，貶抑信仰的時代，幫助青年信徒堅持信仰，抓穩人生正確路向。



► 《青年信仰問題》，吳恩
溥編著，1963年，香港：
聖文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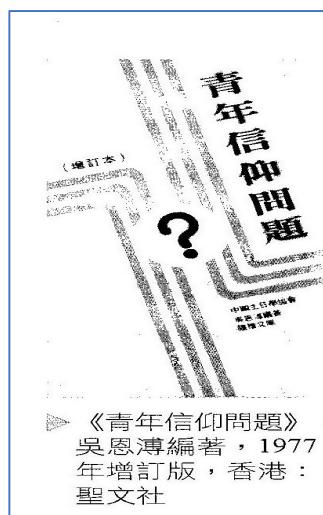
本書出版後，因為信仰純正，立論正確，範圍廣泛，說理透澈，說得上一紙風行。不但青年人愛讀，很多長輩也喜歡購買贈送給兒女們。每年畢業典禮時，總有多人購買該書作為禮物。有一位美國大學教授，當年到美國留學時，有人將該書贈送給他。他在船上長日無事，把該書好好讀過，不但解決心中難題，也幫助他立定信仰。現在他擔任教授，回首當年，對本書仍心存感謝。

「香港文字促進會」曾推薦本書為青年人當讀的第一好書。

我遇見若干從事輔導的工作人員，他們認為本書給予他們最好的指導，當他們發現有若干難題需要答覆時，他們就從本書找幫助，如匙開鎖，十分受用。

本書現已十六版。過去曾數次補充內容，特別加強「男女問題」專欄。對於青年人面對的「男女問題」，給予合適的指導，不至於偏左偏右。

我們正準備來一次大增編。這因為時代越來越急激，思想越來越複雜，青年人面對當前的局勢，大有目眩神迷，莫所適從之感，一不小心，就有「一失足成千古恨」之憾。



► 《青年信仰問題》
吳恩溥編著，1977
年增訂版，香港：
聖文社



► 《青年信仰問題》，
吳恩溥編著，1989
年增訂版十三刷，
香港：聖文社

第8章 寫過十一本有關靈恩的書

有關靈恩的出版

六十年來，我出版了五十本書，雖不算多也不算少。其中辨惑的十四本，有關聖靈及靈恩的竟得十一本，因此有人以訛傳訛，說我反對靈恩派；極端靈恩派竟有人說我反對聖靈。一個人褻瀆聖靈，罪尚且不得赦免，如果膽敢反對聖靈，與聖靈為敵，以卵擊石，豈不是自取滅亡！這些人惡意構害，未免太惡毒了！

一九四六年，我初次到台灣作環島佈道，中間經過宜蘭國語教會。當時負責人為張洛書牧師；會期將畢，張牧師問我可否再講下去。下一個工場為鳳林，中間尚有空檔，我答應他。張牧師告訴我，當他們約定請我講道後，這時就有人向他們進讒，說吳恩溥反對聖靈，你們怎可以邀請他。他們聽見一震，趕緊問我的朋友（這次講道是經過我的朋友聯繫的），我的朋友說沒有這事。雖然如此，當我到那邊講道時，他們還是存心觀察。經過數日聚會，他們不但了然明白，還繼續請我講道。正所謂「流言止於智者」。

也在那一次聚會中，某日，焦保羅弟兄來找我，他臉色凝重地問我：「聽說你反對聖靈，這話是真的麼？」我說「不」。這時，忽然想起筆者評論江端儀的一本著作《評今日方言運動》，後面有一篇我對聖靈的信仰，剛好放在桌子上，我打開讓他看。焦弟兄看後這才轉頭為喜的對我說：「倘若你反對聖靈，我們只好割席斷交。」說後分手，他趕往羅東講道。我個人對於靈恩的態度一向堅持如下：我信救恩 -- 我是罪人應當沉淪，靠著主耶穌在十字架上所成就救贖的功勞，叫我因信白得救恩。

我信靈恩 -- 今天是聖靈的時代，聖靈感動（光照）我，重生我，藉著聖靈的洗叫我活在基督裏（林前十二 13）；聖靈每日教導我、引導我、扶持我、成全我、充滿我，叫我滿有基督榮耀的生命，多結聖靈的果子。這些是聖靈白賜給我的恩典。如果我是神的工人，聖靈會澆灌我，賜我聖靈各樣的恩賜，必要時上帝還會藉著神蹟奇事異能，證實我是祂的僕人（來二 4）。

我不贊成靈恩派 -- 「靈恩」是對，加上一個「派」字就有所偏向、偏愛、偏重，以至於偏執、偏激。真理是整體的，一有所偏就會失去平衡，畸形發展。正如哥林多前書第一章十二節所說：保羅是對，但一成為保羅派就不對。亞波羅是對，彼得是對，一成為亞波羅派、彼得派就不對。甚至有人想擁基督以自重，建立個「基督派」也不對。上帝造人五官七竅、四肢百體，必須照著上帝的安排，平衡發展，真理也復如是。

我反對極端靈恩派 -- 「派」已過熱，「極端」更是來到可怕的地步。極端派高舉聖經某一真理，鑽牛角尖，越鑽越尖，漸漸變成未翻的餅(何七8)，一面燒焦，另一面卻是生的。半生不熟的餅，不能療饑。我認識一位傳道人，他說要效法耶穌，主耶穌在曠野禁食四十日夜，他也要禁食四十日夜。第一次，禁食四、五日餓得昏頭轉向，無法抵受。他不服輸，再來一次，不過半個月，已經全身無力，懨懨一息，只好中途而廢。我又認識一位姊妹，她大發熱心，棄家去追求靈異，不要丈夫，不顧兒女，不理家庭，跟那一小圈子的「熱心份子」，日夜禱告；過了一大段日子，她清醒過來，回到家來，才發覺別的女人，鳩佔鵲巢，後悔莫及。這些極端行動，正如修道人士所謂的「走火入魔」 -- 發熱，過熱，燒焦。

極端教派常常憑私意割裂聖經，強解以至謬解聖經，來支持自己的觀點和主張。他們喜歡用經驗代替神的話語。有人問我，「極端」與「異端」分別在哪裏？我說：極端已經面臨異端的邊緣，相隔只一條線，再進一步就成為異端，凡事要合乎中道。

最初接觸靈恩派

我接觸靈恩派，已經六十多年，對靈恩派並不陌生。我家自高祖父斯萬公、曾祖父從光公信主以來，已經九代人信主。我走過世界多國，接觸過各地華人，信主最久者我家敢稱第一。從歷史講我家信主並非第一家，只因不少最早信主的家庭或則信仰中斷，或則代謝沒有我家繁密；我家人口興旺，這是上帝殊恩。

我家屬浸禮宗 -- 嶺東浸會，昔日信仰很虔誠也很保守。先祖主日總是「雞鳴身起早」，要走四十里路到東隴做禮拜，下午做完禮拜回家早已萬家燈火(我會主日禮拜時間，計上午祈禱會，大禮拜；下午禮拜共三次)，風雨不改。仍記得幼時，主日一早起身，要衣履整潔，自帶聖詩聖經，預備心到聖堂敬拜。先母總是用聖詩的話：「有事拜六先理得(辦妥)，今日專守安息日」作訓戒。主日不准買東西，一切社會活動(與遊神賽會迷信有關者)不准參加，要我們潔身自愛。先母算得是保守派，也算得是虔誠派，她喜歡尋求神的話語。

當我十六、七歲時、由越南回國，遍地萑苻，失學在家。一日，汕頭親戚介紹一位傳道人叫陳更新，來我處傳道。這位陳傳道原是一位工人，樣子粗俗，識字不多，據說他被聖靈充滿。那時候什麼叫「聖靈充滿」，可說是一個「新名詞」，大家莫名其妙。當這位陳傳道站上講台時，卻是聖經爛熟，以經解經，令人耳目一新。他本來言語粗俗，沒有口才，豈知講起道來，有如活水江河，滔滔不絕，叫聽的人不能不佩服「聖靈」工作實在出奇。

另有一次，他講道講未及半，忽然中斷，無以為繼。他說明他講道完全是靠著聖靈，現在聖靈不藉他說話，他無話可說。這樣一來更叫人相信他是一個「被聖靈充滿」的人，對他口服心服。

可是後來發生兩件事，影響陳傳道的工作；第一，陳傳道在我們那邊，由我們家族幾家人接待。某日中午，他對先母說，中午要禁食禱告，不吃午飯。可是午後，先母到廚房，卻看見他在廚房偷偷進食。先母看見便内心起疑，她認為一個被聖靈充滿的人，應該是一個聖潔的人，他既說禁食，又偷偷進食，說明他行事不光明正大。還有一件，當區會聽見我們那邊另有人來傳道，並且叫聽見的人被吸引，因此區會幹事特別到我們那邊巡視，主日講道時特別引用馬太福音第二十四章二十四節作警告：

「因為假基督、假先知，將要起來，顯大神跡、大奇事，倘若能行，連選民也就迷惑了！」

先母聽見這話，就存戒心，認為對一個陌生的人不可掉以輕心，輕易相信，要小心分辨才不致誤入迷惑。

而我呢？卻曾跟他辯論「若能行」這句話，我說「倘若能行」是「能行」；他說「倘若能行」是「不能行」。我聽了很生氣，我認為這麼淺的一句話也不懂，還解什麼經，講什麼道，我再不跟他辯論了。那時真是「年少氣盛」，「少不更事」。

這位陳傳道大概看見我們已經「退燒」，不再像從前那樣熱情，不多久他就回汕頭去了。這是我第一次接觸到靈恩派的經過，到現在已經六十餘年(附註：寫此稿時為一九九二年)。

接著我家遭受極端靈恩派的嚴重損害，痛苦久久不能忘懷。先是家大姑母在汕頭經營織造業，家道不錯，養有兒女多人，大兒子比我長一歲。她最先接受靈恩派，對於靈恩派十分熱心，打發陳更新到我家傳道的也就是她，結局搞得破家蕩產，說來痛心。

「聖靈」亂點鴛鴦

中國自生自發的靈恩派，照我所知，首推張巴拿巴等創立的真耶穌教會。創立的詳情，因年日久遠，且手中缺乏資料，無法細述。照我依稀記得，張氏自稱被聖靈充滿，且被聖靈差遣，到處傳道，自北而南，到處創立真耶穌教派。

真耶穌教會的特點，第一，她標榜自己是真正的耶穌教會，別的教會都走了樣、變了質。第二，注重靈恩，講聖靈充滿。第三，守安息日。第四，真正的自立、自養、自傳，與外國沒有關係，是一個土生土長的基督教派。張氏後來被該會罷黜。

這一教派到南方來，如何拉到家大姑母這一條線，我那時還年少，不知詳情。照我現在推測，可能跟守安息日有關，因家大姑母常與安息日會派來往。這一教派先找到那些與她們有某些共識的人，便容易入手。真耶穌教會的人像所有「靈恩派」一樣，十分熱心。他們講道時，不像一般的「說教」，說來說去都是站講台那人的聲音，言不及道；聽道的人只聽見他的意見、理論，總聽不見神的話語，無法滿足心靈的飢渴。(現代派除了意見、理論外，再加上什麼什麼主義、冒牌神學等)很多信徒聽了一世，對於真道，一無所知，最多只是略知皮毛而已。

靈恩派的人一股火熱，講道時只講經，以經解經(初期他們未進神學院，根本就沒有什麼所謂神學理論可講)，並且他們有一股特別「恩賜」，就如我前面所提的那位陳傳道，原先是一無所知，忽然「靈竅」大通，講得頭頭是道，有如泉湧，叫聽的人大感神奇。比較自己公會那些教牧，只能「說教」不能「講道」；相形之下，不免另眼相看，認為他們真是被聖靈充滿的人。

還有，他們祈禱時，總是十分迫切，不但大聲祈禱，流淚叫喊的祈禱，甚且禁食祈禱，特別是祈求聖靈充滿時，揮拳頓足，聲聲淒切，真是叫人大受感動，以致大受感染，叫你參加他們的祈禱會後，覺得內心十分舒服，感情十分輕鬆，與公會那種冷冰冰，真有天壤之別。

再還有，更加叫人被吸引的是，他們大講上帝給他啟示，聖靈對他說話，昨夜天使向他顯現，種種奇事異跡，叫你覺得他們簡直古代先知復活，你面對的是一個「神人」，對他們敬服十足，奉若神明。

靈恩派的人十分感情化，甚至感情用事。只要說是聖靈啟示，便不分辨真假，全心相信。他們「熱心」，連「頭腦」都發燒，以致被魔鬼欺騙，中了撒但的詭計。他們忽略了撒但也會利用聖經的話，斷章摘句，來引誘主耶穌(太四 1)。主耶穌步步為營，識破詭計，才不至入彀。

話歸正題。當家大姑接受真耶穌教會在她家建立聚會點，這時帶領了不少親朋戚友，在她家聚會。

家三姑是一位性情貞淑，十分聰明的女子。她畢業汕頭產科學校後，就在汕頭市府醫院工作，因著她大姐的帶領也來參加聚會。忽然有一天，「聖靈啟示」要她嫁給一位洪姓的田舍郎。這位田舍郎居住鄉間，務農為業，略識之無，因事來汕，由親友帶他來參加聚會。既不認識，也無感情，一句「聖靈啟示」，大家便推波助瀾，要她順服聖靈。家三姑清醒時堅決反對，進入「催眠狀態」時，便心靈不由自主。這時由親友傳語，家三叔聞

信趕往汕頭，打算把她帶回家鄉，這班靈友把家三姑隱藏起來，不讓見面，硬軟兼施，把生米煮成熟飯，家三姑一生前途便因此斷喪。

不久，家三姑搬遷到人地陌生的福建雲霄縣去自己開業。(我推測這婚事給她的打擊太大了，在人前抬不起頭來，非遠走不可。)後來，照我們所聽到的，她性情變得暴戾，常常苦待丈夫。這一點，我很了解；試想她每日所面對的，是一個沒有感情，沒有文化的「丈夫」，造成她心理變態，是完全可以理解的。也因此，所謂「聖靈主婚」，會使你明白，究竟是凡事叫人得益處的聖靈(林前十二7)，抑或是偽冒聖靈叫人受損害的邪靈？

再不久，又爆發了另一件大災禍，就是「聖靈」指婚姻錯誤，給當事人重新分配。

事緣家大姑(她年紀比先父更長)已有好幾個兒女，長子比我長一歲。忽然有一天，「聖靈」指她的婚姻錯誤，要給她重新安排。在她們聚會裏面，有一位王先生，他已結婚，有家有室，也有好幾個兒女。「聖靈」也指他的婚姻錯誤，要王先生離棄他的妻子，跟家大姑重新配合。這真是駭人聽聞的事，可是這一小撮熱昏頭腦的人，他們認為應當順服聖靈，凡事讓聖靈作主。因此這一對男女主角，拋棄了他們的另一半，親生的兒女，多年製造的安樂窩，去重新捏製一個「聖靈的家庭」，在「聖靈」的亂點鴛鴦下，另新起頭。

自從家大姑聚會發生了一連串的糗事，以後我們再沒有跟她來往，對他們的事，形成割席斷交，不相聞問。

一九四六年，我從汕頭到香港，接受潮人旅港中華基督教會(以後改名為潮人生命堂)的聘請，擔任牧養教會的工作。

某主日，我到九龍城分堂講道，聚會後大家散會回家，我照規矩給他們握手作別。這時有一位老太婆突然問我：「你是不是某縣某處人？」我答：「是」。她再舉我的乳名問：「你是不是名字叫XX？」我驚訝的答：「是，你怎麼認得我？」她不答就走了。

事後，我慢慢的回想，她蒼老得很，她改變得太利害了，可是她面貌的輪廓，我漸漸想起，她是家大姑。

以後，教會的姊妹們告訴我，她叫王太太，住在九龍城，家境貧苦，許多時候到救世軍接受救濟，也偶爾到我們教會來。她們家有一個女兒。生得漂亮，在某電影老闆機構工作。老闆要納她作第三妾侍，她拒絕不肯，但這作父母的卻大力贊成，大施壓力。後來如何我不知道。一方面教會沒有他們的名冊，另一方面他們經濟掛帥，甘心把女兒作搖錢樹，甚至犧牲女兒一生的幸福也在所不惜。這種唯利是圖的人，已經失去人性。他們自

幼明白真道，也知道教會反對「妾侍」，卻甘心做出這些滅絕人性的事。她是長輩，我不敢去惹她，還是分道揚鑣，各走各路。

這是六十多年前，活生生的故事，發生在我們家庭裏，我們所受的創傷，是何等的深，及今思之，猶有餘悸。

那次給我的教訓，是有聖靈也有邪靈；並且聖靈工作，邪靈也工作。邪靈總是偽冒聖靈，喬裝光明的天使，很多時候滿口屬靈的言語，其甜如蜜；它會覬準你的弱點，然後給予致命的一擊。就如主耶穌，當禁食饑餓時，撒但就大獻殷勤，叫他變石頭為麵包；當它要引誘耶穌從殿頂跳下時，它還引用聖經（原來撒但是熟讀聖經的），把聖經動一動手腳，只要你不慎思明辨，掉以輕心，就會掉進它的網羅裏。那時候，一失足成千古恨，想回頭已經太遲。因此我勸你頭腦千萬不可發燒，內心要保持冷靜，眼觀四面，耳聽八方，站穩在聖經上面，防備邪靈的迷惑。

與江端儀筆戰

前面我曾提及，我寫過十一本有關聖靈與靈恩的書，細細一算，其中竟有五本是與江端儀筆戰的。

江端儀可以說是五十年代，東南亞華人教會極端靈恩派的一員悍將；在港台星馬一帶捲起了一陣不小的「江端儀旋風」，叫許多教會甚至地方教會以及靈恩派教會也受了震撼。現在她雖然死了，她的徒弟洪以利亞還自立稱王，聲稱他是末後的以利亞，神已經立祂的君在錫安聖山，這錫安聖山已經搬在台灣高雄。離經叛道，一派胡言，竟然有人信他，甚至有人去高雄「朝聖」，不能不說是奇事。江端儀有知，一定為她所闖的禍痛心疾首。

江端儀出身名門（她祖父是江太史），她生得又漂亮，人又聰明，口齒伶俐；香港陷敵前她會當過舞女，陷敵後她逃到廣州灣去，隨著薛覺先、紅線女的粵劇團演出；香港重光後，她回到香港，投入電影界，藝名梅綺。她演出的劇不少，不過不是主角，乃是配角。

電影界的男女生活，特別那些「明星」們，他們分合合分，恍同露水姻緣。江端儀承認她過去結婚、離婚、結婚、離婚的邪淫生活。照我所知，她曾經與名小生張瑛結婚，生下張路德；也會與黎某結婚，在電影界看來，不過是家常便飯。可是對一個女藝人來說，歲月不居，當人老珠黃，藝術生活完結時，也就等於末日來到，更何況為著趕戲，卜晝卜夜，對於身體的損害，尤其嚴重。江端儀也就如此，精神肉體重重砍伐，瀕臨崩

潰。就在這時候，電影界有一位藝名紫羅蓮者，悔改信主後，熱心領人歸主，江端儀在她引領下，決心信主。

江端儀真的懂得演出，當她在電影最後一齣，演出跳水時，她公開宣布從今後結束演員生活，皈依我主耶穌，以前種種譬如昨日死，從今以後專心事奉主。「明星信主」，這事轟動了香港影藝界，也轟動了香港教會。各教會邀請她作見證，外界聞訊也紛紛來聽她作見證。她口齒伶俐，以她過去的犯罪生活，現身說法，見證基督救贖大能，叫多人受感動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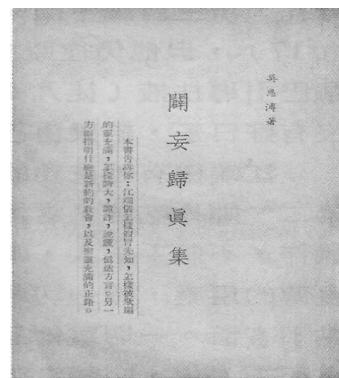
江端儀是一位十分聰明的人，她知道對於聖經一無所知，以後站講台是一個致命傷；因此她參加培靈學院（聖經夜學）接受造就。另外一方面她努力自修，殷勤閱讀培靈書籍。那時她是一位熱心、謙虛、單純的初信者。

某晚教學時。一位靈恩派的牧師對她說，你需要靈力。這話大大擊中她的心。她是電影界出身，電影界總想脫穎而出，出人頭地。現在她到教會來，她也滿懷想做教會明星，超越羣倫。

她接受極端靈恩派的誤導，她禁食祈禱，求聖靈充滿，求說方言。她接受小羣的觀點，認為今日教會是公會，是巴比倫，必須脫離。以後她的工作中，她一方面講說方言是聖靈充滿的憑據，一方面攻擊教會是巴比倫必須脫離自保。因此她自己創立「新約教會」，她並大放厥詞，說一九六六年，全香港都要變成她的新約教會。

特別當一位黑人牧師宣布「上帝要立江端儀作東方女先知」之後，江端儀真是「令旗令劍」在握，大講新約教會，這樣不但在星馬分裂多間教會，連小羣以及神召會都被她所定罪。一時狂風驟雨，把許多教會打得枝葉披靡。

就在那時候我寫《評今日方言運動》一至三集，《闢妄歸真集》，《論道一夕談》等。年前在巴西工作的尤正義牧師告訴我，當那時候台灣教會面對江端儀的攻勢，不知如何應戰，幸虧拙作及時出版，幫助他們明辨真偽，站穩真道。



► 《闢妄歸真集》，吳恩溥著，1966年，香港：聖文社



► 《論道一夕談》，吳恩溥著，1963年，香港：聖文社

論江端儀的成敗

上文我提及江端儀姊妹是一位聰明伶俐的人，她有奉獻決心，照理說應該給教會帶來祝福，想不到因被誤導，一則以偏，一則以激，以致未見建立，反被拆毀。推究原因，都因教會沒有好好給她造就、引導，以致流失人才，十分可惜。數十年來照我所看見的，上帝為中國教會興起不少人才，各教會總為自己的宗派建築圍牆，卻讓這些人才自己奮鬥，自己掙扎，自生自滅，損失了多少精英。保羅歸向主，又被聖靈充滿(徒九17)，但他仍往亞拉伯去，潛修三年(加一17~18)，後來再經巴拿巴引導扶掖(徒九26~27)始成大事。江端儀就沒有這好遇，因此沒有好日子，結果自己虧損，教會虧損。

江端儀有她成功的地方：第一、她自信力強，有強烈的使命感。第二、她肯吃苦，當她住在鄭沛然先生家中作客時，洗濯衣襪，躬親操作，不假手工人，叫鄭先生大加讚許。第三、她出身電影界，深知宣傳的用處，她一切收入，除了吃飯及屋租外，幾乎全用作宣傳，一點不吝惜。一切宣傳品，皆用作講章及個人的見證，說預言，儘量把自己神人化，叫讀者聽者把她視為「女先知」。

江端儀的弱點：第一、她信道的日子太淺，對教會及聖經的認識也有限，她一來到教會作見證，受熱烈的歡迎，教會把她捧得太快太高，叫她飄飄然，自視太高，以教會明星自居，甚且宣稱上帝立她為教會的「工頭」(林前三10)。

第二、她被誤導，以為被聖靈充滿一定說方言，說方言的一定被聖靈充滿。因此到她那裏去的，一定要說方言，不會說方言的要教他們說；結果假方言，人造方言充斥。

第三、她自從由黑人牧師處得著預言之後，她更相信異象及說預言。某次，她對手下人說：我看見異象，一棵大樹倒下，吳恩溥倒下了。他們把話傳給我，我聽了不禁大笑，「江姊妹看錯了，在上帝的園子裏，吳恩溥不過是一株小草，大樹另有其人。」當她舌痛將死時，她預言死後三日要復活，害得他們不敢給她收殮；過了三日，發臭了，才給她在和合石墳場埋葬。

第四、凡極端靈恩派，皆有過激的宗教情操。江端儀的「教會」也然。她們的聚會日夜大聲祈禱，甚至哭號著祈禱，前後左右鄰居無法忍受，只有報警制止。參加聚會的人，以家庭婦女為多，她們拋離丈夫兒女家事，夜以繼日，因為家不成家，丈夫責備妻子，不守婦道；妻子埋怨丈夫，被撒但利用，攔阻她發熱心。夫婦吵架，黑雲四布。有的婦女不顧一切，日子久了，等到清醒過來，才發覺鵲巢鳩佔，丈夫再找主婦主理家事，後悔不及。因此互相禁戒，不敢到她聚會處去。

第五、江端儀斥責各教會是宗派，是巴比倫，她自己建立的「新約教會」才是合乎聖經的教會（連小羣也是宗派）。其實教會的真理，說淺似乎很淺，說深卻是很深，絕不是讀幾本地方教會的書就能夠了解。但江端儀卻有如初生之犢，不認識什麼叫老虎，竟大言炎炎，一筆抹煞。當她來到馬來西亞時，鄭沛然先生因為她的聖靈充滿，說方言以及苦行，並且從福音堂出來，成立新約教會，每月也給她大筆金錢支持；江端儀誤以為她是工頭，可以遙控指揮，當地教會要對她順服。兩人發生爭執，想不到她竟對鄭先生及他的家庭用嚴厲的話咒詛，因此兩人鬧翻。這事對江端儀的打擊十分嚴重。

我與鄭先生為多年朋友，在文字事奉上且曾聯手，頗為知心。但因我批判江端儀，他參加戰團，後來與江鬧翻，才知江不是「省油燈」。不久，我應邀到檳城講道，已往我常住鄭家作客，他知道了對楊劍雄先生說：「還是吳恩溥可以作朋友。」我聽見乃相約翌日到海邊去，三人敘談，碧海依舊，可是在談話間難免有所避諱，與已往的言無不盡，顯有不同。想起智者告誡年輕輩，切莫為政治為宗教作辯，庶免徒傷感情。此話我早知道，但想起神的托付，我又怎敢逃避使命？！

第9章 搏伐廉價博士

廉價博士的妖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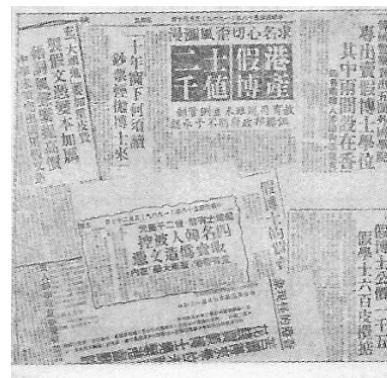
六十年來的筆兵生涯，經過三場劇烈的戰鬥。第一、與佛教的煮雲法師、印順和尚以及香港的覺光法師，從教義上作鬥爭。第二、與極端靈恩派的江端儀以及她的「後遺症」—「新約教會」，從真理上作鬥爭。第三、揭發廉價博士，並因此引發一場震動教內外，從純潔教會方面作鬥爭。

「廉價博士」即坊間所謂「冒牌博士」。我所以稱它為「廉價博士」，因為一位正牌博士，要經過十年寒窗苦，還要身經百戰，才能夠脫穎而出。時間心血，所費實在不貲。廉價博士卻抄捷徑、走後門，有的找函授學校（函授學校其實無資格發博士文憑），有的找冒牌學校（這些學校有的只有一個辦事處，有的只租一個郵箱，他們冒稱 XX 學院，完全是學棍們的騙局），買來一張「博士」文憑，就以假亂真。有的付出幾十英鎊，有的付幾十或幾百美元。只因這些「文憑」印的是「雞腸字」，從外國寄來，過去國人有幾多人到外國去，有幾多人懂得外國騙子？學棍隨地有，因此不辨真假，給予另眼相看。甚至有些政府機關也把「假博士文憑」當作真博士文憑給予資格認定，說來真是笑話。從騙取至混充，只需付出若干美元，便可到照相館拍下一張戴四方帽的相片，既可以驕妻孥，光榮閨里，還可以偽冒資格，平步青雲，實在太便宜了，這是我所以稱他們為「廉價博士」的緣故。

在香港搞廉價博士的始作俑者為 S 牧師。

我與 S 牧師為多年朋友。各人籍貫不同，出身不同，事奉的地方也不同。開始論交時乃從文字開始，以後在香港時才有機會彼此過從。照我所認識的，S 牧師富有天才。以音樂而論，他沒有經過正式的學院訓練，但卻「十八般武藝，樣樣皆能」，他寫作若干聖詩，流行國內外，為多人所愛唱。雖然某些經院派從樂理的角度，批評他若干作品有瑕疵，但他在音樂領域上的成就是無可抹煞的。

他受造就於北方某神學院，接受正統的長老宗神學訓練。富有創作天才，也有青年人的衝勁。時正日寇侵略我國，抗戰軍興，從北至南，烽火連天。這時學院結束，但他壯



► 廉價博士內幕（剪報）

• 48

志如虹，東南西北，直到邊疆，到處傳道，不怕艱辛。他發揮寫作天才，憑信心、掏荷包，孤軍作戰，出版刊物，堪稱我國教會一位出類拔萃的青年傳道人。

我不止一次說過，這樣的人才，如果在國外，在愛才若渴的心態下，一定被網羅造就成為一個傑出的人才。可是在中國，不同宗派的人不會理睬，同宗派不同派系的人眼中也不會被重視，任由你自己奮鬥。倘若你能夠突破困境，騰雲駕霧，大家當然前倨後恭，否則任由淘汰。中國教會就是如此流失多少人才，真是言之痛心。閒話少題，言歸正傳。

某次，在聊天中，S 牧師對我訴苦：跑過五湖四海，深深感到名字後面沒有尾巴（指名字後面沒有學位）實在吃虧。特別在那些未信主的社會中間，不被重視。他說，在國外連在餐廳的侍者，碩士、博士多的是（在外國，很多中國留學生多在餐館工作，半工半讀，維持生活。）與他們比較，當真相形見绌。再其次，S 牧師告訴我，他在紐約遇見老同學 C 牧師，在哥倫比亞大學讀博士班，他要求 C 牧師設法，希望代他拿個榮譽博士榮銜以壯聲勢。（據以後 C 牧師告訴我，哥倫比亞大學是世界名校，他在哥倫比亞大學，寒窗十年苦讀還拿不到一個博士學位，S 牧師憑什麼要拿該校的榮譽博士，是無可能的。C 牧師現在已獲得博士銜。）

倫敦找不到這學院

又某日，S 牧師從國外講道回來，喜孜孜對我說：我已經辦妥，很快就可以得到博士文憑。

我問真的嗎？他說是真，是英國倫敦，再過幾天就可以寄來。

我這時真為老朋友高興。因為少時在我們腦筋裏就深深鑄刻，日本貨水皮，英國貨貨真價實，這「博士」來自英國一定響叮噹，擲地有聲。

我想一想對他說，如果是真，我勸你不要張揚，因為大家香港人，肚子裏有幾條蛔蟲（香港俗語：是心知肚明之意），彼此都知道清楚。再過了若干日，我接到他的邀請，定期在彌敦酒店副廳舉行感恩會。他再叮囑這番一定要來捧場。他還埋怨上次生日宴我沒有參加，不夠朋友。

那晚上，廳上擠滿了人。博士是一件大事，大家都來恭賀，與他分享快樂。

在會上，S 牧師喜形於色，這是人情之常。他哥哥卻有些得意忘形，叫人有些「沙塵」（香港俗語：是驕矜自大的意思）的感覺。

再過幾天，S 牧師對我說：「我認為香港有四位同工，有資格得博士學位，我一定幫他們，成人之美。」

我問哪四位？他說：「周志禹，石新我，楊濬哲及你老兄。」

我冷不防他說這話，兀然一震，連忙對他表白，我從來沒有這想頭，自知才疏學淺，也從不敢作如此想，不敢高攀。

後來跟楊濬哲兄談起這事，他與我有共識，他還再加上一句，此事萬不可惹，以免自招麻煩。

再過幾天，石新我牧師告訴我，他已與 S 牧師聯絡，S 牧師樂意推薦，他已找建道神學院劉福群院長寫介紹信，並寄他的著作二十五冊，以作資格認定。

再過若干日，石牧師告訴我，他已收到倫敦來信，認可他的博士資格；他們問：「你奉獻若干英鎊？」

我問他怎樣打算？他說某人奉獻二十五鎊，我打算奉獻二十鎊。

我說那裏話，某人二十五鎊，你最少應該三十鎊，那有你比他更少的理。

石牧師搖搖頭，他說二十鎊夠了。石牧師真箇走過四海五湖，認事透澈。再過了若干日，他對我說，博士文憑已經寄來了。

這時我同樣提出勸告，文憑拿到了，千萬不要張揚。大家香港人，彼此知道得太清楚了。

石牧師答應我，他不張揚。他真的不張揚，除了幾位老朋友外，其他真的無人知道。

過不多幾日，石新我牧師出發往南美洲各處講道。臨出發時，他把家中各事向石師母詳細交代；他說我這次出遠門，不知何時才回來。真的，當石牧師到巴西時癌症發作，情況不良，他前往紐約，由老友史祈生牧師接待他，就在紐約歇息人間勞苦，跟石師母一別永別，真是出遠門。

據石師母云，他出門講道，從來沒有這樣安排過，他這次似乎有預感。

當石牧師經過倫敦時，他跟王牧師「按圖索驥」，東找找，西找找，正是尋尋覓覓，「上窮碧落下黃泉」，找不到這間博士文憑製造所的學院。石牧師是一位十分精明的人，他對此事早有蹊蹺的感覺，經過調查，他寫信回港向我報告真相。

被損害的一羣

「廉價博士」陰風掠過，因為其來也驟，其去也疾；所謂「出其不意」，一時間若干人誤觸機檻，受了損害。當石新我牧師臥病紐約，在病危中他對朋友坦承一生最大憾事，乃是去取這張偽冒的博士文憑。一時之誤，含恨終生。

周志禹牧師是中國教會的聞人。他在上海時就擔任全國基督教勉勵會會長。山河變色，避秦來港，歷任中華傳道會會長（前任是宋德成牧師），香港聖經學院院長（現改制為香港神學院），並創辦《真道雜誌》自兼主筆。中英文造詣甚深，文章道德，為多人所敬重。

一日，當他收到這一張榮譽博士文憑時，這時外間正陰風颼颼，顯得有些不尋常。周牧師何等機警，連忙以招拆招。周牧師是教會中的國際名人，如果他存心獲得榮譽博士銜頭，一點沒有難處。不多久，美國某神學院贈送他一個榮譽學位。周牧師趁著學院開會，新舊同學濟濟一堂，乃當場把這個正式的榮譽博士學位公諸各人，來個交代，用事實來洗刷自己，與坊間的「廉價博士」並不相同。

眾同學為著老院長的金字招牌，實至名歸，皆大歡喜，傳為佳話。

寇世遠先生是台灣「基督之家」監督。他是我國頗負盛譽的傳道人。早歲在靈糧堂事奉，離開靈糧堂後自立門戶「基督之家」，自任監督。他每主日講道，由弟兄們記錄。年終彙集成冊，名曰《生命之道》。至今多年不斷，這樣有系統、有計劃的出版，在我國傳道人中，未之前聞，可說是首屈一指。

他們教會所用的詩歌，由他一手編撰，更是難能可貴。足證他國學根基好，經學宏博，才能夠講壇文壇，源泉萬斛，各擅勝場。

那一年，他應邀到香港講道。某日，在坐談中，有一位來客，盛讚寇先生如此博學多才，早應獲博士榮銜，被人尊敬。

稍停，來客再鼓其如簧之舌，謂為澳門XX大學，專為學人設想。皆因過去我國學人很少有機會獲得博士學位，其實這羣學人大多學識淵博，對於國家文化，皆有卓越的成就；論實際，遠非今天的新科狀元所能比擬，只可惜無人注意。現在澳門XX大學這一羣有心人，樂意幫學人一臂之力，凡在學術界文化界卓然有成者，他們樂意幫他們，讓他們榮獲博士榮銜，得世人肯定。

這時在座有一位平素愛教會愛傳道人的某君，聞言插嘴：「他們辦一次贈送手續，需要多少手續費？」

來客說：「不收費，完全服務。等到辦完手續，多少任由各人樂意奉獻。像我自己，我奉獻了港幣一千元。這是奉獻，不是收費。」

某君聽見，目視寇先生對來客說：「駕輕就熟，手續由你辦理；奉獻的錢由我負責好了。」

過了不久，菲律賓某教會邀請寇先生前往講道，廣告寫著「寇世遠博士」。

再過了不久，新加坡教會邀請寇先生前往講道，講完道問題解答。有一位青年站立詢問：「寇先生，聽說你得到博士榮銜，究竟這事經過可得而聞乎？」

寇先生承認這事，他為自己辯白：「這事已成過去，我再也不使用這名堂了。」

寇先生取得「博士」銜頭，大家早有所聞，也免不了有些閒言閒語。現在寇先生坦白交代，古語所謂：「君子之過，日月之食」，大家倒不住稱讚寇先生的坦率可嘉。

偽冒大學、偽冒博士

某日，數人在一起擺龍門陣。

這時在座 K 牧師，忽指筆者謂：「前幾日我們還在評論你，你能夠隔洋過海追蹤冒牌博士，至為佩服。此事發生在英國，你沒有到過英國，卻能夠把它挖根，實在不簡單。」

我笑著說：「你們是不是以為我可以媲美福爾摩斯？」

「福爾摩斯是英國人，在柯南道爾爵士筆下，英國人在英國，佔盡天時、地利、人和之利，大顯神通，已不容易。你卻人在東方，相去十萬八千哩，一點沒有關連，還不比福爾摩斯更加福爾摩斯？」

「老弟！你真會吹，吹得我飄飄然，直飄進九霄雲外。讓我悄悄告訴你，破獲冒牌博士，並不是我有什麼本領，乃是教會裏弟兄們發揚正義感的成果，我不敢冒功。」

「這話怎麼說？」

讓我從頭說起：

某日，有人給我電話，問我知不知道英國某某學院的博士銜頭乃是冒牌貨。我聽了，懷疑我聽錯，我忙問你說什麼？

對方再說一次。

我問你怎麼知道？對方說，他有可靠的資料。

對方再詳細交代，他有全盤詳細的資料。他先打電話給 XX 報，他們表示對這事沒有興趣，對方問我有沒有興趣，他可以把全盤資料寄給我。我忙問對方貴姓大名？對方不肯說明，他只答應把資料給我。因此直到今日，這位「知風報信」有正義感的弟兄，究竟是何方人士，我一直不知道。這一棒破獲冒牌博士的功勞，應歸功於這位弟兄，我不敢冒功。

過了幾天，資料寄到。我小心閱讀，資料並不虛假。這時我的心好像沉下去，十分難過。教會應當「求真」(追求真理)，「保真」(持守真理)，以致「揚真」(發揚真理)，怎麼在這最高學位的事上，竟然有人公然作假，如果不鳴鼓而攻，讓這毒菌四播，對於教會的損害，後果是可怕的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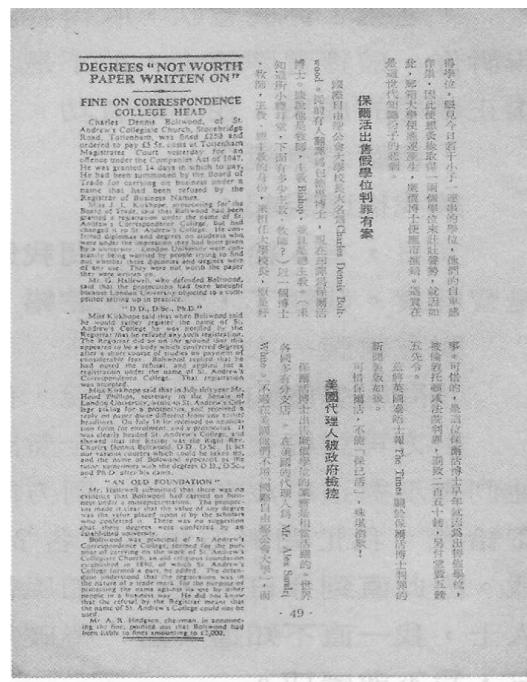
為著小心起見，我寫信到倫敦給我的兒子，叫他到《每日電訊郵報》(Daily Telegraph & Morning Post) 報社去，找一九六〇年八月十五日的報紙，有關這冒牌博士被政府檢控，被法院判罰二百五十鎊，另付堂費五先令的新聞，並且要報社在報上蓋印證實。

過了不久，《每日電訊郵報》寄來了，還有《泰晤士報》也寄來了，不但證據確鑿，並且鐵案如山。雖然如此，我還需掌握更多的證據，我再寫信到英國文化協會 (The British Council, 這是一個屬英國政府的機構) 問問倫敦的「自由聖公會國際大學」，是否經過英國政府正式註冊？照英國政府法律，一間函授學校有沒有權力可以頒發博士學位？

過了幾天，我收到英國文化協會給我的回信；第一、在英聯合王國裏面，沒有「自由聖公會國際大學」的名字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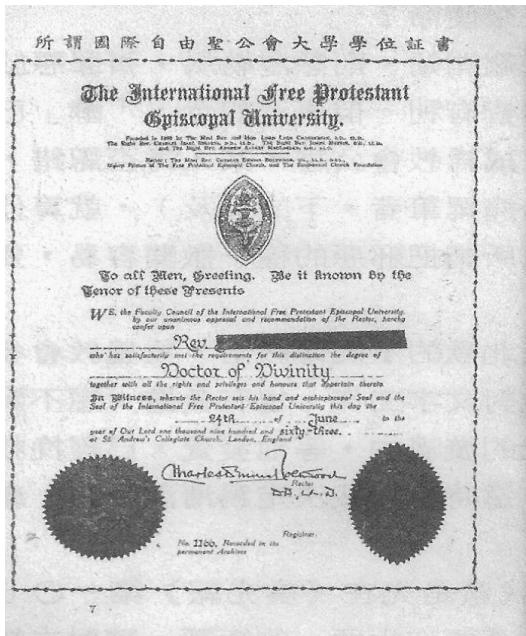
第二、在英國沒有一間函授學校，有權力可以頒發「博士」或其它學位。

第三、根據法律來說，任何未經認為合法的大學，所發出來的「學位證書」，是被認為是毫無價值的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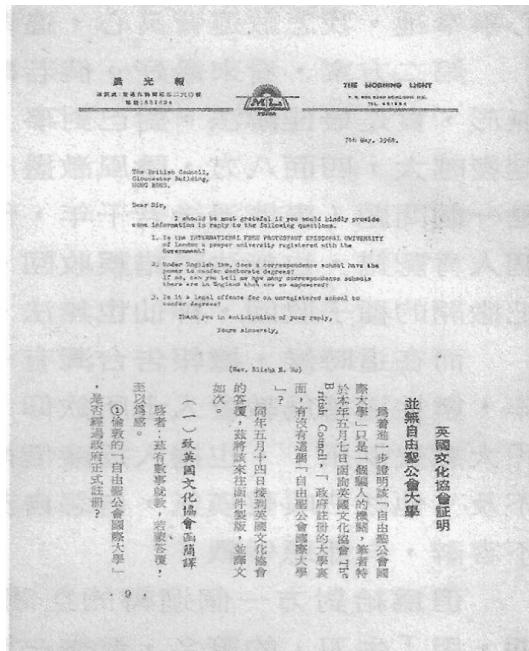


► 所謂自由聖公會大學學位證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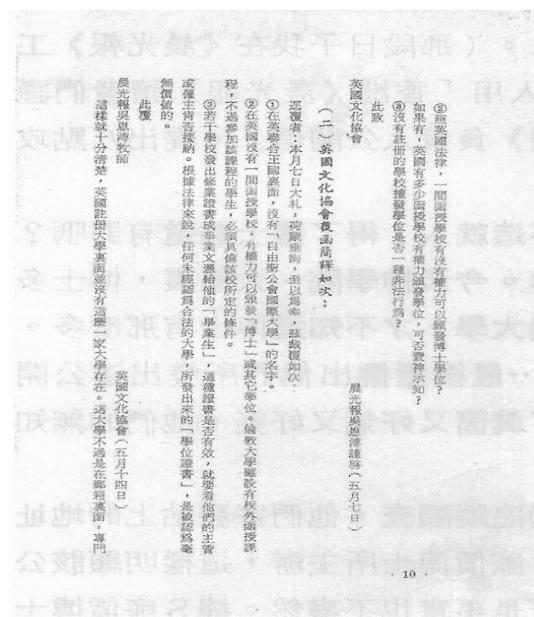
(按：英國倫敦頒發學位的郵箱大學，叫「自由聖公會國際大學」。「自由聖公會」並不等於聖公會，這是冒牌貨。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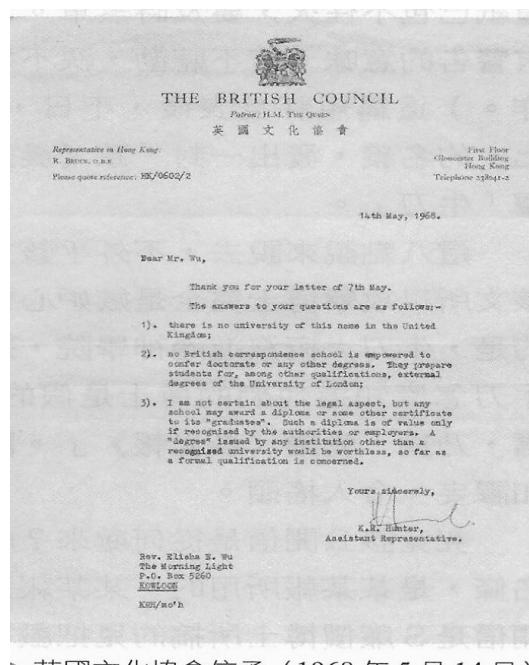
► 所謂自由聖公會大學學位證書



► 《晨光報》假博士查證信函公告一



► 《晨光報》假博士查證信函公告二



► 英國文化協會信函（1968年5月14日）

英國文化協會證明
並無自由聖公會大學

為進一步證明該「自由聖公會國際大學」只是一個騙人的標號，特有特

於本年五月七日諮詢英國文化協會The

British Council「政府註冊的專賣裏

面，有沒有這個「自由聖公會國際大學

？」？

同年五月十四日接得英國文化協會

的答覆，茲將詳文抄錄於後：

如下：

（一）致英國文化協會函簡譯

啟者甚為歡迎，若蒙不棄，

至以感感。

①論教的「自由聖公會國際大學」

是否經過政府正式註冊？

（二）英國文化協會函簡譯如次：

②英國法律，問這所學校有沒有權力可以頒發學位？

如果有，英國有多少間授學有權力頒發學位？

③沒有註冊的學校頒發學位是否一種非法行為？

此謹

啟者，本月七日大忙，謹此附上

茲載復如次。

④在英國合法註冊，沒有「自由聖公會國際大學」的學字。

⑤在英國受有高等教育學校，有權可以頒發博士學位。倫敦大學學院有幾所外國授課課程，不過參照英國學位法所定的條件。

⑥英國各大學頒發出來的學位文憑稱為學位證書，是被認為毫無價值的。

英國文化協會（五月十四日）

「不要充大頭」

有關廉價博士原是「假貨」，我手中已經掌握了很多資料，自石新我牧師與王又得牧師踏遍倫敦找不到該大學，到《泰晤士報》以及《每日電訊郵報》的新聞報導，以至於英國文化協會的覆函等等，正是證據確鑿，百喙莫辯。現在我要怎樣處理呢？

一、事不關己，高高掛起；裝聾作啞，何必自招怨尤！

二、找某人面勸，叫他認錯，把錯誤收回。

三、根據事實予以撻伐，清潔教會，不讓牛羊污穢聖殿。

第一方案，所謂「潮州音樂，自己顧自己」（俗語），做個好好先生，面面俱圓，這是處世上策。但上帝既然把責任托付我，要我忠心事奉祂，我怎敢違背良心，違背天來使命？

第二方案，看來最好。倘若事情剛開始，則懸崖勒馬，弭罪惡於無形，實是最佳辦法。對己對事，俱皆有利。但事至如今，「酵」已越發越大，四面八方，陰風激盪，已成為教會公害。某人肯否認錯，是一個問題（事情過後若干年，他仍痛罵筆者，下文另及）；就算他個人肯認錯，也無法將錯誤收回。正所謂把邪惡的種子撒開容易，要把撒開的種子收回，神仙也無法。

而在這時候，據報告台灣有一位北歐的Y姓傳教士，牧養教會多年，靈性道德為教會人士所欽仰；他對文字工作，也有負擔；想不到「大意失荊州」，也捲入這廉價博士的漩渦中，等他發覺，已經挽救不及，他終日唉聲嘆氣，自怨自艾。這時更促我決定為清潔教會，義不容辭，向罪惡爭戰。

但為給對方一個迴轉的空間，我還是先在《晨光報》第一〇七期，用「牛刀」的筆名，發表一篇「不要充大頭」的短評。讓對方知道紙已包不住火，要及時煞車。「牛刀」者，牛刀小試的意思也，含有警告的意味，若不聽勸，決不姑息。（那段日子我在《晨光報》工作。）這篇短評發表後，不日，有人用「香港《晨光報》讀者們謹上」的名義，發出一封「致《晨光報》負責人公開信」。提出八點攻擊「牛刀」。

這八點說來說去，不外乎該文不造就人！得了博士難道有罪嗎？該文所以攻擊博士完全是嫉妒心作祟。今天神學院、大學裏，博士多的是，牛刀大概沒進過神學院，進過大學，才知道博士有那麼多。牛刀怎麼知道他們的博士是假的……最後還擺出他們所發出這公開信，乃為「愛護《晨光報》」。讀了真箇又好氣又好笑，他們的無知和謬妄，令人搖頭。

究竟該公開信是從何處來？經過追蹤調查，他們寄發貼上的地址名條，是某某報所用的。某某報為 S 廉價博士所主辦，這樣明顯該公開信是 S 廉價博士所搞的鬼把戲。可是事實也不盡然。據 S 廉價博士對朋友透露，那段日子，他不在香港，也不知情。而是一位牧師，他剛買來一個博士假銜，想大大活動一番。想不到給《晨光報》揭發，滿肚子密圈成為泡影，惱羞成怒，便偽託《晨光報》讀者名義，寫這封公開信。他到某某報找地址名條，恰好 S 廉價博士不在，他偷取（不告而取）那些地址名條，寄出那封公開信。所謂「《晨光報》讀者」其實乃是 C 牧師的個人傑作。等到東窗事發，S 廉價博士只好自嘆倒楣不已。雖然如此，但該 C 牧師的「博士」，也是經由 S 廉價博士取得的，S 博士也難卸罪責。

誣陷我惡意毀謗

一日，有電話找我，對方自我介紹是 XXX 律師行，據云，他的當事人 XXX 控告我毀謗他的名譽。稍停，他繼續說，他是一位基督徒，他很想跟我見面。

我聽了，稍作考慮之後，我告訴他，我們是政府註冊的合法刊物，倘若你的當事人認為我們言論失實，可以來信更正，經我們查明屬實，我們可以「來函照登」。不過閣下是基督徒，願意與我見面，站在基督徒立場，我樂意從命。

當我到律師行時，這位弟兄很坦白告訴我，他已往曾在神學院唸書，雖然沒有走上事奉的道路，他仍然關心上帝的教會。

我們彼此對談，我把手中有關假博士的資料給他看。他細心看，看後表示了解我們的立場。臨別時，他很誠懇地勸我說，以後別這麼傻，寫這類文章不要再指名道姓，就不必負法律責任，也不必惹來許多麻煩。

說話不必負責任，實在太便宜了！我接受他好意的勸說；可是不久，我良心自訟自責，我說的是不是真話？如果是真話，為什麼不敢面對？為什麼要躲在暗處，像一隻無膽狗？作事總要光明正大。這一來我決定必須堅守原則，忠心主的托付，不怕事也不故意惹事。

不多幾時，S 牧師在他主辦的刊物上給我攻擊，他指責我因為嫉妒，所以惡意毀謗他（意思指我因為沒有博士，見他有博士就眼紅嫉妒他；狐狸吃不到葡萄，就罵葡萄是酸的）。他指責我沒有到過英國，不知道英國的情形；我對他們的批評，只不過是造謠中傷。

他校準口徑，向我發砲。這時在香港、在台灣，那些「充大頭」的廉價博士，羣起響應向我攻擊，一時砲聲隆隆，不知者如墜五里霧中，真不知誰真誰假。

這時候，我的處境好像拳擊被對手迫到牆角，無路可退。想到「忠而受謗」，想到「惡人先告狀」，沒有辦法，我只好把我手中擁有的假博士的資料，原原本本刊登出來，讓真相大白於天下。

這一着對他們影響太大了，但除此以外，我實在無路可走。

那一期《晨光報》已經編好校好，等待出版；我因為答應曼谷心聯堂快樂營（夏令營）講道，並沙勞越衛理公會平信徒聖經學校講課，只好把發行的工作交代給同工，匆忙就道。想不到當那一期《晨光報》出版送來辦事處時，給同事X君看到。X君與S牧師有特殊關係，她要求本會的監督桑安柱牧師停止寄出，並以去留力爭。桑牧師只好囑高腓力先生到舍間要我在外間的通信址，囑我即日回港自己處理。

這事太突然了。內人對高先生表示，倘若這一期不寄出，外間不明真相，將以吳恩溥為造謠人，《晨光報》為造謠報，以後工作將如何繼續？天下事常蜿蜒曲折，當桑牧師寫到心聯堂給我的信，我們夏令營地址不在心聯堂，乃在渡假地，教會的負責人一同在夏令營。夏令營工作結束，我前往新加坡，教會的負責人看見我的信，只好給我轉回香港。

當我到沙勞越時，王一貫先生也來接機，他悄悄告訴我，前幾天桑牧師有信來，說報社有事要我回去自己處理。我問什麼事？王先生答他也不知詳情。我說大會明日開始了，我回去也趕不得回來。只好讓它吧！

那一期《晨光報》雖然延遲寄出，但究竟寄出去，不但給《晨光報》討個公道，也讓讀友們知道香膏裏有死蒼蠅。

真相大白

「霹靂一聲」，在鐵證如山的情況下，廉價博士的漫天烏雲，風消雲散，案情的真相大白於天下。德國戈培爾的「假話說一百遍變成真理」，只可以欺騙那些以耳代目的，在事實的面前，一切假話，總無法站得住腳。

至今多年，每一想及，仍然有無限感慨。

第一、教會應該是聖潔體（沒有邪惡舊酵，乃是誠實真正的無酵餅（林前五 7~8），為上帝作活見證，表彰上帝的公道正義。可惜構成教會的肢體，雖然悔改，卻不少人是悔而不改；雖然受洗，卻沒有真正的「洗心革面」，恐懼戰兢，作成得救的工夫（腓二 12）。對罪惡仍然是「藕斷絲連」，對世界仍然是「琵琶半面遮」，人在曠野，心在埃及。一旦

利益當頭，便肉慾復萌，走上回頭路，沉緬罪惡中。甚至有人利用教會，來達到個人發財發達，功成名就的卑鄙目的。

而教會又太多好好先生，他們對於罪惡總是視而不見，噤若寒蟬，只怕惹禍上身。他們活像亞倫，滿身滑溜溜，像一條尖頭鰻，隨風轉舵。特別對於有錢佬，居高位的，更是唯唯諾諾，不住「擦鞋」。亞倫可以代表今天教會一些牧師及神職人們；亞倫為百姓造金牛犢，陷民於罪；當摩西責備他時，他卻十分輕鬆地為自己遮掩：「我對他們說，凡有金環的可以摘下來，他們就給了我，我把金環扔在火中，這牛犢便出來了。」(出三十二24)輕描淡抹，把一樁滔天大罪，想用四兩撥千斤的手法，輕輕帶過，化於無有，亞倫縱容罪惡的心態，怎能輕被饒恕。

其次，華人教會中，搞假博士的始作俑者 S 牧師，但直到今日，我仍然認為他原無意損害教會。他最初目的，乃想拿個學位，方便外出工作，以後他還想與朋友們分享一杯羹。想不到「星星之火，可以燎原」，他點火，別人煽風撥火，終成燎原之勢，使教會大受損害，這應該是他始料所不及。

在這場風波中，在香港方面，最為賣力者，為一位姓 T 者，此君曾讀過某野雞大學，後來也讀過某聖經學院，為人糊塗，他喜歡搖筆為文，當他買個廉價學位以後，到處作掮客，拉「廉價博士」生意，抽些油水。

還有一位姓 C 者，此人在「大學」教書(復員不久，國內變色，很多文化人避秦南來港澳，為著職業，糾合同行，掛個學院招牌，名為大專，實出無奈。)，他也買個博士學位，大肆招搖。此君十足機會主義。他何時信耶穌，無人知道，忽然大發熱心，也來教會湊熱鬧。此時恰巧他家屬有人死了，他參加祭拜。某次宴會中，有人問他是基督徒嗎？他說：「是！是！」有人再問基督徒怎可以祭拜死人，他答：「是！是！」此時又有人問他，你是佛教徒嗎？他說：「是！是！」再有人問他你怎能又是基督徒，又是佛教徒；他的答覆仍然是「是！是！」。一時傳為笑話。(今天台灣的李登輝總統走的也是這路線。今年監察院長宴會中，有某監察委員問他，總統你是基督徒，怎可以上燒，他的答覆乃是「今天是多元化社會，我們不能墨守宗教的框框。」走的正是同一路線。)

因為這些掮客四出拉生意，因此搞得滿天風雨，只要有錢，便可以買一個充大頭。

假博士笑話一籬筐

在假博士的個案中，使我最驚訝、最費解的為 Y 弟兄。這位弟兄早年畢業大學，為人聰明能幹，信仰也很認真。來香港後，棄學從商，他經營的是直接與外商來往。在交談

時，他對假博士表示不屑的態度，後來我才知道這老兄他也靜悄悄去拿個假博士。我真是百思不得其解，他明知錯誤，為什麼蹈身泥淖？甚矣哉！「利」之於人，惑性太強了。語云：「人為財死，鳥為食亡」，明知不可為，但為著個人利益，仍不惜違背良心而為，不敢公然而為，卻暗地裏偷偷摸摸去為，用以達到個人利益的目的。底馬明知貪愛世界不對，但結局仍是違背初衷，離棄在苦難中的保羅，走向世界中去。（提後四 10）「利」的破壞力，就是這麼利害！

人總有僥倖心，希望不勞而獲，或付最少的代價，獲得最大的利益。因此走路常抄捷徑，考試「出貓」（作弊），工廠出產冒牌貨，大家不惜以假亂真。某次提及假博士時，滌然姊妹忿忿不平的說：「想起那些真博士，十年寒窗，磨穿鐵硯，才讀出個博士來；那些假博士只付出若干銀元，就冒充博士，滿身銅臭，實在太可惡。」

可是假博士實在太便宜了，錢去買來，可以裝門面，驕妻孥，光閨里。因此，一時間，除了英國貨、美國貨充斥外（美國的假博士更便宜，貨式更多樣，除了假博士外，還有假牧師，因那時正是越戰時期，有了假牧師可以瞞騙政府逃避兵役），而港澳方面還有些無恥文丑，自己搞個名堂，什麼大學，什麼學院，不必政府立案，自己簽發證書，出售各式各樣博士（他們美其名曰贈送榮譽學位，不稱收費，而稱奉獻）。一時間烏鵲滿天飛，博士好像癩蝦蟆隨街跳。一日，美國某人來，據云他收到香港錦田某專門學院，贈送榮譽學位，問我是真是假。錦田是香港新界的一個鄉村，地方不大，人口不多，連中學都沒有，哪來個專門學院。為著了解真相，我親自出馬，前往調查。正如我所揣測的，只不過是個無恥文丑（還是個基督徒、神學生），想混水摸魚，趁機發點橫財，因此自演自唱，利用郵箱，做個橫財夢而已。

一天，美聯社的記者，自香港美國新聞處給我一個電話，想了解香港假博士的實在情況。也可見那時候，假博士搞得真熱鬧。

最熱鬧的時候，某某某某社團的主席會長，也來趁熱鬧。某人甚至大擺筵席，廣宴賓客，香港總督也被邀作座上客。想不到總督也被拖下水，這笑話鬧得大，一時傳為笑談。

另一位會長，他買了假博士以後，作詩自嘲，自認為「沐猴而冠」。沐猴即彌猴，沐猴雖然穿衣戴帽，究竟虛有其表而已。猴仍然不學無術。在這時候還鬧出一個大笑話；有人在報上刊登博士宴，還刊出其中兩位是經緯書院的畢業生云云，經緯書院負責人，連忙請胡百全律師登報聲明，與博士宴無關，該校也無此兩名畢業生。今後任何人若假借該書院名義在外活動，將依法起訴云云。博士需要冒認學校拉關，一怪；該學院聞訊要聘請

律師登報闢謠；不願與該博士沾上關係，二怪。到這地步，廉價博士差不多已成為過街老鼠，悲哉！

教育部來求助

一天，我收到台灣寄來國民政府教育部某督學來信（還蓋著正式關防），詢問有關假博士的事，並要求我們給他們有關假博士的資料。我推測一定是這些假博士惹的禍，他們弄到一張「博士證書」，連忙作資歷證件，向教育部申請。二、三十年前，哪會聽見英國、美國有假博士出售，這些新新聞，真是難為了教育部的官員，叫他們不知所措，只好來信向我們求助。

買假博士來製造資歷，希望能夠躡等而進，蛙跳式的走捷徑，已成為某些人僥倖的手段，倘若能夠成功，真箇本少利多。這在某些文化落後地區，就容易達到目的，倘若在制度嚴密的地方就不容易漏網。

美國某地有一位天氣報告員，成績不俗，忽然鬼迷心竅，去買個假博士，復把假博士證件向當局作資歷申請。經當局調查後，發覺他的博士乃是「假貨」，只好把他解僱。當局認為他的工作能力一點沒有問題。作假有關人格，一個人不誠實，政府機構是無法容忍的。

但也有人不理這些，一味招搖，我行我素。你不給我騙，總有人會給我騙。香港有句俗語叫：「太平山下多的是老襯」（意指社會中仍有許多容易受騙的人）。

數年前，有一位弟兄問我，你認不認識周博士？我們這次開中文學校會議，他也來湊熱鬧。他說他是博士，又辦學校，又辦教會，聽他口氣，不盡可信，我懷疑他在吹牛皮。但他自稱是博士喲？

這位博士照我們知道的，他的博士銜頭不只一個，他一口氣買了三個。他的出身是曾經在大陸舊式醫院當雜役做見習，學些小手藝兒，探探熱，洗些小傷口，他是懂得的，虧他夠膽買個醫學博士銜頭。也虧他夠膽逢人大誇海口，我是醫學博士。

飄洋過海，他也來到新大陸。「博士證書」只是廢紙一張，他要混飯吃，跑到政府機關去，此地政府對於耆英（老年人）有特別關懷，孤苦無依的，或者無力自助的，有關清潔工作（居住的清潔，或身體的清潔），就安排一些衛生人員按時給他們服務。周博士不惜「大才小用」，也扮演了一名衛生工作人員。某日，他被安排到某老人住所做清潔工作，一見面，原來彼此曾相識，周博士連忙坐下大擺龍門陣，天南地北，夸夸其談。鐘點夠了，他出一張工作時間表請這位老人簽個字。老人一看，你是來做清潔工作的，你工作

沒有做，我怎樣簽字給你。我的住所等待清潔。周博士原想不必工作，可以混過關，那知觸礁，自嘆倒楣。

周博士把他的博士證書懸掛在房間，他最高興的事，就是向來訪的人，大誇他的光榮證書。他不但大誇他的「醫學博士」，這幾年來他還打著「靈糧會」的招牌，想創立教會，廣收徒眾，另闢財源。可惜到處碰壁，雖然滿肚子密圈，無人信任，皆成泡影。

揭發假博士是一場又艱辛又痛苦的爭戰，為著純潔神聖的教會，不得不背起這十字架。多少老友，成為仇人；多少教友，成為陌路。雖然如此，並不後悔。我們豈不是信誓旦旦，願為主粉骨碎身？現在略嘗火窯滋味，又怎敢退縮自憐？

回首當年，這場戰爭能夠奏捷，實在深謝桑安柱牧師。那時他擔任雜誌督印人，照著香港法律，一篇文章惹禍，除了編者負責外，督印人及印刷廠老闆要一同擔罪。桑牧師把刊物交給我，他完全信任我，從不阻止，也不干涉，由我大展拳腳，向罪惡撻伐。如果他畏縮，一聲令下，我是無法動筆的。

大家幫忙捉老鼠

上文提及假博士戰役，能夠順利奏捷，督印人桑牧師對筆者的信任，不干涉，不阻攔，功不可沒。因為照著香港法律，只要督印人一聲休兵，我是不能越雷池一步的。桑牧師具有新聞人的崇高品質，有正義感，對黑暗的勢力不退縮，及今多年，我仍心存感激。

其次，有很多讀友，大力支持筆者，有的不吝齒芬，叫我深感「德不孤」，我並不孤單；有的不斷提供資料，叫我能夠在「不枉不縱」的情況下，為真理打美好的仗。其中一位叫我永世難忘的，是香港教育司一位 W 先生。

這位 W 先生在教育司工作，不知從何處接觸到《晨光報》，他對《晨光報》每一篇有關假博士的報導從不放過，而對筆者所寫有關假博士的評論文章尤為錯愛。一次在電話中，彼此傾談，他竟然把筆者所寫的一段，約一、二百字全文背誦出來，使我十分驚訝，他有這麼強的記憶力，竟蒙他如此錯愛，從此惺惺相惜，心心相印。

說來也許無人相信，我們雖然如此相知，可是直到今日，我們不但未會晤面，只知他貴姓，連他大名我還不知道。這因為我認為他在政府工作，公務員有時需要隱私，除非他相告，否則我不問他，免得不便，徒然尷尬。其次我素性狷介，從不攀貴附勢，他是官場中人，我決不隨便拉關係，因此雖然論交多時，仍然情淡如水。

W 先生因為在教育司工作，佔地利人事之便，各方面消息十分靈通，因此他常常提供我一些資料，而且幫助我深入調查，給我很多方便。

一日，有位署名李浩然自台灣來信，指稱他朋友會到英國，走訪該大學，親訪該大學院長，有關該大學內情，所得資料甚多，該大學經政府註冊具合法地位等等，並指《晨光報》已犯眾怒 …，並用「刑事法」恫嚇。

這位李浩然是否真的有「浩然正氣」？他的朋友是否真有其人？都令人致疑。該大學經英國文化協會（官方）來信，說明英國註冊大學中，並沒有這個名字，證明我們的報導，一點沒有錯誤，只是幽靈大學而已。

而那個大學所稱的校址，經本報讀友朱先生親自過訪，原來已頂讓給另一間教會，大門由新業主掛著大牌。朱先生並拍照寄給我們，讓讀友們大開眼界。

該大學搬到哪裏去呢？謝謝 W 先生幫我們窮追猛打，緊緊追蹤；照該郵箱大學所刊登的地址，遍找不獲。該院長保爾活（有譯包德惠）卻搬到離倫敦六十四哩的 Sussex 區，地址在 St. Leonards Warion Square，他住的 Flat2，有如香港大廈中的後座，我們的朋友要繞道後街，循鐵樓梯十數級而達大門。

我友於十一時許抵達，沒有大學招牌，保爾活住二樓，門前只設一小電鈴，有他的名片印著 D. D., Ph.D., LL. D., O. S. G.，按鈴久久，毫無反應，午飯後再度往訪，惜再度失望。下午三時半，「三顧草廬」，仍無蹤影，只有將他的威水名片摘下，作為戰利品。並將他的住居，以及大門口的裝置，全部攝影，寄給《晨光報》製版示眾。

事實證明，所謂「李浩然」乃是假老虎，一味靠嚇。

博士廉售，十元成交

趙大飛來美國，雄心萬丈，決心要拿個「博士」才賦歸。經過數年努力，感到心勞日拙，他找于牧師訴苦。于牧師勸勉他，不要餒志，加油吧！天下無難事，只怕有心人，向著目標，再接再厲，總可以達到目的。

過了一段日子，趙大飛再來找于牧師。「我要回家了！」于牧師聞言，表示十分可惜。「青年人要刻苦奮鬥，這樣途而廢，前功盡廢，未免可惜。」

趙大飛笑著對于牧師說：「我已經拿到博士了！」

「真的嗎？」

「實不相瞞，走正路實在不容易；我的朋友給我獻議，辛辛苦苦，不知要再等多少年日，倒不如走偏路，錢去貨來更划算。我聽他話，已經買到『博士』了。」

于牧師聽見愕然，還沒有開口，只聽見趙大飛繼續說：「于牧師，你老如果想買一個，我可以給你介紹的。」

于牧師聽見，真箇啼笑皆非，面對一位有志的青年，一念之差，竟然想抄捷徑，也捲入「學位買賣」的漩渦中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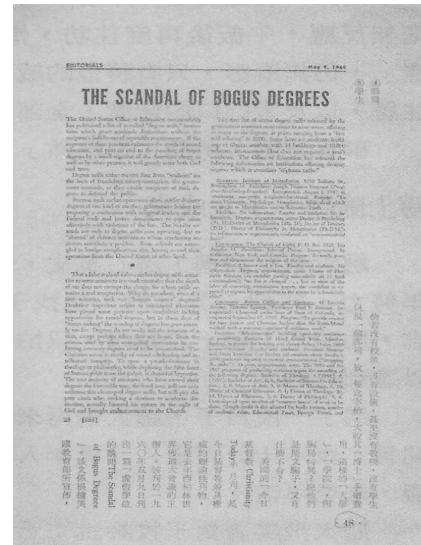
X X X X

在這段日子，因為假博士鬧得很兇（一方面因為越戰，他們想利用假學位逃避兵役），因此美國的新聞界也給這些作假之徒揭發及評擊。著名的《今日基督教》(Christianity Today) 雜誌是當代基督教最具權威的理論性讀物，它於一九六〇年五月九日刊出一篇「廉價學位的醜聞」(The Scandal of Bogus Degrees)，該文根據美國教育部所公佈，將許多販賣學位的「大學」、「神學院」、「學院」臚列出來，我們所熟聞的柏爾頓大學 (Burton College and Seminary)、三一大學 (Trinity College) 也都榜上有名。

最駭人聽聞的，是《生活》(Life) 雜誌發表的一篇特寫。該文作者比爾布恩斯 (Bill Bruns) 花了十塊美金就取得一個神學博士學位。作者自認從未進過神學院讀書，他從一位新聞記者得知，只要二十塊錢，就可從加州一位目不識丁的亨斯理牧師 (Kirby J. Hersley) 獲得神學博士學位。

亨斯理說，他可利用郵寄封立牧師。做牧師好處多多，依照政府法律，一切財產，如新汽車、房屋、收入，都可以免稅，還可以免兵役。

為了要體驗這一切的好處，比爾準備做牧師；想不到只要數星期，除了填寫姓名地址以外，什麼都用不著，他便從亨斯理那裏被封為牧師，得到亨斯理教會的委任狀。只花十塊錢，便從亨斯理的芝加哥真理傳教士大學 (Missionaries of the New Truth School) 得到神學博士學位。



► 《今日基督教》雜誌有關假學位醜聞報導

那大學還給比爾一本小冊子，邀請他加入「教會領袖」的行列，每個教友代價十元，我若能招到廿五人，便可成為「教會領袖」，到五十人，便可成為會督 (Bishop)。提到這位亨斯理真是妙不可言，他目不識丁，卻擁有博士銜頭。他用郵售方式出售牧師聖職，購買博士學位，二十元便可成交。後來被政府檢控，據《今日基督教》雜誌消息，被判坐監一年。

博士掮客，羞辱主名

只因為出售假博士的風聲越來越兇，笑話越鬧越多，台灣教育部終於透過僑務委員會宣布，不承認澳門華僑大學以及華南大學所頒發的學位。聽了不禁令人感慨萬千。河山變色，這一羣文化人避秦海隅，可是他們需要生活。看他們肩不能挑，手不能提，迫於無奈，只好借幾間教室，掛個大學名堂，辦個「跳蚤型」大學 (美國有所謂跳蚤市場)，現買現賣，頒發五花八門的肥皂泡學位，收個一千八百，用以濟急。文化人到這個地步，實在也有難言之隱。雖然其心可誅，究竟其行可憫，叫人難以饒恕的，乃是那些掛著神學院招牌的「牧師」們，為著賺錢不惜引人走入歧途，損害教會不淺。

在揭發假博士事上，《晨光報》不畏強禦，獨挑大樑，此外很少有人出聲。倒是名作家任畢明 (任不明) 以及一位筆名南蠻，在香港報刊上不假詞色，仗義直言。教會內只知一位大光樓主 (司徒輝牧師) 敢於握管斥責罪惡。也因此，筆者便成為這些機會主義者的攻擊對象。他們利用他們出版的刊物向筆者進攻，一指筆者沒有愛心，迫人太甚；一指筆者無知，沒有到過倫敦，不知那邊實際情況，就算石新我牧師，因不是倫敦人，也不知倫敦事；一指筆者嫉妒，因為自己沒有「博士」，就說葡萄是酸，這些人慣會說假作假，故作違心之論。

須知基督之愛，是聖潔的愛，不姑息罪惡，也不縱容罪惡。至於我那時雖沒有到過倫敦，但新聞紙以及政府的文件，加上友人親自明查暗訪還有照片為證，還不證據確鑿嗎？石牧師到倫敦時，由王又得牧師作伴，按圖追蹤，原來不過是「信箱大學」，連「跳蚤」都不如。至於說「嫉妒」，更是笑話之至；石牧師付上二十鎊，就可換來「博士」頭銜一個。吳恩溥若肯付上四十鎊，便可取得「博士」頭銜一雙。箠箠之數，何用嫉妒？說這話未免小覷我也。

這些投機主義者，不但用文字攻擊我，後來不知是哪一位，竟然別出心裁，偽冒我的名字，四處寄發信件，兜售「博士」學位，藉著這些來中傷我。他們不敢用我的通信處，想來恐防有些冒失鬼，誤信為真，寄錢入我囊中。這麼鬼鬼祟祟的行徑，實在太無聊了！

一九七〇年，我應聘到加拿大溫哥華人宣道會牧養教會。大約過了兩年（時間我記不清楚），一日，遇見司徒輝牧師，在閒談中，他告訴我，某人在台灣某教會刊物為文攻擊我，他問我知不知道這事？我不知道。我設法找到該報，該作者原來是這次假博士的始俑者，他像夜行者吹口哨，給自己壯膽，他罵那毀謗他的人，不敢留在香港，已經遠走異地。他像一頭獅子，任憑小老鼠怎樣攻擊他，他總是屹坐不動，莫奈他何。我讀了不禁大笑絕縷。社會上總有這種人，自己公開弄虛作假，正是十目所視，無法遁形，過街老鼠，人人喊打，卻仍然堅持錯誤，死不悔悟。實在令人太息。

出售假博士事件雖然告一段落，但並未因此銷聲匿跡，報紙仍時有報導，茶餘飯後，聊作談助。還好教會圈子裏，只有某些人偷偷摸摸，暗中交易，疥瘡之患，也就算了。揭發假博士憶往之作，洋洋灑灑，幾近二萬字，算是我六十年來筆兵生涯三大戰役之一。在這場戰爭中，不知得罪了多少朋友，結怨了多少文化人，但想到在關鍵時刻，我能夠為教會、為真理獻上一點心血，真的無怨無悔。本篇之作，就此收筆。



►《廉價博士內幕》，吳恩溥著，1968年，香港：聖道

第 10 章 與桑安柱牧師同工

噩夢醒來，走出虎穴

我與計牧師同工五年八個月，終於離別計牧師，轉任某教會主任牧職，出版部工作由副會長李啟榮牧師由美國返港瓜代。

原來香港有某教會，由抗戰時創辦。創辦人真箇是披荆斬棘，茹苦含辛，把她養育，漸漸成長，蔚成巨觀；這時計有教會五所，醫院一所，中小學一所。後來因為機構大了，人事複雜了，發生紛爭，再後來創辦人被迫出局。該會董事局負責人多次找我，要我擔任主任牧師。我不敢答應。先岳父知道了，他再次勸阻我：「根基若毀壞，義人還能作什麼呢？（詩十一 3）」最後一次，該負責人「義正詞嚴」地對我說：「今天家鄉教會有難，你不來幫助，誰來幫助？現在海外同鄉答應支持，你怎能袖手不理？」這時我真覺得「義不容辭」，我不跳火坑，誰來跳火坑。因此向計牧師提出辭職，再走上牧會的道路。

我接手後，第一件事是安排五個堂會的教牧人員，讓屬靈的工作能夠正常發展。

之後，就進行了解外間「人言藉藉」的董事會實況，以便進行改革。原來董事會正由一位退休律師擔任秘書，另外一位外人擔任幹事。秘書與幹事皆未信主，成為實權人物，他們大權在握，按照世俗行事。當我敲門時，開始時他們客客氣氣，虛與委蛇；等到他們知道我有意進行改革時，他們就採取「閉門政策」，拒我於門外。不多久，當我知道海外愛主愛教會的弟兄，原先答應經濟支援，現在他們知道董事會的實際情況，決然引退，不願插手。我知道這事，我認為他們是聰明人都知難而退，我這蠢笨人還能作什麼，此時不退，更待何時，因此決心引退。

擔任《晨光報》主編

就在這時候，中華傳道會桑安柱牧師出版的《晨光報》，因為主編宋華忠牧師辭職返美，工作需人負責，他們挽我承擔。我答應暫時幫忙。想不到某日，竟然收到一封讀友來信，信封上寫著「《晨光報》主筆吳恩溥牧師收」。我十分希奇，我一生的道路，總是靠主引導；我認為神有引導，就因此我正式答應《晨光報》的工作。（此乃多年老友桑安柱牧師，是他特別在〈晨光之新人新事〉中，為我大力吹噓所致）。



► 《晨光報》的新人新事報導

我在《晨光報》那段日子，經過兩件劇烈的戰役。第一、跟極端靈恩派之戰；第二、跟廉價博士之戰。前文已經提及，這裏不贅。當我離開《晨光報》時，桑牧師批評我用的是真刀真槍。旁觀者清，我認為桑牧師批評的對。

一個傳道人必須傳真道，面對許多傳假道的「異端邪說」，眼見許多屬靈稚子被迷惑，怎不心急如焚。

這正如作父母的，看見自己的孩子，走上斜坡玩耍，一不小心，就會掉下下面泥溝，急得大聲疾呼，連跑帶跌，趕著把他拉回來。

聖經把先知稱為牧人，牧人有好牧人、惡牧人。好牧人悉心照顧羊羣，大羊小羊都記著它的名字(約十3)。羊病羊弱，他都掛在心頭。每日為著羊羣作打算，何處草場好，何處水流乾淨，可以讓羊吃得飽，憩息得好，沒有敵人偷，沒有野獸侵擾，讓羊羣快高長大。惡僕人卻不如此，工作只為工價，羊羣失散，無人尋找；羊羣受傷，不關痛癢；他們只顧與豬狗友，飽飲濃酒、吃羊肉、剝羊皮，只顧自己利益(賽五十六9~12)。今天我們這一羣事奉主的人，都是上主的牧人。可惜在這牧人羣中，忠心不少；看時勢，討人喜歡，以致跟著潮流走的，為數也多，真是言之傷心。

我感謝上帝，在《晨光報》那幾年的事奉中，負責人桑安柱牧師給我十足的支持，從來沒有給我壓力，讓我自由工作。我知道桑牧師有很多壓力，有人在他面前說我的壞話，他不聲響，在這事上，雖然去今卅餘年，我仍深深感謝他，真是一個「好上司」。

按照香港法律，一份雜誌要向政府負責；如果出事，要三個人負起法律責任。這三個人一為主編，一為督印人(桑牧師是督印人)，一為印刷廠老闆。三人皆要擔當責任。因此桑牧師支持我，不但是道義上的責任，還有法律上的責任，如果他給我一點點壓力，我就無法在上帝托付的責任上暢所欲言。直到今日，每一憶及，我仍深深感謝上帝，給我一位好拍檔，好上司，在那段日子，能夠克盡言責。



► 《晨光報》96期



► 《晨光報》96期版權頁

第 11 章 開印刷廠發展文字工作

為文字工作開印刷廠

一九三七年，我撇下一切，走上全時間奉獻的道路；從家鄉到汕頭，住在好友蕭伯奎醫生府上。蕭醫生是鮀浦溪東，蕭秋帆秀才的兒子。蕭秀才有十三個兒子，蕭醫生排行第四。蕭秀才是滿清時代人物，他的思想卻很開通，早年信主。他要每個兒子讀大學，畢業後每人分給十畝田地，他的意思是兒子們可以利用這十畝田地作為基礎，去發展事業；不然，也可以藉著這些田地收成，溫飽過一生。

蕭醫生十分聰明，但性情安靜，不大喜歡說話。他自述醫科畢業考時，他把五、六年間所讀的課本以及講義，從頭起全部默默追記。當他熱心服事主時，他讀聖經也如此這般的熟讀牢記，把主的道藏在心中。他喜歡讀賈玉銘牧師的著作，凡賈牧師的書他全部羅致，仔細研讀；他盛讚賈牧師的著作博大，因此對於聖經有很深的認識。

他對傳道人有一個比較寬大的心，他常說：「不以寸朽棄連抱之材」。又常說：「好牛生癖」。這是一句鄉間俗語，意思是一頭善耕的牛，總有它的癖性；一個有本事的人，也常常有他的固執和堅持，不易討人喜歡。多年來，每有餘暇，我們彼此互相切磋，交換讀經心得。研經時他喜歡賈牧師的博，我卻喜歡倪柝聲的精，但彼此接納，互不排斥。

蕭醫生開辦同德醫院，院址在外馬路。某日，我坐在三樓，憑窗下望，只見人羣熙來攘往，個個緊張忙碌，內心不禁深有所感，「這就是人生嗎？」這時舉目望見街邊豎一大廣告牌，心中殊深感觸，做生意人或開工廠者，為著促銷貨品，他們不惜大作廣告。福音工作者救人靈魂，事關生死，為什麼卻無人大力投資，坐待千萬靈魂沉淪。這時我又想，福音工作最好的工具應為文字，無遠弗屆，無微不入；如果我們大量印行福音單張、福音小冊，應該奏效最佳。我再聯想，倘若我們自己開辦印刷廠，把賺得的利潤投入印行福音單張、福音小冊，以戰養戰，就不必擔心財源缺乏。我又再想，印刷廠未必天天有生意，沒有生意時，可以印刷自己的福音東西……越想越多，越飄越遠。

這些話今天聽起來，是外行人說外行話。可是我越想越認真，走告蕭醫生。他聽了默不作答。過了兩三天，他對我說，他打聽某某印刷廠有意出頂，我既有心開辦印刷廠，他想把它頂下來，讓我可以大展鴻圖，完成計劃。

我聽了嚇得一跳，我說那些只是一個感觸，一個構想而已。我對於印刷工作一竅不通，怎敢齒莽從事？謝謝關愛，只好俟諸異日。

從此以後，每逢跟印刷廠有接觸時，我特別注意排字房及車房，並向工人們多問多領教，希望對於印刷業務多所認識。

一九五〇年前後，印尼林證耶牧師對於傳福音工作，別有心得，特別注重「生財自養」。那時有一位熱心信徒楊偉彬弟兄，對此構想十分贊同。楊弟兄早年投身印尼復國運動，為一革命元老。但玩政治有如玩火，得勢時可以稱王稱侯，失勢時幾根鬍子都可以燒掉。楊弟兄此時失勢，也因此他心靈覺醒，大發熱心，與林證耶牧師等組織「基督徒聖工協會」，由林證耶、楊李太太、史祈生、黃國星、吳恩溥五位為董事。

好夢易醒

林證耶擔任董事會主席。林也是一位文字工作愛好者，曾出版《蓬島闢荒記》等書。他對於開辦印刷廠的構想，特別感到興趣。

當「聖工協會」成立後第一件大事，他告知我，楊弟兄樂意付給十萬港元，讓我們開始印刷廠的工作。那時協會的經濟來源，主要由楊弟兄負責。那時我在香港，我聽見，我辭謝，因為我對印刷業仍然是一知半曉，我不敢班門弄斧，作沒有把握的工作。我答應，既然大家對這構想，有共同的興趣，我要加緊學習，待我有把握時才接受任務。

林證耶對於「生財自養」的傳福音路線，是興致勃勃的。既然不開印刷廠，那麼要從何處下手呢？

那時，史祈生在新加坡。我常稱讚史是天才，他對世事有敏銳的感覺，也有靈活的反應。他提出在新加坡開辦幼兒園。因那些日子，時局緊張，東南亞（包括大陸、香港）各地的有錢人，都設法擠向新加坡。新加坡的幼兒園也求過於供。他認為辦一個出色的幼兒園，一定戶限為穿，不但大有利潤，並且趁小孩子年幼的時候，給予扎根的宗教訓練，等長大了才給他傳福音，兩相比較，難易何啻天壤之別。他的建議獲得大家贊成（那時我在香港，沒有參加董事會議），就移這十萬元，在新加坡開創幼兒園。

他們在實叻崗買地，自己蓋建，真是一個巍峨壯觀，壓倒羣倫的計劃（那時候新加坡還沒有一間自資蓋建，洋樓式的幼兒園）。那時候實叻崗還是比較僻遠的地方，但預料在未來數年後，可以成為一個熱鬧、高尚的住宅區。週日辦幼兒園，週末辦教會，以辦幼兒

園獲得的盈餘(普通幼兒園的屋租數目可觀，我們自資建築，不必付租金，單這一筆租金已盈餘不少)，作為辦教會的經費，那時「自養自傳」，真是想起都開心。

豈知「事非經過不知難」，沒有料到整個如意算盤，不能成功，還搞到「割鬚棄袍」，狼狽下場。

從前我不懂得福州人的俗語，「要叫某人鬧笑話，最好叫他娶個小老婆，或者蓋新房子。」娶小老婆鬧笑話，我明白意思；蓋新房子鬧笑話，我等到這次事件以後才清楚。原來當你把建屋的圖則交給建築商，建築商給你估價錢。坐下來計算，覺得有把握給他開工。那知開工後，這裏要追加預算，那裏要補價，數字越來越多，樣樣都不能減少。至於拖延工程，貨不對辦，遇見「軟皮蛇」，並不是「牧師」能夠應付。這時要調款，楊弟兄遇見困難，無法支援。要生要借，開始時還可以應急，慢慢也就週轉不靈。建築商要控告，這時正走到路加福音第十四章三十節主耶穌所說的光景。真是熱鍋上的螞蟻，雖沒有到「楚囚對泣」的地步，但已束手無策。最後「窮則變」，不曉得是誰出的好主意，既然我們無法完成計劃，就把全部投資奉送給能夠完成計劃的教會，「楚弓楚得」，還不一樣？就是如此這般，把數年來辛辛苦苦所織的夢，沒有條件的贈送給「篤信聖經長老會忠心堂」郭克昌牧師等，由他們去完工。經上說：「那人撒種，這人收割。」主的名是應當稱頌的。

初辦印刷廠

雖然開辦印刷廠的十萬元泡湯，可是未到黃河心不死；我對於開辦印刷廠仍然不死心。每次到印刷廠總是「不恥下問」，從師傅到學徒，從排字房到車房，一定不住請教，希望多明白一點。

一日，跟文友劉君晤談；劉君告訴我，他經營的印刷廠因為資金不足，週轉不靈，正進退兩難間，急待解圍。

劉君在某大出版社任事，他承租一間印刷廠經營印刷，由他太太主持業務，他則通過出版社多年工作的關係，向外接生意。滿想一帆風順，為將來退休打開一條後路。只因資金不足，週轉不靈，人欠討不回，欠人還不出，正如羝羊觸藩，進退兩難，待要結束，則苦心白費；若想苦撐，實在有心無力。這時急須有人援手，投資解窘。

劉君承租的印刷廠，廠主韓先生為文化人，因年紀大了，不勝繁劇，待要結束，則虧蝕太大，因此暫行出租，每月收取租金。

對我而論，設廠須大筆資金，財力人力，非我所能承擔。現在每月付租金（粵語叫買檯），與劉君合作，劉君原有的生意路（粵語叫客仔），以及劉太太擔任業務管理，原班人馬，駕輕就熟，對我來說，正如投石問路，一步步看上帝如何帶領。此路如果走得通，以後才設法大力投入。

為著加強實力，我還洽請一位在某出版社任職的何君加股。

在最後一次的股東會上，何君問我，我們只作正面打算，萬一生意不理想，那時負面影響又如何？

我說，現在我們把排字房續租賴君，裝訂房及另一部大印刷機也分租別人；每月分租上列各人，我們只須負責租金一百元。一百元便擁有一部對開大印刷機，還有三部照鏡機，實在最合算。換句話說，我們閉門不開業，五百元可以應付五個月，我們是有力可以承擔的。

大家同意向業主簽字承租。由我擔任經理，劉太太擔任業務。不支薪，直到業務有盈餘才支薪。

開張之日，請齊工友談心事。我坦白地說，我不是生意人，我辦本廠乃是興趣，希望大家同心合力，則勞資兩利便可以發展下去。如果不同心，我也無謂捱苦。至於工資，一般是月底付薪（有工有薪也），但表示我們對工友的尊重，我們提前每月月中付薪……。

真是事不做過不知難。我們從正面打算盤，樣樣皆通，想不到負面太多，覺得我真箇頭大。最先是排字房不合作，因為排字房全部生財工具齊備，承租人不必投資，只付月租，便可生財，實在最划算。因此租約彼此互惠，附有兩條件，第一，優惠價格，市上排字每千約為一元八角，我們付一元四角。第二，我們文件必須優先措理，不得拖延。

開始時他還照約，慢慢就牛皮起來，多次拖延。這一來，我們無法付印，不但影響客戶對我們信用，並且影響車房的運作。車房每一部車，必須先一日做好進程安排，每日早晨機器要開動，一開動就必須有東西付印。時間就是金錢，片刻不能空待。

沿途荊棘

排字房不能照約定時間交貨，影響我們的運作，我只好親到排字房催促。想不到排字房五、六個師傅，做的都是別人的東西。我詫異地問領班，我們的東西呢？那領班輕輕的搖頭，「你要問老闆」。「老闆呢？」「等會兒他會回來。」

老闆從外面匆匆地回來，「老闆，我們的印件限時限日，你排成怎麼樣兒？」

老闆姓賴，他真懂得「賴」，他大聲吩咐師傅們：「要快點給吳先生趕件。」這時師傅們七手八腳，忙著把我們的印件趕。老闆再加上一句：「吳先生的東西，我們一定要優先處理。」哄得我顆心放下。

後來我才知道，他們跟我要太極。我來了他們便拿出來趕，我走了他們便放在一邊。我每日只有下班時間才到工廠。劉太太雖然負責業務，但女人不方便到淨是男人的排字房，因此只有讓你乾著急。這時我才了解到商人「重利輕諾」的氣習，我也更加體會到主耶穌所說，今世之子在世事上，比較神兒女更精明，更懂得搞手段（路十六 8），只有徒呼負負。

我們的印刷機，劉君接的生意不夠應付，只有靠著印刷經紀。這些印刷經紀出身印刷業，對於印刷業務很熟識，他們不願一生屈居印刷工人，又無能力設廠，因此就走上印刷經紀這條路。他們認識書商，又認識印刷廠方，便在中間拉生意賺取佣金。書商不願意跟印刷廠廠方直接交易，因為印刷廠廠方最大的弱點是不按時交貨，並且常常偷工減料，就如使用廉價的油墨，或者彩色拼圖，特別是彩色封面，師傅的手法不夠精細，就大大損害了效果，雙方交涉，徒傷感情；他們讓印刷經紀經手，多付一點錢，減少麻煩，「除笨有精」，這是印刷經紀能夠生存的緣由。

可是這些經紀，因為沒有固定業務，因此就沒有固定收入。收入沒有固定，可是家庭生活開支卻固定；開門七件事（現今的生活已不只七件事），件件要錢，在這捉襟見肘的情況下，要他們講信用，也就不容易了。

開始時，貨去錢來，十分守信用。慢慢就部份拖欠，但也有欠有還，上等人家。再後這位仁兄，就鴻飛冥冥，不知所之。原來這些經紀，沒有商號，沒有辦事處，家居何處，也無人知曉。他們有個綽號叫「行街」，真的整天在街上走，找他不容易。

經營了幾個月，我已約略捉摸到一些線索來；再三考慮，在這種情況下，排字房是軟皮蛇，難以合作；印刷機開工要靠經紀，但可靠的不多，連本錢都給他吃下去。這樣長期下去，泥足一定越陷越深，終必割鬚棄袍。

其實我們並非沒有生意路，我認識多家教會出版社，何弟兄也然；但我們堅持一個原則，一定要等到我們的產品自己滿意，能夠掌握時間，不失信用，才去接生意。發展業務重要，維持信譽更重要，寧可關門大吉，也不叫信用被虧損。

鳴金收兵

那時我的處境，正所謂進退維谷，難以決定。考慮再三，某日往訪某印刷廠東主何先生指示迷津。

何先生早歲供職省政府科長，青年有為，河山變色後，避秦來港，創辦印刷廠，業務蒸蒸日上。我自接手《生命月刊》，朋友推薦由他承印。他頭腦靈活，作事認真，主客十分投機。

他問我業務進展如何，我坦白相告。他對我說：「經商有經商的難處，開印刷廠兼有經商與設廠兩種性質，因此兼有雙重難處。」接著他對我說：「你們作牧師的講愛心，可是今天在這唯利是圖的功利社會裏面，利之所在，勾心鬥角，牧師們恐難應付。」

我提及工人很「蠱惑」，他說對蠱惑的工人不能辭退只好革退；你辭退他，問題多多不易應付。如果你決心不用他，你就留心找他的錯誤，違犯廠規，予以革職，快刀斬亂麻，沒有後遺症。我聽了面有難色。他笑著說：「這就是我所謂，你們牧師難以應付這些複雜錯綜的局面啊！」

何先生給我澆了一盆冷水，叫我清醒很多。這時再加上 T 弟兄的打擊，我決心結束營業。

T 弟兄與我為多年朋友，他也喜歡文字工作。當我要經營印刷時，他答應支持。一天，我到他家裏去，他剛印好一本書，我問他為什麼不幫襯我？他停一停，說了一句帶著譏諷的話：「你們不是那種料啊！」

在股東會議上，我分析形勢，再沖資、有新機器，新技術，印刷廠仍大有可為。若照當前情勢推下去，沒有理想，沒有前途，倒不如就此結束，光榮撤退，大家同意。

計算營業，半年來收支大約虧蝕不夠一千元，虧蝕的錢早已由我付出。我想想劉君因為沒有錢才找我支持，何君由我拉他入股，目的只想賺錢，事實就是如此，因此我說虧蝕的錢已由我還，就此算了，不用再提。

事後，某日，劉允牧師遇見我，他說倫敦救世軍辦印刷廠多年，現已停業，越久越知這種事業需要專業人才負責。

二十年夢想（自一九三七開始作夢，至一九五八年夢醒），上帝要我走信心道路，不要自作聰明。虧蝕的錢不多，算是繳交學費。

事過數月，一日，忽接到市府商業科通知我前往問話。他問印刷廠是否停業？我說：「是，我不是生意人，因為興之所在，試試而已。」他說：「你們沒有清繳稅款。」我

說：「我們虧蝕了本錢，沒有錢賺，還要繳稅麼？」他說：「賺錢要交利得稅，你們有營業，不管盈虧，要繳營業稅。」我聽了瞠目結舌，不知所對。

他問：「你們做了多少錢生意？」我想答，可能有一萬元。

他一眼看出我是個傻佬，他笑着說：「你們那有這麼多生意？」我說：「那麼八千吧！」

他說：「沒有吧！最多三、四千元吧！」我這時真箇弄糊塗了。只有點頭說「是」。

他說這張稅單你到那邊繳交。我問是不是從此一刀兩斷，再沒有事。他說沒有了。

繳清了錢，在回家路上，越想越好笑，這個稅吏一定笑我是個大傻瓜。但感謝主，讓這個大傻瓜在稅吏面前蒙恩，教我減稅，不然可能要大破財。

第 12 章 略談文字事工

寫出福音、寫出主的愛

不知何以上主這麼恩待我，把「為真道爭辯」(猶 3) 的工作，托付這個不配的人。這是一個出力不討好的工作：教外的人把我視為眼中釘，教內的人有指責我憑血氣，有人罵我好惹是非。我有一位認識多年的朋友，他竟背後在人面前指責我「好勝」，這個指責使我内心受傷，久久仍傷痛不已。有人認為我為什麼蠢到這個地步，處世之道，多一個朋友總勝於多一個仇敵，何苦自討苦吃，自惹麻煩。

其實這些指責都是「貼錯門神」，我如果可以選擇，老實說，我是喜歡寫福音、寫救恩這一類信息的。我有一位多年的同工，他已經回歸天家。有一天，我們彼此交通時，他說他最喜歡聽的真道，乃是在佈道會上聽那些講述耶穌愛人的信息，聽了內心總是深受感動，並且越聽越愛聽。有人認為太淺，只不過是真道入門，其實只有福音的信息永遠新鮮，百聽不厭，令人得幫助。這位同工經歷的話，深獲我心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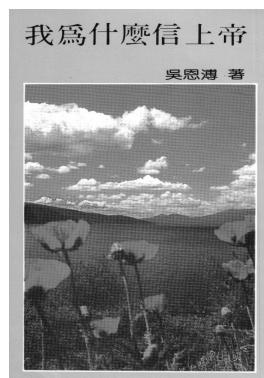
我出版的書籍中，屬福音類的計有八本。最先一本，乃在香港出版，名字叫《從來沒有人看見神》(根據約翰福音第一章十八節的話)。這是當我在紅色中國，帶領教會青年團契時，對他們講解基督教與馬列主義的比較，一部分的講稿。該書後來改名《我為什麼信上帝》，現已出版第四版。

不久，我再出版《我為什麼信聖經》，現在已四版。這兩本書幫助很多年輕人，叫他們能夠祛疑啟信。



► 《我為什麼信聖經》，吳恩溥著，1970 年，香港：聖文社

照我原定的計劃，我要繼續寫《我為什麼信耶穌》、《我為什麼作基督徒》和《我為什麼信聖靈》。這因為我認為信仰不但是「感性」的，更應該是「理性」的。如果信仰沒有透過理性，沒有理性的基礎，怎受得起不信者似是而非的學說、理論、主義，像狂風巨浪般的打擊。信仰如果不是「合理化」，那麼信仰豈不近似「阿 Q」，只有硬著頭皮挨打的份？讓我說句過火的話，信仰如果不合理性，豈不走近「迷信」的邊緣？保羅在羅馬書第一章十九、二十節，歌羅西書第一章十八節，彼得前書第三章十五節豈不告



► 《我為什麼信上帝》，吳恩溥著，1989 年初版四刷，香港：聖文社

訴我們，信仰是有根有基，經得起「問」，經得起考驗的麼？只可惜，我們在這方面所作的工作不夠。

《我為什麼信耶穌》，全書腹稿雖定，但遲遲沒有下筆。《我為什麼作基督徒》大致是回應哲學家羅素的「我為什麼不是基督徒？」而構想的。至於《我為什麼信聖靈》，是想在聖靈問題複雜紛紜的今日，把聖靈的道理正面的簡要的闡述，幫助信徒能夠站穩真道，不致目眩神搖，迷失道路。

雖然如此，無奈心長力短空餘恨，久久未能成書。一方面，因為我每年總有一半時間外出講道，回來時身心交瘁，加以公私積疊，等待清理，無法握管。一方面卻常有特別挑戰，臨時應急，悉力以赴，心無二用。拖延久了，正所謂一鼓作氣，再而衰，三而竭，慢慢再鼓不起氣來。

有人以為作家們，有如自來水，只要龍頭一開，便活水長流，流個不竭。作家們也許如此，我不是作家，只是一個文字工作者，無此能耐。

有一位文友，某次他對我說：「你不要講道啦，你不講，多人可以講；你要好好寫作，上帝給你殊恩，你不寫，無人能代你寫。」我聽了不禁汗顏，他講的上半我接受，在講台上我不過車載斗量之士；下半是溢譽之詞，我不敢當，能文之士何止萬千，不過無人肯做米該雅耳！

我心裏有一個奇異電鈕，講道的靈火點著，寫作的靈火跟著也亮；講道的靈火不點著，寫作的靈火也不亮；因此講道十分忙碌中，許多作品也跟著擠出來。你問何以如此，我苦笑說：「老牛命該如此。」

傳福音要注意效果

傳福音是基督徒光榮的使命，也是神兒女促進天國降臨的偉大事工。主耶穌說：「你們往普天下去，傳福音給萬民聽。信而受洗的必然得救。」（可十六 15~16）要「去」，這是第一個步驟；或人去，或金錢去，或祈禱去。現代人使用書報單張小冊子，更是省時省力省錢的好法子。我們的目標乃是千萬羣眾（萬民），因深知我們的工作，不只是社會改革，或者生活改善，而是拯救每個人的靈魂出死入生。因此這是有關生死大事，需要我們鼴勉從事，不容懈怠。

往普天下去傳福音，不是人人做到的事；但到普天下去傳福音，卻是神對兒女的心意。因此神的兒女們必須體會神的心意，不能人去，就奉獻金錢，或同心祈禱，或購買書

報單張小冊子，參與福音事工。同心合力，希望把福音種籽，在播種人手中，播撒到地極。

提及書報單張小冊子，這與文字工作者有切身關係。文字工作者是書報單張小冊子的製作人。他們殫精竭慮，運用他們的智慧、聰明，把福音的信息，從筆尖透過來，成為一篇篇無聲的信息，向著廣大羣眾講述神的愛和耶穌基督的救恩，希望他們被吸引，讀得明白，認得清楚，同得福音的好處。

可是隨著時代的進展，各人的需要與日俱異；因此文字工作者不能墨守成規，抱殘守缺。多年前我看過有些出版商，把五、六十年前的佈道單張翻印推銷。那些東西的主題並沒有錯，因為主的救恩萬古常新，可是字句那麼古老，印刷那麼落伍，一副老古董的模樣，如何能吸引讀者的興趣。內容雖然不錯，沒有好包裝實難以被人接納。這只要看今天的時裝公司，不住地花樣翻新，就可以看見「包裝」的重要性，也可以看見今天出版書報單張小冊子的美術工作，佔著何等重要的地位。

平心而論，一本書有好包裝好裝潢，確能給人一個好印象，引起讀者們的注意，促進推銷。

雖然如此，但也有些書，封面雖然吸引人，但內容無物，雖然一時被吸引，回家打開一看，只覺得「金玉其外，敗絮其中」，徒呼負負。

在基督教的出版商中，某教會書室專門出版倪柝聲先生等的屬靈著作。他們的書籍，只在封面印上一行書名，沒有其他花樣，看起來並不起眼，可是讀者卻深深喜歡，越讀越愛讀，它們是「以質取勝」，專供應那些識貨的人。

綜上以觀，屬靈讀物屬於造就方面，因為讀者們對它有所認識；有所選擇，封面美觀不美觀，雖有影響，但不太重要；至於向著未信者傳福音的書報單張小冊子，封面和題目（書名）能否吸引人，卻佔十分重要的地位。這只要看報攤上，今天那份報刊的頭條新聞題目和排版，排得生動，就更能吸引人，可以說明。

宗教是保守性的。傳福音常是年紀比較大的人，有更大的責任感和興趣；因此他們所出版的單張小冊子，常常比較保守，缺乏時代性；這對於比較年紀大的讀者，也許仍會被接受，但對於年輕的一代，卻興趣缺缺，很難吸引他們閱讀，也就談不到其他問題了。傳福音這個「傳」字是手段，是方法，我們一定要注意效果。如何叫我們所傳的有「效果」，有收成，是我們必須注意、必須研究的功課。當我們看見今天的廠家、承銷商，他們怎樣大力宣傳，怎樣細心深入研究設計，一張廣告打出，就能大大吸引顧客；今

天我們傳福音也就不可陳陳相因，與時代的脈搏隔斷，仍然使用老掉牙的古老方法，以致福音仍不為人所知，徒然浪費。

文字工作更需要信心

上文提及果效，即主耶穌所講的三十倍、六十倍、一百倍。果樹倘若徒有葉子，沒有果子(路十三6~7；太二十一19)，一定叫主人失望。

但提及「果效」，究竟是大文章，牽涉面廣，絕不是三言兩語說得盡。聖經所云「草木禾穡，金銀寶石」(林前三12)，屬靈的評估與世俗的價值觀，相差甚遠，絕不能以表面層次下判語。

抗戰時期，我有一位朋友到某處開荒工作，含辛茹苦；過了幾年，沒有一人信主。他來信向我訴苦，我安慰他說，馬禮遜到東方來，苦幹七年，才領得一個蔡高信主。從數字看，微不足道，但從整個福音陣線看，這是一個巨大的突破。撒種在我，澆灌在我，盡其在我，收成在主，我們只要憑信心工作，忠心事奉，把工作交托主。

二十世紀是一個廣告的時代，大家注意廣告，大力宣傳。屬靈工作也走上世俗的道路，工作儘量攬著酵，儘量在數目字上下工夫。若干年前，台灣有一次佈道大會，舉手的人以萬千計。事後有一位牧師，從美國到台灣觀察，他從北到南，走過許多教會，回來後他十分困惑說：「我走過許多教會，人數實際沒有增多，究竟那成千成萬的舉手者流到哪裏去？」這就是「酵」，就是肥皂泡，就是草木禾穡。

平心而論，工作不能不注意效果，藉著效果可以測驗工作的路向，是否正確，方法有無錯誤，是否需要改良，以期提高效率，更易達到目的。但所謂「效果」必須是實際的效果，永遠的效果。叫人活著的乃是靈、是生命。一切出於肉體的、世俗的，都無益處(約六63)。這只能欺哄自己，欺哄別人，經不起烈火的考驗，不能長存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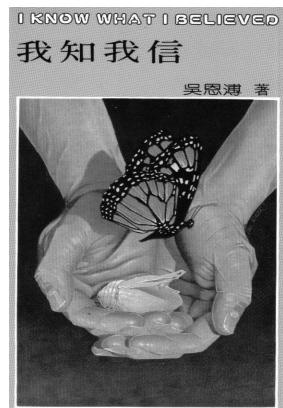
提到效果，人的評估以致毀譽，是有很大的影響力。可惜中國人在評論這方面，總不喜歡開口(除非與個人的利害有關係)，這跟中國人緘默為金的傳統觀念有關。一個喜怒不形於色的人，被視為生命成熟的標誌；一個喜歡開口的人，總被視為「淺薄」。因此中國的傳道人與文字工作者，很難獲得聽眾或讀友正面的肯定與鼓勵。在外國地方講完道，總有聽眾向你致謝，提及你的信息給他的幫助。文字工作者也不時接到讀友來信，表示謝意。這些肯定，這些讚許，給予你精神上的鼓勵其利甚溥。人總是人，人有情感，當你知道工作被肯定被讚許時，就覺得汗沒有白流，茫茫人海仍有知音。內心的快樂實非言語所能形容。

我寫《我知我信》這本書，原名《我知我所信的是什麼》，我把救恩濃縮為八講，從〈宇宙間有沒有神〉，到〈我為什麼信耶穌〉，到〈天堂地獄〉，然後把我個人信仰的心路歷程揉合，叫它合情合理，可顛可撲。一天，我遇見同工蔡中宣牧師，他說這書寫得好，他把它送給在救恩門口徘徊的朋友，讓他們明白救恩真理，在談道、辯道這事上，減少了許多唇舌。

一天，我到印尼雅加達，陳主澤牧師告訴我，有人從新加坡回來，送給他一本《我知我信》(因印尼不准中文書入口，要從國外帶入)。他讀了十分寶貝，影印一本送給一位要信不信的老夫子。過了幾天，這老夫子再影印六本送陳牧師，他說這書太好了，他影印六本，好讓陳牧師送給他人，大家共享。

數年前，我到沙巴斗湖，衛理公會主任傳道邱志祥先生告訴我，他把《我知我信》作為訓練初信的課本，讓他們明白救恩真理，他覺得這本書很適用。

在神的國度上，文字工作者更需要信心，試想我們每日面對稿紙，信息寫好了，究竟送到哪裏去，落在誰手中？我們一無所知。我們的心血被人珍惜，還是被人隨手揚棄？無從推測。因此當聽到有人給你肯定，給你讚許，怎不滿心快樂，大得鼓勵！



►《我知我信》，吳恩溥著，1981年，香港：聖文社

第 13 章 談稿酬

略談稿酬

俗稱稿費，正確應叫稿酬，指出版機構奉送寫稿人（正確應叫寫作者、或作者）的報酬。工人勞力得工價，寫作人絞腦汁出產智慧成品，應該獲得報酬，這是理所當然。可是談起中國教會文字工作者的稿酬，可說羞於見人。

筆者從事筆耕數十年，照我依稀記得，初期並沒有所謂稿酬（按稿致酬）；文人能夠有一片言論空間，各抒高見，已經十分滿足，並不計較到「錢」的問題；更何況早期中國文人大多以清高自許，一談到錢，就覺得太俗氣（但這並不等於心裏不愛錢），因此大家也不計較有酬無酬。

還有更重要的一點，當教會初來中國時，國人民智閉塞，教會於一八八九年，距今一百多年前，出版《萬國公報》，猶如一聲春雷，起了振聾發聵的作用。接著各地各教會紛紛出版刊物，有如雨後春筍；據一九三六年調查，全國計出版了二百十一種報刊。從表面看，一片好景；但實際上，這些刊物皆以弘道宣教為目的，有的白白贈送，有的削價推銷，大都是賠錢貨。期期輸錢，年年賠本，維持生存已經不易，對於作者報酬，明顯有心無力；而作者大多為教中先覺人士，贊助唯恐不力，遑論酬報。也因此，在大家心知肚明的情況下，稿酬一事，不被提及。

可是隨著時代進展，以及人心需求，社會間的新聞紙，不但出版量大幅度增加，在劇烈競爭下，對於質的提昇，更加出奇制勝，各出重金政策，收攬才智。教會中若干菁英人士，一方面因教會文字發展空間有限，一方面也在重金吸引下，走失了不少人才。面對現實，教會刊物不能不建立稿費制度，希望可以減少走失。

可是教會文字工作，長久以來有一個瓶頸無法突破；就是信徒人數究竟有限，加上讀書風氣不好，因此出版數量不多，成本高；在這種情形下，正像一頭又乾瘦又軟弱的母牛，試問能擠出若干牛乳來？沒有牛乳供應，怪不得養牛工人每餐只好白粥咸菜捱下去。因此所謂稿酬，也不過是「聊表寸心」而已。

當我接手《生命月刊》時，訂戶只有九百餘份。經過數年苦鬥，增加至四千餘。可是文友有人不信，靜悄悄到印刷廠作調查。當我知道此事時，十分激動，真是欲哭無淚。外國教會出版一份刊物，動輒一、二百萬份；我們發行數千份，連他們的尾數還不及，

他們只要每冊省出一分錢作稿酬，可以富富有餘；我們連成本都要補貼，又怎能擠出稿酬來。

有一天，我讀一本廣學會出版的舊書，偶然注意版權頁，看到初版一千冊，再版二百冊，我讀了內心震盪久久不能平息。廣學會是中國教會第一家出版商，算得最大最久老字號，擁有全中國大市場，一本再版書只能出版二百本，市場如此，問你怕未？

有人調查，日本基督徒每家訂閱教會刊物三份，中國基督徒每三家訂閱教會刊物一份。中國教會刊物，正像一家工廠，有生產沒有市場。有一次，我跟一位大出版商談辦刊物，他的答覆乃是「絕不考慮」。辦刊物等於背十字架往各各他。

當我在香港時，幫某教會刊物寫「連載」；一天，我拿著稿費單到該刊物會計部領取稿費，會計人員看見一連四張，他問你很久沒有來拿稿費啦！我笑而不答。接著他說，靠稿費喝水還不夠，說了我們相視大笑。

當教會出版物市場不好時，維持已經不易，所謂稿酬「聊勝於無」而已。

再談稿酬

中國福音文字工作者活動的空間，一般第一為報刊，其次為專著（音樂、藝術等屬於專業，這裏不提），只因銷量有限，影響了成本，成本昂貴又影響了市場，惡性循環，造成出版業的瓶頸，難以突破；為著維持生存，只好緊縮支出，「水漲船高」這是常理，水不漲船無法高，出版業不發達，稿酬難以提高，這也是「事有必至，理有固然」。還好很多文字工作者，因為對文字事奉有托付，從不計較報酬或多或少，或有或無，總是樂意擺上；有人不但出力，甚且出錢；我辦《呼喊季刊》已經二十年，因係憑信心出版，不收刊費，因此不發稿費（其實也是信心不夠，倘有足夠的信心，儘可付足稿費），有幾位同工，不但費心費力費時間，並且奉獻出版費用，與我分擔重擔，實在令人感奮。

福音工作所以維持不墜，並且能夠發揚光大，就是靠賴這樣的信徒，這樣的心志，或有聲或無聲，聲播四極。



► 《生命月刊》28期，1955年10月



► 《呼喊季刊》25期

去年台北市某出版社刊出廣告，大批屬靈書籍，堆積倉庫多年，只好削價求售，讀了尤為令人感慨。一本書出版，作者耗了多少心血，出版社用了多少精神，付了多少成本，結果沒有市場，坐看它堆積倉庫，一泓死水，出版商面對這樣的困境，也難怪它出版一本書要精打細算，對於著作人出手刻薄。

照我所知，出版商出版一本書所給予著作人的酬報，有的奉贈五十本，慷慨的奉贈一百本（奉贈兩字聽起來有些毛骨悚然），從此斷絕關係，一賣千休。

對著作人來說，寫一本書用了許多時間，花了許多精神心血，完稿之日，自以為擲地有聲，被人嬌愛。想不到所得的報酬，連僱人抄寫還不夠，真是百般無奈。這種情形有如古時窮人嫁女，把女兒養大嫁出去了，欣幸這窮丫頭有著落，但多年心血卻得不到報償-- 賠錢貨。

可是出版商也有難念之經，他們為著一本書投資，付了多少出版費，多少廣告費，出版後有沒有市場一點沒有把握，有的書雖然內容好，但叫好未必叫座，他們需要的不只是掌聲，而是市場的銷路。他們倉庫裏堆積很多好書，這些好書還叫他們長期付倉租，長期虧蝕。

雙方都有難處。也因此近年來出版商學了乖。出版書要看市場銷路，當市場需要軟性這一類，他們就出版軟性這一類；什麼男女兩性呀！什麼家庭須知呀！什麼戀愛以致結婚離婚呀！什麼社交呀……真是五光十色，琳琅滿目；那些硬性的東西，就如神學類、研經類等，只好叫它讓位；因為今日是經濟掛帥的時候，利之所在，眾必趨焉，豈獨我如此？

話說回來，在著作一本書，以出版書五十至一百本作為稿酬的出版界，難得今日出版社有較為理性的措置。台北的校園出版社，香港的宣道出版社，他們對於專著的稿酬，一為賣稿，按照字數，千字多少元，實數實算，出版後仍贈送多少本作為紀念。一為抽取版稅，第一版抽取版稅百分之幾，以後每版收取多少。我出版的書因著九七的關係，二十年來由台北校園出版社給我總經售，每年春秋兩季結賬，隨結隨付款，清清楚楚。我有一本書以前賣稿給宣道出版社，本來屬「一賣千休」性質，但他們再版三版仍然給我版稅，這顯得特別有人情味，十分難得。

第14章 談作家與出版

從寫作到出版

寫作人(作家)把所見所聞所思所感，筆之於書，與讀者共享共勉。出版商將作家的作品藝術化，謀取讀者欣賞閱讀，擴大影響力。

出版商站在作家與讀者中間，起橋樑的作用，將作家的作品向廣大讀者推薦，作用極其重要。

一般來說，作家不會自己將作品出版，因為出版一本書有許多條件，包括成本、印刷出版的美化、出版後的行銷等等，都需要出版商的專業處理。可是作家有時也自己出版書；第一、他認為自己有把握出版，也有把握推銷，利益獨得，不必把利潤與出版商瓜分。就如美國前總統卡特，他是商人出身，精打細算，他把自傳自己出版；出版自己帶到各地推銷，他曾貴為一國總統，有他的人事網絡，還不「紙貴洛陽」？自己出版，自己推銷，售出書款，全部入袋，不必經過書商扣佣(書商的扣佣十分利害)，實在合算。

其次，有的作家自己出版，乃是迫不得已；特別是教會出版商，各有所宗，非同宗的書未必肯代人出版。而今日教會問題、信仰問題，各有所是，也各有所非；各有所重，也各有所輕。教會出版商有他的背景，因此也有各人的路線；信仰問題看法如有什麼差異，他也不能給你出版。再加上出版費用問題，教會出版商資金並不雄厚；還有市場問題，大作能否推銷，種種問題。作家嘔心瀝血，自以為匠心獨運，擲地有聲。可是出版商連聲「對不起」，真是叫你洩氣。作家都有他的使命感，當作品無法在出版商出版時，最後一個辦法，就是被迫自己出版。

文友宋華忠牧師的大作《現代神學思潮》在《呼喊季刊》連載時，某出版社社長李先生就要求讓他們出版，宋牧師答應了，等到全稿交他們出版時，他們還有一個審查委員會需要審查，無法過三關，全稿退回來。我不知是為著銷路問題抑還是信仰問題，自忖信仰沒有問題，問題應該在銷路上。因「神學類」的書籍，並非一般讀物，屬於專門著作。太專門就只有少數人閱讀，銷路不普遍。我也無心追問。在這種情形下，宋弟兄就只有掏荷包自己出版，這是迫不得已。還好該書反應不錯，初版售完，現計劃再版。

我自己也碰過一次。當許牧世兄在文藝出版社擔任總編輯時，一天，他向我徵稿，要為我出版。我欣然答應。那時，我在神學院授「宗教比較學」課，所有教材都是老掉牙，因此我有心編纂一本適時的教材，我計劃出版《世界五大宗教》；計劃既定，我邀請

吳懷珍兄寫「儒教」，龔天民牧師寫「佛教」，孫克寬教授寫「道教」；孫教授在東吳大學講道教課，曾被邀到美國哥倫比亞大學作客座教授，他們都是學有專精。至於「回教」，在信徒中誰對回教有研究，因我識人不多，考慮再三，還是由龔天民兄從日文著作中翻譯。至於「基督教」由筆者濫竽，這因為該書既然是出於「宗教比較」，就必須把基督教的優點，如何超越其他各宗教，字裏行間和盤托出，不能火，也不能誇，才能服人，也才能得人。

書成，送交許兄，過了幾天，把稿退回，理由是他們不出版「宗教比較」這一類書。

我明白，這因為該出版社的信仰屬於較寬大一派。這一派的人，認為所有宗教都有神的啟示，所有教主不但先知先覺，也有上帝先知的性質，宗教比較有貶低別人、抑人揚己的性質，跟他們的信仰路線有所不同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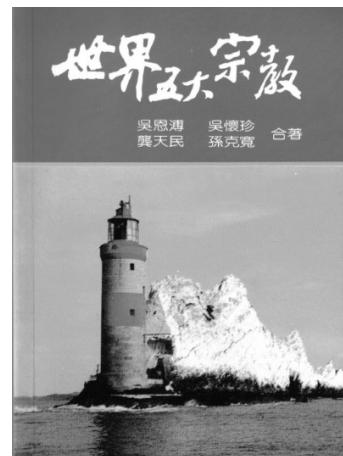
出版《世界五大宗教》

路是人走出來的。此路不通，只好設法再找出路。再三考慮，宣道書局大概可以幫我出版。那時該局總編輯是梁壽華弟兄。梁弟兄是青年人，很有才華，我找他接洽，並把全稿交給他。過了不多日，他回覆我決意給我出版，問我稿酬多少。我說從來我不計較稿酬，你們決定好了。我放了心，等待該書面世。

想不到，不如意事常八九，再過了若干時日，該局總經理 F 牧師給我電話，說該局出版東西，最後要經過審查委員會通過；該委員會認為該書必須把內文「基督教綱要」抽出，才可以出版。

我與 F 牧師彼此很熟識。我聽了真是滿頭霧水，我不客氣地反問：「說什麼？那麼《世界五大宗教》變成《世界四大宗教》，我是基督教的牧師，費心費時給孔教、佛教、道教、回教作宣傳，你們是基督教出版機構，出版一本書專為宣揚孔教、佛教、道教、回教，說起來豈不成為大笑話？」

F 牧師雖然是外國人，他聽得懂，他立刻說：「呵……呵……等我立刻送往審查委員會再考慮。」過了幾天，F 牧師再給我答覆，他表示很無奈，「審查委員會維持原議」。我很不高興，迫於無奈，只好自資出版。



► 《世界五大宗教》，吳恩溥編，1981年，香港：聖文社

其實，我編寫這本《世界五大宗教》，目的乃在幫助國人，對於最多人信仰的五大宗教，有認識，有比較，然後擇其善而從之。我希望本書是一本學術性的著作，因此我要求文友下筆時，對各宗教的長處，要客觀地、公平地、斤兩十足給它介紹出來，我自己執筆寫基督教，由我把基督教的超越處寫出來。我不點名，只是以事論事，讓讀者對於基督教超越其他宗教的地方，一目了然，自己有所認識，有所抉擇，不感情用事。

現在，審查委員會要把我寫的基督教部份抽出，這一本書豈不等於費時費力給其他宗教作宣傳？審查委員會堅持該書局要出版這樣一本「四大宗教」，真是其蠢無以復加。倘若他們拒絕出版本書，我一點不怪他們；但他們堅持要為儒教、佛教、道教、回教出書，雖然經我指點，仍然堅持錯誤，我就「條氣唔順」了。

我越想越蹊蹺，審委會明顯存心針對我，究竟何事叫他們過不去？

後來知道內幕的人告訴我，審委並不是考取的，而是從每屆會員大會選擇的，因此難免程度參差不齊。而本屆審委某某人，他盡力捧拍滕近輝牧師。只因那時候滕牧師擔任中神院長，我曾撰文批評中神若干不是，他認為這是向滕牧師擦鞋的好機會，乃利用審查來對付我。我聽了不禁哈哈大笑，我與滕牧師多年朋友，自一九五四年，滕牧師因體力不勝，辭去廣州聖經學院（播道神學院前身）幾門功課，挽我代課。以後滕牧師擔任北角宣道會主任牧師，多次請我主日講道，擔任佈道會奮興會講員，四十年來公私交無礙。這位馬屁精也未免枉作小人，我恐怕至今滕牧師仍蒙在鼓中，不知此事。感謝主！《世界五大宗教》突破困難出版了！而且已出版第四版，銷行萬冊（為坊間暢銷書之一），叫我更加高興的，是若干神學院、聖經學院採為「宗教比較學」課本。我遇見若干年輕傳道人，他（她）們告訴我，在學時就讀過這本書，聽過我的名字，相見恨晚，真的是「流淚撒種的，必歡呼收割」。哈利路亞！

西方的文宣政策錯誤

一九六一年四月，我應郭可模牧師之邀，到新加坡商討出版《天國春秋》事宜，乘機到新加坡、馬來西亞、泰國各教會，主領奮興培靈聚會，行程三個月。這因第二次世界大戰後，人心荒涼，教會冷落，渴望主話語的復興與造就。七月初，我才工畢回返香港。

南洋的聚會跟中國大陸不同，中國大陸的屬靈聚會十分認真，信徒慕道也十分迫切，每日聚會分上午、下午、晚上，每次大約二小時。人心如飫肥甘，聽道不厭。南洋因天氣炎熱，下午時分早已困倦欲睡，而早晨需要工作，因此只有晚間聚會。對我來說，長日無事，我將如何填補空白。這時心中有一個感動，多年來我很想從創世記直到啟示錄，

將每章聖經擷取屬靈的教訓，筆之於書，與信眾分享。只因為工作忙碌，拖延過日，我想現在正是時候了。

我計劃每早晨靈修後，下筆為文。構想是：每七日為一單元，內面除靈訓外，有家庭、男女、青年、婚姻等。藉著神的話語，給我們解決問題，屬靈與實際生活兼顧。長話短說，以精簡為主，每篇不超過四百字，以一頁為度。

這是長期作戰，必須持之以恆。對我來說，委實不容易。開始時每日三、二篇，有時靈感滔滔，日成十餘篇；有時三、二日，雖然搜索枯腸，竟然連一篇而不得。我認為這是上主給我的教訓，叫我知道，若不是上主的憐憫，使用我，憑著自己，實在不能做什麼。上主用事實叫我認清自己，不敢自誇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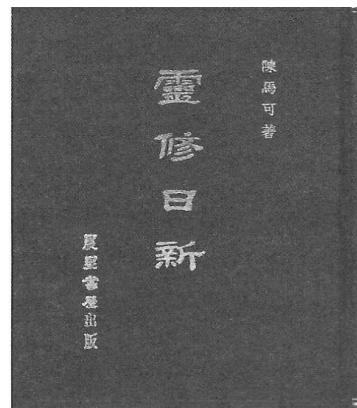
這一次佈道行程，歷時三個月，完稿三百篇。

一返家門，因為要展開《天國春秋》的工作，加上聖經學院的授課工作，各教會的講道，把時間擠滿。雖然立志要繼續把聖經每章靈訓堅持寫下去，卻是一字無成，真是「立志由得我，行出來由不得我」，徒喚奈何。

我原計劃全書完稿後，才進行出版。看樣子希望十分渺茫，不得已退而求其次。我想無論如何再寫六十篇，合成三百六十篇，夠一年之用，再行出版。可是一日又一日，一月又一月，儉腹空空，竟然一篇也擠不出來。迫不得已，只好計劃先行出版，以後再想法子。

決定了，往找書局商洽出版，書局負責人為西人，大家算得文字之交。他把全稿打開看看，不夠二、三分鐘，他打著常用的笑臉：「這種體裁，我們美國每年大約出版十多本。」說著，把稿還給我。

我聽了十分反感。我反感不是因他不給我出版，而是他們的出版政策。美國照這體裁出版的每年有十多本，在美國來說，或者已達到氾濫成災的地步；但這裏是中國，照我所知，照這體裁用中文寫的，只有陳崇桂牧師寫的《靈修日新》，但體裁（每日一課）相同，陳牧師注意的是查經，我注意的是靈修，路線並不相同，內容也各異其趣。許多外國人來中國，並不是打算如何栽培中國作者，訓練中國作者，方便華人出版工作，使中國教會的文宣工作，能夠站立起來，發揚光大。這些「文宣使者」到中國來，只在宣傳西方文化，推廣外國作



► 《靈修日新》下卷，陳崇桂著，1966年，香港：晨星

品；雖然從歷史面來說，外國教會比中國教會先進，有許多值得我們學習的地方，但外國不應該只消極地宣揚西方文化，他們應該用心用力建立中國文字事工，我們所需要的不只一皮袋水，而是一口水井。

東方是宗教的沃土

我家族信主，自高會祖迄今，已九代人。我年八十，在母胎時就進教堂。我全時間事奉主將六十載。因此對於教會事知之甚詳，對於西教士也頗有認識。照我所知，第一、二代的西教士，他們離鄉別井，航海梯山，披荆斬棘，到遙遠的東方來，他們有著十分強烈的使命感，樂意犧牲一生的幸福，走上十字架的道路，為東方人擺上祭壇，他們真正是福音勇士，令人敬佩拜服。

等到庚子年教難以後，東來的西教士就大不同了。多數以傳教為職業，他們存著民族的優越感，利用英鎊美金來建立他們的宗教王國，以治外法權為護身符。他們僱用了成批的庸才，甚至奴才，作為他們的助手。嚴格而言，他們算不得真正的福音勇士，他們只不過把福音建築在世俗的沙灘上，經不起狂風猛浪的襲擊，也經不起那日烈火的試驗。在文字領域上情形也差不多。初期的文字工作者，對於中國文化有極熱烈的愛好和極深的認識。我年幼時，曾在先祖父的書房中，讀過林樂知、花之安、雷振華等人的著作，至今印象猶新。他們對於發揚文字工作不遺餘力，對於建立中國教會起了大的作用。他們真配稱為「文宣使者」。

等到後來就不同了，甚且每下愈況；他們對於中國文化，只不過是一知半解，略知皮毛；有的卻存著唯我獨尊的傲慢心態，目的只在宣揚祖家文化（西教士稱他們的祖國為祖家），心底裏把中國文化視為次等文化。有的卻喜歡「附庸風雅」，用中文寫作，誇稱是「中國通」；其實他們的中文正如他們的中國話一樣高明，只因中國人有一套處世哲學，對於他們的中國話以及中國文字，為討他們喜歡，不住給他們稱讚，哄得他們心花怒放，以為真的是「中國通」。

桑安柱牧師告訴我，某西牧用中文寫了一本解經講義，特地請桑牧師給他「指正」；桑牧師真的給他「指正」，等到該書出版了，卻一仍其舊，桑牧師這才恍然大悟，他請他指正，不過想博他稱讚幾句，想不到桑牧師不識趣，沒有給他擦鞋。

某次，跟于中一牧師談天時，他告訴我，西教士能講出幾篇好講章的為數不多，一般而論，中國牧師比西教士講道更出色，更有內容。

我同意于牧師的看法，我個人認為科技東方不及西方，而宗教以致哲學方面，西方不及東方。君不見世界的宗教，如基督教（包括天主教、東正教、猶太教）、佛教（包括印度教、耆那教、錫克教），回教、道教、孔教、波斯教，都在東方產生，東方成長；連拜神、拜鬼、拜物，也都在東方滋長，千奇百怪。東方人在娘胎時，就浸在宗教的血液裏，出生了就呼吸了宗教的空氣；他們在宗教土壤上長大，不必學就有了宗教的底子，比西方人要學了多久，才懂得宗教的ABC，真是相差太遠了。在宗教方面，東方人可以說是得天独厚。

可惜西方人不懂得這一事實，傲慢叫他們沖昏了頭腦。近代的西教士，不信聖經的神蹟奇事，認為是迷信的傳說，不足採信。近年來，某些西教士到南美洲去，看見他們沾染了巫術的靈恩，卻驚為神奇，生吞活剥的認為是聖靈的「第三波靈恩運動」，是末世教會復興的唯一途徑。忽右忽左，迷失真道，實在可憐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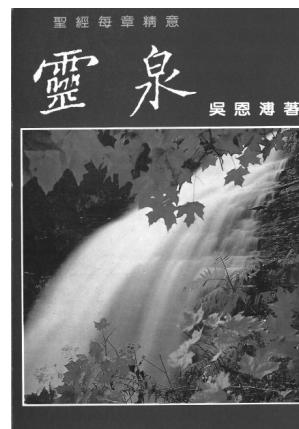
《靈泉》出版

話說回來，歸根究底，我還是要自己籌款將該書出版（對我而論，這不是滿足發表慾，而是完成使命）。作為一個作者，要絞腦汁，花時間，還要費心機去找本錢，這也怪不得在中國福音文化的花圃上，許多新苗無法成長，坐看枯萎，怎不令人嘆息。還好神的恩待，讀友們的愛護，我出版的書十之八九都是再版三版（有的十幾版），自感還不是覆瓿糊窗之作，差堪自慰；同時也得以收回本錢，再印新作。

本書出版時，跟桑安柱牧師再三推敲，書名定為《靈泉——聖經每章精意》。《靈泉》出版給我很大的激勵，讀友們同聲讚好（中國人比較含蓄，很不容易聽見他們由衷的讚許）。大家都問第二集何時出版？我滿有把握地回答：「不久，不久的將來可以出版。」想不到一拖竟然三十餘年，倘若第一集是個頭生的孩子，這孩子已經三十多歲了，他也早已做人爸爸，第二個孩子還沒有出生，真是說起來滿臉羞赧，愧對故人。

三年前我到卡加里去，聚會後有弟兄前來問我，吳牧師你的《靈泉》第二集出版了未？不久前書局來問我，有讀友到書局想買《靈泉》第二集，問我有沒有書供應？聽了真是深感虧欠。

這書腹稿早有，只是沒有時間寫出來，「忙」是一個原因，但忙還不是主要的原因，因為三十年來我出版其他的書二、三十本，說明並不是忙的緣故。所以如此，因為拙



► 《靈泉》，吳恩溥著，
1969年，香港：聖文社

作很多時候是為著應付迫切的需要。三十年來，我寫有關靈恩派及聖靈的書前後計十一本。這些書並不是原來的計劃，但因為面對信徒及教會的迫切需要，這些挑戰慢慢成為負擔，負擔越來越沉重，最後正如耶利米所說：「心裏覺得似乎有燒著的火，閉塞在我骨中，我就含忍不住，不能自禁。」(耶二十 9) 這時候只有安靜主前，等候信息，翻箱倒篋，找尋資料，廢寢忘餐，夜以繼日，直到把要說的話說了。最艱難的是辯道護教之作，不准一句說錯，有時只要一字之誤，也可以給敵方抓住辯子，無法下台。因此稿成常常要讀了再讀，改了再改，直到自覺無懈可擊，才敢付印。有時付印了，忽想起某處有漏，仍要再行修改，箇中苦情，真有點不足為外人道。

有的作者自誇下筆一瀉千里，稿成從不再看，這是才子。歷史上我們聽見有人倚馬萬言，文不加點。可是筆者不是這種材料，有時遇見讀友揄揚著說：「看見你們寫文章易如吃冰淇淋，真是佩服之至。」聽見了只有苦笑。

某作家晚上睡不著覺，輾轉反側。他太太說：「看你這模樣，比我們女人生孩子還辛苦。」作家嘆口氣說：「妳說得對，你們是把已有的生出來，我們卻是要把沒有的生出來。」

以我而論，出版一本十萬字的書，局外人以為爬了十萬個格子，夠辛苦啦，豈知事實並不如此簡單。本書下筆之先，必先醞釀，作計劃，籌思成熟了，然後下筆。順利的話，下筆如有神助，爬了十萬個格子，前進不回頭(不順利的話，寫了撕掉，撕後再寫，有時十易其稿，也不希奇)。然後再重頭小心閱讀，字斟句酌，仔細增刪。修改好了，再校勘一次。自認為滿意，這才定稿。這時前後已讀過三十萬字次了。可是道路才走了一半。

第 15 章 談校對

「撥亂反正」的校對

倘若我的寫作，交由出版商出版，我就可以坐觀其成，由出版商給我負責印刷、發行、銷售，一大類麻煩事。可是現在自己出版，就要自己負責，版本多大（普通書分為三十二開、二十五開、三十六等）？用什麼字體（普通印刷體有老宋體、仿宋體、楷書體等，今日更多）？版面多少行，每行多少字？然後交給排字房排字。

中國字為方形，每個字用鉛鑄成，放入字框內面。排字工人照原稿一個個字抓出來（稱為執字或植字），因此排字工人被稱為手民，手民把版面排妥送給我校對。

舊日的手民有的是老師傅，他們由學徒出身做了幾十年活，他們富有經驗，不論原稿寫得多麼潦草，他們都能一目了然，甚至有的錯字錯句，他們還幫你改正。

舉個例說，比方我們平常寫的「自己」、「已經」、「已時」，可能寫成一個樣。如果照我們所寫的排印出來，就會給識字的人笑話，譏諷我們寫錯字。這些手民總默不出聲的幫我們改正：自己的「己」在左邊的口是開著的；已經的「已」字在左邊的口是半開半合的；已時（上午九至十一時）的「巳」字，在左邊的口是緊閉著的。這三個字意義完全不同，它的分別只在左上邊的口，是開的，或半開半合的，閉著的而已。我想我們的祖宗在造字時，為什麼要這樣佈成陷阱，讓我們好看；也許他們並不是故意給我們開玩笑，而是提醒我們，不但一字之差，會造成不可挽救的錯誤（何瑞奇醫科誤為阿端哥醬料），有時一筆之誤，也會大鬧笑話；如晴與睛，侯與候，鍾與鐘，因此必須小心下筆。

寫到這裏，想起今天教會在講台上常常鬧出笑話的「宿」字。「宿」這個字，有二種不同的用法：第一是宿舍，住宿（太十三 32），讀音「速」。第二是星宿（詩 3；賽十二 10），讀音「秀」。這字兩種意義，真是天地之別，可是當主日讀經時，當主席的，牧師在講道時，常常把「星宿（秀）」讀為「星宿（速）」，這樣以訛傳訛，教壞子弟還是小事，給不信的人聽見，他們走出教堂，說你們教堂裏這一羣都是不學無術之輩，真是太丟臉了。

還有，因為小心查考字典，又發覺了一處紕謬；詩篇三十篇五節「一宿之間」，宿字我們讀為「速」，就是聖經公會出版的附標注音符號，標音也作「速」（ム×ヽ）。可是我查考一九五五年二月北京師範大學出版的「同音字典」，發現聖經公會也錯了。原來「一宿」不是住宿的宿，乃是一夜的意思，英文譯本作 a night，讀音應該是「朽」（ト

一ヌレ)。這樣又提醒我們，「宿」字又多一處陷阱。這是我近來才發覺的，不知讀友諸君，有沒有發覺到？

話說回來，出版書刊方面，校對的工作不但十分重要，而且十分繁瑣。校對不但要把錯字抓出來，連標點也不容錯誤。形似的錯字，魯魚亥豕，一不小心就給它溜過去，累得作者戴上「不通」的帽子。

今天剛好讀到文友顏路裔牧師一篇〈七十偶感〉，內中有句「若無佳作，何神雅懷」，真有些莫明高深之感。顏老是一位有名小品作家，下筆一向嚴謹，何來此妙句？小心想想一定是「何伸雅懷」之誤，神字差了一筆(神字示字邊，伸字是人字旁)，這是校對不小心之罪。就如筆者吳恩溥，常被誤為吳恩薄，溥者大也，薄者小也，校對老爺一個打瞌睡，吳恩溥從大變小，如中巫術，真箇害得我有苦難言。校對的工作就是這麼重要。

校對如秋風掃落葉

讀書閱報，如果發覺錯字連連，正如飯裏摻沙，感覺很不是味道。讀者有人歸咎作者，譏笑他們是白腹書生，肚裏沒有墨汁；知情的人卻怪責校對老爺，認為他們過於疏忽，造成錯誤。其實平心而論，作者偶有筆誤，勢所難免；試想當文思洶湧，心無旁騖，在下筆如春蠶吃葉的情況下，怎有餘暇去兼顧每筆每字，俗語所謂「神仙打鼓有時錯」，作者不是神仙，偶有錯誤自在意中。

至於校對，目的在勘誤，看來似乎是「小技」，其實不容易。心要靜，眼要靈，反應要敏捷，肚子裏的字彙要多。古人所謂「校書如秋風掃落葉，隨掃隨有」，這是經驗之談，校對工作委實不容易。

筆者開始校對工作，已五十六年。回憶開始時，我們佈道團要寄發一封公開信，不過二、三百字，我用心校對，二次三次，自以為「白璧無瑕」，豈知印好待發，又發覺有二三錯字。同工陳傳智弟兄笑我不中用，我聽了很不服氣。第二次再印公函時，我向陳弟兄挑戰，讓他校對試試本領。那時大家都是二十出頭的年輕小伙子，誰肯服輸？他校了再校，聚精會神，以為一定零錯誤。我看了對他說不行，內面還有若干錯字。他聽了真的不服氣，重頭再來，字斟句酌，不敢大意。最後我用紅筆把仍存的錯字劃出來，他才無言以對。

五、六十年來我編過十份刊物，雖然校對另有專人，但我總要自己校閱一遍，這才放心。說好聽叫負責心重，不好聽叫太多事，自找麻煩。我自己出版的書，自己負責校對，從初校到清稿，一般要校對三次。前文提及一本書付印前，最少要閱讀三次，加上校

對三次，這樣一本十萬字的書自己要閱讀六十萬字次。計起這條數，問你怕未？雖然如此，仍不能保證話沒有說錯，字沒有用錯，「立言」之難，就是如此。想及熬盡多少心血，捋斷多少根鬍子，然而文字不值錢，真是千古同悲。

再說校對。

文稿送到排字房去，起初用條稿校對。初校後，排字房才按出版版面多少行，每行多少字拼排，經過二校三校以至清稿，小心校勘，正自慶幸大功告成。可是仍有出錯的機會。第一、排字師傅大意，馬失前蹄；第二、印刷工人疏忽，變生意外。原來當清稿時仍有一二錯字，一般都由排字師傅負責改妥。可是當排字師傅作最後改正時，比如三十頁十四行第九字嗚呼，「鳴」字要改「嗚」字，師傅執好「鳴」字，可是這時他正跟同事談笑風生，嘻嘻哈哈，一時大意把「鳴」字改到「呼」字頭上，變成「嗚嗚」，一錯變成兩錯。等到把版送到印刷廠房時，印刷工友試印大樣，總會送到負責人那邊，等最後OK才付印。工作流程規劃雖然十分嚴密，可是負責人那邊每日面對的是一堆堆的稿，一頁頁的樣，很多時候也懶得看，就這樣「錯誤」仍混過去。

還有，舊時印字用的是鉛字，有時用久了，或者補的字略有大小，當擺上印刷機車印刷時，這時用膠條輶油墨，膠條輶過時吸力很大，有時某一個字竟然被拉掉，工友如果不留意，掉去的字變成一個空白。等到工友發覺，急速找個字補上，有時因為趕快，補錯了字，等到印刷完成，這時寫書人會覺得怎麼有這怪字，校對老爺對照清稿，會抓著頭皮，「請問此字從何來？」這個錯誤的責任，又怎能責備作者，責備校對？

電腦打字更添麻煩

話盒兒打開，讓我再饒舌。

倘若校對順利，過五關斬六將，長驅直入，滿以為斬將搴旗，痛飲黃龍，但事常有出人意外者：

拙作《全面認識聖靈》一版後，我寄一本請文友陳述榮牧師給我校閱，看看有沒有錯誤。不久收到回信，除指出一、二錯字外，他說內中一五二至一五四頁他讀來讀去，不明所以。我聽了嚇得一跳，那有此事。我急忙找該書讀一讀，真箇連我自己都讀不懂，我再找第一版核對，原來該兩頁若干行，竟被偷天換日，前者後之，後者前之。我真是氣壞了，找印廠老闆辦交涉，何故給我製造笑話。老闆看後滿臉無奈，連說被



►《全面認識聖靈》，吳恩溥著，1984年，香港：聖文社

工友搞小手，只好給我重印兩頁補入。原來老闆與工友間因有些過節，工友故意把顧客的東西破壞，藉以移禍洩忿，今天工友氣焰之盛，職業道德的墮落，類此之事常有發生。最近我還發覺一部集體創作的書，作者某某牧師，再版時竟被偷改為某某女士，真令人痛心疾首。近一、二十年來，我國出版業有一個技術上的大革命，即電腦排版打字。過去手民執字，行走在字框之間，忽左忽右，忽上忽下，「按圖索驥」，真是疲於奔命，效率又差；現在打字小姐坐定，只動手指，左右逢源，真是方便快捷得多。過去手民一日辛苦所得，只執得一萬數千字。現在打字小姐每小時最快可打五千字，一般也有二、三千字。

不過速度快，卻也給校對工作帶來更多的麻煩。這因為排印的稿件，十九出自作者手稿。中國字字體之多，什麼行書、草書、簡體字，加上筆誤「無中生有」的錯字，而作者為著下筆快，常常把許多「方塊字」寫成雞腸字。過去手民自學徒到師傅，幾乎什麼「奇難雜症」的字，一到他們手上都可辨認出來；現在的打字小姐大多是商專出身的學生，她們在學時總是寫字要端正不許潦草，現在面對這些雞腸字，真是狗咬烏龜，無從下手。幸好老闆為著爭取時間，吩咐她們不管它原來是什麼字，差不多就算了。因此打出來的稿件，有很多都是「差不多」，醫科變成醬料，魯平變成魚干（魚乾），滿紙「差不多」，苦了校對老爺，要一字字給它校正，真是有苦難言。

還有，當這些小姐打得入神時，眼到指到，指頭立刻反應，不必經過大腦，內文說些什麼，她可能一無所知（一分心就遲慢）。有一次對稿時，忽然發覺內面插進幾句情歌，風流蝕骨，嚇了一跳，我並不懂得這些句子，究竟從哪裏滲透進來？核對原稿，也沒有這東西。沉思良久，這才給我追個頭緒來。敢情打字小姐打得出神，魂遊象外，她正遐想昨晚在唱卡拉OK時，那一段甜蜜，情歌綿綿，手指不由得反應出來。還有一次，竟然插進一段，她給朋友信件中的幾句話；開始時，我莫名其妙，慢慢才尋索出內中的古怪來。

這些是意外的麻煩。從前校對時，有時遇見「武松打虎」（漏去一段的隱語），但情形極少；手民手拿原稿，一個一個執字，最多只是字誤，應付還容易。現在電腦打字，小姐打熟了，不假思索，眼到指到，只求形似，不求甚解，已夠麻煩。現在再加上她腦子裏所想的，立刻可以在指頭上反應出來。因此許多外來的東西可以十分容易侵入成為正文，校對老爺若不一字字核對原稿，只求其讀得順，便以為無錯誤，可能鑄成大錯。

第 16 章 談寫作

談文章作法

我到各地，常常有人問我怎樣下筆為文，也常常有團體以及小組要我講說怎樣才能把文章寫得好。他們大概以為我常常執筆為文，一定有什麼秘訣，可以寫出一手好文章來。

其實文章的好不好，我一向認為很難有絕對的標準。文章是文藝的一門，正如藝術，一幅美術畫，喜歡的人讚不絕口，不喜歡的人認為平平而已。

有人挖苦說：某人在油布上倒下大堆紅、藍、黑、白的油墨，然後用腳亂塗亂抹，搞得五色繽紛，不明所以，然後在畫上寫上某著名抽象畫家的名字，觀畫的人見到某畫家大名，便大讚特讚，認為意境，出神入化，不同凡俗。

記得少年時到友人家中作客，他弟弟在日本學校讀書，成績不俗。那日，剛好班上老師給他們一個作文題，他忽然異想天開，問我怎樣下筆，我也自告奮勇，他該如何破題，如何定論，如何結束，由他執筆。自以為布局不錯，可獲高分。過了幾天，他從學校帶回作文，我急急問他分數多少，他答說剛好及格，我聽了覺得太難為情，平素他的作文成績總列甲等，想不到我這「無用軍師」累了他，大家相視苦笑。

從前科舉時代，憑文取士，多少才子名士，寫得一手好文章，膾炙人口，只因為不合考官胃口，屢試不第，委曲了多少人才，就是一例。

我七十多年前讀書時，學校注重國文、英文、算術三科；我不喜歡國文卻酷愛算術，因為算術硬梆梆，對就是對，不對就是不對，是非分明，沒有感情餘地。只要你算式寫得好，答案答得對，老師總無法憑「主觀」記分，誰都無法難為你。國文就不同，拿回作業，小鬼們總會吱吱喳喳，某人高分，大家不服！認為老師偏愛；某人低分，又有人不服，認為老師走了眼。文章好不好，無法放在天平上稱斤論兩。日後我也會濫竽充數，作過國文老師，一班三、四十篇作文，記分時要絕對公平，花多眼亂，實在無法做到。不是存心不公，而是因素複雜。

我在香港時，香港聖經學院周志禹院長曾多次邀請我擔任國文老師，我堅辭不就，因恐怕得罪自己的良心也。試想學子們嘔心瀝血，寫成「佳作」，自以為擲地有聲，可以名列前茅，結果大失所望，怨氣沖天，我何苦背上「盲試官」這惡名哉！

話說回來，倘若硬說文章好不好沒有標準，也不公道。一篇好文章總能獲得多人讚賞，我的意思乃是難得有絕對的標準，常有軒輊。

言歸正傳。

怎樣寫文章？文章怎樣才寫得好？我總勸問者到坊間找一兩本「文章作法」的書作參考。路是人走出來的，既然前人走出一條路來，我們跟著走好了，不必自己披荆斬棘，辛辛苦苦再去另闢蹊徑。文章作法這類的書，書名也許不同，但內容究竟大同小異；他們積累多人、多年的經驗，給你指出一條門徑，讓你不必費很大的勁，可以找到「入門」的方法。其次，你對寫作的方法既有心得，我建議你再到坊間找一本「修辭學」這類的書仔細閱讀，虛心受教。這因為我們寫作時，很多時候用字、遣詞、造句，有時承襲前人的錯誤，有時自作聰明，或者無心錯失，以訛傳訛，造成錯誤而不自知。小焉者，魯魚亥豕鬧笑話，有時一字之差，可能鑄成大錯。大焉者整篇結構偏差，立論不合邏輯，而仍自以為是。

再談文章作法

再其次，你既然具備了若干寫作的條件，我就建議你放膽下筆。

一個人拿著一本游泳術的書，坐在廳堂上，搖頭擺尾，咿唔竟日。倒不如到游泳池下水，實地學習，寫作也是如此。不敢下筆，永遠寫不出東西來。

不過當你下筆之前，我要你考慮為什麼想寫作？寫作有何目的？有何計劃？是不是胸懷濟世之才，想表達個人懷抱？或者舞文弄墨，只想發表個人對人對世的意見。或者個人對文藝情有所鍾，風花雪月，聊以自娛。人各有志，並不相同。不過我們基督徒應當有一個高尚嚴肅的目標，上帝賜我聰明智慧，我願意一生為主而活；樹上小鳥，懂得歌頌神恩；野地小花，展顯上主創造的榮美；我是蒙恩罪人，誓願用我的筆榮神益人，以求不負此生。要先端正目標，下筆才不至如脫韁之馬，漫無目的。

下筆之先，必先醞釀思想，有好題目，先抓住中心思想，然後找資料，內容豐富，才能夠言之有物；理由充足，才能夠說服讀者。作者有兩類人，一類是天才作家，不假思索，倚馬萬言，那是生而知者，不必學習，聰明透頂，這類人並不多見。

另一類人那是普通羣眾，要學而知者。他們刻苦自勵，自強不息，夙夜匪懈，力求上進。他們下筆總是勤勤懇懇，聚精會神，孜孜不倦，不敢稍為放鬆，滿有老龜精神（龜兔賽跑中的老龜），不奪得錦標誓不回。這是自力更生型的人物，說來奇怪，成功常常歸於自力更生這一類人。

起初下筆時，也許覺得十分艱澀，左也不是，右也不是，十易其稿，仍無法寫下去。情形正像那些第一次上講台的人，只覺得前前後後像有百千隻眼睛盯住著。壓力實在太大，說話幾乎上氣不接下氣，預備好的講稿，千言萬語不知掉到那裏去，急急促促，紅著臉孔狼狽下台。初學寫作也有這樣的經驗，只是獨在書房，埋頭伏案，沒有聽眾，用不著羞紅著臉，狼狽下台，但內心的痛苦，比較也相差不遠。肚子裏預備好了許多話，為什麼總無法寫得出來？其實這樣的情況，初學寫作的人常常遇見，並不足奇。只要你再接再厲，不向困難低頭，锲而不捨，「一次生，二次熟」，你一定會衝破困難，日後做個熟練的作者。

讓我告訴你，寫稿千萬不要潦草。有些初學寫作的人，寫字十分潦草，不知是否以為不潦草，不夠大作家的派頭。試想沒有大作家的本領，卻要擺大作家的架子，如何了得。須知編輯老爺每日面對大堆稿件，常常看得頭昏目花，你的稿子太潦草，難免擱在一邊，等他心情好了，才找出來看看。這正像一個打扮入時的漂亮小姐，大家免不了爭著多看幾眼，讓眼睛吃冰淇淋；一個不修邊幅，頭髮蓬亂的婆娘，怪不得大家轉眼不望她，這也只好怪自己糊塗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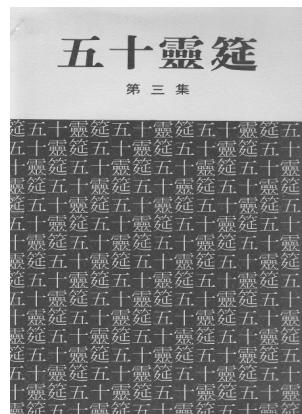
讓我告訴你一件往事，四十年前我主編《五十靈筵》，應邀的作者都是我國有名的教牧。在來稿中，我發覺那些老作家，總把稿件寫得端端正正，一筆不苟，我看了十分慚愧，他們那種敬業的精神，真令人敬佩不已。還有，你的大作完稿了，不要急促寄出。讓你的頭腦冷靜下來，然後再讀一次二次，看看有沒有錯別字？有沒有冗句？有沒有不順口的地方？有沒有重複囉唆的地方，該改則改，精煉好過冗長，不要婆婆媽媽，讀者一見就怕。

把文章寫得更好

再說下去，要多閱讀，即所謂博覽羣籍。文章要寫得好，一定要內容豐富，資料充足。倘若內容貧乏，好像一個人營養不良，瘦骨嶙峋，望而生厭，怎能吸引人。

特別是今天知識爆炸的時代，知識日新月異，新知有如雨後春筍，如果不讀，不多知，故步自封，趕不上時代，難免被時代淘汰。

某科學博士，近年來對於科學已經封劍。一天，對人談道時，他引用舊日的科學理論，想不到被對方的新科學理論駁得面紅耳赤，十分狼狽。



► 《五十靈筵》第三集，吳恩溥編，1978年，香港：聖文社

乳母餵養嬰兒，一定要吃得好，吃得多，才有好乳汁供養嬰兒。同樣的道理，寫文章的人一定要更多的閱讀，知得更多，寫出來的東西才能叫人有滿足感。

現代的大作家，有他們的智囊團，幫他搜集資料，正面反面，讓他取捨。就因此，他寫成的一篇論文，或者出版一本書，內容充實，理論公允，叫讀者心悅誠服。我們是小作者，沒有智囊團，只好自己多讀，自己發掘，在工作面以及成就量，絕不能與大作家作比較。

可是我們絕不自餒，須知「尺有所短，寸有所長」，大鼓大鳴，小鼓小鳴；天空的星星，地上的螢火蟲，各有對象，各有供應。若沒有小孩子的五餅二魚，五千羣眾不知多少人將餓昏曠野（約五 9~13）？我們只有盡其在我，悉力而為，以求無負此「筆」。

再說下去，要有深度。

淺水魚蝦，很難有重量。文章如果沒有深度，只在膚淺層面打滾，正如金魚缸裏的金魚，一日看穿，無法引人入勝。當我讀《照相術》一書時（那時因為神經衰弱，醫生強迫我休息，他吩咐我每日找時間出海釣魚，或者買個相機到外面照相。出海釣魚付費太高無力應付，只好買個相機，趁著晨光熹微，或者夕陽晚景時，到外面溜達取景，就因此買照相術自修），內面有幾句話對我啟發很大，它說如果你取材平常 -- 普通的風景、普通的角度、普通的手法技巧，人有你有，這種太平常的作品是沒有價值的。我把這幾句話引用到寫作方面，覺得受益甚深。

一個作家需要有洞察力，把問題更深入的分析、了解，才能具說服力，並且更具建設性。

某處大火，記者傾巢前往調查；翌日報紙刊出，圖文並茂，將昨日火場情況詳細刊出，以饗讀者。除了表面的報導外，如果有人更深入調查，把起火的原因、燃燒的情況、損失（包括人命與財物）的清單，若能再加上居民的情況、交通、衛生、居住、以及未來防火的建議，再加上一些救火時的花邊趣聞，一定能滿足讀者。它將不只是一篇報導火災的新聞，可能是一篇具有社會價值的文章。

一篇好文章，總是有深度且耐人尋味。

再說下去，要有創意，千萬勿作文抄公。當抗戰時，我辦一份信心勵志的小刊物；一天，收到一位弟兄寄給我一疊二、三十張稿紙的大作，讀了令我啼笑皆非。原來那弟兄喜歡讀《荒漠甘泉》，那篇稿幾乎是《荒漠甘泉》的摘錄。他又不懂寫作技巧，變成亂炒菜，徒費筆墨。今天我們仍不時遇見文抄公。有人抄襲成段。我在香港時收到某人抄拾別

人著作五、六十頁，冒充已有。還有的人拾人牙慧，掇拾成篇。他們忘記白紙黑字，永遠留作罪證。

難得有編輯老爺把關

前文曾提過，初寫作的人，完稿以後，不要急促寄出，最好有一段冷卻時間，也許一天二天，一個禮拜兩個禮拜，把大作從頭到尾，再三咀嚼，仔細推敲，看看有沒有錯別字，有沒有不妥當的句子，文章的結構有沒有問題，把自己站在讀者地位，無妨儘量「吹毛求疵」，看看是否完美。特別是理論文章，我友鄭德音牧師（他已安返天家）對我說過一句話，「最起碼必須能夠『自圓其說』」，這話說得十分中肯，有的人說話自相矛盾，授人以柄，怎能說服人。必須無懈可擊，寄出不遲，與其獻醜，不如藏拙。

說句得罪自己的話，文章有如貨品，貨品要銷行必須品質好，包裝好，才能吸引人，文章也是如此。倘若作品太粗糙，太苟且，雜亂成章，誰願意大解悶囊，作你的讀者。編輯老爺怎肯讓沒有水準的作品，出現在他的刊物上。

最近一位編輯老爺告訴我，一位初哥（廣東話，指初出茅廬的人）寄稿來，過了幾天寄信來，說裏面用錯了字，寫錯了句，請給他改正。再過幾天又來信，什麼地方不妥當，有錯誤，給修改。編輯老爺回信告訴他，要自己搞好了才寄出來。想不到這位仁兄竟然大發「嬌瞋」，回信說：「你們不是要十全十美嗎？我發覺錯誤立刻來信改正，無非是想十全十美……」

我聽了同行訴苦的話，不禁哈哈大笑。作者有一種惡習，「文章自己的好，老婆別人的好」，自古皆然。可惜這位初哥還未踏出門檻，便自視過高，以為自己的大作擲地有聲，寄到編輯部，編輯老爺一定視如拱璧，呵護備至，他缺少自知之明，他的大作編輯是否採用還不知道，他卻在那裏作夢，太幼稚了。

多年前，我認識一位弟兄；某日他參加佈道會，那位講員講道叫他大受感動，他回來後用新詩的格式寫了一篇受感記。用意甚佳，可惜文字寫得太差勁。我看了頗費躊躇，看他一副慕道心切的態度，要待不用，恐怕給他澆冷水，只好勉強採用，花了很多工夫，把它修改。某日遇見了他，他竟然大表不滿，認為我不應該修改他的文章，那種自滿自足的態度，我只有苦笑。

不讓別人批評他的文章，或者修改他的文章，這是初哥們很普遍的心態。不肯接受批評的心態，會嚴重的影響他進步。編輯老爺代表讀者羣，用冷靜的態度，客觀地把錯誤的地方去蕪存菁，是需要作者們尊重和接受的。 |

不才寫稿至今六十多年，到現在越久越覺得需要編輯老爺給我把關，用字有沒有錯誤？遣詞是否不妥當？引用成語或者典故是否恰切？主題是否健康正確？倘若編輯老爺給我把關，不讓我錯誤獻醜，我真是感激不盡。

話雖如此，但也不是每一位編輯老爺都能夠發揮他的功能。某次某刊特邀某資深作家寫稿，那位編輯小姐恰好是「新紮師兄」，不知天高地厚，以為大權在握，把手中紅筆大批大改，結果不但作者不滿，該刊負責人也大為震驚。如此編輯怎能服人？這因為今天教會刊物苦於經費不足，人才斷層，若干文工戰將只是濫竽充數，因此常有怪現象出現，實在難怪。

第 17 章 編輯淺談

編輯並不困難

多次遇見教會裏的青年人，他們問我怎樣辦好一份刊物？

今天青年人，書讀的多，眼看的多，心中有很多話要說；除口講外，他們想藉著文字發表個人的意見，這是好現象。教會刊物一般有壁報、週刊、旬刊、月刊、季刊、年刊、特刊等。照青年人來說，他們想發展的，可能是青年團刊這一類東西。他們想藉寫作，一方面可以發抒個人對各種事物觀感；一方面可以互相砥礪，彼此切磋；一方面也可以磨尖筆端，預備給主使用，這種心態是美好的。

我給青年人的答覆，總是「只要有心，並不困難」。大家肚餓了，總會找那家價廉物美的館子去。坐下來，小陳點個京都排骨，小麥點個魚香茄子，小蔡點個芥蘭牛肉，大家吃得津津有味。這時小林說話了，為什麼館子燒的菜比我們家裏的不同？這時你一句他一句，大家的結論是：因他們的選材、配料、作法、火候，都有特別的考究，跟我們家裏的不一樣。只要我們選材、配料、作法、火候，向他們學習，我想總是雖不中亦不遠矣。對啦！編輯的道理也如此。大家看的刊物多了，對刊物版本的大小、文章的選擇、編排的手法，大家都是心中有數；那個刊物內容有料（豐富），讀了有滿足感；包裝有美感，叫人愛不釋手……只要看樣學樣，擇其善者而從之，豈不找到編輯的方法嗎？

當我們打開一本有名的刊物時，總不要讓它輕易過去，要多加注意，多用心研究；它的優點在哪裏，可愛處在哪裏，能否以別人之長，來補我們之短；這樣精益求精，我們的刊物也就日有進步了。說不定不久可以躋入名作之林。

作編輯只要有心，並不困難；可是出版刊物，卻有很多難處；許多時候並且是困難重重。

一個刊物不管大小，最少要有經理部、編輯部、發行部。你可以把它「具體而微」，可是麻雀雖小，五臟俱全，它的功能卻不能減少。經理部要作好經濟預算，創辦費從哪裏來？維持費從哪裏來？每年有多少收入？一定要精打細算，才能做好工作計劃。當你要作好工作決定時，對於版本、版期、版數以及薪資的支付（教會裏面的刊物，就如青年團刊等，青年人總不受薪的）、經常費、雜費等等，總要有個預算。未行軍先行糧，否則汽油用光了，汽車是不能動彈的。

編輯部要掌握稿件的來源，究竟是特約、徵求或者自己撰寫？特約的稿件、稿源靠得住否？有名的作者常常是忙人，不是故意失約，而是實在太忙，擠不出時間來。有時勉強下筆，寫的東西可能太粗糙，叫讀者失望。

徵求的稿件，常常發覺寄來的稿件未必是你的需要。喜歡獻醜的人太多，這是編輯老爺最頭痛的一件事。

除了稿件以外，編輯要怎樣選稿、怎樣編排、怎樣小心校對、消滅錯誤、怎樣付印、怎樣準期出版，在在都是文章。發行部要計劃銷行及推廣各項工作。

每一個環節都不能缺少，並且有時「牽一髮而動全身」，最小最小的事故，掉了一粒螺絲釘，可能影響整部機器「死火」。

編輯要守正不阿

上一段我說過「編輯並不困難」，只要有心，任何困難總可以克服的。

有人認為我說這話，輕描淡抹，把作編輯的看得太「小兒科」。一個作編輯的，一定要進過新聞系，好好學習，好好鍛鍊，學得十八般武藝，才可以披甲上陣。否則輕舉妄動，有如初生之犢，一旦面對困難，難免手忙腳亂，甚至束手無策。

這話說得很好，這是科班出身，可是恐不合實際。放眼今天教會有千數百人聚會的，除了若干大城市，寥寥可數的幾家外，最常見的為一、二百人；至於鄉村教會人數更少，普遍為百數十人。假定這裏有一家教會，聚會人數為一百五十人，青年人約為三、四十人。這些青年人大發熱心，想辦一份刊物，向閣下問計。你對他說，誰想擔綱做編輯，叫他到大學讀文科，讀新聞系，好好學習，然後回來，正正經經展開工作。這話雖然說得好，卻是不合實際。

我記起莊子外物篇〈枯魚之肆〉的寓言。莊子說：「我昨天路過某地，車轍裏有一條鯽魚大叫救命。牠說自己是東海水官，快些給牠斗升之水救命。我說稍待莫急，等我設法讓長江之水前來歡迎你，那時你優哉遊哉，可以舒暢過日子。那鯽魚聽見大大憤怒，牠說牠今天需要的只是斗升之水，你不給我，等你請來長江之水，那時只好到魚乾店找我了。」

這寓言的含義，乃是遠水救不得近火。也可用在辦刊物的事上。試想小教會的青年人，想辦一份小刊物，你要他們去讀新聞系，讀個五年十年再回來開辦，豈不是跟他們開玩笑麼？讀完新聞系，正是前途如錦，他會回來小教會辦個小刊物麼？

我遇見若干小教會小刊物的工作者，他們滿腔熱情，一面工作一面學習，不住充實自己；雖然格於形勢，難有特殊的表現，可是他們不住鍛鍊自己，結果成為教會裏一羣人才。也有的人披荆斬棘，不向困難低頭，再接再厲，結果脫穎而出，打出半邊天來。

有人問我，一個成功的編輯，應該具備什麼條件？照我多年的經驗，必須求真、求善、求美。第一、求真 -- 我們是神的用人，我們願意一生作神的出口，因此必須持守真實、正直，說話要真，下筆要真，為真理作見證。今天在這黑暗悖謬的時代，多少文字工作者，為著討好權勢，見罪惡噤若寒蟬；為著謀求私人利益，甘心被人利用；甚至狼狽為奸，彼此勾結；使神聖的文字工作者，淪落為罪惡份子的工具，言之實足痛心。

一個神的用人，心所想的，筆所寫的，要小心「立言」，我們不敢說什麼「一字褒貶」，但一定要持守自己，向上帝負責。

某次有人來找我，為著某事要給我一大筆金錢。我對他說，應該說的我一定說，不必分文；不應該說的，就是再多的錢，我也不能為金錢出賣自己。

不吃賞酒吃罰酒，因此得罪來人。雖然如此，我良心泰然，上不愧天，下不怍人。我認為這是每個用文字事奉神的人的起碼條件，我一定說真話。

當我接手主編《生命月刊》時，我有一個構想，把今日教牧動態刊出，不但可以互通聲氣，也可以彼此關懷代禱。想不到這意見一出，某處一位牧師，立刻來稿，寫他怎樣遠道求學，怎樣回來為福音努力，一生耕耘，寫得情文並茂，我把他刊出，立刻受到當地讀友來信抨擊，說此人設教會只為辦學，而辦學目的只在圖利，學校淪為學店。而私生活尤其敗壞，太太有如掛鐘，小姨有如手錶，為街市所鄙視側目。接著，刊登某名家工作報導，十分生動，令讀者受感。不久又受到某文友指責，云此名家現在已變質，我怎麼被利用代他宣傳。這一來，我只好把該欄取消，因為天南地北，我見聞不周，無意間被人利用，連雜誌的本身都被污損。

後來我知道，《讀者文摘》刊登某人某事時，他們不但根據來稿，還要派出記者甚至編輯前往調查事實，這種求真的態度令人佩服。



► 《生命月刊》29期，1955年12月

今天越壞的人越懂得利用文字來作自我宣傳，欺騙羣眾，爭取羣眾。作編輯的人，如果耳目不周，感覺不靈，被利用而不自知，淪作「別有用心」的人作宣傳工具，豈不冤哉（至於有人甘心作宣傳工具，為五斗米折腰，當作別論）。

編得好，讀者讚好

第二、求善 -- 善的意義有多個，基督徒看到「善」，就會想到道德方面去。道德十分重要，不道德教壞別人子弟，污穢讀者眼睛，萬不可以。我在這裏把道德歸到「求真」上頭去。這裏所謂「善」作「好」字解，即平常所謂稱善、讚好、叫好。

一本刊物要大家讚好，有很多因素：其一、每份刊物總有它發刊的宗旨，宗旨也即是它的理想。如果刊物朝著目標努力，所謂「向著標竿直跑」，實現它的理想，一定會叫讀者喝采的。

其二、出版刊物不同於出版書，出書通常是由個人負責（也有合著但不多），刊物卻由一羣人寫作。作個比方，出書有如個人獨唱，出刊物乃是眾人合唱（或者合奏）。合唱不能只唱一個調子，乃由團隊表演，疾徐高低，複雜錯綜，彼此配合，唱得更美麗、更雄偉、更可愛。猶如上菜館吃東西，不是獨吃一味，乃是山海配、南北和、五味俱備，才能吃得舒服。

因為是合作，因此作編輯的有如大廚子，怎樣選料配件，怎樣掌握火候，就看看各人的真功夫了！

其三、一九五〇年代，我在香港牧會，那時因為時局緊張，國內人避秦來港。這時有一羣教會中音樂人士，組織一個合唱團（樂進團），由名指揮趙梅伯教授擔任指揮，香港各教會詩班人士慕名參加，借我的教會訓練。趙教授真是名不虛傳，他要求極高；那些詩班人員算得是頂尖人士，平常十分驕縱，誰也不敢得罪她們。可是趙教授十分嚴厲，誰發音，誰唱腔，有半點瑕疵，他當場指出，有時甚且指責，一點不假詞色。因為教得嚴，因此調教出來的子弟，博得聽眾讚賞。詩班是羣體，一個馬虎不得；刊物每一期的文章也是如此；必須篇篇「好」，那一期才算得「上好」。這就難為了編輯老爺，必須仔細挑選，嚴格鑒定；題旨好，題材好，用典適當，取譬恰切，沒有錯別字，言之有物，讀之有味。

這真難為了編輯老爺，一個出版社編輯部門，應該有總編輯、副總編輯、主任編輯、編輯、助理編輯、技術編輯、美術編輯 … 我們教會刊物的編輯卻一腳踢，自上至下，無所不包。沒有三頭六臂，卻要做好三頭六臂的工作，問你聽了怕不怕？

一份定期刊物的編輯，稿件常常給他帶來壓力。稿件缺乏時，需要四處張羅，正所謂巧婦難作無米之炊，解救之法，急往稿庫裏尋。就是編輯平日讀書閱報，看有可用的東西，什麼語錄呀、趣聞呀、漫畫呀，那怕是牛溲馬勃，用剪刀剪下來，把它積存，留待急時用。還有上帝造人，總是給人特別的恩典，編輯老爺腦子裏平時堆積有很多資料，緊急時一件件浮現出來，讓你「取之不盡，用之不竭」。

無稿困難，有時有稿也困難。首先，名作家難得有稿來，可是名作家常是忙人，有時來稿內容十分粗糙，這時用與不用，叫你頗費躊躇。其次，有些老朋友大發熱心，給你來稿，可是內容空疏無物，陳詞濫調，要待割愛，可能失了友情。還有一些新丁，十分熱情，可是內容幼稚，要待不用，深怕摘去了新苗，損害他寫作興趣。只好用心給他修改，說句實話，自己寫一篇，比較更輕鬆。

做編輯總希望把刊物辦得更好。我喜歡英文的 Good, Better, Best，我相信每一個人總希望自己心血精力澆灌培養出來的刊物，好，更好，上好，最好。百尺竿頭更進一步。

版面要美化、新穎

第三、求美 -- 愛美是人類共有的天性；因此無論老少美醜，總是儘量求美，希望獲得他人更多的愛。

上主創造萬物，叫人類獲得衣食生活所需，接著祂造黃金、珍珠、紅瑪瑙（創二 11~12）。這些寶物，飢不得以為食，寒不得以為衣，所以悅人眼目，滿足人的美感。因此聖經用「容貌俊美」（撒上十七 42）來稱讚男人，用「十分美麗」來稱讚女人（歌四 1, 五 9）；美男子，絕色佳人，出現在社交社會上，總贏得更多人的注目禮。這也怪不得市場上扮靚部門（美裝部）生意暢旺。每一樣商品，莫不注意包裝；到書攤上，那一本書封面設計新鮮奪目，總可以吸引讀者優先翻閱。

一份刊物也如此，因此今天編輯陣營裏，總要設法多安排一位美術編輯，讓刊物以更美的面目出現在讀者面前。

審美的眼光各人並不一樣，究竟什麼樣才是「美」？我喜歡用日常所見的作譬。我認為：其一、要有完整感；當我們遇見某人時，首先映入眼簾，給我們第一個印象，乃是五官端正，四肢齊全。如果其人獨眼、塌鼻、兔唇、跛腿，你總覺得他殘缺不完整，完整才能完美。一個塌鼻跛腿的病西施，總沒有資格到選美大會比賽的。一本刊物，普通為十六開、二十五開、三十二開、三十六開、四十開本。版面大小，你就要決定字體的大小。

對於字體的款式和選擇十分重要。從前字體大概有十多種，自從電腦當家，今天的字體有百數十種。我建議初出茅廬的編輯哥兒，最好找坊間幾份流行的刊物，小心作比較，找出那種叫你覺得最滿意的作樣本。路是人走出來的，既然有人走出一條路來，你就用不著披荆斬棘，自己費勁在叢林中另闢蹊徑。

假定一個版面正常為一千八百字，當你要給第八、第九兩頁編排時，來稿恰為三千字，計一計恰有六百字空白。怎麼辦？首先你就要在題目上打主意，用較大的字排題目。仍有空白，你可以在全篇中找出最精彩的幾句縮為警句，排在題目的前或後；如果仍有空白，可以把全文分為幾段，每分段定一個分題。這樣對於全篇起了提示的作用，對於作者或讀者都有良好的貢獻。仍有空白你就要補白，或者插圖，或者用嘉言雋語補入。

總之，最重要是攤開出來，要平均、要整齊，看起來要有完整感，不要有缺憾感。

其次，要有新鮮感；眼睛看東西，那個物體看得太多，由熟而俗，漸漸引起不起你的注意，正如口之於味，今天一餐紅燒牛肉，明天三餐紅燒牛肉，後天又是三餐紅燒牛肉，問你吃膩了未？因此要不住革新、變新。

上帝所造物，樹林花卉每年四季給它換新裝，讓人看了有新鮮感，才能吸引人注意。一份刊物也是如此，倘若每一期都是那個老臉孔，只有那些老朋友相知才能保持交情。無論如何，它會失去大批新讀友，門庭冷落車馬稀，說不定「百年老店」也會送進古董店去。

我所謂「新鮮」乃指著「新裝」。古老的文字，古舊的裝飾，在現代社會中，這些僵化了的東西必須日日更新，緊隨著時代的脈搏不要落後。至於內容，我們卻須持守古舊的福音（耶穌十架救贖福音，已二千年，仍萬古常新），永恆的真理，為真理作見證，改變時代而不為時代所改變。

其三，要美化；俗說「人用衣裝，佛用金裝」，又說：「三成人才，七成打扮」。一個只有三成人才的醜小鴨，加上七成打扮就可以成為一個嬌滴滴，令人生愛的美女子。佛如果不用金裝，只是乾木頭一段；用金裝起來，莊嚴輝煌，叫許多人看了肅然起敬，爭相膜拜。可見美化能提高一個人的價值，也能增加一個人的自我肯定。

一份刊物要美化、文字的美、圖案（設計）的美、書法的美、色調的美、印刷的美，超越的智慧加上高明的技巧，交織起來成為一幅美麗的藝術品，怎不令人愛不釋手。

近代社會道德支離破碎，醜陋代替美麗、野蠻代替良善、破碎代替完美、混亂代替秩序、仇恨代替寬恕、放縱代替自由、破壞代替建設、情慾代替性靈、斧頭代替十字架，

無法無天；人類數千年來苦心締造的文明生活，在自由主義和人本主義的謊言下，已經日被侵蝕、歪曲、拆毀；舉世滔滔，勢將陸沉。在這時候，正需要真理的筆兵們，堵時代的破口，挽狂瀾於既倒，誰肯響應基督的呼召，欣然前往？

作者與編者

作者與編者大家一同筆耕，一同用筆事奉主，但活動的空間，卻有所同有所不同。作者我寫我思，表達個人的意見，分享個人的心得，推銷個人的願望及人生使命。簡而言之，作者是站在個人的立場，面對讀者說自己的話。

編者卻不如此，作為一個刊物的編輯，他必須站穩該刊物的立場，肩負那刊物的任務（宗旨），集合讀者羣不同的意見，不同的聲音，勇敢面對讀者，去貫徹他的使命。

作者只許一個聲音，一個意見，否則叫「自相矛盾」，「自打嘴巴」。刊物若只有一個意見，一個聲音，那叫做「宣傳機器」，「一言堂」。刊物必須容納不同的意見，不同的聲音，才能夠「集思廣益」，「有容乃大」。

個人的作者有如水溝、河流，汨汨流來；刊物有如池塘、湖海，兼容並蓄。「為有源頭活水來」誠然可愛；能夠波瀾壯闊，蔚為奇觀，豈不更為可貴。

沒有作者，沒有貨源，沒有供應，像貨架上沒有貨品，刊物勢將無法推下去。沒有刊物，沒有發表的園地，千萬靈感，隨風散逝。因此作者與刊物，互相倚賴，互為因果，如魚與水，相需相求，相得益彰。

一位好作者，不但要對自己誠實，對讀者負責，並且要面對上帝。如果作為一個基督徒，說話行事將來要在基督審判臺前接受審判，作為一個基督徒作家，不要忘記「筆」的影響力更大，他要接受的審判更利害，因此必須小心，下筆時要警惕自己，須知「淡淡青天不可欺，舉頭三尺有神祇」，更何況，今天還有讀者多少眼睛在注視你 -- 注視你所說的話，所說的見證。

「有的人喜歡高抬自己，說誇大的話，不住為自己的臉貼金，他不知道他可以「自欺」，卻不能「欺人」，背後多少知道他底細的人，正在那裏鄙視他。有的人更無聊，想利用文字討人喜歡，不住為別人擦鞋（這是近年來香港流行的一句俚語，同義詞叫拍馬屁），可以藉著「天公大夫」的餘蔭給自己墊腳，讀了令人肉麻。

記得一、二十年前，在香港舉行的第一次世界中國基督徒文字工作會議（時間與名稱大概如此）；一個下午，蘇恩佩姊妹感嘆著說：「作為一個基督徒作家，心中有很多話要說，卻禁住自己不說，許多文章要寫卻不能寫……」（大意如此）。我聽了回應著說：「這

就是十字架，十字架叫我們犧牲自己，我們喜好的不說不寫，我們不喜好的反倒要說要寫，只有一件事，為要討神喜悅。

駒光如流水，蘇姊妹早已安息主懷，但她的心聲還刻劃著萬千討神喜悅的筆兵的心路歷程。

當亞哈時，有四百位先知，為著討好當權派，他們說一樣的話，唱一個調子，結果是害人害己（王上廿二章）。今天這時代，實在需要更多的筆兵，為著討神喜悅，甘心背十字架跟著主走，敢於面對罪惡，為真理發聲。

作為一個好編輯，不但需要嚴格的、嚴正的、嚴謹的去處理稿件；更需要去開闢稿源，稿源的開闢：**第一是要開拓空間**。今天教會刊物，能文之士，因為「能者多勞」，大多太忙，無暇執筆；有的為著「珍惜羽毛」，不肯多言惹是非，落得編輯室來稿，大多淺水魚蝦，難登大雅之堂，造成教會刊物，能寫的不寫，肯寫以至多寫的，卻是不會寫，漸漸失去水準，只在膚淺上面浮沉。

記得過去在香港時，某教會刊物，每月由老編絞盡腦汁定出一個主題，然後由編輯顧問們殫精竭慮，把主題想得更深入更透澈，然後推敲向誰拉稿。這樣一來就可以大大開拓稿源，也可以克服任由稿件自流的劣現象（今天若干刊物，常常要讓稿件主導流向，正像廚中有什麼東西就煮什麼菜）。**第二是要栽培新丁**。現有的作家最好用，可是「長江後浪推前浪」，如果後繼無人，青黃不接，教會文宣人才勢必斷層。而要造就一個人才，訓練、鍛練、熬煉，需要時間、心血，需要大家共同努力。

吃慣免費午餐

閱去年十二月《愛聲報》老兵的〈吃文字靈奶長大的嬰兒〉，令人感慨不已。當老兵先生知道《愛聲報》每月發行一萬二千五百份，其中百分之七十給了教會和團契，百分之三十給了個人。但每年為報費奉獻的，百分之八十來自個人；教會及團契只有百分之二十。有的教會及團契訂閱就是五份、十份，以至一、二百份，把《愛聲報》當作佈道單張使用，奉獻則闕如，以致《愛聲報》每年赤字達二、三萬美元。老兵先生見狀十分憤慨。我想老兵先生不是出身教會刊物行列，才見「怪」驚「怪」；筆者參與教會報刊工作數十年，早已見怪不怪。



► 《愛聲報》刊頭

你有沒有聽過華福會開創之始，他們十分注重文宣，以他們氣勢之盛，人才之眾，一定先聲奪人，說聲辦報出刊，一定門庭如市，訂閱人擁擠不堪。只因他們是定價訂閱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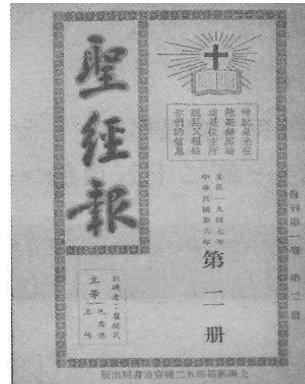
想不到一期、兩期……真箇是「門庭冷落車馬稀」，還好他們的主辦人，看見情形不對，大家需要的乃是「免費的午餐」，因此當機立斷，改「定價」為「免費」，白白贈送，這一來訂戶蜂湧而至，大家都大歡喜。快一、二十年了，「免費贈送」的政策，仍然不變，不敢變。

根據該會一九九五年的預算，出版的經費約為二十七萬美元（細數為 269,975 美元），約佔該會全年的經常費用百分之三十五，用費不少，我敢斷言出版經費並不是由訂費而得，因為大家吃慣了「免費的午餐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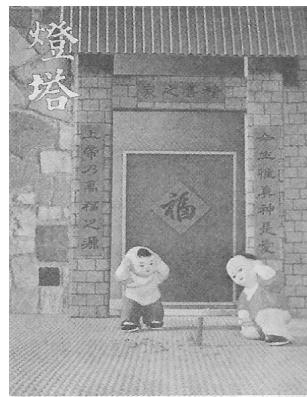
你知道不知道中國教會出版界，有一份有歷史有名氣的屬靈刊物叫《聖經報》，創刊人是加拿大宣教士翟輔民牧師。該報為牧師、傳道人、神學生及熱心研究聖經的信徒所愛讀。第二次世界大戰，翟牧師在印尼蘇拉威西被日寇囚禁在集中營。後來戰爭結束，和平來臨，翟牧師回天家，教會工作漸漸復原，《聖經報》也復刊。一年又一年，新來的人，帶來新的理念，認為報刊必須收支平衡，才能維持長遠；訂戶必須付費，怎能年年「吃免費的午餐」。就是這樣，他下大決心來個大清理，不付費就停寄。有一天，我遇見該報發行部的弟兄，他苦笑著告訴我：「不夠兩千份，還在清理中」。再後來《聖經報》停刊了。雖然停刊有若干因素，但訂戶太少是主要的原因。

一九六八年十一月，由葛培理主推的「亞洲及南太平洋佈道會議」在新加坡舉行，參加者來自二十四個國家，筆者有機會忝列末席。在會期中我發覺，有幾位中國人似乎心事重重，辨形察色，好像在那邊進行什麼秘密交易（這也許是記者們的新聞嗅覺比較靈敏）。後來有人告訴我，內地會的負責人，認為中國教會成長了，他們所主持的福音出版機構——證道出版社，應該交給中國人接棒，這時由一位姓蔡的新加坡人在那裏穿針引線，他們談判大致就緒，只剩下一份《燈塔月刊》，他們要證道出版社辦理結束，這邊廂才接棒。

提到《燈塔》月刊這苦命女娃倒有一段古。原來二次大戰結束，和平來臨，人心極其空虛；宣道會的包忠傑牧師，覺得中國人需要一份趕上時代的福音性刊物，因此四出奔走遊說，最後說服了內地會的證道出版社負責出版（包牧師是宣道會，為什麼不由宣道會出



► 《聖經報》復刊，1946 年，第一卷第二冊



► 《燈塔》月刊 168 期，1968 年 1 月

版，而由內地會出版，我不知道）。經過多時的計劃籌備，才呱呱墜地，由包牧師及劉翼凌先生擔任主編。對當時來說，這份刊物算得是一鳴驚人，獲得各方的肯定和讚賞。可是在人力和財力上，證道出版社需要大力投入。

證道的接棒人要求證道必須把《燈塔》結束，才肯接棒，這在中國教會的出版史是一項傷心史。試想一份由外國宣教士辛苦經營的福音刊物，卻由中國人扼殺，怎不令人扼腕。（以後劉翼凌四出奔走遊說，創辦《宇宙光》來補償《燈塔》的損失，可以想見劉弟兄內心的悲憤。）縱筆至此，想起年前美國有一位花信年華的少婦，熱戀她的小開，可是那小開只要這雌的，不要她兩個嫩的。這少婦真箇慾火攻心，失去理性，竟把兩個天真活潑的孩子，放在車裏沉在河裏。把這事相提並論，似乎有些不倫不類，但在旁人看來，真箇「如出一轍」呢！

教會刊物欲振乏力

我無意苛責誰。這因為吃免費午餐的人太多，打起預算來誰都膽寒。俗語說：「斬頭生意有人做（有利可圖也），蝕本生意無人做（無利可圖也）。」

我曾記得若干年前，葛培理博士（他是世界福音派教會的大龍頭）大展鴻圖，把他辦的《抉擇月刊》在中國中譯出版。他找最負時望的滕近輝牧師擔任主編，復找一位善打算盤的印度老表擔任經理。這樣的陣營，有最好的工作人員，最強硬的後台老闆，那怕不成功。想不到形勢比人強，不多久只好宣布夭折。

直到今天，你仍然發現很多中國基督徒家庭，樣樣雜誌都有，獨缺屬靈刊物；樣樣刊物讀得津津有味，惟獨對於屬靈刊物缺乏胃口。在這情形下，怪不得屬靈刊物「一枝獨鏽」，只好讓被指為異端教派的《守望台》出版數字獨佔鰲頭了。其次，某教會聚完會，大家一起喝茶，彼此交通（這是北美洲的習慣，與香港人往酒樓喝茶是兩回事）。有人介紹一位太太，說她是某教會的熱心份子……，我聽了給她推薦某屬靈刊物，開始她還留心聽，當她聽見刊費每年多少錢時，她立刻緊張起來，推辭著說：我們教會每主日總有好幾份免費刊物，我收取回家讀也讀不完，用不著付錢……，我聽了才知道這太太，原來也是一位吃慣「免費午餐」的熱心基督徒。



► 《宇宙光》雜誌



► 《抉择月刊》，1977年1月號

就是如此這般，教會刊物才落到這般欲振乏力的地步。

也許有人反駁我說：你是不是故甚其詞，甚至危言聳聽。老兵先生在他的大文裏面不是說：「聽說教會每月收到的文宣刊物數量很多，有時真像家裏收到的『垃圾信』一樣多，看都來不及看……」，這樣看來，教會的文宣刊物還不是「一枝獨秀」嗎？

你反駁得好；讓我反問你，這些數量很多的文宣刊物；究竟是「免費午餐型」呢？還是收取訂費的呢？如果是收取訂費，以報養報，這叫正常發展；如果都是「免費午餐」，這叫畸形發展。正常發展就能夠長大成人，畸形兒很難叫人樂觀其成呵！

為什麼教會有那麼多免費的文宣刊物呢？真是說來話長。原來在教會的圓形屋頂下面，有教會也有教會機構。教會承擔著傳福音的使命，它有兩隻眼睛，一隻眼睛盯住信徒，一隻眼睛盯住未信的羣眾。它主要的工作為聚會，什麼主日禮拜阿（這是最主要的工作），祈禱會阿，查經班阿，傳福音聚會阿，青少年活動阿，婦女會阿…，這是教堂裏的工作。還有教堂外的工作，什麼關懷工作阿（包括探望、幫助），什麼福利工作阿（包括濟貧恤孤…）。教會的工作一般由牧師擔綱，由信徒負擔經濟；成長的信徒（大概是長老執事）彼此配搭，同心合力推動。

可是工場那麼大，工作那麼多，需要那麼迫切，教會實在無力做好工作，完成托付。就因此滋生了某些機構來承乏補缺，最大最有名的，就如世界性的男青年會、女青年會、聖經公會……等，都是著名的教會機構。

這些機構大概由某些「有心人」，或者某些「別有用心」的人，所發起推動。

先說有心人。

有心人也可以說是熱心人。這些人愛神愛人，有悲天憫人的情懷，他們對社會有屬靈的看見，也有屬靈的遠見（今天叫異象），他們有計劃、有企圖；但因教會人才不夠，錢財也不夠，無法承擔這工作。他們不甘靜默，乃發動工作，四處奔走遊說（今天則傳遞異象，分享異象），叫聽見的人受感動，被感染，乃由他們登高一呼，羣眾翕然相從，這機構就成立起來，得以成就大事。今天有很多教會的大機構，對社會、對人羣，有很大的貢獻，這是有目共睹的。

當然這些是大城市；大城市人才多，財力雄厚，條件優越，成就的機會也大。但小城市也有小城市的需要，上帝也興起許多「有心人」，在小城市成立許多教會機構，來應付小城市的需要。

「別有用心」的人，我留待下章分說。

第 18 章 別有用心的人

教會中的投機者

再說別有用心的人。別有用心的人，有稱為「屬靈的江湖客」，有稱為教會的投機份子。

主耶穌講撒好種的比喻，日間撒好種，夜間敵人就來撒稗子（太十三 24~25），混亂神的家。那裏有十字架的勇士，那裏就有撒但的差役，偽裝光明的天使，破壞神的工作（林後十一 13~14）。當摩西帶領以色列全家出埃及時，就有許多閒雜人混跡其間（出十二 38）。閒雜人者，投機份子也。

三、四十年前，那時我在香港事奉；一天讀報告，香港有三、四百間教堂，我聽了開始十分驚喜，繼而懷疑，再次經過了解，才恍然明白。原來香港原先只有百數十間教會，因為大陸變色，大家避秦來港，一時間難民擁擠，面對這陌生地方，有的語言不通，謀生匪易，其中不少知識份子，他們手不能提，肩不能挑，進退失據。他們挖空思想辦法，所謂「窮則變，變則通」。有人想辦法開學校，有人想辦法開診所，來解決每日三餐。

但辦學校也好，開診所也好，如何取信於人？他們「狗急跳牆」，只好假托教會的名字，掛著某某教會的診療所，某某教堂的貧童學校或識字班。這些人真正是教友的，恐百無一二，一時間教堂的數目驟增。香港政府對於醫療及教育一向管理甚嚴，但在這情形下，明知他們的窘境，也只有眼開眼閉，任由他們混下去，以濟燃眉之急。還好這些掛假招牌的「醫生」以及「教育界人士」，他們倒也心知肚明，絕大部份自我約束，不敢墮越，以求取得信用。

在那段日子，這些人對於香港社會實在有他們正面貢獻。他們究非池中物，不多久，有的移民國外，大展鴻圖，有的另作計劃，敗部復活。他們借橋過河，走出人生新里程。他們為著謀升斗之糧，冒用「教會」名義，賣出「無奈」，仍值得我們同情。最令人氣憤的，卻是教會裏那一小撮「屬靈江湖客」，特別那些電視明星佈道家，真箇是明目張膽，為所欲為。

最著名的為羅拔士牧師 (Oral Roberts)，他是老牌的電視明星佈道家，也是鼎鼎大名的神醫佈道家，他擁有一百六十萬電視信徒，每年寄出的文宣 (信件和刊物) 達二千七百萬份，數目真是驚人。他在圖爾薩 (Tulsa) 建立的羅拔士大學及信心之城值五億美元，

也擁有私人噴射機。今日南韓的趙鏞基博士就承認，他一生受了兩個人最大的影響，其中之一就是這位羅拔士牧師。

他自誇只要他開口，大小捐款便源源而至，超過所求所想。想不到十年前，他的經濟周轉不靈，忽然異想天開，向他的信徒們告急，說他已與上帝立約，如果三月底前籌不到四百五十萬美元，上帝就要拿走他的生命，他要他信徒們火速捐款來救他的老命，好叫他能夠繼續活著。

這在羅拔士的佈道王國裏，真是一顆重量炸彈，震得聽見的人目瞪口呆，整顆心好像沉在冰窟裏。

難道上帝是這樣的上帝嗎？沒有錢就要你的狗命，有錢就讓你活著。那豈不像綁票大盜麼？怪不得圖爾薩市長克勞福特（Richard Crawford）也不肯相信。他說：「如果籌不到錢，上帝就要我的命，這不是我所認識的上帝。」克勞福特一向是支持羅拔士的。

還好三月底前，德州一位大財主，大手筆捐給他需要的錢，這齣戲才喜劇落幕。可是聽過的人，腦子裏仍然震撼不已，為着所聽到的疑團莫釋，也不能不對這些大佈道家的誠信，重作評估。

屬靈江湖客

另一位要提及的是貝克牧師（Jimmy Baker）。貝克天生一副逗人喜愛的孩兒面；他口齒伶俐，能唱能講，能哭能笑。在電視台上跟他太太塔咪拍檔，更是一唱一和，十分親膩，顯得十分恩愛（其實實際並不是），大大吸引了很多電視信徒。

貝克強調享樂主義，他宣稱上帝給我們那麼多的恩典，我們就應該盡情享受，才能夠活出上帝的愛。他的話鼓動了那時候青年的一羣，他們認為貝克說得對，不享受天天辛苦做什麼？老年的一羣，想想也覺得對，過去的日子，辛辛苦苦耕耘，費心費力，一生捱苦，還不是苦待自己。

貝克說到做到，他真懂得享樂；在加州、在佛羅里達州，買地蓋渡假屋、買名牌汽車、買遊艇、養名牌狗，給狗屋裝冷氣，真箇是「一人得道，雞犬成仙」。

貝克這麼奢侈豪華，他的錢從何來？說穿了只有一句話，利用電視台，利用上帝的名去騙取觀眾的血汗錢。根據美國北卡羅萊納州聯邦法庭的判決，貝克利用電視台講道騙取聽眾的錢，廿四項詐騙罪名成立，他欺騙信徒高達三百七十萬元。他把快樂建築在電視信徒的痛苦上面，結局只好送他到監獄裏面去，讓他在那裏嘗一嘗「享樂」的苦果。只可惜那被騙的一羣，血汗錢泡了湯。

還有一位大名鼎鼎的佈道家史威格 (Jimmy Swaggart)。此人說來當真驚人，有人把他捧為今代的葛培理第二。他會彈會唱，會講會說，會哭會笑，開口哈利路亞，閉口哈利路亞，唱作俱佳。他從美國到國外，聽眾多時每場數萬人。

他有太太，有兒女，家庭算得美滿。可是卻靜悄悄地找妓女黛博拉·莫夫利 (Debra Murphree) 拍猥亵性感照片。史威格名氣大，常在電視出現。莫夫利一眼認出，加以史威格出手吝嗇，捨不得花錢，錙銖計較，正是廣東話所謂「孤寒嫖舍」類型人物 (孤寒者吝嗇也。舍者少爺也)，得罪了這位妓女，被她公開出來，這一來全國嘩然，媒體大追蹤，他被神召會免去聖職，停止講道。但他不服，仍然以個人姿態作佈道家，熱情如故，要錢也如故。他為自己辯白：「過去的已成過去」，「當他跟上帝的眼神接觸時，他一切罪過全都洗乾淨」。他侈言，「我要向魔鬼和地獄宣告，最好的還在後頭」。他以得勝的姿態狂叫，他要他的聽眾捐給他六百萬元，來解決他財務上的困難。

以後他漸漸銷聲匿跡，有說他因為再度玩火，自掘墳墓。實情如何，天南地北，我也懶去理它。不久前，偶然打開電視，想不到此君再在電視出現，只不過聽眾稀疏零落，他講得十分吃力，滿頭大汗，形容較前憔悴，仍然滿口哈利路亞。看樣子，教會仍然是冒險家的樂園；老實的信徒仍然是屬靈江湖客的淘金窟。

這些屬靈江湖客不住利用各種傳媒，去欺世盜名，騙取那一羣老實誠懇的基督徒的金錢，去建立他們的個人王國。

明星牧師的隕落

上述這數位都是星光熠熠，光芒四射的電視明星牧師，他們擁有的電視信徒數達千數百萬眾，而涉及金錢，開口總是數百萬美元。當其盛時，名聲如雷貫耳，誰想到他們如日中天之際，竟然馬失前蹄，跌得人仰馬翻，爬不起來。

我會細想他們失敗的原因：第一、這數位出身都是極端靈恩派。極端靈恩派一向比較情緒化，他們熱情衝動，無論唱歌、祈禱、講道、音響，總是熱滾滾。因此他們的聚會，只有熱得過火，從來沒有冷場。歌唱時再來個舉起雙手，全身搖擺；祈禱時大聲叫喊，有如啜泣悲傷；加上音響催化，使會眾進入半催眠狀態。他們注重情感，煽動情緒，他們忽略理性，甚至壓抑理性。他們只追求一時的果效，卻忽略了後果。殊不知人一失去理性，情感有如脫疆之馬，極其容易闖禍患來。

聖經教導我們：「求主將你的道指教我，我要照你的真理行。」(詩八十六 11) 主的道乃是真理的道，人若照著真理的道行事，就不至於偏左偏右。主耶穌說：「我就是真

理。」人若按著真理：就不至於說出：「到三月底前，籌不到四百五十萬美元，上帝就要我的老命」這種無理情理的話來。

人若按著真理行事，就不至於一而再，再而三地用欺騙的手段，騙取會眾的血汗錢，以供揮霍。

人若按著真理行事，就不至於一再找妓女，獵取穢褻鏡頭。

上帝造人，賦予人情感與理性，使其相輔相成，人如果只重情感，忽略理性，正如烤餅不翻，未翻過之餅一定燒焦（何七 8）。

第二、我又細想這些明星牧師，一定是蒙恩得救，內心有聖靈的人。那麼，當他們行差踏錯時，聖靈一定在他們心中亮起紅燈，禁止他們再向前闖。我又細想他們所以如此，一是誤解赦罪的道理。我細細回味史威格的話，他一定以為犯罪、認罪、赦罪就算了，他忘記還有最重要的一環 -- 不要再犯罪，因此就捲入了「罪犯得越多，恩典就顯得更多」（羅六 1）的陷阱裏，以致不能自拔。

第三、我還遇見一些硬頂鐵嘴的犯罪牧師，他們不但怙惡不悛，還斷章摘句引用聖經的話向人反擊，他說，「你是誰，竟論斷別人的僕人呢？他或站住、或跌倒，自有他的主人在。」（羅十四 4）關你底事，大聲夾惡，令人氣結。

第四、還有，教會是愛的家；可惜這「愛」字給人誤解，把一個神聖的愛 (agapao) 誤為骨肉感情之愛 (phileo)，因此在骨肉感情的圈子裏糾纏不清。聖愛誤為婦人之仁，包容誤為包庇，寬恕誤為放縱，只要當事人多流幾滴眼淚，聽的人就心軟起來（在我的檔案裏，有史威格滿臉淚痕，哭得像個淚人兒的照片），有的還怪責那責備他們的人，認為你們為什麼不肯饒恕他們，為什麼逼他們那麼絕；大衛犯了大罪，上帝還寬容他；天下還有什麼不可赦免的罪。那些怙惡不悛的人，他們就看定了在「愛」的模糊地帶下面，有很多姑息分子，可以包庇他們過關，只要他們多滴幾滴鱷魚淚，就可以平安過關，暢所欲為。

給教會帶來的災害

且說，正當電視明星牧師中箭落馬時，只聽見遠處雷聲隆隆，一霎時黑雲片片，布滿了天空，氣候一陣燠熱，突然間霹靂一聲，金蛇萬丈。金牧師正埋首編寫他的計劃書，他嘀咕著，管它甚！諸事順利，今年可以進帳八十萬。

話說，城裏另一處地方，有幾位年輕小伙子，幹的是新聞工作，他們一向認為牧師是聖職，做牧師的一定是聖人；在教會圓形建築物下面，從事聖工的人員，一個個都是背十字架，樂意犧牲濟世的善士。當他們在螢光幕上，在新聞報導裏面，看見原來在教會的

陰暗角，竟有這麼多的「屬靈江湖客」，他們說話像光明的天使，行事卻如同八爪魚，這才驚醒過來，為著好奇，也為著職業的使命感，他們窮追猛打的深入調查。

最先發現一小撮「神醫佈道家」，廣告版上個個神通廣大，什麼一按手就叫瞎眼看見、瘸腿走路、癌症病除、死人復活，甚且牛山濯濯的光頭佬，能夠美髮再生。叫他們驚訝不已的，為什麼「救靈贖罪的宗教家」，竟然擴展到專醫人間的奇難痛疾，兼營美容業務？叫他們百思不解的，他們個個以耶穌代表自居，個個慈悲為懷，痖瘍在抱，為什麼他們的生活與作風，跟昔年耶穌完全相反；主耶穌從來不為醫療作廣告（反倒禁止病人作宣傳。見可二 43~45），而今日這些神醫家，卻到處大作宣傳，只怕羣眾不知道。

主耶穌醫病不收錢，而今日神醫家卻利用醫病斂錢發財。主耶穌以醫病趕鬼為手段，目的在傳福音救靈魂；而今日神醫家卻利用傳福音作標榜，目的乃在聚眾醫病賺錢。主耶穌說：「狐狸有洞，飛鳥有巢，但人子無枕首的地方」；今日這些神醫家，卻生活奢侈，甚至糜爛，居處豪華，銀行有大筆存款。

他們再追蹤，又發現了另一撮「慈善家」，他們掛著十字架作招牌，專門作救濟第三世界；從海地，直到非洲、亞洲的貧窮兒童，他們利用電視（如果你有興趣也可以在電視螢光幕上看見）大作廣告。他們手裏拿著一大疊餓得皮包骨，三分像人，七分像鬼，活像骷髏頭的兒童相片，叫你嚇得一跳，接著又拿一疊吃得肥嘟嘟、又天真、又活潑的兒童相片，來證明他們工作的果效（誰知道這些是不是真的）。他們大聲說：「每月給他們卅美元或更多。」有的還站在講台上，用手指直指，大聲夾惡，意思是還不快些認捐？你為什麼無良心，見死不救？還不快些將錢按月寄來，交給我！有些人看見那餓得快死的難童，已經忍不住滴下同情淚；有的人在他連哄帶嚇下面，心腸一軟，他們只好認了捐，按月獻上。

這些人每月進帳，經調查從數十萬到數百萬（美元），他們生活豪華，有人還擁有私人飛機。

他們扮著慈善家的身分，利用窮苦兒童，過著吸血鬼的生活，真是言之令人痛心。在教會下面，有這麼多「屬靈江湖客」，其實這也難怪，樹大有枯枝，自古皆然。只是經過電視、傳媒報刊不住的揭發暴露，影響所及，教會就吃了一大虧，這因為社會分辨不出誰真誰假，只以為同一大門出入，沆瀣一氣，都是同一類人，因此教會被世人看扁了，教會的捐款也就直線降下，工作大受挫折，大家只有叫苦。這也再一次證實了聖經的話，教會裏面的壞分子，有如毒瘤一樣，給教會帶來了災害。

葡萄園裏的狐狸羣

我鄉間叫變戲法的人為「作把戲」。有句話說：「大把戲殺人種瓜，小把戲變酒變菜。」各人道行不同，正所謂「八仙過海，各顯神通。」

在教會圓形屋頂下面的眾生相，形形色色，良莠不齊，如前述那幾位，那是「大法師」型；此外還摻雜著各種各類各路的「英雄人物」。正如打魚的臨流下網，收網時除了魚獲物外，還有許多碎片雜草垃圾廢料。某年，我到泰國北部，一位教會執事問我說：去年，有一小羣自稱某國傳教士，帶來大批聖經，他們打算經過泰北，然後繞道緬北，進入雲南。這路他們沒有經過，當他們知道此路不容易通行（此路只是走私客的仄徑），他們就龜縮不前，來找教會，要我們幫他們租倉房，暫時把聖經堆下，等他們回頭來才帶走。我們當然義不容辭，幫他們一個大忙。可是一年了，那些聖經因為天氣不好開始發霉，可是那些傳教士卻一去不回頭，杳如黃鶴。這究竟是怎麼一回事？

這究竟是怎麼一回事？原來當文化大革命時，什麼聖經、聖詩、屬靈書籍，都被當作大毒草，悉數焚毀，誰敢故違「誅九族」，此時聖經真是連根拔，化作雲煙去。誰想到人算不如天算，野火燒不盡。從來暴政苛於虎，到頭來不過是拿石頭砸自己的腳，搞得民生塗炭，國家一窮二白，不能不開放，乞靈外資。這一來外援湧至，許多熱心基督徒也就順手把聖經帶來。一時間，國外基督徒認為機不可失，紛紛把聖經帶入大陸贈送親朋戚友，想不到因此激起了一個說大不大，說小不小的贈經潮。有的福音機構，帶頭勸捐，苦心闡劃，打通進入大陸渠道。某些機會主義者看在眼裏，認為這是發財機會，怎可放過。一時間捐贈聖經，一萬本、十萬本、百萬本，真箇熱火朝天。

海外信徒認為有機會捐贈聖經，救救中國屬靈飢荒的信徒，大家都樂意節衣縮食，在贈經上有分。可是實際上真正到達中國信徒手中，究有多少，那只有天曉得。

近來有人告訴我一個秘密；據云有位自稱住在美國多年的老小姐，自稱國內有自住的一間大屋，她樂意幫助運送聖經的工作。這時，許多運送聖經入大陸的人，正苦於在國內沒有一個運轉的地方，到了北京大家都到她那裏去，把聖經交給她，也利用她的家歇腳。日子久了，有人發覺來的人多，運來的聖經也多，為什麼有入沒有出？再後來又有人發覺，這屋原來有後門通公安部門。我不知道這秘密是否屬實，如果是真，那真叫人聽見毛骨悚然。

某年某月某晚，我在香港，有一位印刷廠老闆找我，彼此談天說地；他告訴我很多印刷界的趣事，叫我增加很多見聞。忽然，他十分認真問我：不久前，有某國傳教士由朋友引介到他印刷廠，打算印新約三萬本，要他估價；他認為這是一宗有前途的生意，不敢怠慢；他特別找一家出品精良的日本印刷廠估價，因為是行家，估價每本一元一角，再加

上五角作手續費，每本取價港幣一元六角。想不到這傳教士再經由別人找到一位屬靈捐客，這捐客伶牙俐齒，能言善道，每本取價二元九角。就是這般，那傳教士向信眾募款每收美金一元，付了那屬靈捐客每本美金五角，一轉手間賺取了美金一萬五千元。那屬靈捐客一轉手間賺了港幣五萬多元。那老闆十分不服地問我，為什麼那傳教士不惠顧我的一元六角，卻惠顧那屬靈捐客二元九角，這是什麼緣故？（註：那時候美金匯率約港幣五元九角。）

我想了想對他說，也許那捐客大發宏論，一分錢一分貨，便宜的沒有好東西，說服那傳教士。也許那傳教士以前買的貴價，現在大便宜，難以向人解釋，只好吃死貓。

那老闆很不服氣地說，我看你們信教的個個說的好聽，其實並不是好東西，也許他覺得說的過火，連忙轉口說：「吳牧師，你不是這類人。」我聽了好像無端端被人打了一巴掌，無言以對。

烏鵲滿天飛

近來找資料，竟然翻到何曉東弟兄一篇舊東西，東西雖舊，意義卻仍然新鮮。那文章裏面說：

「記得廿多年前，美國有一個神醫佈道家，來台灣佈道，在報紙上大登廣告，標題是『洋聖仙，能醫病，瞎子能看見，跛子能走路，百病全能醫治』，上面還有佈道家的半身照片。有許多人為了好奇而去看看，結果都大失所望。

「又有一個中國的傳道人，到處宣傳說：他禱告醫治了不少的人，有的全好，有的好了三分之一。我特別由台北趕到新竹去參加他的聚會，結果那天晚上，一個人也沒有被醫好。

「有不少佈道協會所出版的會刊，也往往走上世俗性的宣傳路上去。……美國有一個佈道協會的會刊，上面登有一對男女的相片，說是該會差派到菲律賓去的宣教士；事實上這一對男女是回菲律賓去教書的，既沒有受該會經濟上的援助，也不是該會的會員，只不過在未走之前，被邀來該會中作過見證，由該會的負責人為他們按手禱告而已。

「還有在廿年前，美國也有一個會，在做中國留學生的工作。有一次，他們會刊上登著一張某某大學中國同學的團體照，照片底下說是那個大學的中國基督徒查經班。事實上那個大學裏面，根本就沒有中國基督徒的查經班，這只不過幾個中國同學在一起的照片而已。

「尤其近十年來，中國教會中的差傳風氣很盛行，這當然是一個很好的現象。但是有很多教會只是宣傳，根本就沒有人被差派出去，他們拼命鼓勵信徒們奉獻，又與海外一些不屬於任何差會或機構的傳道人取得聯絡，每月寄給他們美金二、三十元，只夠喝喝茶（吳按：在某些窮困的地區也可以補助他們的家庭生活）然後這些人就算是他們所差派的工人了。於是就在會刊上大吹特吹，繪一張世界大地圖，作了許多的記號，表示他們差派了許許多多的工人出去。……多少這個會，那個會，真正工作根本就沒有做，只憑那麼一張會刊，在替他們吹噓，要人多捐錢……」

十五年前何弟兄寫的這篇東西，情形仍然沒有改善，令人感到教會的天空，仍然烏鵲滿天飛。

去年到紐約市，一位同工告訴我，他收到一份香港教會寄來的東西，該教會以復興會為名，據云今天中國大陸，每月信耶穌的有數千人，每月新建教堂數十座，神州一大片復興氣象。最後結論當然是請為他們祈禱，請大力給他們金錢奉獻。

叫人納悶的，他們所說的，究竟是一份遠離事實、誇張的數字？抑還是一份真實的報告？如果是真實的報告，究竟這些復興數字是該會工作的果效，還是整個差傳工作（包括所有華人、西人）的工作果效？他們故意用著一種模糊的筆調，叫人產生了一種錯誤的印象，以為這些工作的果效，是該教會努力勞苦的功效，因而要把金錢給他們奉獻。

冒他人的功，偷別人的果實，這又是一種盜名欺世的勾當。

某次，台灣有一位專門盜製聖歌，錄製錄音帶圖利的人，那位被盜製的弟兄特地去勸告他：「弟兄！你有沒有預備將來如何面對我們的審判主？」想不到這位盜製的人聽見哈哈大笑：「什麼我都預備好了，大不了就下地獄吧！」

文宣工作陷阱處處

當我接手中國佈道會（會長計志文牧師）出版部工作。某日，一位不速客推門而入，說要找負責人。我問他有何貴幹？他自我介紹是某某印刷廠的業務經理，知道我們有書刊出版，問我們肯否給他們光顧。

我答歡迎之至。我們歡迎任何印刷廠給我們幫忙，我們的條件乃是價廉物美。倘若不可兼時，我們要求第一是物美；第二是價格便宜。

他把帶來承印的書刊給我看，印的還不錯。他是一個很能幹的業務推銷員。滔滔不絕地自我推銷。最後他說，如果我們肯光顧，他一定不叫我們失望。

我請他給我們估價單，以便考慮。

這時他放輕聲調，問問要多少回佣？

回佣者乃市場買賣雙方的一種檯底交易。說好聽是買方給賣方經手人的一種酬報，說不好聽是賣方跟買方經手人的一種賄賂（收買）行動。現在商場十分盛行。

我對他說，不收分文。

他怕我聽不清楚，再一次問需要多少回佣？我對他說，我們不收分文，我是基督徒。請你把可以回扣的錢，都在估價單上扣減，誰價錢便宜，我們就給誰交易。

他帶著迷惘的臉色望著我，我相信在他業務來往中，我們是第一位不收回佣的顧客。

X X X X

且說鱷魚潭有一家出版社，主持人是外國宣教士，他們資金雄厚；三、四十年前時，每年國外助款數達二、三十萬元，生意額很大。該社負責印刷業務的是一位頗有書香氣息的文人。

這位文人頗有讀書人的巒直，只是喜歡杯中物。這也難怪，因為自古以來，文人與醇酒常結不解緣。這位文人下了班，常常到印刷廠找老闆談業務，這老闆知道這文人的嗜好，因此預備好美酒，臨時加上幾味佳餚，彼此可以對酌（有時老闆忙了，只好失陪，就讓文人獨酌）。大家感情越來越濃，這出版社每年巨大生意額，大都落在這印刷廠手裏，這叫「近水樓台先得月」。

近代說商場如戰場，成功的商人總是腦筋靈活，出奇制勝，一轉手間賺得一萬八千，並不希罕。

且說有一天，正當酒酣耳熱之際，這文人提起加印讚美詩三千本。老闆聽了頻頻點頭，等一會兒，老闆開腔了：「你們加印一萬吧，我可以打個九五折！對你們更是合算。」文人說：「我們倉庫容不下這麼多的詩本。」老闆說：「讚美詩就存在我們這裏，何時需要我們才送去。」

過了幾天，老闆把這筆龐大的印刷費領取了。據知內幕的人說，他每次只印一、二千本，應付出版社的需要。預支這筆印刷費，再加上數年的利息，真箇其利甚溥。怪不得有人說，文人每次小酌，其實足夠到酒樓大謙一次，這叫君子可欺以其方！

第 19 章 文字工作為何被冷落

文字工作的困窘

筆者從事文字工作，轉眼間已經六十年。在這漫長的年日中，有一件事縈繞我心，叫我常常不安的，為什麼中國基督徒對於文字工作不注意？甚至有人調查報告說，日本基督徒每家訂閱三份基督教報刊，中國基督徒平均每三家只訂閱一份基督教報刊。當我們看到耶和華見證人（即我們所指為異端教派者）在街市上，他們常常兩人兩人一組，站立在那裏，介紹推銷他們出版的刊物《守望台》，有的白髮蒼蒼，有的卻是青年，那種熱心傳教的精神，真叫我們慚愧無地。

如果說基督徒不熱心捐獻，也不是。某地建禮拜堂，某人捐五萬十萬，甚至有人樂意節衣縮食，一點沒有難色。可是提到訂閱報刊，每年美金廿元，他卻滿臉無奈，滿臉不情願，究竟是什麼緣故？

如果說他不喜歡訂閱報刊，也不是。他們家裏可能就訂閱有二、三份，甚至五、六份報刊（包括電影的、政治的、新聞的），獨對於基督教刊物，興趣缺缺。這究竟是什麼緣故？

某姊妹給她同事介紹一份屬靈刊物，她同事回應說，我太忙啦！沒有時間讀這些東西。某姊妹說，這是贈送的，不收費。她同事說，是嗎？那太好了，請你給我多幾本。在她同事心目中，基督教刊物不但是「免費午餐」，白白贈送，而且是「救濟品」，多多益善。

這種變態心理，不但不少信徒如此，不少牧師也如此。美國某份屬靈刊物，在香港找人出版，全部免費，經費由美國該刊負責。因為是免費贈送，多人索取。某牧師開口就是一百份。有一天，我經過某牧師那邊時，發覺他索取的那刊物，每月寄到時，一包包他把它在書架上。我與該刊物雖然一點關係都沒有，但看見某牧師這樣「暴殄」，心如刀割。日子久了，我知道像這牧師這樣「惡僕」（太廿五 26~27）心態的人，並不少數。

「免費呀！」多拿些，表明我這牧師熱心支持。索取一百本，表明我人脈廣闊，會友人多。這完全是一種變態心理在作怪。

《愛聲報》還不是遭遇這樣厄運嗎？「免費服務」、「免費供應」，多少牧師爭著刊登免費廣告呀，免費新聞給自己大吹風呀，大索取呀，五十份、一百份、二百份，橫豎是「免費」，管它作甚。銷數二萬餘份，樂得榮牧師笑個「見牙不見眼」（這是筆者推測

的話，如有不對，願意賠罪) 可是事實呢？這些牧師一部份是熱心文字工作的人，工作支持，經濟也支持；其中卻有一部份十足像雅各(雅各原文的意義是「抓」)，滿口熱心，卻存心利用機會「抓」，管你是誰，儘量的「抓」，儘量的佔人家便宜。獨不思榮牧師是一位退休牧師，樂意利用餘下光陰，為眾教會做一點事。這些牧師們有教會作他的地盤，有人力、有資源，應該大力支持，通力合作，為眾教會做一些事才對，豈知他們走的是「雅各」(利用機會抓) 路線，照樣利用，大小通吃。說來怎不痛心。

這究竟是什麼原因？說他們不知道文字工作的重要性嗎？那又未必。既然知道文字工作的重要，為什麼袖手旁觀，不肯投入；甚焉者，卻想利用文字工作，來滿足自己的「自私心理」。如何對得起人，對得起主？

教會刊物與「免費午餐」之一

有人把教會報刊視為「免費午餐」，歸咎於早期來華西教士出版教會刊物時免費贈送，相襲成風。直至今日，信徒們仍以「免費午餐」看待教會刊物。倘若有教會刊物敢於「訂費」，信徒們認為這樣作是破壞教會優良傳統。說這話的人，雖然言之成理，其實是偏見。原來中國人對於宗教刊物，一向不但認為是「免費午餐」，而且是儒林學人「子不語」一類的東西。

從頭說起，中國人對於宗教，仰觀天象，俯察萬類，四時運轉，百物生成，他們認知有一位主宰存在。但這位主宰究竟是怎樣的一位，他們只不過知其然而不知其所以然。正如使徒保羅在羅馬書第一章二十節所說，只是憑推理而得，其實「霧裏看花」，似真似幻。他們給這位主宰起名為「天」，天從一從大，表明一大，宇宙間最大的一位。他們有時稱為「上帝」、「皇天」、「昊天」、「昊天上帝」……。

對這位「昊天上帝」，他們信祂存在；他們也深知這位「昊天上帝」權操萬有，賞善罰惡。就因此他們曉得要「敬天」。敬是敬畏的意思，人要敬畏上帝。敬者，尊敬也。畏者，惟上帝為至大至尊，到上帝面前，必須肅然生畏也。因敬畏就想到祭拜上帝。根據記載，黃帝曾在泰山築壇祭天。舊時在北京有個天壇，裏面無神像，空洞洞無一物；冬至時，皇帝要帶領文武百官到天壇去敬拜上帝。

我們祖先也觀察到這位上帝統管萬有，有一定的法則；統管萬人，也有一定的法則；人若順著上帝的法則去行事為人，則順天者昌；人若行事為人逆著上帝的法則，則逆天者亡。這也即書經所謂：「惟上帝不常，作善降之百祥，作不善降之百殃。」「皇天無親，惟德是輔。」就因此，人必須法天，循著天道、天理去處世為人。

這是我們先祖最早的宗教觀念和宗教活動。等到以後孔子刪詩書、訂禮樂、作春秋，對於宗教方面，他老人家雖然坦白對他弟子承認，「丘（孔子的名）之久矣」，但對於這方面的道理，以他嚴謹的治學精神，他是不願多所置喙的。試想對於人生問題，他滔滔不絕，大發宏論；對於人死問題，他坦白承認「不知生，焉知死」；在「知之為知之，不知為不知」的務實精神下面，他避而不談。對於鬼神的事，他也一樣三緘其口（他弟子說，孔夫子不語怪、力、亂、神）。我相信孔夫子不但「丘之禱久矣」，孟子所說：「齋戒沐浴可以祀上帝」，孔子一定是身體力行的；不過他不願鋪張，拿這事來自我宣傳而已。

就是如此，他弟子們對於孔子的「身教」，他們看清楚了，也就拳拳服膺，成為儒家的正統思想。

到漢武帝時，罷百家，一尊儒學。這樣一來，儒學經過皇帝的欽定，就成為文化的正統派。儒家的敬天、法天、順天、事天、祭天的宗教思想，也就成為中國人的主流思想了。等到漢明帝時，佛教東漸。佛教原脫胎於印度教（婆羅門教），雖然經過釋迦牟尼的改革創新，但仍夾帶著印度教的輪迴以及鬼神思想，這方面給中國儒家子弟看起來，是無法接受的。讀韓文公的〈諫迎佛骨表〉可以覘見一斑。

教會刊物與「免費午餐」之二

再說道教。道教創自張道陵，是中國土生土長的宗教（佛教是來自印度）。它創立的年代，也在後漢時代（佛教是在後漢時代入中國），真是無巧不成書。關於張道陵的故事，有不同的版本，有說他出生在江蘇，有說他出生在安徽。出生的時間也有不同的記載。

張道陵原名陵，道字是後人加上的。他是張良九世孫，博通五經，開始時是儒家子弟，永平時拜江州令。後來覺得讀儒書無益於長生不老，乃棄官帶著弟子到四川的鶴鳴山修道。有一天，老子自天而降，傳授給他道書，以後他據這道書為百姓治病，獲得數萬道徒。據《神仙傳》記載，張道陵後來煉成金丹，服金丹後白日升天。但據別的記載，張道陵在山中為大蛇所吞噬，他兒子張衡遍尋不獲，乃將捕獲的一隻仙鶴，綁在山頭，在眾弟子眾目睽睽之下，縱其飛去，乃編造神話故事，說他白日騎鶴升天。

張道陵死後，他的教義和教團通過他的兒子張衡，傳授給他孫子張魯，最後由張魯把它整理，成為一套完整的教義。

他給病人治病，過程是把病人帶入靜室，要病人悔過，立志重新做人。然後病人坦白寫出認罪書，將自己姓名及悔改決心，一式三份，然後將一份置在山上獻給天神；一份

埋在地下獻給地神；再一份沉入水中獻給水神；再命病人喝符水、祈禱。很多病人得到醫治。張魯要每個病人交納五斗米，因此被稱為五斗米道。

照筆者研究所得，張魯這一套醫病神方，是將他祖父張道陵的教導，採雜了早期于吉的「太平道」醫病方法，以及張角（黃巾之亂的大龍頭）的醫病方法，都是懺悔認罪、喝符水、施行咒術等，把它更系統化，更完整的運用。

張魯利用醫病，廣收徒眾，慢慢建立他的宗教王國；後來在漢中宣佈獨立，聲勢浩大，有如一國之主。他雄據一方達三十年之久。那時候，後漢朝廷已面臨傾覆，羣雄割據，五斗米道的張魯成為羣雄中實力派人物。

後來，公元二一五年，曹操大軍征討，張魯自忖不敵，被迫投降，由曹操封他為鎮南將軍。

張魯深謀遠慮，決心在宗教方面發展，乃派他第三個兒子張盛帶著張魯及祖父傳下來的劍、印、經籙等，到江西貴溪縣的龍虎山作為根據地，發展五斗米道。

張魯稱他祖父張道陵為天師，父張衡為嗣師，他自己為系師。張盛在龍虎山發展的五斗米道以後稱為天師道，再以後又稱為正一教。天師傳至第六十三代張恩溥，因逃避中共政權由上海往台灣，一九六九年死在台灣，由他堂姪張源先繼任第六十四代張天師。因與本文無關，就此截住。

且說道教在後漢興起時，所傳講的主要仍是長生不老的神仙思想，以及陰陽術數，祭神趕鬼，滿口神話等；雖然他們跟老子，跟《道德經》拼命拉關係，其實是風馬牛不相及。在文化正統派儒家看來，正屬於子不語的「怪……神」，怎能認同，又怎能不「口誅筆伐」。就因此在中國文化社會的領域裏面，「佛」、「道」是很難有發展空間的。

教會刊物與「免費午餐」之三

前文提及儒家宗教信仰的對象是「天」，這個「天」指的不是澹澹青天的天空，指的乃是創造天地萬物，掌管覆育羣生的「上帝」——一位有人格的上帝。

天生人，因此做人第一件事，要講天理良心，以求不愧天，不怍人。要從知天、順天、敬天、法天，以至於天人合一。人要做得正，必須正心、誠意、修身、齊家、治國、平天下。換句話說，儒家講做人之道，要人人不作小人，作大人；不作壞人，作賢人；不作凡人，作聖人，以至於作天人。儒家講人生，不講人死。孔子的學生曾問人生身後的事，孔子說：「未知生，焉知死。」意思說：「我活了幾十年，鑽研做人之道，還鑽不透。我還沒有死，死是怎樣我還沒有入門，我怎麼知道？」孔子治學嚴謹，知之為知之，

不知為不知，不敢強不知以為知，因此對於死後的事，他不敢高談闡論，妄事推測。也因此，歷代儒家對於人生死後，也只有在「祭」上作文章，不敢深入討論，以免自欺欺人。

可是你不討論，老百姓卻要討論，這因為人是不住求知的活物。儒家講「死，葬之以禮，祭之以禮」。葬之以禮，這話誰都聽得懂，不葬難道要去在山野給野獸吃。至於祭之以禮，問題就多了，這不是說明人死了靈魂還存在？「尚饗」不是說靈魂還會回來享受祭物。如果靈魂存在，究竟存在哪裏？倘若會回來享受祭物，那麼久久才祭一次，還不變成餓鬼嗎？問題太多了，怪不得孔老夫子要皺著眉頭，十分無奈地嘆口氣說：「焉知死？」

因為儒家對於「死」，留下一大段空白，給羣眾帶來一大串疑問，也給日後佛教帶來了極大的活動空間。

佛教講人生是痛苦、是空虛、講因果、講報應，這道理人人容易了解，容易接受。佛教講人死、講靈魂存在、講地獄、講輪迴、講投胎、講轉世、講超渡，給當日的知識階層 -- 文化主流派 -- 聽起來，無憑無據，恍似痴人說夢，又怎能接受。

可是老百姓聽起來，似有理似無理，無法辯證，幽冥的事，只好像押寶一樣，信其有不信其無。父母死了，延僧尼，作法事，超度轉輪，行心之所安（即一般的「死馬當活馬醫」心理）。不但勞苦羣眾如此，連知識階層也如此。因此有人挖苦地說，儒家死了，還是請佛家給他超渡。講天理良心的儒家，還是要靠著僧尼的法力闖過鬼門關。

佛教看定了，要在廣大的中國社會流通，用口傳不夠，必須文字傳；用文字傳，除了把經典留給知識階層，最重要還須用另一種文字形式 – 勸世文（即今日基督教的佈道單張），向廣大的中國社會流通。

這種勸世文，主要是來生論，採用故事形式（講古仔）、講地獄、講報應、講投胎轉世、講積陰驚 ...。這些故事究竟是真是假，無人追究。用淺顯的文字刊印出來，然後放在廟宇以至公共地方，甚至茶寮，讓經過的人，隨手取來，閒來無事，茶餘酒後，作為談助。村婦老嫗，媒婆齋姨，也可作為她們的消閒話題。這些勸世文由佛教主動印，也鼓勵羣眾捐資印，認為可以積陰驚，消災禍，因此大量流通。

教會刊物與「免費午餐」之四

佛教的「來生論」，不為我國知識階層所接受，我認為主要兩點：第一、佛教夸其談，大談什麼陰間、地獄、投胎轉世，虛無縹渺，無憑無據，誰能取信！第二、「因果論」為佛教的思想台柱，種善因得善果，種惡因得惡果，種瓜得瓜，種豆得豆，如影隨形，不爽毫厘。可是現在卻來個急轉彎，人死了，不論多凶多惡，只要有錢延僧尼，作法事，就可以超渡，出地獄上西天，這是什麼道理，矛盾至極，叫人怎能接受？

對於道教，也是如此。道教信鬼、講鬼、驅逐鬼，真箇是鬼話連篇。人世間有沒有鬼？有人說有，有人說沒有。議論紛紜，莫衷一是。

孔子信有鬼，但他老人家認為鬼究竟屬於邪道，人屬於正道，只要人站得正、作得正、說得正、正直光明，一正可以勝百邪；正人君子不怕鬼，乃是鬼怕正人君子。因此，孔子對於鬼，第一、「子不語 怪、力、亂、神」。這個「神」指的不是天上的上帝 -- 神明，指的乃是「鬼神」的鬼。居家處常不談鬼，免得似真似幻，「鬼影幢幢」，給邪鬼有可乘之機，造成家中無知婦孺內心的陰影。

第二、「敬鬼神而遠之」。這個「敬」不是尊敬、恭敬，乃是保持客氣的意思。孔子認為人有生存的空間，鬼有活動的空間，河水不犯井水，彼此不相侵犯。正如鄰居有一個惡少年，你不去惹他，大家客客氣氣，保持距離，彼此過著相安的日子，何必杞憂。

話雖如此，究竟孔子說的有些高調，這因為人不是個個都是正人君子，凡夫俗子多的是。鬼也不是個個可以相安，有的鬼是惡鬼、是厲鬼，還有捉狹鬼……，因此你可以聽見某人上午出門去，下午急急回家，頭痛如削，周身痛苦難堪。某處新居，有鬼作祟，而且鬼越鬧越兇，諸如這樣的鬼故事，鄉間俯拾皆是。究竟這些鬼故事，真耶？假耶？……。筆者認為有真也有假。空穴來風，必有所自：如果無鬼，孔夫子怎會教弟子們「敬鬼神而遠之」。但其中一部份是杯弓蛇影，出自幻覺；一部份是某些人刻意渲染，用以作弄人；還有一部份出自職業神棍，製造事實，故神其技，來騙取無知之徒的金錢，甚至騙色。

先民穴居野處，晨昏晦明時，有時黑影搖曳，遠處怪聲傳來（有時夜鳥啼叫聲，野狼嗥叫聲，令人心悸），很容易令人疑真疑幻，疑神疑鬼。（我曾到過苗族中間去，他們住在山裏密叢間，陰森森地很容易叫人有鬼影鬼聲的感覺。苗族只怕鬼、拜鬼、不拜神。）因為有鬼就有人活見鬼，這些能看見鬼的人被稱為巫覡。

因為看見鬼，鬼越說越多，就進一步產生鬼職業，有人會捉鬼、驅鬼（鬼職業的歷史，由來久矣）。

鬼究竟是靈體，沒有形體，如何去捉它？慢慢也就有人念符咒，只見他口中唸唸有詞，大喝一聲「疾」，這些鬼便逃避三舍，不敢再來作孽。

越扮越真，有人身穿道士袍，腰佩桃木劍，大作法術，專門驅邪趕鬼。他們屬於天師系，據說有一顆玉印能辟邪，所有符籙給這印蓋上，就有驅邪逐鬼的能力（還好鬼讀過書，能識玉印，受過專門訓練，能識玉印的功能）。只此種種，聽起來十足江湖口吻，也怪不得我國的知識階層 -- 文化主流派 -- 要嗤之以鼻。

教會刊物與「免費午餐」之五

且說佛家的「來生論」，道教的「鬼神說」，不為我國儒家文化主流派所接受，但他們窮則變，變則通，另闢蹊徑。他們看定利用文字宣教，仍是最好的方法。他們採用另一種方式印行大量的善書 -- 帥世文、太上感應篇等等，用最淺顯的文筆，最有趣的故事體裁，大講陰間、十八層地獄、投胎轉世；大講神仙鬼怪、封神榜、布袋和尚、濟公活佛。那時候，「士」為四民之首，他們為國家當權份子，除了這些儒家和文盲以外，大部份為略識之無者，他們平常缺乏消閑讀物，難得寺廟道觀公共處所，取之唔嫌（香港俗語：自由索取），這些神奇怪異的東西，正合他們的胃口，閒來無事，作為談助，無異作佛道的義務宣傳者。

這些讀物開始時由佛寺道觀供應，慢慢他們覺得這個工作必須由廣大羣眾投入，才能發揮更大更深入的功效。因此他們乃利用「積功德、積陰驚」來鼓勵羣眾捐資參與。印善書是作善事，一方面可以抵消罪惡，消災消難；一方面將來到陰間審判時，可以積功德，得升天界。這種「功德論」比較基督教的「本分論」功效更勝一籌。我們講「白白得來，白白捨去」，「把福音的好處與眾共享」，在道德觀點上比功德論高尚多多，但人總是自私的，功利思想的，盡本份倒不如積功德對自己有利可圖。這也就是佛教徒歷來為善事勸捐功效顯著的一個大原因。

另外，當善書在各處免費贈送時，難免被某些無知羣眾以及頑童隨手亂撕亂丟，這時他們想起了「愛惜字紙」運動，他們侈言一個人不愛惜字紙，亂撕亂丟字紙，將來到陰間去，要被罰來生不識字。當時社會識字者為讀書人，被人尊敬，不識字者為勞苦階層，一生勞苦；甚焉者，且被罰為「牛」。牛眼大，但眼雖大沒有什麼作用，形容不愛惜字紙的人，來生將淪落為牛為馬，有眼不識字，一生勞苦。這一恐嚇作用，對於無知的村夫村婦來說，是很有效果的。

我年幼時，仍看見一些拾荒老人，肩挑著兩隻大竹筐，手拿著大竹夾，身穿著「愛惜字紙」的背心，沿路專撿被丟在路旁的字紙。這些拾荒老人，也是為行善事，積功德自動投入「愛惜字紙」的行列。

二千年來，佛道兩教就是這樣在印善書的政策下面，把他們的「來生論」以及「鬼神說」，十分普遍地深入地植根於廣大羣眾心間，造成中國農村「戶戶觀世音，家家彌陀佛」的現象。

當西教士到中國傳教時，因生活習慣不同，語言隔閡，他們深知利用文字為最重要的工具；此時兵分兩路，一方面把西方文明及現代科技向宮廷自薦；一方面走著佛道的老路，以佈道單張及小冊向農村廣傳。此時也，二千年來中國宗教的善書政策從來不收錢，白白贈送，早已成為一種風俗，「老店不收錢」。難道「新店收錢」乎？不收錢還恐無人看（因滿清政府排斥），怎敢妄想收錢，這是情勢使然。今天年輕一代，批評昔日的贈書政策，只是閉著眼睛亂說話而已。試想近數十年來，中國教會多少家大出版社出版「自養」的刊物，卻無法自養。為什麼？就因為中國基督徒積習難返，他們在中國宗教善書政策下面已養成「宗教書刊」不必出錢，如要收錢等於被欺被剝削，他們早已習慣大喇喇來「白吃午餐」。近年來，出錢訂刊的情況雖已有好轉，但這不是由於觀念的突變，而是買新聞紙要錢，街邊買期刊要錢，這樣漸漸有所影響，但訂教會刊物要錢，內心仍然雪雪叫痛，不大情願也。

牧師不讀書

「牧師不讀書」是教會發展前途的極大隱憂。

基督徒是一個屬靈的生命體。教會是一個屬靈生命的結合體。生命需要長大，長大就需要營養；沒有營養，生命就無法長大。聖經告訴我們，屬靈生命長大分為兩個層次：幼稚時期（嬰孩）需要靈奶（彼前二 2），長成時期（長大成人）需要乾糧（來五 13~14）。靈奶由母親供給，作母親的一定要多吃多喝，多吸收營養，然後才有營養豐富的乳汁來餵養嬰孩。乾糧包括營養豐富的食物，魚呀！肉呀！青菜呀！米麵呀！內都是滿有蛋白質呀！碳水化合物呀！澱粉呀！還要什麼營養素呀！再加上調味品，精巧的烹調方法呀！這樣才能大開食慾，把孩子們養得快高長大，又聰明又能幹。

這屬靈的母親，最重要的一位就是教會的牧師、傳道人；「牧師」原文是「牧人」，牧師的責任就是要牧養羊羣。詩篇廿三篇大衛述說做牧人的怎樣帶領羊羣，吃飽了躺臥在青草地上，安歇在靜水之邊。那種既飽且足，優遊舒息的景況，正如吳經熊所譯：

「主乃我之牧，所需百無憂。」天上的主，作我的大牧人；教會的牧師，作我的好牧人；這些羊羣有福了！

牧師餵養羊羣，主要的靈糧，第一是聖經 -- 神的話語；人所共知，不必多贅。其次 是我們處今之世，百家爭鳴，異端四起，做牧師的對信徒負有教導、勤勉、督責、警戒的責任。因此做牧師的一定要面對現實，博覽羣籍，才能夠隨時隨遇點醒信徒，行走正路。

經上說：「你或向左，或向右，你必聽見後邊有聲音說，這是正路，要行在其間。」(賽三十 21)

很多時候，信徒面對歧路，不知或向左，或向右，這時多麼需要牧人能夠正確地對他說：「這是正路，要行在其間。」如果牧師自己一無所知，他又怎能發出正確的指引？

舉個例，就如近年台灣大流行的「禪修」、「禪七」，風靡一時，倘若做牧師的對這些茫然無知，當會友來請教他時，有的瞠目結舌，不知所云；有的卻傲慢自大，「那是魔鬼道，不要去接觸它」。須知今天是一個開放的時代，無法把自己封閉，你非面對不可。

當以賽亞時代，上主藉著先知責備當時的牧人說：「看守的人是瞎眼的，都沒有知識，都是啞吧狗，不能叫喚。」(賽五十六 10)換現在的話說，你們沒有知識，是瞎眼的牧人，敵人來了，不能叫吠，是啞吧狗；有的卻亂叫亂吠，不知所云，一點用處都沒有。廿餘年前，我到台灣某城市講道，那裏有一個教會文字機構的負責人來見我。他對我說：「我們的牧師不讀書：我到這裏經過一段時間，沒有看見他們來買書。我問他們究竟為什麼？他們說沒有買書錢。我十分同情他們，到差會遊說，領了一大筆錢，買了一大批書，分配給每人一大疊書。再過一段時間，我問他們讀了有什麼心得？他們說：『沒有讀。』我詫異的問：『為什麼？』他們說：『沒有空。』」這負責人是一位有為的青年人，說時十分氣憤。

當我後來再到那邊時，這青年人已經辭職他往。我想他大概認為這一羣傳道人是不可雕的朽木，失望而去。

牧師不讓會友讀書

天下事真是無奇不有，有的牧師自己不讀書，有的還設法不讓他的會友讀書（這裏指的是屬靈書刊）。某年，我到某國某地講道，我發覺那教會客廳連陳列一本書刊都沒有，我深引以為怪。照我所記得的，這教會我們每月都有刊物定期寄給他們。後來跟他們的會友談到刊物問題，他們會友才告訴我：「我們牧師將收到的刊物，一概收藏，不讓我們看

到。」我問為什麼？他們說：「因裏面有講道文章，我們的牧師在主日講道時，把它拿來『照本宣科』，不必動腦筋，花時間去預備講章。不讓我們看到，他才能暢所欲言。」我這才恍然大悟，原來有這麼一回事！

傳道人讀別人的講章，尤其多讀名家的講章，不但有需要，並且有必要；詩云：「他山之石，可以攻玉。」多讀別人的講章，多學習、多觀摩，融會貫通，希望有更廣闊的看見，更深邃的思想，更完美的內容，更精闢的表達。益己益人，有何不可。倘若不此之圖，卻將別人的講章私為己有，把自己搞成一個屬靈的懶漢，自己不努力，這樣「坐享其成」，對自己雖佔一時便宜，長遠來說，卻害了自己。在外國地方，牧師講道，引用別人的東西，必須作聲明，否則「東窗事發」，偷竊論罪。說起來真是太尷尬！

有一個小故事，某處有一位牧師，任職九年，向堂會辭職；堂會再三挽留，他卻非走不可。大家說，我們相處日久，好像一家人，真是捨不得你走。究竟你有什麼難處，我們總可以想辦法解決。

牧師想想，忸怩著說：「實不相瞞，我的道講完了，已經無道可傳，非走不可。」大家說：「這倒容易，請你從頭再來，炒冷飯，可再炒九年吧！」牧師說：「不成呀！我在神學院讀書，準備好三年講章，講了三年。第二任我炒冷飯，一炒三年。我看大家沒有發覺，因此第三任再炒他三年。前後三任已經一炒再炒，怎能再炒下去，實在非走不可。」

這故事有沒有誇張，講給我聽的朋友，他說這是真人真事，他連姓名地點都講出來。

無論如何，我認為作牧師的必須殷勤研讀聖經，也必須博覽羣籍，有真理有知識，才能應付今天這知識膨脹的時代。如果知識落後，每日只摭拾別人的餕餘，怎能領導又怎能滿足他們的信徒？

我事奉主六十年，經過四大洲，走過城市教會、鄉村教會、大教會、小教會，有一件事我可以作證的，就是一位精研經書、博覽羣籍的牧師，他所帶領的羊羣一定是恩典與知識並進，枝葉與果子並茂的教會。我又看見那些牧師不但自己讀書，他也鼓勵信徒讀書，蔚為風氣，默默之中，他們在讀書競賽。牧師深知不走在前頭，就無法帶領；信徒深知不猛力緊追，勢將落後。他們互相砥礪，彼此切磋，那個教會不但根基越來越扎實，他們也有實質的發展，好像一棵汁漿旺盛的葡萄樹，佳果纍纍。

牧師不讀書，腹中無料，就像一個面黃肌瘦，饔飧不繼的窮家婦人，等她餵養的孩子太可憐了。

再談讀書

談讀書，意有未盡，敢再饒舌。

古人有云：「士三日不讀書，則言語無味，面目可憎。」這裏的「士」指「士人」，今日稱為讀書人、文化人。「書」指的是儒家生命義理的著作，即儒家修身養性齊平的文章。用今日的話：一個文化人，如果每日不好好讀書，荒廢了，說起話來就沒有內涵，聽他說話令人厭煩。

古代的讀書人如此，今天的牧師又如何呢？

有的牧師講道材料豐富，滔滔不絕，猶如活水天上来，聽起來如肥甘，大快朵頤。

有的牧師站在講台上，好像用完的牙膏，東擠西擠，總擠不出東西來，結局講者辛苦，聽者叫苦。這其間雖與天賦口才有關係，但最重要還在肯否勤讀書、找資料，用心準備，小心運用。龜兔賽跑，得天獨厚者未必佔盡便宜。「求其在我」，還看你有無決心？李白讀書無成，遇見一老太婆磨杵作鍼，一句話就叫他受感動，結果學業成功。

自古以來，多少窮家子弟，貧苦學生，淬勵奮發，矢志爭取，結果熬出一片青天來。保羅末次坐監時，他知道被澆奠的時候到了，在世餘日無多，但他寫信給提摩太：「你來看我，我留下那件外衣要帶來；那些書也要帶來，要緊的是那些皮卷。」(提後四13)他快死了，如果是別人，也許心如死灰，每日以淚洗面；但他卻處之泰然，置生死於度外，每日仍然要讀書(那些書)，要讀聖經(那些皮卷)，用讀書來提昇個人的精神境界，用讀聖經來堅持個人的宗教信仰。肉身雖然被囚囹圄，靈性卻遨遊諸天之上。保羅所留給我們的楷模，真是何等寶貴。

保羅愛書，第一是那些書，更要緊的是那些皮卷(聖經)。他給我們一個教導，作為神的僕人，要讀書，更要讀聖經；這也就是我前面所說的要精讀聖經，博覽羣籍。

要精讀聖經，因為我們從事這一行，必須精通這一行。就如做醫生的必須熟習醫療；做律師的必須熟習法律。否則行差踏錯，影響重大。

際茲叔世，假基督、假先知、假師傅、假靈恩、異端邪說，似是而非的道理，多如牛毛，傳道人面對這些，如果不能明辨是非，持守真道，如何能帶領羊羣？

傳道人另一個名稱叫守望人，當夜幕低垂，黑暗漸深時，守望人必須眼觀四方，耳聽八面，防備敵人乘機突然襲擊。

今天若干信徒離開真道，誤入魔障，其中最大的錯失，多因守望人缺乏真理的認識，以及屬靈的警覺性，與及在作戰上的領導力。

至於博覽羣籍，這個「博」字今日實不容易。古人著書立說，目的在「立言」。

「其身雖沒，其言尚存」，可以留諸後世。現在印刷術大興，當今之世，阿貓阿狗，都想出名（那怕是美名醜名），個個都想譁眾取寵。坊間書刊多得不可勝數，其中可以留諸後世者並不多，可以閱讀者也不多；垃圾讀物，充斥市場，一不小心，即被污染，甚至心靈被毒害。在這時候，須知陷阱處處，傳道人必須負起守望人的職責；自己小心，為信眾小心，特別是青少年，隨時吹起號角，喚醒迷蒙，指點迷津。

第 20 章 談音樂的宗教

音樂的宗教之一

有道，基督教是一個音樂的宗教。

細味其言，信而有徵。

當上帝給大地立好根基，給六合定好準繩（即創造好世界。這裏的「創造」是創世記第一章一節的「創造」是兩回事）。那時天上的星辰一同歌唱，千萬天使也都歡呼（伯三十八 4~7）。上帝在祂的聖山上，安置好了精美的鼓笛；還有什麼琴、瑟、簫、笙、鑼阿、鈸阿、號角的、吹的、彈的、奏的、敲擊的，… 當基路伯指揮樂隊時，這時大山小山發聲歌唱，田野樹木也都拍掌，波濤洶湧，眾水高聲，石頭也來獻唱，最後雷伯伯眨著眼睛，把大鼓擂了一通，組成了震動天地的大管絃樂隊，聲音響徹雲霄（結甘八 13；賽五十五 12；路十九 40；啟十九 6）。

把鏡焦向著前面看，原來使徒約翰正被充軍到拔摩海島，他在主日被聖靈感動，靈眼開了，他看見遠處，正是天上寶座，有二十四班長老，他們身穿白衣，頭戴金冠冕，手拿金琴，口唱新歌。這時還有千千萬萬的天使，一同歌唱。在遠處還有許多許多的人，沒有人能數得過來，他們是從各國各族各民各方來的，站在寶座前，一同大聲謳歌讚美。

這時還有十四萬四千神的僕人，站在錫安山，他們組成特別詩班，用他們的生命譜成新歌，地上無人能學這歌。

天上還有一個玻璃海，這海很像紅海，但已經凝固了，再不揚波。在大災難中勝過獸和獸像的人，他們都站在玻璃海上，高唱摩西的歌和羔羊的歌。災難過去了，這羣得蒙救贖、勝過野獸的人，這時無限感激，不住讚美。他們由寶座作中心，廿四班長老，千千萬萬天使，十四萬四千神特選的僕人，再加上沒有人能數得過來的蒙恩救贖的羣眾。他們歌唱又歌唱，讚美又讚美，「哈利路亞！因為主我們的神，全能者，作王了！」（啟示錄第一、四、五、七、十四、十五、十九章）

當我們把鏡焦對準歷史，你會更清楚看見，基督教真是一個音樂的宗教。

當摩西帶領以色列人過紅海時，他們看見法老和他的軍隊被淹沒在紅海中。摩西立刻譜好得勝的新歌，帶領以色列人向上帝歌唱。這時女先知米利暗也帶領大羣的婦女，手中搖著附有小鈴的手鼓，男唱女和跳著民族舞蹈，讚美他們的上主。

當士師時代，底波拉打敗了迦南王，他們也唱新歌。

最希奇的是，猶大王約沙法抵抗摩押人和亞捫人的聯軍，他們強弱異勢，只有仰望上主的拯救。他們設立歌唱的人，身穿聖潔的禮服，走在軍隊的前頭，他們只唱：「當稱謝耶和華，因祂的慈愛永遠長存」。

他們只有歌唱讚美，上主就用特別的戰略，叫摩押人和亞捫人，以及西珥山人，彼此內訌，互相攻擊，自相殘殺。這種「不戰而屈人的兵」，真是上上的戰略。猶大王約沙法靠著唱歌，不費一兵一彈，在比拉迦谷得勝了，創造戰爭史的新頁。

音樂的宗教之二

翻開新約，音樂更佔著重要的地位，正是天上人間，樂聲無遠弗屆。

最初是聖母馬利亞。當天使加百列向她傳報喜信時，她以一個未婚少女，忽然聽見「你要懷孕生子」，怎不嚇得膽戰心驚？還好她素性沉靜，驚而不亂；「我沒有出嫁，怎麼有這事呢？」

加百列向她說明，「這事不是尋常，神的能力要蔭庇你，神的應許必定成就；你的親戚以利沙伯，就是那素來稱為『不生育的』，現在也懷胎六個月了。因為出於神的話，沒有一句不帶能力的……。」

馬利亞沉吟半晌，撒迦利亞在聖殿那一幕猶在眼前，神叫那不生育的懷了孕。她再想起七百年前先祖以賽亞預言「必有童女生子」，七百年來虔信的女子都羨慕著誰家有福女子，上主藉她成就大事；現在加百列說，她是一位「蒙大恩的女子」，這豈不是上主在塵埃中揀選了她，叫她成就大事！可是內心一轉，想起「未婚生子」，誰能了解；不但人言可畏，聲名狼籍；而申命記二十二章二十三至二十四節的陰影，更令人不寒而慄。這時馬利亞心如輪轉，七上八下，忐忑不安，不知怎樣自處。突然間靈光一閃，她剛強起來：「我是主的使女，情願照你的话成就在我身上，生死禍福，惟主旨意是遵。」天使走了，留下馬利亞一人。

剛才發生的事，太突然也太嚴酷。馬利亞是一個思想慎密的女子，她小心琢磨，再三考慮；她覺得面對生死關頭，她需要到以利沙伯那邊去，去求印證，求指引，來決定未來腳步。

以利沙伯住在猶太山地的祭司城，地稱淤他，在希伯崙南邊。從拿撒勒到猶太山地，要經過撒瑪利亞（參約 4），再從耶路撒冷南下，正所謂迢迢長途。馬利亞以一個單身少女，如果沒有堅強的信心，剛強的心志，怎能如此。

當馬利亞進了老祭司撒迦利亞的家，問以利沙伯的安。以利沙伯就被聖靈充滿，高聲喊著：「你在婦女中是有福的……我主的母到我這裏來……這相信的女子是有福的，因為主對她所說的話，都要應驗。」

馬利亞一聽見，心中立刻湧出了美辭，唱出了歷代著名的聖母頌：

我心尊主為大，
我靈以神我的救主為樂。
因為祂顧念祂使女的卑微；
從今以後，萬代要稱我有福。
那有權能的為我成就了大事，
祂的名為聖。
憐憫敬畏他的人，直到世世代代。
祂用膀臂施展大能，
那狂傲的人，正心裏妄想，就被趕散了。
祂叫有權柄的失位，
叫卑賤的升高；
叫飢餓的得飽美食，
叫富足的空手回去。
扶助了祂的僕人以色列，
為要記念亞伯拉罕和他的後裔，
施憐憫直到永遠

這聖母頌，不但證實了馬利亞平日熟習詩篇和先知的預言，以及哈拿的頌歌，正所謂「滾瓜爛熟」。當她心被恩感，聖靈藉著她成為快手筆時，乃能出口成章，唱出閃爍千古的詩篇。更奇妙的是，一個鄉村姑娘能夠道出未來彌賽亞王國，怎樣建立一個政治革命、經濟革命、鋤強扶弱、伸張人權、自由、公正、康樂的政權。

這不是馬利亞的政治理論，而是聖靈藉著祂的使女所宣告的禧年國度。

音樂的宗教之三

環繞著主耶穌降生，計有四首光燄萬丈的讚美詩：

- 1、以利沙伯的序曲
- 2、馬利亞的聖母頌
- 3、撒迦利亞的救恩頌
- 4、天使的「天人協和」曲

天使的天人協和曲，真箇是其言也簡，其意也賅，把主耶穌降生的使命和目的，說得清清楚楚：

在至高之處榮耀歸與上帝
在地上平安歸與祂所喜悅的人

X X X X

這是一幅極其美麗壯觀的回歸圖。

只見大牧人主耶穌，手拿著牧杖和竿，腳穿芒鞋，穿過危崖絕壁，走遍荆棘叢莽，他說：「我的羊在諸山間，在各高崗上流離，在全地上分散，無人去尋，無人去找。」「失喪的我必尋找，被逐的我必領回，受傷的我必纏裹，有病的我必醫治。」(結三十四6、16) 祂滿有慈心，滿有憐憫，不避艱辛險阻，把這些迷失的羊，從四面八方尋找回來，成了一大羣。看它們拖著瘦弱疲憊的身子，蹣跚的腳步，前瞻後顧那副驚惶的神色，煞是可憐，它們在大牧人的帶領下面向天門行進。

行行又行行，這時人潮四面八方匯合成為巨流：

.....我觀看，見有許多的人，沒有人能數過來，是從各國各族各民各方來的，站在寶座和羔羊面前，身穿白衣，手拿棕樹枝，大聲喊著說：願救恩歸與坐在寶座上我們的神，也歸與羔羊。眾天使都站在寶座和眾長老並四活物的周圍，在寶座前，面伏於地，敬拜神說：「阿們！頌讚、榮耀、智慧、感謝、尊貴、權柄、大力，都歸與我們的神，直到永永遠遠。阿們！」(啟七 9~12)

世界上萬萬生靈蒙恩得拯救，超越罪苦的折磨得平安，與上帝和好，上帝獲得當得的榮耀。天人協和，永世無疆。正如天使從詩歌所報導出來的。

X X X X

事實證明，詩歌能夠唱出神的愛，唱出主耶穌的恩；打開罪人緊閉的心扉，讓福音的光照進來。

我的朋友方中南會督，告訴我有關他信主的見證。他的家庭沒有信主，他年幼時，一天忽然聽見教會有人唱詩歌，那詩歌的聲音吸引了他，他站在門口聽，只聽見裏面唱著：

快樂日 快樂日

耶穌洗淨我眾罪孽

詩歌的意義他不懂，但美妙的歌聲卻牢牢吸引了他。從此，教會有聚會，有唱詩，他總循聲找到，前來欣賞福音的歌聲，也跟著唱，漸漸地他居末座，參加禮拜，參加主日學，直到以後明白道理，受洗歸主。他告訴我，就是福音詩歌引領他信主。以後在他的基督徒生活中，他也特別喜歡詩歌。

三十年代，當宋尚節博士到潮汕帶領奮興會時，最後他總竭力鼓勵信徒向未信的人傳福音。

我們熱烈響應組織佈道隊，週末或一日或兩日，多時五六人，少時二三人，搖著佈道隊的旗子，到鄰近各鄉鎮去傳福音；找到廣場或街邊，我們就引吭高唱福音短歌，鄉間總有不少人，聽著歌聲他們就聚攏來，我們藉著詩歌，打開場面，向他們傳講「信耶穌」、「敬拜上帝的道理」。就是這樣，詩歌給我們打頭陣。

音樂的宗教之四

在佈道會上，詩歌的功用十分直接，也十分明顯。

在一個傳福音的聚會上，如果使用一些詞句言簡意賅、信息清楚明確、旋律活潑動人的詩歌，作有力的宣示；由耳入心，不但先在人心作開路的工作，並且還能給聚會營造屬靈的氣氛。

就如：

世上萬事盡都有限且是虛空

日下勞碌究竟捉影捕風

得全世界失去靈魂有何益處

應當悔改來信靠主耶穌

X X X X

只要信祂 只要信祂 現在就來信

祂能救你 祂能救你 現在要救你

X X X X

歸家吧 歸家吧 不要再遊蕩

慈愛天父伸開雙手 渴望你回家

X X X X

我罪極重應該沉淪

救主替死大開恩門

蒙主宣召來得救恩

耶穌我來就你就你

這些都是極容易明白，也容易上口的福音短歌。

有一個故事，是關於「九十九」的。

一八七四年，當慕迪先生到愛丁堡領會時，他講「好牧人」，他對同工孫蓋先生說：「你能否獨唱一首合宜的詩歌來結束聚會？」

孫蓋先生是一位著名的福音詩歌作者，並且他也能唱；上帝給他美妙的歌喉，能夠唱出上帝的恩，唱出主耶穌的愛，叫聽眾大受感動。

孫先生這時想起，他在格拉斯哥火車站上所買的週報上面，剪下克禮芬女士(Miss E. C. Clephane) 所寫的《主尋亡羊》的詩，這時他覺得有天上來的感動，要他唱這首詩。可是這時還沒有歌譜，怎能唱出來呢？但這感動十分強烈，他無法逃避，他只有祈求上主，叫他能唱，叫聽眾能明白。他坐上琴椅，雙手放在琴上，彈出一個音符來，喉嚨也隨著唱出來。就是這樣，《主尋亡羊》這首詩歌被唱出來。

作家有所謂「神來的筆」，孫先生這次真箇唱出「天上來的詩歌」。

聽眾聽了大受感動，慕迪先生聽了也感動得眼淚盈眶，對孫先生說，這是那裏來的詩歌，我從未聽過。

這首詩歌就是聖歌史上有名的《九十九隻》：

- (一) 一百隻羊有九十九 在主欄中安眠
但有一隻遠離金門 迷路羣山之間
遠在荒山空谷徘徊 遠離良牧照顧慈懷
- (三) 得救之羊從未知道 路中山高水深
不知長夜何等黑暗 尋羊何等艱辛
曠野之中救主遙聞 迷羊失望垂死哀鳴
- (四) 問主山徑沿途血跡 到底從何而來
主說牧人必須流血 迷羊才救得回
問主雙手因何傷裂 主說因為路多荊棘

(摘錄本詩一、三、四節，全詩意義深長，感人至深。)

音樂的宗教之五

宋尚節博士是上帝在近代，從中國興起的一位偉大奮興家。他真是聰明絕頂，用了三年時間，在美國完成了大學課程，得學士學位。再用九個月工夫，在俄亥俄州大學獲得科學碩士學位。又再用一年九個月，讀完當讀的書，作完當作的作業，以優異成績，獲得博士學位的榮譽。

當上帝選召他，要他回歸家鄉背十字架作傳道的工作時，他毅然回歸，船經太平洋，他把文憑以及金獎章、金鑰匙一概摔在深海裏，表明破釜沉舟的決心。

宋博士講道，真正像先知以西結所看見的枯骨復活，成為戰無不勝的精兵。他沒有佳形美容，只穿一襲藍布長衫；他不用高言大智，只用最淺顯，婦孺聽得懂的話語，來傳達救恩的奧秘。成寄歸牧師在講台上，認為宋博士講道其實是生命的傾倒。他到處叫失喪的靈魂回歸，冷淡的教會復興，以傳道為職業的教牧，有如枯枝發芽。

宋博士於一九四四年八月十八日回歸天家，距今五十餘年。多年來我到東南亞各地講道，常常遇見教牧信徒們，他們都是在宋博士講道時蒙恩以及獻身，仍然津津樂道當年光景，緬懷不已。

宋博士講道時，他十分注重詩歌，他用的是言簡意賅的短歌，把他要講的信息，藉著詩歌深入人心。我第一次聽他講道，他講迦南婦人求耶穌醫她女兒，會前由林景康牧師帶領唱詩：

不住祈禱 因主是近 不住祈禱 主全要聽
真神應許 決不失信 不住祈禱 主必應允

林牧師十分熟練、十分活潑的導唱。在會前已經唱了百數十次，講道時，每講一小段(經文一節)又再唱一次。講完道時，會眾真箇滾瓜爛熟，個個會背著唱。距今六十餘年，情景恍如昨日，我仍然會背唱。

宋博士唱的詩歌，不找那些難唱，詰屈聱牙的，而是找那些簡短，容易上口，意義深長的。他最常唱的數十首，就如：

十字架 十字架 永是我的榮耀
我眾罪都洗清潔 惟靠耶穌寶血

主恩實在更多 主恩實在更多
我罪雖多 主血塗抹 主恩實在更多

不要怕 只要信
不要看人不看環境與外面
只要仰望耶穌 一路跟主到天家

宋博士用的都是教會常用的短歌，經他略作修改，就十分感人。有時他也自己寫，就如下面這一首，是他外出工作，夜乘長江渡輪，獨自個人孤零零在船艙頂面有感而作。

舉目四面是黑暗 不覺傷心下淚
靠自己奔跑前程 孤單灰心喪志
求我主與我同行 領我經過幽谷

名利生命可丟棄 有主可說夠了

那一次在聚會中唱，「觸景傷情」，十字架道路不易走，我也禁不住傷心下淚。

宋博士講道是粗枝大葉的，注重靈不注重字句。那一年汕頭市請來王明道先生講道，王先生講道是抽絲剝繭，鞭辟入裏，叫人如飫肥甘。汕頭的信徒們大為讚賞，特別是佈道總團的團長徐載澤姊妹，她過去最崇拜宋博士，當她聽王明道講道以後，她說再不用聽宋博士了。不久，宋博士再來汕頭市，第一晚講道前，唱著下面詩歌：

不知何故主特愛我
深夜自思辜負主愛
受熬煉時切莫灰心
因主愛我
主疼愛我 主疼愛我
主就責備管教 所以要發熱心

會眾大受感動。宋博士還未開講，徐姊妹已經淚如雨下，哭成淚人兒了。

詩歌給我充電

當主耶穌知道祂離世歸父的時候到了，帶著門徒，在馬可樓房設立聖餐。

聖餐是按照逾越節，注入新意義。

逾越節是救贖的節期。藉著被殺羔羊的血，救贖了以色列全民（出十二）。原來羔羊的血只是一個預表，預表了主耶穌（施洗約翰稱為神的羔羊，約一 29）在十字架上流血代贖，作為全人類的救主。

就在那晚上，主耶穌和門徒一同坐席，吃逾越節的筵席。當他們吃的時候，主耶穌拿著餅，祝福了就擘開，遞給門徒，說：「你們拿著吃，這是我的身體。」

餅是無酵餅。十餘年前我到巴黎，老朋友韋牧師特別招待我到猶太人餐館吃無酵餅，嘗一嘗當年以色列人在埃及吃無酵餅的味道。這餅只是麵粉加水搏成，然後用火烤，沒有味道，很硬。

這餅預表主耶穌的身體，像麥子被輾碎，磨成細粉，然後用火烤。磨細、火烤，主耶穌就是這樣歷盡千辛萬苦，如今自己用手掌開自己的身體，一塊塊遞給門徒，讓他們把主耶穌的身體分著吃。

擘開的乃是自己的身體，你可以想見主耶穌的心是何等的苦，何等的痛 -- 比割肉的痛更痛，但祂甘心情願，為著愛、為著救贖，甘心情願把自己的身體擘開。這是何等奇妙的愛。

接著，他又拿起杯來，祝謝了，遞給門徒：「你們都喝這個，這是我立約的血，為多人流出來，使罪得赦。」

這杯斟的是葡萄汁。殷紅的葡萄汁，象徵主耶穌流血。血是生命（創九 4），主耶穌流出自己的血，一滴滴直到流盡；犧牲自己的生命，代替我們受報應、受刑罰。

這餅、這杯，主耶穌不但自己要面對，要自己擘開，要自己擎起苦杯喝盡。並且這悲慘的一幕，就在今夜自己要當主角上演。

主耶穌一週來，在聖城各處奔走勞碌，可以說身心交瘁。因此祂決定到客西馬尼園充電，從天上獲得新的能力去背起那沉重的十字架。

守完聖餐，主耶穌帶著門徒到客西馬尼園去。夜色淒涼，春寒料峭，拖著疲憊的脚步，一步步向前走，這時黑暗的壓力籠罩著，師徒無聲。

在萬籟死寂中，忽然從主耶穌口中迸出了詩歌來：「我愛耶和華，因為聽了我的聲音和我的懇求……」，門徒聽見了，大家就一同唱下去。

唱……唱……把淒涼唱出去，把悲壯唱進來；把疲倦唱出去，把興奮唱進來；把懦弱唱出去，把信心唱進來……他們唱到汲淪溪（約十八 1），遙望不遠處有被稱為「地獄的火」的欣嫩子谷，他們傲視死亡，一直唱到客西馬尼園（本段摘自馬太福音第廿六章十七至三十節，據註釋家的意見，主耶穌和門徒該晚所唱的為詩篇一百十五至一百十八篇）。

歌唱能煽旺生命的火把，叫你勇敢，叫你大膽，敢於視死如歸。自古以來，很多殉道士總是唱著詩歌走進鬥獸場，把生命澆奠出去。

在我生命的歷程中，有一個小小的經歷。當我走上工場時，第二次的聚會是一個農村小教會，只有十幾家教友，教堂在小山麓，沒有傳道人。那時剛好是春耕時節，春雨淒其，寒風砭骨，日間他們來聽道，聽完道趕著下田。夜間只剩下我這個青年小伙子。一天兩天，某晚夜靜更深，孤燈獨對，只聽見風聲雨聲松濤聲，聲聲打擊著我的心；這時內心湧出十分嚴重的孤單感，想起幾百里外溫暖的家，真是欲哭無淚。就在這最難過的時刻，我翻開詩歌輕輕地唱：

十架在我身上雖沉重

但總不比恩典重
當我跪在主前祂對我說
我的恩典足夠你用
(副) 主恩總比十架重得多
有祂同在我還怕什麼
主的應許靠得住
主的寶血藏身處
我能得勝而有餘

靈程上的荊棘雖叢叢
頭戴荊冕更傷痛
我的杯雖然苦
但總不能比客西馬尼園更苦

為主雖然離開我家鄉
心中有時覺孤單
想念主為救人離開天家
何人比祂離家更遠

《伯特利詩歌》第 189 首

當我唱到主戴冕，主在客西馬尼園，主離家比我更遠；我的眼淚不住地流，我慚愧無地愧對恩主；詩歌再一次把我的愛火挑旺，背起十架跟主走。

歌唱冲破黑暗的權勢

神未曾應許天色常藍
人生的道路花香常漫
神未曾應許常晴無雨

常樂無痛苦常安無虞。

人生的道路有如攀登高峰，不但崎嶇曲折，許多時候還要經過「死蔭的幽谷」，孤單寂寞。當亞伯拉罕睡午覺的時候，太疲倦了，爬不起身，忽然有驚人的大黑暗落在他身上，象徵著未來的日子災禍重重(創十五 12~13)。主耶穌走進客西馬尼園時，有一種看不見的勢力向祂施壓，祂就驚恐起來(可十四 33)。

當保羅展開第二次佈道之旅，由亞洲到歐洲，來到馬其頓的頭一個城--腓立比。他找到那裏一個禱告聚會的地方，主開啟了賣紫色布的呂底亞的心竅，叫她全家受洗歸主。保羅在那裏的工作十分順利。

正如保羅所說的：「我們進入上帝的國，必須經歷許多艱難」(徒十四 22)。當保羅每日到禱告聚會去，這時就有一個被污鬼附著的使女迎面而來，她大聲喊著說：「這些人是至高上帝的僕人，你們說救人之道。」她一連多日這樣喊叫，喊得保羅心煩起來。

常有人問：「人世間有鬼嗎？」這裏聖經清楚告訴我們「有鬼」，並且鬼告訴我們有上帝，而且上帝乃是至高的上帝。它並見證保羅所講的福音，乃是救人之道。在這裏鬼所說的，比起今天若干知識份子，以及不信派的牧師傳道，他們不信上帝，不信有鬼，不信救世的福音；鬼說真話，可信度比他們不知高了多少倍，真是人不如鬼，十分悲哀。

鬼說真話，為什麼保羅要把鬼趕出去呢？我想，第一、可能鬼附人身，搞得這使女瘋瘋癲癲，頭髮蓬鬆，一副鬼樣，引來了大羣頑童流浪漢跟著看熱鬧。她講的雖是真話，慢慢大家誤以為她是在「講鬼話」，這樣反倒造成反效果。第二、鬼講的雖是真話，但正邪不兩立；主耶穌在世就是如此，那邪鬼講的雖是真話，主耶穌不跟它打交道，祂毫不猶豫地把鬼趕走(可一 23~26)。

保羅把鬼趕出去，但卻惹出禍來。原來那使女的主人是利用那邪鬼行法術，大發鬼財。鬼出去了，發財的機會失去了，他們便抓住保羅和西拉告到官裏去，「惡人先告狀！」，把宗教問題搞成政治問題，打出「反猶太民族運動」來。那糊塗官員都不問，只想討好羣眾，一聲叫打，打了許多棍，打得保羅皮破血流，還把他上了木枷，收在內監裏。

夜幕低垂，黑暗籠罩著大地，監獄裏燈光熒然。面對孤燈：「西拉，要勇敢，記住主耶穌的話，背起十字架跟他走，我們能夠在肉身上補滿基督患難的缺欠，這是我們的福分。」

保羅帶領西拉禱告，大聲禱告感謝。這時內心充滿了說不出的喜樂，他們覺得配為主的名受辱，真是三生有幸，禁不住歌唱讚美。唱，大聲唱，直唱到地大震動，監牢的地基搖動，監門全開，囚犯的鎖鏈也都鬆開。唱，唱，唱出能力，冲破黑暗的權勢，唱出神蹟，恩典從天上沛降。哈利路亞讚美主。

自古以來，多少十架勇士，雖然落在黑暗裏，他們絕不自憐，面對十架，卻藉著禱告、讚美，取得更大的勝利。

用詩歌敬拜主

以色列人是一個愛好音樂，也是一個善用音樂的民族。歡樂時有樂歌，痛苦失望時有哀歌。悔罪時有懺悔詩篇(詩三十二 51)，感恩時有數算主恩的讚美詩(詩一〇三；民二十一 17)。喜慶時，收成要守節(出三十四 22~23，這是以色列人每年三大節期之一，這日有聖會)，聚集敬拜上主(利二十三 21；民二十八 26)。落成要慶祝，所羅門建殿，完成時大聲祈禱(王上八)；希西家潔淨聖殿完工時，要獻祭，要敬拜，要用詩歌頌讚(代下二十九 29~30)；尼希米重建聖城告成時，他們就稱謝、歌唱、敲鼓、鼓瑟、彈琴，歡歡喜喜的獻上感恩，歌唱的人從四面八方，聚集聖城，場面太偉大了(尼十二 27~43)。戰爭時有戰歌，戰勝時有凱歌(出十五；士五)。當大衛殺死歌利亞回來時，婦女們湧上街頭，載歌載舞(撒上十八 6~7)，場面熱烈動人。

他們旅行時有旅途之詩(詩一二一)；病痛時有求憐恤之詩(詩三十八)；落難時有求保護之詩(詩四十六)。

被邪鬼攬擾時，可以彈琴趕鬼(撒上十六 15~23)。死人時有輓歌(代下三十五 25)，以表哀思，喪家還催吹手奏哀樂(太九 23)。

男女熱戀，兩情纏綿時有情歌(雅歌)。結婚時，新郎要到女家迎親，一路就有樂隊伴奏(太二十五 1~5)。

上面舉出的，表明以色列人在每日生活中，總與音樂(詩歌)結不解緣。對於敬拜神，更加隆重其事。

當大衛迎接約櫃時，他挑選了三萬人，從巴拉猶大將約櫃運入大衛城，一路上彈琴鼓瑟，敲鼓打鑼，作樂跳舞，真箇是鼓樂喧天(撒下六 1~15)。

大衛年老時，為聖殿安排歌唱讚美的人，他挑選四千人負責管大衛新作的樂器(代上二十三 5)。又分派亞薩、希慢並耶杜頓的子孫，彈琴、鼓瑟、敲鼓、唱歌，由他們負責

訓練領導，其中最特出的歌唱手計有二百八十八人。再將所有的歌唱人員分為二十四班，成立國家樂隊，專門負責每日在聖殿唱歌奏樂的事奉工作（代上二十五）。

當猶太人從波斯回國建造聖殿時，會眾有四萬餘人，另有歌唱的男女二百名（拉二64~65；尼七 67），就可以看出他們早就儲備著歌唱人才，未來可以擔任聖殿歌唱讚美的聖職。

等到耶路撒冷城牆完成的時候，眾民就把各處的利未人招集到耶路撒冷，擔任歌唱隊的任務。當那日，尼希米（省長）帶領猶大的首領上城，並稱謝的人分為兩大隊，彼此迎面而行，尼希米和官長的一半站立在聖殿裏。這時由祭司主禮，歌唱的、吹號的、奏樂的，他們大聲歌唱，歡聲達到遠處，回國的人老幼男女，個個十分歡樂。

舊約國家敬拜必恭必敬，那麼新約信徒應當如何呢？

「當用詩章、頌詞、靈歌，彼此對說，口唱心和的讚美主。凡事要奉我們主耶穌基督的名，常常感謝父上帝。」（弗五 19~20）

「……用詩章、頌詞、靈歌，彼此教導，互相勸戒，心被恩感歌頌神。無論作什麼，或說話，或行事，都要奉主耶穌的名，藉著祂感謝父上帝。」（西三 16~17）

「我們應當靠著耶穌，常常以頌讚為祭獻給上帝，這就是那承認主名之人嘴唇的果子。」（來十三 15）

「誰能登耶和華的山，誰能站在祂的聖所；就是手潔心清，不向虛妄……。」（詩二十四 3~4）

「神是個靈，所以拜祂的，必須用心靈和誠實拜祂。」（約四 24）

歌唱為著榮耀神

這樣看來，基督徒要用詩章、頌詞、靈歌；第一，彼此對說（弗五 19），有如聚會時的啟應；第二，彼此教導；第三，互相勸戒（西三 16）；這樣詩歌的作用，不但在乎「口唱心和讚美主」，「心被恩感，歌頌神」（弗五 19；西三 16）；還有「有過相規，有善相勸」的功用。

這裏的詩章、頌詞、靈歌，照我個人的感受，我以為「詩章」（Psalms），是指著舊約的「詩篇」說的。主耶穌跟門徒談到聖經時，用「摩西的律法，先知書，詩篇」三部份包括。

有人計算新約，計引用詩篇的話一百十六處。因此無論使徒們講道、講預言，或作為勸勉、警戒，常常引用詩篇的話，正合乎「彼此教導，互相勸戒」的話。

「頌詞」(Hymns)，我以為是「聖歌、聖詩」。詩篇是作為「誦讀」、「吟詠」用的。聖歌是有節奏、有音韻，高低抑揚疾徐，可以用作歌唱 -- 並且可以用作獨唱、合唱、清唱，以至器樂伴唱。

舊約詩篇合計一百五十篇，其中有部分是用作誦讀、吟詠、朗誦；有部份配合音樂是可以歌詠的，就如標題寫明「交與伶長」計五十五次。用「絲絃的樂器」計七次。寫上「細拉」(休止符) 計七十一次。標明唱法的合計一百五十三處。

聖歌可以用於公眾場合，國家慶典。大衛訓練善於歌唱的利未人共二百八十八人，分為二十四班，輪流在聖殿中歌唱。也可以小組唱，主耶穌面對十字架，帶著門徒，勇往直前，就是一面走一面唱。更重要的是個人私下唱，當你遇見病痛、失望、憂傷、挫折、懼怕、四面黑暗、孤獨無助時，詩歌會給你安慰、鼓勵、幫助。當大衛逃避他兒子押沙龍時，敵人的攻擊、譏諷，他連頭都抬不起來。就在那時候，他寫出他的「抬頭詩」(詩篇第三篇。該詩一連三次用「細拉」(休止符)，應該是作為歌唱用)。聖詩的作用大哉！

「靈歌」(Spiritual Songs) 應該是內心被聖靈感動而唱出來的歌，有別於通行的聖歌。

當以利沙伯聽見馬利亞問安的話，她心被靈感，就大聲說出一大段讚頌的話。馬利亞聽見就回應著名的「聖母頌」(路一 41~55)。細味兩人對話，以利沙伯是被靈感說話，馬利亞是被靈感歌唱。(我總覺得以利沙伯說的，話的味道很濃；馬利亞卻是不折不扣的詩歌。) 也即是哥林多前書第十四章十五節所說：「有人用靈歌唱，有人用悟性歌唱。」

再根據以弗所書第五章十九節，提及「當用詩章、頌詞、靈歌，彼此對說」，上文緊接著的第十八節，卻提及「被聖靈充滿」，可見所謂「靈歌」乃是被聖靈所感動而湧流出來的歌，出於聖靈，不是出於人肉體的衝動。

還有，歌羅西書第三章十六節，提及「用詩章、頌詞、靈歌，彼此教導，互相勸勉」時，上半節十分清楚寫明：「當用各樣的智慧，把基督的道理，豐豐富富的存在心裏。」信徒需要有各樣的智慧，把基督的道理，豐豐富富的存在心裏，才能夠彼此教導，互相勸勉，一同得造就。舊約注重詩歌的敬拜，大衛在聖殿安排的詩班，日夜不停的

讚美歌唱。尼希米重建聖殿，預備好奏樂歌唱的人，他們只有一個目的，頌讚上帝，歸榮耀給上帝。

在新約時代，他們聚會時有詩歌、教訓、啟示、說方言、翻譯方言（林前十四 26）。在這裏詩歌放在第一，可見教會極其注重詩歌。這就給我們看見，一切的聚會應當把敬拜放在第一，而敬拜乃以頌讚上帝，歸榮耀給上帝為目的，不是為了體貼肉體。

可惜舊約時，當以色列人到西乃山下，亞倫悄悄地帶進來金牛犢，叫以色列人埃及化，「坐下吃喝，起來玩樂」（林前十 7 新譯）。今天教會也走亞倫的道路，教會世俗化，音樂充滿了邪淫之氣，靡靡之音，一點不敬畏神。

土白話聖詩

當宣教士梯山航海，迢迢萬里到異文化的地方去宣傳福音時，他們最少要攜帶兩件屬靈武器：一是聖經，用以教導羣眾認識真神及基督救贖的大能；一是詩歌，用以讚頌上主及淨化人心。因為語言文字不同，必須翻譯。翻譯聖經不容易，從一種文字譯成另一種文字，已經戛戛其難，加上時代不同（聖經原文屬於古文學），思想不同，生活習慣不同，而且這是神的話語，有關救恩真理，一字之差，可能鑄成大錯，所以譯經的人不但要精通兩種文字（原文及譯文），並且信仰要純正忠貞，真理的認識必須精深，才不致造成錯誤。

譯經如此，翻譯詩歌也同樣困難（我們習慣用詩歌兩字，概括著指教會聚會時歌唱的歌，與中文所謂的「詩」、「詞」、「歌」、「賦」有很大不同）。這因為詩歌是用來唱，因此有固定的句子，例如普通的長調（Long Metre），句子為八字，八字，八字，八字。短調（Short Metre），句子為六字，六字，六字，六字。普通調（Common），句子為八字，六字，八字，六字。以後再加變化，千變萬化，以致有不同的音調，長短不同的句子，可以讓大家唱，唱得舒服，唱得入神。

寫詩跟寫文章有很大的不同。寫文章時，靈感之來，可以一瀉千里，洋洋灑灑，用一二百字寫，一二千字寫，甚焉者還可以把它寫成一部書。寫詩歌就沒有這麼輕鬆，它要守著音律的框框，一定要長話短說，要濃縮，要精簡，要削足適履，要跟著音節的抑揚頓挫，高低疾徐，還要協韻，唱起來才會順口。否則詰屈聱牙，像念《景教三威蒙度讚》，不知所云，怎能口頌心維，心被恩感？

譯詩比作詩更加一層困難。以我國而論，西教士到中國來，因為中西文化不同，宗教信仰互異。西教士在中國士子眼中，大多被視為未開化、蠻貊之民，實不容易找到一些飽學之士肯來傳授六藝。也因此西教士對於中國文學所知也就有其局限性，要他們來翻譯

聖詩，翻得近乎真，近乎善，已戛戛其難。若要求他們譯得美，未免太奢望，這只要打開一些古本的聖詩本，便可覘見。

還有一點，也許西教士知道他們翻譯聖詩的文學條件並不足夠，他們不敢求其美，但總不能失真。因此每譯一句，每譯一首，吟哦再三，必須自己了解，自己滿意。他們以自己的中文作標準，他們的譯作，在中國土人眼中看起來，實在難登大雅之堂。

這一點用純文學的眼光看來，實太差勁；但在實用方面看來，卻大有用處。這因為我們的詩歌，目的並不唱給在廟堂裏面的士大夫欣賞，而是會友在聚會時，作為敬拜上主，激勵信德，傳揚救恩之用。如果詩歌文字太深奧，歌唱時不明白真義，豈不變成「小和尚念經」 -- 有口無心？這也就是很多古時的聖詩本譯得很「土」的緣故。

「土」又叫「土白」，這些地方性的土話聖詩，過多年來給鄉村教會的貢獻實在多。我幼時在家鄉唱這些土白詩歌；那時年紀小，得益不少，現在回想起來，真箇碎金屑玉，回味無窮，可惜歷經兵燹災禍，該詩本早已片紙無存。

照我所知，華南的土話聖詩，以閩南聖詩銷行最遠。除閩南外，遠及台灣、菲律賓、星馬各地，為閩南裔的信徒所愛唱。記得某次，在馬來西亞時，與幾位同工暢談聖詩，大家越談越高興，一面談，一面唱，個個唱得神采飛揚。他們對於昔年的閩南聖詩，尤其讚不絕口，這不只是懷舊，該詩歌實在深入人心，叫人得益至深，久久不忘。

《普天頌讚》

一九三六年，中國基督教六大公會出版了聯合詩集《普天頌讚》。

六大公會為中華基督教會，中華聖公會，美以美會（即今日的衛理公會），華東浸禮會，華北公理會以及監理會。

我教會屬浸禮宗，乃改用《普天頌讚》來代替使用一百多年的土白話詩本。

《普天頌讚》正文計有詩歌五百一十二首，連附錄的頌歌、樂章，計共五百五十首。當我們接到《普天頌讚》時，過去使用的只有文字版本約二百首，跟著就出版的《普天頌讚》線譜本、數字譜本、比較這又大又重「龐然大物」，第一個反應乃是「嘩」的一聲。

接著把內容作比較，發覺我們原有的《普天頌讚》並沒有很多土白話詩歌；我們只在《普天頌讚》裏面找到原有的一百多首。年老的弟兄姊妹難免有懷舊的心情，依依不捨；可是年輕的一代，大都有「喜新」的情結，更何況原有的土話，有些土里土氣。《普天頌讚》乃是語體文，有書卷氣，跟得上時代。還有，《普天頌讚》比對之下，比我們原

有的多了三四百首，在歌唱、讚頌時，就有更多的選擇，更多活動的空間。話雖如此，可是在實際使用時，就發生了另外的難處。

鄉鎮教會，不比大城市教會，通常聚會人數大概在一百人上下。除了老幼頭尾以外，青少年大概也只有四、五十人左右。往常聚會歌唱，一唱百和，雖不敢說怎樣準確，但積數十年經驗，也可以「差不多」，「差不多」地拖下去。現在換上新詩本，做教牧的也不能不選一些新詩，帶領會眾學唱。鄉鎮教會的工作，教牧一般都是「一腳踢」（廣東話，個人包辦的意思）。但教牧未必個個擅長音樂，很多教會連樂器（鋼琴、風琴）都沒有，這時由教牧帶頭學唱，會眾跟著唱，大聲細聲，或高或低，或快或慢，各行其是，正是雞腳鴨步，急得領唱的教牧面紅耳赤。而在這當兒，時常有一些老伯伯老太婆不甘示弱，高聲大呼，自成一格。場面雖然熱鬧，但歌聲成為嘈聲，一次二次，漸漸對於學習新詩歌，興趣缺缺，不敢輕於嘗試。還有，學習新詩歌的時間實難作安排。

記得我自幼聚會的教會，每主日分為三堂。上午九時半祈禱會，大多由教牧自己負責，有時另請教會中在道理上比較熟練的執事帶領。情況是唱詩一二首，然後讀一段經文，略作講解，作為勉勵；再然後列出事件，請參加祈禱會的人同心祈禱，然後結束。

稍作休息，便作「大禮拜」。「大禮拜」是主日聚會的重頭戲。由堂會的教牧負責（有時請由上級的牧長），每堂唱詩二三首，然後讀經講道，時間大約一點多至一點半鐘。然後中午休息，本地人趕回家吃飯，外鄉來的信徒，有的趕著作飯，有的帶來便飯。吃好午餐後，下午二時主日學開始。

主日學是浸會重要的訓練課程。會前會後大概唱詩一二首，一般分班學習。時間大概一點半鐘。然後全日的聚會乃告結束，大家趕著各歸各家。

主日時間是這樣緊湊，全日唱詩充其量不過十首，把舊的、熟識的拿來唱，都沒有時間，遑論學習那些陌生的，艱難的。也因此，照我記得，唱了四、五年的新詩歌本，除了百幾十首舊詩歌外，其中新的實在所識無多。也怪不得新詩集的封面包紙已經殘舊，但裏面的詩歌卻是「黑色是墨，白色是紙；我不認得你，你不認得我。」（兒童時的順口溜）。

包羅甚廣的歌集

《普天頌讚》五百一十二首詩歌，擁有國外作品四百五十首，國內創作六十二首，可說是琳瑯滿目，美不勝收。

國外作品，因教會源遠流長，積一、二千年深厚的根基，數不盡「洪爐火」的歷鍊，造成宗教文化廣博精深；加以歷代人才輩出，發為吟詠，乃能源泉萬斛，感人至深。

反視國人，因教會歷史短，造就淺薄，自難與國外先進一較短長。還好東方人對於宗教，得天獨厚；只觀道教、儒教、佛教、回教、猶太教、基督教……皆由東方生成長，便可了然。因此中國信徒也不甘落後，急起直追。

話說回來，國人創作的六十二首聖歌，最早應為唐朝景教的《三威蒙度讚》（三威是父、子、聖靈的威力，蒙度是得蒙救渡。歌名的意義是歸依聖父、聖子、聖靈，三位一體的大能力，得蒙拯救的讚美歌）。其次，為明朝王漁山司鐸（天主教）的《仰止歌》。其餘則為近代國人的作品。

國人作品佳作不少，筆者最欣賞、最愛唱的歌，為王載先生的《扶犁歌》。

王載先生出身中國海軍，信耶穌以後，敝履世界榮華富貴，獻身作傳道。

這是十字架的道路。一個忠心跟從主走道路的人，說不盡孤單愁苦，貧窮逼迫。從王先生所寫的《扶犁歌》可見一斑：

讚美我主恩寵深長 保我身心護我安康

我將一切憂慮重擔 完全託主為我擔當

前途不知遇何光景 但知我主在前引領

我心安然緊隨我主 情願我主時常憐憫

求主使我專心前去 走盡路程順服主旨

我既扶犁目不後顧 免使主工時常停止

主拯我命脫離死亡 主拭我淚慰我憂傷

主扶持我免我失足 願將主名到處傳揚

那時我剛好獻身事奉主，背著十架蹣跚向前行，多少愁苦，多少沮喪；這首詩歌給我極大的鼓勵和安慰。我得以有今日，仍然堅持崗位，就是行走在前面千百先賢，留下佳美的腳印給我跟蹤。

在國人創作的詩歌中，其中有《掃墓歌》、《記念祖先歌》、《記念親恩歌》、《梅鶴上壽歌》、《嬰孩週歲歌》、《安宅歌》，我覺得很實際，很合國情，很有意思。

該詩集所用的音調，大部分來自歐美，其中有七十二闋是國化的音調。國化的音調，有部分是古代的調子，部分是國人自己的創作，部分是在華西教士摹擬中國音樂體式作出的。內中有民歌，甚至有「孔廟大成樂章」，還有「普陀」（佛號），可說包羅甚廣。

可是採用「普陀」-- 佛教的音調，我總是覺得有些不大合適，給國人聽起來，認為我們剽竊佛教的東西還是事小（可以自辯是文化交流）。當我們唱得十分高興時，街坊聽起來，也許誤會我們什麼時候竟把教堂變佛堂。

聖詩翻譯佳作不多

前文提過，譯文章不容易，譯聖歌更困難：文詞要優美，信仰要恰守分寸，音韻要協調，這是基本要求：還要與原作者有相仿的經歷，才能夠傳達原作者的心聲；一樣的靈感，才能夠心心相印，深淵與深淵響應。

就如以賽亞進入聖殿，眼見萬軍之耶和華榮光充滿遍地，莊嚴偉大，他筆之於書，叫讀者深受感動，肅然起敬。倘若日後異文化的譯者沒有同樣的經歷，雖然勉強譯出，究竟隔靴搔癢，總難搔到癢處。

靈感也是如此。

當施洗約翰為著公道正義，敢於捋虎鬚，繫身囹圄，主耶穌面對約翰的苦難，慨嘆時代人心的麻木不仁，感慨萬千。

當大衛月夜時，舉首望明月，竟然透視到明月後面，上主的手指和祂的大權能，不住感嘆讚美。

據說有一次，慕迪坐在馬背上，忽然哈哈大笑，笑個不停。恰巧碰到他的好朋友，問他何故大笑。他說，我剛才想到上主在我身上的奇恩妙愛，像我這個罪人怎能得蒙拯救，真個掩不住內心的喜樂，大笑不能自己。

很多時候，詩人就因著靈感，迸出火花，譜出動人的詩章。倘若翻譯者沒有靈感，只不過拼湊，堆砌成章，怎能叫人受感。

《普天頌讚》的中譯，我最賞識劉廷芳博士的手筆，不但文詞優美，並且極其通俗，來到雅俗共賞的境界。唱起來十分舒暢，深受感動。自《普天頌讚》以後，五六十年來，國外出版的詩集不少，或由某某機構，或由某某教會，某某出版社，形形色色，多的

每本五六百首，少的也三四百首，求其情詞並茂，引人入勝的實不多。其中最叫人反感者，某些「大嘴巴」之流，師心自用，每首詩歌前面喜歡標著「大嘴巴修」或「大嘴巴修自多本詩歌集」(這個「修」字，若用在中國大陸差不多等於「修理」，也差不多有份於「改造」，聽了令人股票)。我真不知這些大嘴巴流，什麼時候他的文學修養、音樂造詣，竟然足以為眾人師。甚矣哉！人之患在於好為人師。

《普天頌讚》在這方面留下很好的榜樣：它規定「修改之譯文，若不及原文四分之一，則保留原譯者的姓名；修改至四分之一以上，四分之三以下，修改者與原著者一同署名；修改至四分之三以上者，單署修改者之姓名。」目的在分別各人的責任，今天「大嘴巴流」，跡其用心不在負責任，乃在沽名釣譽。倘若負責任，若干妙文恐怕不敢刊出。

我平生喜歡聖詩，聖詩給我的造就和幫助，實無法計算。但近年來越久越發覺聖詩的出版者，正一步步朝著求名求利的歧路前進，我們正被迫著唱我們不喜歡唱(粗製濫造)的詩歌，或世俗之音。

被迫並沒有誇張，當你進教堂時，你要唱面前擺著的詩本，一點沒有選擇。

還有，五百首的詩本或者八百首的詩本，其實教會長期唱的只有一小部分，大部分從來沒有唱過；只等待封皮破爛(越大本封面越易破爛)時丟掉，這是不是很大的浪費？其實說穿了，我們是浪費，但出版者卻是利路一條，據傳聞，有人還想出版一千首大部頭的詩本哩！

第 21 章 轉移工場，遠適加拿大

神的帶領奇妙

人生如客旅，回顧過去年日，道路坎坷不平，但神的恩手扶持，常常「山窮水盡疑無路，柳暗花明又一村」。神的引導不但奇妙，祂的恩典尤其豐富。我住香港廿五年，看著兒女漸漸長大，內心有一個負擔，必須讓兒女們有機會接受高等教育，日後在社會才能立足。但那時候(去今五、六十年)，香港最有名的高等學府為香港大學，不但僧多粥少，學額有限(那時的中文大學才漸漸茁壯)，倘若能夠入學，有人取笑說：除了富人，打工階層一子入學，一家人都需要節衣縮食，才能夠供應。為著這事，我們只有把兒女教育問題交托上主，求主安排。

在想不到的時候，加拿大華人宣道會聯會主席官維正醫生，到港迎接他母親移居加拿大。某晚，他請我們吃飯，席上他再三介紹加拿大華人教會的情形，並為缺乏教牧人才大力呼籲，他盼望我們能夠前往加拿大，參加工作。那時，因為我對加拿大的情形所知無多，只有靜聽；他看我好像沒有反應，他乃採用「激將法」；他說你們這些大牧師，對遙遠地方都是沒有興趣的。我冷不防他有這一招，我連忙解釋說，我不是大牧師，請莫誤會，只因茲事體大，我們必須好好祈禱，清楚神的領導。

過了一段日子，某日早晨醒來，睜開眼睛，忽然覺得天旋地轉，頭暈腦眩，不敢啟眼，只好閉著眼睛，躺在床上。給我診治的乃是胡雄德醫生，我問他這是什麼病？怎麼如此突然，如此利害。他說是耳水不平衡。我從來沒有聽過這病，我打趣對他說：「那麼就灌些水進去，讓他平衡，豈不就地解決。」他笑著對我說：「此水不是那水，你要好好休養，不要走動。」

躺在床上，我細細思量，上帝既然安排我從事文字工作，文人最重要是用腦，如今我頭暈腦眩，怎能動腦？怎能爬格子？我又再細思想，是不是雲柱火柱已經移動(民十九 15~23；出十三 21~22)，上帝要我離開香港，到別的地方去？

我又再細想，天地雖大，何處可容身？我屈指一算，有四處地方可以考慮：第一、英國，我的兒子在那邊。第二、澳洲，我的岳父在那邊。第三、美國，我的好朋友不只一次勸我到那邊去。第四、加拿大，不久前官醫生才再三勸說我到那邊去。

我再過濾，去英國，提起「霧倫敦」我就怕，我一生最怕潮濕。澳洲呢？那時他們採取「白澳政策」，他們防備黃種人為「黃禍」，我不喜歡到一個被人歧視的地方。

篩一篩，就存下美國和加拿大這兩地方，我不敢憑己意選擇，我想用「投石問路」的方法，看清楚神的帶領。因此，我寫兩封內容相同的信給美加兩地的朋友，信裏面十分簡單的說：近來不知怎的頭暈腦眩，一張眼就天旋地轉，是不是雲柱火柱移動，上帝要我離開香港，到別的地方去，請為我祈禱。

不多幾天，美國的朋友回信對我說：「恐怕你是男性更年期，你要好好休息，就可以復原。」我聽了啞然失笑，我看清楚上帝沒有在美國為我開門。

再過幾天，我收到官醫生的信，他們十分高興，盼望我申請移民到加拿大，越快越好，他們還寄了若干資料讓我可以申請。

就是如此，我看清楚前面的工場在加拿大一塊我從來不認識的工場。

奇妙手奇妙帶領

對我來說，申請移民還是第一遭，要怎樣進行申請，實在一無所知，不知從何入手。過去聽過若干辦理移民的人的訴說，無非是移民衙門門檻很高，辦事人員個個令人生畏，想起來更加重內心的壓力。忽然想起一位朋友史牧師，他跟我同屬北美浸信會，他交遊廣闊，辦事能力強，加以古道熱腸，樂意助人。我想試一試他肯否給我幫一幫。我撥電話把我的情況告訴他。他仍然是那一副笑口常開，十分熱情的樣子，他滿口答應幫助我。不一個鐘頭，他覆電話給我，說加拿大的移民官，他們彼此認識，移民官答應幫我辦理。史牧師說，你可以到移民官那邊領取表格填表。史牧師再加一句，你可以很快就到加拿大去。

我聽了一方面高興，一方面卻納悶起來。這因為我住香港快廿五年，日子長久，人事、家事、公事、私事，事多成籬；一聲移民，這些事怎樣處理，特別是兒女們讀書問題，不能說走就立刻走。我的情況正像一棵樹苗，種下一年二年，遷徙還不困難，我這老樹種下廿餘年，盤根錯節，要遷徙實在問題多多。因此，現在卻怕辦得太快，各事沒有處理好。因我知道移民官批准移民，是有一個期限，限期內必須報到。因此我不敢去問移民官，可拖則拖。

過了一大段時間，各事辦理得差不多，我才到移民官那邊催問。那些辦事人員要理不理，看看情形不對，我再跟史牧師聯繫。史牧師聽見十分希奇：「你還在這裏，我以為你早已到加拿大去，等我幫你查一查。」史牧師答覆我，原來早先答應幫我辦手續的移民官，已經調職他往，現在是一位新來的移民官，他已找到我的檔案，他答應幫我儘快辦理。

「身體檢查」在移民加拿大過程中，是一個十分「蠱惑」的環節。移民官可以給申請移民者的身分，十分公正廉明的審查，但身體檢查卻不是移民官的責任，乃由醫官專責審查，而醫官不是自己檢查，他由當地「化驗所」一類負責檢查，然後將檢查結果報告醫官，醫官根據化驗所的檢查報告，作出決定，然後交給移民官。問題就出在化驗所這一關的報告。

當我們一家七口向醫官申請身體檢查時，醫官指令我們到××化驗所檢查。檢查結果六人健康過關，只有我一個過不得關。他指定日子要我抽胃液檢查。後來我才知道，他指我肺部有一個小病灶，雖然已經鈣化，但他需要再細檢查，查明這病灶是不是仍然活動。第一次抽胃液檢查，查不出結果；第二次抽胃液檢查，仍然查不出結果；他要我第三次抽胃液，這時我明白他們是故意難為我，另有目的，即所謂「醉翁之意不在酒」，他看我太笨，一次二次仍然學不到，故意難為我，讓我學乖。後來有人告訴我，加拿大身體檢查，第一注意肝蟲，第二寄生蟲病，第三肺結核病。被檢查的人，只要把送往檢查的東西，下面放著一張五百元的鈔票，便平安過關。他們把收到的黑錢，跟醫官瓜分，大家彼此彼此，袋袋平安。

我知道被難為，我直接寫信給加拿大的官醫生，官醫生跟教會的區監督商量，然後前往當地移民局投訴。移民局長聽了搖搖頭說：「我們早已風聞香港的移民部門十分貪污。現在就這樣吧，由我們直接通知駐香港的移民部門，把吳某某的全部檔案移交本局辦理，並批准吳某某即日全家直接移民飛加拿大，一切手續由我們負責處理。」

就是這樣，上主的手像鷹鳥一樣，把我們一家帶進加拿大。奇哉妙哉。哈利路亞讚美主。

到溫城牧養教會

在人生漫長的道路上，沿途有很多關卡，關卡各有一道銅門（賽四十五2），是神的手在那裏管理；神開了沒有人能關，關了沒有人能開（啟三7）。就因此，神的兒女常常看見有很多神跡出現。所謂神跡，就是超過我們的思想、計劃、辦法和力量，是神的大能給我們成就大事。也就因此，神的兒女要學習仰望神、倚靠神、等候神（出十四13~14）。

就如我這次移民加拿大，是我從來所沒有想到的。在各樣事上，神一步步為我預備，給我帶領。我雖愚昧，神是智慧；我雖軟弱，神是全能。感謝讚美主。

當我移民的消息傳出時，很多親朋戚友，很多同工以及主內弟兄姊妹，紛紛前來送行話別。在那時候（三十多年前），國際的情勢還是很嚴峻，大家都有今朝作別，何日再相

逢的淒涼感。友情誠可貴，只有把各人交托在主慈愛大能的膀臂中。朋友劉弟兄經營旅行業，我每次外出工作，都是他給我安排航程。他這次給我出主意，在未到加拿大之前，何不先順道探望洛杉磯（付同樣價錢），我接受他的建議。

我們於一九七〇年十一月乘菲航出發，先到洛杉磯。唐主謙牧師與王義超牧師前來接機。異地重逢，喜出望外。他們熱情接待，讓我們可以休息幾日，舒解「時差」的壓力，也可以觀光幾處名勝，開開眼界。

過了幾天，轉機到溫哥華。一家大小七人，大箱小篋，隨身行李，有如以色列人出埃及。還好，加拿大政府廣行善待移民政策，沒有難為，平安出閘。這時趙士昌牧師以及他教會的林執事來接機，他們為我們備好了旅舍可以安身。一夜無話，次早起身，推開房門，只見瑞雪飄飄，白茫茫滿地柳絮。南人第一次看見北地大雪，十分高興。記起這邊幾位友人，切想跟他們會晤，想起同工戎玉琴師母，她在這裏深造，叫了一部計程車，找到了家門，但她不在家。這時才明白電話號碼，比住宅門牌更重要，幾位友人沒有他們的電話號碼，只好帳然作罷。正所謂不經一事，不長一智。

下午轉機到雷振那。官醫生等人來接機，相見甚歡。這時外面風雪交加，讓我們開開眼界，領略北國風情。

我們到雷振那有幾件事要辦理：第一，向區會報到。第二，向移民局報到，並接受身體檢查。第三，添置冬天服裝。我們從香港來時，聽取各人的意見，購置很多冬天服裝。但香港的「冬」跟這裏的「冬」，正如小巫見大巫（香港冬天的溫度一般為攝氏一度，我要去的溫城，冬天一般為攝氏零下廿度，最冷時有時達零下六十度），怎能相比。

我經過移民局體檢，認為身體健康，平安無事。我到加拿大已經三十一年，每年體檢都平安無事。但在香港體檢時，一次二次故意給我麻煩，正如聖經所說：「……賄賂能叫明眼人變瞎……」（出廿三8）。這些人受慣賄賂，眼睛變為金錢眼，他所看見的乃是「錢」，真是言之傷心。

諸事摒擋後，便啟程飛溫城（Winnipeg），溫城在雷振那東邊，為曼尼托巴（Manitoba）省省會。我去時當地有華人教會兩所，一為歷史久遠的協和教會，信眾以當地居民為主體；一為創辦不久的華人宣道會，信眾以曼省大學學生及新移民為主體。我到溫城事奉的為華人宣道會。

出版《新希望》

前文提及華人聯合教會。原來當歐洲移民為著宗教信仰自由，乘坐「五月花」船到北美洲開闢新天地；他們開金礦，築鐵路，需要粗工，工作十分辛苦，乃由當地西人透過「豬仔行」僱用華工，前來「金山」(他們稱北美洲為金山)工作。華人在滿清末葉，農村經濟面臨破產，農人生活十分貧苦，無論何處有錢可賺，雖然天涯海角，吾往矣；出賣青春；賺些血汗錢，寄回家鄉奉養父母家人。這些華工在外，因為語言不通，文化不同，生活習慣互異，加以離鄉別井，思鄉心切，因此精神壓力日日加重，若遇上疾病纏身，管工兇惡，以致失業威脅，有苦無處申訴。

在這種走投無路的情景下，幸得教會(協和教會)人士伸出同情之手予以幫助，提供救濟、醫藥、法律各項援助，復設立華人教會部門，向他們傳福音，讓他們心靈獲得安慰、鼓勵和幫助。在那種情形下，「及時雨」的幫助真是十分重要，只因華人對於宗教，在孔子的教導下，向來總是不夠熱情(孔氏教訓多注重仁義道德，少注重祭天祀神)，因此華人教會並不興旺。

溫城華人宣道會屬新興教會。先是西教士包忠傑牧師在雷振那工作，他每週末到曼省大學，為華人學生開查經班，不久成立溫城華人宣道會，聘請雷達牧師擔任主任牧師。上帝也在那裏興起一羣基督徒青年，彼此合作，燃起復興的火。這羣學生開始時，常常利用週末，到當地華人家庭，一家家拍門，向他們傳福音。這些華人家庭，看見這羣青年學生，溫文爾雅，彬彬有禮，而且大家都是「同根生」，倍覺親切。在加拿大我聽過一個溫馨的故事，華人移民到加拿大，大多在鄉鎮開餐館，開始時華人移民甚少，顧客大多是當地居民或路過商賈。當他們看見有華人前來光顧時，十分高興；如果是新移民，很多餐館不肯收費，他們說難得有同儕前來光顧，就當是我們請客，那種「血濃於水」(他鄉遇親人)的親誼，令人感動。這羣青年學生就利用機會把福音傳給骨肉之親。雖然果效不明顯，但從福音預工來說，是十分寶貴的。

這羣青年學生還成功地出版了一份福音文藝讀物《泉源》。他們有知識、有聰明、有愛靈魂的心，熱心執筆，用筆桿傳福音，為耶穌作見證。

每一期當編輯竣工，只見個個意氣風發，有人抄寫鋼版，有人油印，有人摺紙，有人裝訂，夜以繼日，然後郵寄各地--學校及文化機構等。當那段日子，一提及溫城團契，或者《泉源》，青年人都翹著大拇指稱讚他們做得好，叫人拍掌。

可惜的是，當這羣青年人大學畢業了，因為溫城畢竟城市小，沒有機會容納這些人，他們或升學，或就業，或回國，各向各地發展。我曾算一算，這羣精英大約二十餘人。就因此，《泉源》這份刊物後來因為無人接力，只好停刊。

我曾細想，《泉源》的對象是青年知識份子，但在加拿大仍有大批華僑老移民以及新移民，他們文化水準低。他們離家萬里，每日辛辛苦苦，忙忙碌碌，所求的是「金錢」。他們一樣需要福音，誰把福音傳給他們？用什麼辦法把福音傳給他們？考慮再三，我能作的乃是「筆」，就因此出版了一份《新希望》，免費贈送給他們。

《新希望》創刊日期為一九七一年九月。

出版《新希望》目的，在向未信的同儕傳遞福音的信息。這是筆者獻身事主以來多年的負擔。說來話長，多年前筆者還是少年時期，某晚，飯後無事到街上蹣跚，行經一間佛教寺院，只見裏面燈火通明，原來他們正在舉行佈教大會，一時好奇，進去坐在後邊，聽他們佈教。我因為從來沒有跟佛教接觸過，什麼佛教詞語，連什麼無明、無常、業報等等，也不知所云；後來聽講者講個比喻，他說人心狠惡像隻大老虎，放它出來一定會傷人，只好把它關住鎖住，不讓它走出來。用什麼把它關住鎖住呢？你只要唸佛號「阿彌陀佛」，不住地唸，佛法無邊，就會把它關住鎖住。我因為聽不懂，半途走出來，但一路細想他的講話。他講得很起勁，無奈我聽不懂；因此我想起一個說教的人，必須明白對方的情況，正所謂「知己知彼」，才能因材施教，說服對方，否則無的放矢，只是徒費工夫而已。

我又細想，他剛才把老虎比喻人性的兇惡，只要猛唸佛號，就能把兇惡的人性制服起來，未免痴人說夢。倘若說是因各人心無二用，當他猛唸佛號時，這時他就沒有時間發惡，這樣還可以勉強說得過去。但那老虎並非被關住，被廢功夫，只是一時打瞌睡而已，等下了它仍然會伸懶腰，顯威風，吃人解決三餐呀！

就因此以後我獻身事奉主時，我接受了主耶穌賦予的「大使命」（可十六15），要傳福音，向萬民傳福音，把傳福音當作還債，有如使徒保羅的感受（羅一14~15）；我又認為要傳福音，並且要傳得「好」，要注意技巧，讓對方能夠接受，不至浪費時間。

我出版《新希望》，是以一個從沒有聽見福音的同儕作為對象，盡量使用他們的語言、詞彙，叫彼此間沒有隔閡。第一期發表三篇文章，第一篇：〈希望之光〉（發刊詞）；第二篇〈佛山通濟橋〉；第三篇〈論中國人的孝道〉。第二篇就是以他們的民間通俗故事作為話題，向他們講福音。

《新希望》出版了就放在店舖裏，讓顧客自由取閱。而多年夢想，得以實現，內心實在無限快樂。

我把它放在老同僑的店舖 (Store) 裏，盼望同僑前來購物時，可以順手帶回家裏，讓他們有機會接觸到福音，有機會接受福音。這時我的心情正像垂釣者坐在河邊，等待釣絲動靜，把魚拉上來。經過了幾個星期，擺在店舖裏的《新希望》，仍在那邊躺著。我問店主，他的答覆是大家都忙，沒有時間讀這些東西。我聽了十分惆悵。多年計劃竟然落個空，叫人失望。

回家後，細細思索失敗的原因，慢慢想通了。這批老同僑早年離鄉背井，遠適異國，到一個膚色不同，言語不同，生活不同，文化不同，所謂蠻夷之邦，到這邊來賺血汗錢；簡單說一句，目的只在賺錢，他們的前途，其實就是錢途，日夜所追逐者就是發財，日夜所夢想的，就是腰纏萬貫回歸故里，安享晚年。少壯的希望回鄉結婚成家。他們夜以繼日，無非想發財。我們跟他們談宗教，說信仰，正是「雞同鴨講」，文不對題。也難怪他們沒有興趣，只有虛與委蛇而已。

我想這情形正像我準備最好的釣餌，出去釣魚，卻沒有事先好好調查那河邊有什麼魚種，那些魚喜歡什麼釣餌，然後投其所好，準備好釣餌。我只是主觀地準備我認為最好的，結果魚兒不賣賬，我只是浪費時間，結果《新希望》成為「大失望」。

第 22 章 出版《呼喊季刊》

不要做「非洲和尚」

某年月，那時我正負責《晨光報》的編輯。某晚，心中忽然有一個感動。教會所有的刊物，內容大都是福音、培靈、講台、研經、見證這一類，都是說叫人受造就的好話。可是教會裏面有腐化、黑暗的一面；還有異端邪說的滲透和迷惑，大家好像熟視無睹，任由罪惡猖狂。此時此地，教會真需要有一份敢於直言，曠野呼喊（路三 4~9）的刊物，作時代的呼聲。

翌日，我到廣州聖經學院（播道神學院前身）授課，遇見了老友鄭德音牧師，我把這感動告訴他。他聽見，眼睛直瞧著我，徐徐地說：「非洲和尚」。我答：「我知道」。

「非洲和尚」是香港一句流行的俏皮話，非洲者黑人也。諧語是「乞人」。和尚者僧也。諧語是「憎」。這句話乃是「乞人憎」，討人厭，惹人憎惡的意思。

鄭牧師說這話，特別在提醒我，並不是攔阻我，以後《呼喊》出版，他多次大力支持我。

隔二日，遇見黃弟兄從新加坡來，彼此歡談，他問我有什麼新的工作沒有？我把前二日的感受告訴他。他聽了擊節欣賞，他說這是今日教會急切的需要，要趕快出版。

大約二年後，再一次遇見黃弟兄，他劈頭一句就問：「那刊物出版了沒有？」我說：「沒有。」他說：「是不是沒有錢？」我說：「不是，我從來不掛心金錢，上帝如果要我做，上帝一定負責金錢。」

那有什麼緣故？我答：「我再三考慮，我費心費力出版一份討人厭，惹人憎恨的刊物，還不是天下最蠢的人。我雖蠢，但總不願做一個最蠢的人。」

說罷，兩人相視苦笑。

明知山有虎

這事大約過了七、八年。時間約為一九七二年前後。



► 《呼喊》92~93 合期

那次我到紐約，晚間與史祈生、滌然夫婦，剪燭西窗，大家暢談往事。驀然間，我想起了多年前那份「惹人厭」的刊物，便向他提出來，內心不盡悒悒。史牧師聽了，十分認真地說：「大哥，神如果把這工作托付你，你不好好做，你一定要後悔。」

祈生這話正像臨門一腳，把我游移不決的心定下來。「幾大就幾大」，明知山有虎，既然神有托付，只有決心向前行。

接著我們圍繞著這刊物討論一切，我們也討論刊物的名稱。英文倒決定下來，叫 Shout，中文叫「呼喊」呢？還是叫「吶喊」？大家認為各有千秋，不能決定。最後還是文友劉翼凌兄，某次為著籌辦《宇宙光》，他到北美洲各地鬻字籌款，作為開辦費，路過加拿大，駐足敝寓，晚間在談話中，我想起這名稱，向他請益。他沉思有頃，他說這兩個名字，意義雖相仿，但他認為「呼喊」更好，因呼喊有強烈的屬靈意義（太三 1~3），比較「吶喊」好得多；「吶喊」有吶喊助威，搖旗吶喊，跑龍套的味道。老文人一言褒貶，就這樣一槌定音，決定用《呼喊》作為刊名。

我函告祈生，請他給《呼喊》中文刊名及漢語拼音 Hu Haan 題字。出版時，復在刊名下面特別錄取英文馬太福音第三章第三節，作為發行宗旨，用以自勉，也所以昭告各方。

麻雀雖小，五官俱全。這小小刊物，從靈感開始到發刊面世，走過了艱辛漫長的道路。

既然決定出版，要在哪裏刊出呢？二十五年前在北美洲，中文印刷正在萌芽中，不但技術粗糙，價錢也昂貴。求之香港，我在香港住過二十五年，人事頗熟，但因九七陰影，再三考慮，只好向台灣想辦法。

在台灣我人生地不熟。苦思冥索，想起了一位青年作者，他對我十分尊敬，寫信時常自稱「私淑弟子」，他也出版了幾本書，我想如果他肯幫手，那就最好。我把創刊經過以及出版發行各事，向他細述，問他能否幫手？他回信樂意幫忙，我大喜過望。這時在各方面加緊進行，直到一切就緒，快將付印。想一想，出版發行究竟是一件大事，某君的「樂意幫忙」，究竟是否靠得住？如果中途「逃差」，那時欲進不能，欲退不得，羝羊觸藩怎麼辦？

想到這裏，我再給他一封信，詳細陳述利害，請他再詳細考慮，作最後的決定。

信寄出後，有如泥牛入海，沒有消息。看看情況，知是觸礁。感謝主，給予攔阻，否則日後中途逃差，半途而廢，豈不進退維谷？

急思對策，這時想起另一對夫婦，是伯特利教會柳一民夫婦，他們兩人過去是我的學生，彼此相知，我因為怕他們教會事忙，不敢給他們麻煩。現在事勢如此，只好致函將情況告知，問問能否給我幫手？柳牧師接信滿口答應，一肩承擔。感謝主！

信心的道路不易行

《呼喊》終於衝破困難，有如小雞經過多少掙扎，多少奮鬥，破殼而出。

此中困難有幾個因素。第一，我決定以個人身分（獨行俠）出版。不是沒有朋友支持，而是思前想後，像這種「惹人討厭乞人憎」的工作，自己踩「地雷陣」也就夠了，何必累人？

更何況批評的文章，見仁見智未必相同。對於事物我有我的看法，你有你的看法（當然我會聽取別人的看法作參考），所有後果我自己擔當，乾淨俐落。倘若幾個朋友，彼此有所爭持，與其日後不歡，倒不如開始時退後一步，留多一點空間更佳。

其次，我決定不收刊費，白白贈送。不知者以為我大有信心（創刊時發行三千份，以後最多時每期七、八千份，費用不貲）；其實我不收刊費，乃因信心不夠。

這話怎麼說呢？原來我自一九三七年全時間奉獻，就決定一生走「憑信心生活」的道路。那時候影響我最深且鉅的，一為德國的莫勒先生，一為我國的倪柝聲先生。

莫勒先生赤手空拳創辦孤兒院，憑信心養活二、三千孤兒。某次，某大老闆慕名來院參觀，大受感動。臨走時對莫勒先生說：「你們有什麼需要，隨時告訴我，我樂意幫助。」

莫勒先生回答：「我們有什麼需要，我們會告訴上帝，上帝會賜給我們。」

這個見證太好了，莫勒先生信心的對象乃是上帝的信實；與今天什麼什麼名人，信心的對象乃是財主佬的錢囊，終日總想辦法怎樣可以挖財主的荷包，相差實在太遠。

倪柝聲先生年輕那一段日子，他的工作，他的生活，實在是上帝賜給中國以至那世代一個美好的見證人：星光燦爛，叫萬千人蒙福。某次，他要到建甌講道，他在前一日計算所有存款只剩十塊錢，恰好他到那地的船費。晚上，想不到有一弟兄因急需來請他幫助。這弟兄需要四塊錢，這就叫倪弟兄作難了。不借給他，難道坐看弟兄在困境中；要借給他，明天的船費怎樣應付。倪弟兄想起神的信實，他毫不遲疑地把錢給求助的弟兄。

第二天，他到河邊坐船，準備前往講道。想不到船夫，大聲拉客，到建甌去，只要六塊錢。倪先生懷疑自己聽錯。船夫說，我們的船被官府徵用，官府准許我們收一個客賺

外快，所以只收六塊錢。倪先生滿心感謝神。聚會完了，倪先生要回來，這時錢囊空空如也，一文錢都沒有。他沒有躊躇，拔步向著車站走，後面跟著多位聽道受感動的弟兄姊妹來送行。快到車站了，可是車費呢？就在最後的時刻，後面有一位弟兄急步追來，氣呼呼地把一個信封交給倪弟兄說：「險些誤了事」。這封信是聚會兄姊妹送給倪弟兄的盤纏。

這是信心，信心時常有驚險鏡頭出現。正如以色列人在紅海邊，在最需要（緊急）的時刻，神大能的手才出現。

莫勒先生和倪先生的活見證，正是最好的座右銘，提醒我信心生活真詮。雖然如此，我卻常常跟不上，信心不足，在《呼喊》免費贈送的事上，又暴露出來。

在出版的事上，我已略有經驗（過去三十年我負責過《火煉報》，《活水週刊》，《晨星報》，《嶺東嘉音》，《生命月刊》，《青年歸主》，《晨光報》等），我知道創辦一份刊物不容易，要維持一份刊物更困難。第一個難題是「人」，第二個難題是「錢」。沒有人無法成事，沒有錢，巧婦難為無米之炊，也難以為繼。

白白贈送是信心不夠

上文提及《呼喊季刊》出版，不收刊費，乃是信心不足，難道收刊費才有信心？有人以為這話是故作玄虛之詞，其實我說的乃是真話。

出版刊物或則收取刊費量入為出；或則憑著信心，不收刊費，靠主而作，兩般皆可以。兩者皆要有信心。但對我而言，我不收刊費，乃因信心不夠。原因如下：

我若收取刊費，手續多多。創刊號三千份，以後經常六、七千份。若收刊費要發收據，每份一筆賬，每筆賬要寫清楚，何時開始何時截止，必須數目分明。最少要二個人負責收支賬目，以及「滿期通知」等等，十分瑣碎，但必須十分認真，一點不能苟且。辦事處的租金以及人事費用，成為固定支出。

倘若一日，打算停刊，不能說停就停，所收刊費必須向訂戶有個清楚交代。某戶存款五元，某戶存款八元三角；某戶尚欠十元；某戶尚欠七元五角。假定訂戶七千份，就有七千筆賬，人欠人，必須清楚、明明白白的交代。我們的訂戶普及各國，使用的錢幣有美幣、加幣、英鎊、日元、馬克、法郎、瑞士、澳幣、港、星、馬、印等等；訂戶所欠的只是小數目，要還卻不容易（因數目太小，找換不容易），我們可以一筆勾銷，說聲不必付就算了。可是我們欠訂戶的餘款，卻必須付還，要如何找換當地貨幣付還各訂戶，並不容易。只要有一文錢沒有還清（太五 26），就可以成為被攻擊的把柄，「原來吳恩溥辦刊物，不清不楚，吞吃訂戶的訂費」，這時就算長江水也洗不清。想到這裏，真是不寒而

慄。因此決定不收刊費，白白贈送。白白贈送，就沒有這些麻煩。什麼時候停刊，拍拍雙手，說聲「再見」，沒有手尾。「白白贈送」聽起來好像信心十足，其實就是不夠信心，沒有出兵就先預備安全撤退。真箇說來慚愧。

我沒有大信心，只有小信心。主供應我多少，我就出版多少，沒有錢就準備隨時停刊。可是對於錢銀出入，我保持十分慎審的態度。每期有「奉獻徵信錄」，有「收支細數」，目的就是「斷絕那些尋機會人的機會」(林後十一 12)，保持清白，不羞辱主名。

感謝主，我們從一九七三年六月出版，到現在已經二十七年。這二十七年來真箇是漫漫長夜路，多少艱辛，多少孤獨，多少悲痛，多少窘迫，但靠著主，我們還是走過來。我深知未來的日子，夜是更深，路更艱難；看自己軟弱無力，只有靠著那加給我力量的，深知祂必保抱，祂必牽引，領我向前走，直到那日。

多少時候看人，手已下垂，腿也發酸，上主卻藉著窮寡婦「二文 錢」真誠的愛，給我們鼓勵。某日收到一位弟兄的信，「文字工作本不易為，基督教的文字工作更為艱巨，而固守真理場之文字工作，若非有聖靈的同工，一來沒有人敢做，二來即使有人敢也維持不久，便打退堂鼓 …《呼喊季刊》為真理打美好之仗，不畏強權，不懼惡勢力，實在難能可貴。……我們繼續不斷為你們禱告 ……。」這些來信給我們充電，讓我們知道工作並不孤單。

回首過去

經上說：「人的不信，不能廢掉神的信」(羅三 3)。這話是真的。我雖小信，但神恩典的手卻攬扶我，保守我，讓我一步一腳印，向著前面走，不至滑跌(鬧笑話)。

回首從一九七三年六月開始，早已走過四分之一世紀的道路，其中可留作記念之事(可歌可泣)甚多，深夜緬想，久久不能忘懷。

開始時，有的朋友，有的教會，聞訊樂意給我支持。我心深深感激。可是不過一年半載，諾言早已忘記，倘若要靠人，一定要索我於「枯魚之肆」矣。

某醫生一家二口，當《呼喊季刊》每期寄到時，大家爭著讀(這是他親口告訴我)，可是多年來從沒有奉獻過一文錢。有人告訴我，他很有錢，他喜歡大筆捐出，但必須向他開口。對於金錢一事，從來我服膺一句話：「求人不如求己，求己不如求上帝。」我們同工黃弟兄常常說：「百獸是主的，千山是主的，世界和其中所充滿的都屬乎主，有需要只要向主求。」(詩五十 10~12)

感謝主，祂的道路不同人的道路，祂常用不同的方法，想不到的管道來供應我們的需要。(有時候藉著蒙神厚恩的人，樂意幫助；有時卻藉著「窮寡婦」節衣縮食，把僅有的「二文錢」作為馨香的祭品。)因為祂的名稱為奇妙。

更奇妙的，我們的作者不但沒有稿費，還常在來稿中夾附一張支票，表明他們不但用筆支持我們，還用金錢支持我們。在爭戰的日子，叫我們覺得並不孤單。

在出力的事上，我永遠沒有忘記柳一民牧師，每期數千本，包裝寄發，工作十分繁重瑣碎，一點不能出錯。我要求他僱用臨時短工，他只負責監督調度。但他負責心重，性子又急，他說臨時工不容易找。他自己包裝，貼名條，然後從三樓搬到樓下，再到隔壁街的郵局去，滿頭大汗，氣喘呼呼。他就是這樣盡心竭力。他已回到天家，深信工作的果效正隨著他。

柳牧師太辛苦了，以後我們搬到馬來西亞、香港出版。再以後知道救世傳播協會，出版的刊物僱用學生負責寄發，謝謝該會董事長魏華夏先生的幫助，我們再搬回台北出版。近十餘年來，《導向月刊》在台北出版，因此《呼喊季刊》寄發的工作也就由「導向」辦事處幫忙。

前面已經說過，這是一份「乞人憎」的《呼喊季刊》。我們只會開刀(外科刀)，不會搔癢；因此一開頭，我們就做好精神準備，笑罵由人笑罵；我們搬出施洗約翰來，我們要學他的樣，跟著他腳蹤走。

某次，跟寇世遠先生交通，他問我：「你們批評憑什麼標準？」我答說：「我們的目的乃在教育。我們不是辦小報，我們不搞是非，不討某些人的喜悅。沒有教育價值的，我們不參入。」

某次有人來找我，要我們幫他們教會說話，他們有人樂意奉獻一筆錢作為出版費用。我聽了哈哈大笑。我們要說當說的話，施洗約翰為公義揚聲，沒有飯吃，寧願吃蝗蟲野蜜。我們不敢大意，我們要向上帝負責。

幾年來為著接棒人問題，令我心煩。教會裏比我更好更合適的人，何止千百？可是他們沒有呼召，沒有托付，誰肯來接手這「熱番薯」。有一位弟兄對我說：「你不用擔心，時候到了，上帝會興起一位比你更好更合適的人來，讓你這過河卒子退下」。我聽了心門頓開。工作出於神，求神負責自己的工。



呼喊

第一百期

► 《呼喊季刊》100 期

主恩奇妙
一、不知如何主惠 待我們如深潭
不堪如也也要召 主恩實在奇妙
唱歌 惟我所知所曉的基業
並主我的都全直到日
二、不知將遇事 也深主能守我付與的
但主慈愛永不變 前途或或逆
未必看得到底

第 23 章 出版《導向月刊》

街頭的異象

約莫廿年前，我到紐約，在史祈生牧師家中作客。某日下午，我到中國城蹣跚蹣跚。一方面是觀光，看看這大城市的光景；一方面是觀察，想了解這大城市實際的情況。這時迎面來了一位同僑，手裏拿著一大疊中文報紙，向著我走來。我想這人難道是研究城市問題。我攔住他，笑問：「閣下拿著這大疊中文報，是不是研究城市問題？」他冷不防我這一問，抬起頭來苦笑說：「研究問題，什麼都不是，須知我們這些新移民，避秦來到這人生地不熟的陌生地方，言語不同，文化不同，生活習慣不同，一時又找不到工作，終日無所事事，只好每日到街上購買大疊日報，回到家裏，這邊治安又不好，只有把大門關起，從頭到尾，從新聞讀到廣告，就是這樣消磨時日，過著『三等國民』的生活(很多華人移民自嘲是『三等國民』。三等者，每日等吃、等睡、等死也)。我就是這樣天天下午出來買大疊日報，讀報過日子...。」

X X X X

走在路上，細想這位同僑的話，心中不禁浮起一絲絲悲哀的情緒。這一代中國人實在太苦了，為著逃避階級鬥爭，千萬人頭落地的噩運，只好拋家離宅，飄洋過海，冒難到那無人認識的地方去求生存。他們被稱為「海外孤兒」，無助的情況可以想見。誰給他們援手，幫助他們脫離苦海？這時心中浮起了一幅流亡圖，彷彿當年我主在曠野時，羣眾如羊無牧，顛沛流離，主耶穌對門徒說：「你們給他們吃吧！」(可八 37)

回到住處，跟史牧師談起這感受，他也深有同感。我對他說，我們應當出版一份刊物，專為他們，給他們安慰、鼓勵、指引，讓他們獲得新生。

史牧師同意我的看法。我進一步說，你負責主編。史牧師說：「不」，我正準備退休。我說你好好考慮吧！翌早，他對我說：「主編的工作太重，我可以負責一欄。」我問：「哪一欄？」他說：「笑話」。



►《導向月刊》228期，
2004年8月

我說，很好，很好。「笑話」十分重要。認識史牧師的人，都知道他是十分有口才的人，妙語如珠，性情又風趣，與他談話，如沐春風。他如果肯負責「笑話」一欄 -- 聽起來似乎容易，其實是極其困難。不但給讀友帶來歡笑，一定會給刊物帶來蓬勃生機。

X X X X

不久，我應邀到東南亞講道，第一站先經過洛杉磯。講完道以後，一位年輕的妹妹送給我一張支票，她對我說：「這筆錢一半送給你到東南亞講道的費用，另一半你可以隨意決定怎樣使用，這是主的款。」我聽了心中覺得十分奇妙，我覺得這是神給我的兆頭，這一半的錢，就作為這刊物的開辦費。

神的帶領真奇妙。他打發這位年輕的妹妹送錢來，也藉著她的口傳達信息。這位姊妹可能自己一點都不知道，上主正藉著她的手點燃了火把，主的作為太奇妙。哈利路亞讚美主！

前行直往前行。福音牛背犁往前行，目的在行完當行的路，完成主的托付。多年前，新加坡生命堂李恩新弟兄按立牧師時，會撰一對子贈送他：「福音牛任勞任怨，凡事不求人知；十架兵矢忠矢勇，一生只望主悅。」藉以互勉。

當我到馬來西亞古晉時，好友黃弟兄知道了，晚間前來會晤，暢談主的工作。他問我有什麼新的工作？我把紐約街頭所感受的異象傳遞給他。我說得十分興奮，他聽得十分高興。感謝主，給我們有同一的異象。

翌晚，他再來找我，手裏拿著一個紙包送給我。我問：「是什麼東西？」他答：「是鈔票。」我問：「做什麼用？」

他說：「你昨晚不是提及那街頭的異象，計劃出版一份刊物嗎？」

我說：「十畫還沒有一撇，何年何日才能成事，我不知道，你拿回去，等事機成熟了，決定出版，我再告訴你。」

他聽見十分認真地對我說：「錢放在你手裏，比放在我手裏更妥當，我們生意人，今天錢在手裏，明天錢不知流到那裏去。今天有錢不奉獻，明天想奉獻就未必有錢...。」

我聽了十分受感動。他說的是真話，多少人就是這樣，有機會愛主時，總是推三延四，坐失了機會；等到機會過去，想愛主已來不及，徒呼奈何。

我問：「倘若出版不成功怎麼辦？」他答：「你可以自己決定怎樣做在主的工作上。」

感謝主！就是這樣，神藉著弟兄的手，印證神的工作。正如以利亞在迦密山上，看見那海裏上來的小片雲。

X X X X

我與黃弟兄聚首的機會並不多，但在神福音的工作上，正是心心相印，彼此激勵。最初在《呼喊季刊》出版事上，他給我很大的鼓勵。

組織董事會

話說回來：

為著出版這一份新刊物，我仔細考慮，既然神給我異象，並且多方印證，客觀環境實在需要，內心也有負擔；情勢如此，只有不揣鴛鈍，背起十字架，靠主向前行。

只是過去我參加文字工作，只是「職員」身分，大老闆安排我作什麼，我就作什麼，只有竭其心智，盡其所能，以求完成任務。現卻不然，需要我計劃、組織、籌備；而計劃、組織等等，卻非我所長。正是「寒天飲冷水」，有苦自知。因此只有不住請教走在前頭，有經驗，有成就的同工集思廣益，找出一條可行的路來。

第一、我們首需要組織一個董事會。一切工作不但要合理化，更需要合法化。

還有，開始時董事會人數不要多，以免人多意見多，反倒百事無成。等到一切工作順序發展，有軌跡可循時，再延請需要的人才參加，同心擴展工作，這樣循序漸進，可以更著成效。

再還有，組織好董事會了，就要進行向政府申請註冊，由政府監督，使董事會合法化，以後行事有法可依，有法可據，就可減少很多不必要的麻煩，安步前進。

註冊了，再申請聯邦稅務局免稅優待，以後哪一位愛主、愛本會工作的人，樂意奉獻，獻金就可獲得免稅優待。

再還有，我們工作目標，只要有意圖，不管現階段有沒有力量投入，在申請註冊時，無妨加入。如不加入，將來再行申請時就麻煩多多。

這是一條路 -- 一條從夢想到現實的路。

當我們申請註冊時，知道政府規定每年董事會要開會一次，要向政府報告，財政收支必須分明。董事是義務職，不准支薪。這種種規定，因為有法可依，就可以避免發生錯

誤。經過多次討論，大家決定成立「福音廣傳會」(Overseas Evangelical Mission)，工作有三：出版、資訊、差傳。

董事會產生了。主席唐主謙牧師，書記許尚武牧師，財政司徒焯棉弟兄，主編滌然姊妹(史祈生師母)，吳恩溥擔任社長，以及處理本會無人管的工作。

董事會討論刊物的名稱，一致通過叫《導向》。英文叫 "Steering"。大家對這寧馨兒都有異象，有負擔，樂意盡心把它培養成材。

董事會主席唐牧師擔任台灣救世傳播協會主席有年，他對於傳播工作以及出版事業，很有才能，他還寫了一手好文章。

許尚武牧師出身中國，博思好學，通中、英、泰三國文字及語言；擔任泰國曼谷心聯堂牧師及泰國第十二區會牧師，交遊廣闊，熱心教會事工。司徒弟兄在外國商業公司擔任會計，熱心愛主，忠誠可靠，擔任本會財政，咸慶得人。提起滌然姊妹，她多年來是史祈生牧師的賢內助，在教會工作併肩作戰，戰績彪炳；她更是我國文壇健將，在基督教界是名作家。能夠得著她加盟擔任主編，這是上帝特別恩待。

近來，我想起為什麼上帝提先把史牧師召回天家，我們原應有兩人投入，現在卻只有一人。我想了再想，史牧師從紐約教會退休，上帝一定會預備他作為全球性的「福音大使」，那時滌然一定會忙著陪伴她另一半到全世界，哪有時間加盟我們的工作？上帝讓史牧師先打道回家，讓滌然可以安心地為《導向月刊》擺上。神對《導向月刊》太厚愛了！

她多年前得了癌症，她不但不示弱，反倒靠著神更剛強；不但用筆，並且用口，向全世界報導上帝恩惠的福音。

道路總是坎坷不平

《導向月刊》決定出版了，究竟將在何處出版？與唐牧師細細商量；一、二十年前，美國中文印刷業，不但設備落後，技術也差勁，而價錢卻昂貴。過去我在香港二十五年，人事市場頗熟悉，但為著九七陰影遠去，當無回頭之理。商量再三，決定在台灣出版。對於台灣，我地生人不熟，而那時候台灣政治氣氛頗緊張，出版刊物也為敏感行業，要在台灣搞出版，頗有臨深履薄之感。

經過多方考慮，唐牧師提出我們都住在國外，倘若在僑務委員會登記註冊，經過僑務委員會調查了解，我們都身世清白，沒有政治背景，這樣多了一層保證，到台灣出版，一定減少了若干麻煩。這樣兵分兩路，由唐牧師負責向僑務委員會申請登記，而我卻到台灣，安排出版一切工作。

我前往台灣時，唐師母介紹她在憲兵部任職的弟弟、在新聞局任職的表弟給我，以便有需要時可幫一臂之力。

當我到台灣，向各方面調查時，才知向僑務委員會登記註冊，此路不通。原來台灣規定，若在僑務委員會註冊者，到國內出版一切書刊，需全數運回國外註冊的地方去，一本不准留下，不准在台灣出售，以及在台灣發行寄出。倘若樣樣都不准，我們到國內出版，倒不如在國外出版。

這時有人向我獻議，台灣救世傳播協會出版的月刊，係唐牧師擔任發行人。那麼《導向月刊》一樣可由唐牧師負責擔任「發行人」，這樣不必向外求，更為省事。我聽了認為有理，乃徵求唐牧師的意見（因為法律有很多規定，不是我們外人所容易了解的），唐牧師答應。乃向新聞處拿表格、填表格，最後一欄乃是住處，原來規定報刊發行人必須是住在台灣「中華民國居民」。剛好唐牧師不久前，才將他的居住戶口遷出，移居美國。就是如此這般，忙了一場，又是落了空。

為著這事，我真是絞盡腦汁；我在台灣熟人不多，而刊物又是敏感性較強的東西，若非彼此相知，誰肯輕易幫手；萬一刊物出言惹禍，誰擔得起這重責？想到這裏，我真是不敢輕易向人啟齒。

一日又一日，忽然想起我有一位遠戚，她的兒女們都在大學讀書，都具有大學履歷，我想何不前往請她幫手；因為第一，我們一向相知，他們知道我這人不搞政治，是一個專心傳福音的人，絕對不會給他們麻煩。而且她也是基督徒，她兒子掛名「發行人」，不過是幫我們過橋而已。

我找到她時，表達來意，她問她兒子，她兒子說他資歷不夠，還是讓他太太。

他立刻給他太太撥電話，把我的來意表達。他們說什麼我不知道，我也無意知道；只是不多久，只聽見他兒子大聲說：「我們有這「發行人」的身份，就可以向政府申請出國，到各地旅行……。」這時只聽見他們在對話中哈哈大笑，我坐在旁邊，他一點不忌憚，笑得十分高興，我聽了嚇得一身冷汗，青年人真犀利，我本想借助他們的學歷，扮演個「發行人」身份，可以過關；他們卻計劃利用我們刊物的名義出國旅行。我只好立刻起身，向他們說聲 Bye Bye 走人。免得走得太遲，給他們出賣。

號角吹響準備向前衝

回到住處，繞室徘徊，為著註冊一事，尋思良久，忽然想起台灣校園出版社吳鯤生弟兄。我這次來台時，唐牧師特別提名吳弟兄；我與吳弟兄雖彼此認識，但沒有深交，不像

唐牧師與吳弟兄彼此相知甚深。翌日，我前往校園找吳弟兄，把困難告訴他，希望他能夠幫我們一把。吳弟兄坦誠相告，校園福音團契規定他們不能兼任外間職務，雖然同情，恐生誤會，不敢墮越。

聽了我明白實情，我找他們負責人將困難相告，我們需要借用吳弟兄大名辦理註冊，不是兼職，也絕對沒有利益輸送，我們會很快找個真正的發行人。感謝神的恩典，他們了解我們的光景，肯給我們援手，讓我們能夠突破困境，辦好註冊。在這事上，校園給我們的幫助，我們永誌不忘。

我們決定翌年出版。出版一份刊物，有很多工作需要籌備。凡事豫則立，更何況我們「胸懷四海」。編輯部、發行部、經理部，每一部門，都要做好籌備。

關係最重要的為總編輯，他的工作正像餐廳裏面的大廚師。感謝主，安排了滌然姊妹（史祈生師母），一聲徵召，她一口答應，擎起大旗。這時恩主安排了各方熱心文字聖工的勇士們樂意投入，匯成一股熱流，真箇是「水到渠成」，主恩奇妙。

X X X X

預定出版的日子到了，我從加拿大的溫哥華起程到台北去，負責出版工作。

一早起身，忽然腰骨疼痛難耐，無法動彈，只好伏在床沿懇切禱告，求主垂憐。我內心深知道是出於撒但的攻擊，要來攔阻主的工作。我知道這是一個關鍵時刻，我若不去，工作無人負責，豈不功敗垂成；我必須前往。但要前往，我必須經過三藩市，再到夏威夷，與滌然姊妹商討一切工作，然後再從夏威夷到台北，迢迢萬里，我的體健能否維持到台北去麼？

過了二、三個鐘頭，五兒和兒媳來接我吃早餐，準備送我到機場，推門看見我的狼狽相，嚇得一跳；他們堅決勸我取消行程，那時內人正住在相隔二千里外的溫城，對我的光景，一點不知道。我告訴兒子和兒媳，今日的行止關係重大，我一定要忍耐向前行，除非無法維持。吃好早餐，疼痛稍減，我堅持到機場，憑信心向前走。

午後飛機到達三藩市機場，等候翌早轉機到夏威夷。

早一日曾與俞提多牧師通電話，他認為在三藩市機場靜待十多個鐘頭，實在太辛苦。他要我抵達機場時給他電話，讓他接我到他家中休息，半夜才送我到機場轉機。那時我再三考慮，要不要給俞牧師電話？為著身體，我實在需要多一些時候休息，讓腰痛恢復，何況在機場枯坐十幾個鐘頭，並不是味道。可是想到作牧師的，主日工作最忙繁，我

實在不應該再加重他的工作。想來想去，我決定不給俞牧師電話（那日正好是主日），自己承當。

天還未明，飛機到達夏威夷，我推著行李車，走出機場大門，只見滌然姊妹已在門口等待。大家相見甚歡，我悄悄告訴她，我昨日腰痛難耐，現在仍有餘痛。她聽見一怔，她說現在先回家休息，待天亮看醫生。

《導向月刊》註冊被撤消

天亮了，滌然姊妹約好了醫生。吃好早餐，她開車送我到韓偉博士的大姊李醫生處。她們熱心愛主，對於神的僕人關懷備至。她們給我按摩推拿，悉心調治，又給我綁上腰帶。過了幾天，一切康復了，我可以按照原定的日期飛往台北。這是神的恩典，雖有患難，但主恩夠用。

在夏威夷那幾天，我與滌然對全盤工作，作更深入的計劃與安排，成竹在胸，然後按部就班，靠著主向前展開工作。

到台北時，滿懷高興，因為多時夢想，就要實現；可是另一方面，台北究竟地生人不熟，若不小心，說不定荆棘處處。這時真箇是臨深履薄，翼翼從事。

第一，我必先決定人事問題；主編有人，可是在台北出版，當地需要編輯與發行多少人？香港與台北，可能制度並不相同。人用得少，工作太重；人用得太多，則不合經濟原則。為著這事我往請教《福音報》社長黃約翰弟兄；我與黃弟兄認識多年，他辦報刊富有經驗，並且他多年在台北工作，熟識當地情況。我把出版情形詳細告訴他。他沉吟有頃，他對我說：「你們是月刊，每月出版一次，你們既然由史師母負責主編，稿件由史師母負責，那麼台北的工作，第一需要一位執行編輯，負責每期編排、校對、清稿、發印、出版等工作。其次，需要一位負責發行的工作。這樣大約需要二個人，就可以應付。」

我們需要一位執行編輯。我們需要朋友薦賢。吳鯤生弟兄推薦彭姊妹。彭姊妹過去曾在校園擔任編輯，與吳弟兄同事，後來因為結婚生孩子，辭職在家，現在有意再出。另外殷牧師介紹一位張姊妹，出身牧師家庭，負責廣播電台的編輯工作。我再三斟酌，這兩位都有經驗，有工作能力，適合我們的需要。但彭姊妹畢業神學院，有神學知識，在選稿時，碰到信仰問題，她可以更有把握、更準確地去處理。就因此最後決定聘請彭姊妹與我們同工。

這時候朋友介紹李姊妹擔任發行。我們也租到近台北公館地方一廳一房作辦事處。雖然地方不大，但穩紮穩打，一步步向前走。

一切安排就緒，我前往市府新聞處作報告，告訴他們《導向月刊》預備出版了。負責人姓吳，很客氣，去年註冊時，他給我很多幫助，大家彼此仍記得。他對我說，《導向月刊》已經取消註冊。「說什麼話！」我以為他跟我開玩笑。

他說刊物註冊，一年內必須出版，你們過了一年沒有出版。我們已經寬限，沒有立刻撤消註冊，前二天我們才撤消。

我聽了真箇一聲霹靂，實在太意外。

少停，我對他說，那麼，現在就補行註冊吧！他說，刊物取消註冊，要再過三年，才准用原名註冊。

我聽了正像羝羊觸藩，變生意外，不知如何是好？

人生不如意事常八九，想不到《導向月刊》行進，竟然這樣一波三折，正是山窮水盡疑無路，只有求主給我們一個神蹟。

《導向月刊》出版了！

變生意外，進退失據，只好拖著沉重的腳步回辦事處。我把難處告訴蘇弟兄，他聽了對我說：「不要緊，你遇見的難處，早有人遇見過。」接著他告訴我，人家是如此這般地「四兩撥千斤」把問題解決掉。

我聽了好像滿天黑雲，忽然射進一道陽光，心中明亮起來。

「他們做開了，我們就有樣學樣，跟著他們做。」我說。

我回到新聞處領取表格，重新申請。報刊名稱原是《導向雜誌》，現在更改為《導向時代雜誌》。不同的是，刊出時「導向」刊名是兩個大字，「時代」卻是兩個「小字」，跟在導向右邊英文名稱的下邊。如果沒有留意，就輕易溜過去。照我記得，我們這樣做，經過三年三十六期，讀者們發覺出來向我們提出詢問的，只有一、二個人。新聞處從沒有向我們提出質問，這也許是「上有政策，下有對策」，早已有人這樣做，政府已經默許，我們不過是跟著而已。而且嚴格而論，我們雖然有「取巧」的味道，但從法律觀點來看，我們並沒有犯錯，因為政府從沒有規定刊物名稱應該用什麼字體，刊名應該多大，刊在什麼地方，每個字應該一樣。我們究竟是依法辦事啊！

註冊批准了！接著來的是趕緊籌備出版。版面上的刊名，應請哪位名流執筆，以壯聲勢？我向來對於碑體有所偏愛，但臨急請人不容易，苦思再三，何不到鳳有書店街之稱的重慶南路從碑帖找辦法。

重慶南路書店林立，但存有的碑帖並不多，可能因現代學生下筆，只求寫出個字形來便算數，並不注重書法。因此我一家又一家的找，碑帖那麼少；要找「導向」二字更難於大海撈針。更何況「導」字長形，「向」字扁形，「導」字筆畫多，「向」字筆畫少。恍若一高一矮，一肥一瘦，縱然找到，配合起來很難勻稱。這真苦了我。找了兩天，搞得我頭暈眼花，最後才找到。真是滿心感謝主。

更奇妙的，「導向」兩個字，看過的人，人人讚好。有人問我究竟是誰家手筆，這是十六年來的秘密，我從未告訴人，今天才第一次洩露秘密。這兩個字原來出自兩個人不同的手筆，其中一人還是蘇東坡，但看起來卻是「天造地設」，「天衣無縫」，恍同一人的手筆，你說希奇不希奇？我們的主真是奇妙的主，祂給我特別的憐憫，在大事上憐憫我，在小事上也憐憫我，叫我「山窮水盡疑無路，柳暗花明又一村」。凡事化暗為明。

《導向月刊》出版了！不可能的成為可能。我們沒有大老闆作後台，沒有機構沒有差會支持，只憑著幾個人同心合力，為著實現一個異象，憑著信心，仰望主的引導，一步步向前走。對我們來說，這是一個神蹟。

某日，我跟一位出版機構的負責人彼此談心，我對他說：「出版定期刊物應該是你們負責」。他十分認真地對我說：「別的可以談，出版定期刊物，我們受的教訓已經夠了，決不再沾手。」他說的實在是經驗談。計算一下過去，我國教會出版界，出版了多少定期刊物，其中歷史最久最負盛譽的應推《聖經報》，結局也無法維持，宣告結束。雖然以後有些熱心信徒，決心重整旗鼓，重新復刊，經過一次再次，無奈形勢比人強，仍然無法維持。其他各公會各機構出版的也欲振乏力，難逃噩運。

五十年前，計志文牧師大發雄心，一下子就出版了三份季刊：《道路》（給未信者），《真理》（給信徒），《生命》（給有心深造者），由桑安柱牧師主其事，也無法維持長久。最大的難處，是大部份基督徒認為教會出版的刊物應該是免費的午餐，白吃白吃只想白吃，有的連白吃還嫌不合口味，不吃不吃。有心供應，沒有顧客，某公會出版一份刊物，每期出版一千份，實際銷路只有一百多份，試問怎能維持久遠。

第 24 章 乘隙到新畿內亞

走過印尼多處海島

《導向月刊》終於破繭而出，這是神的大恩典、大憐憫。同工們同心協力，一切按照預定的計劃一步步發展。過了一段時間，為著福音的緣故，我把工作交托給同工，自己走向印尼，繼續我的傳福音工作。這次行程，需時三個月，在我數十年的傳道生活中（由一九三七年開始），自一九五六年乘搭芝萬宜輪抵達雅加達以來，四十多年，我與印尼各教會有很深厚的情誼（其實我的「牧師」職分也是印尼差會按立的）。我走過印尼很多地方，自通都大邑，以至鄉村僻壤。我曾笑對很多在印尼出生的弟兄說，我走過印尼的地方比你們還多。當他們知道實情以後，都承認我說的話是真。

印尼是世界最大的海島國家，由六千多海島組成，民族多，語言多，文化多，人口也多。

印尼現在是民主共和國，過去屬於荷蘭。天氣屬於熱帶，地上肥沃，物產豐富。我友某君笑著對我說，印尼除了種下死人不能「翻生」（復活），種下手杖不能生根外，其它都種得活。印尼地土的肥沃可以想見。

現在回想過去這數十年，我走過印尼的地方，最初是爪哇島。爪哇雅加達是印尼國都所在地。雅加達南部的茂物，有世界最大的植物公園，單棕樹就有千餘種。茂物東部有萬隆，可稱是世界著名的城市。爪哇中部有日惹，是從前王宮的所在。有梭羅，還有三寶壘，明朝鄭和太監曾率領海軍抵達這裏，現在不遠處仍有三保洞，用以祀鄭和，香火甚盛。東部有泗水，為爪哇第二商業大城市。有瑪琅為文化城市，聖道神學院設於此，也為避暑勝地。向東有外南夢，極東有銀亭（Genteng），有班芝旺宜（Bangiwangi），晚間向東遠眺，只見峇里島燈火明滅閃爍。峇里為旅遊勝地，印度教文化在此甚盛。

印尼最大的海島為蘇門答臘。最南部為直鹿勿洞（Teluk Betung），東部為巨港，西北部的棉蘭，與檳城只有海灣（馬六甲海峽）之隔。蘇門答臘是衛理公會最大的教區。蘇門答臘也為馬達人的家鄉。馬達人文化甚高，舉凡政府的法官、海關人員，以至軍隊的高級軍官大多為馬達人。馬達人信基督教甚熱心，但信仰與行為不相關。

馬達人性格強悍，得罪他的出刀出劍，決不客氣。我在那邊聽見一個故事。某日有外島人進入一餐館，只見在座有一馬達人，對他怒目而視，他心知不妙，乃高聲呼喊「哈利路亞」，那馬達聽見也高聲應以「哈利路亞」，並走過來跟他握手，對他說：「在主裏

我們是兄弟。」立刻化敵為友。我聽了覺得這故事太美麗了。今天全世界劍拔弩張，火山待爆，什麼聯合國，什麼裁軍會議，都是會而不議，議而不決，決而不行，無非自欺欺人；倘若大家學效上面所說的故事，高聲呼喊哈利路亞，彼此握手言和，化干戈為玉帛，豈不美哉妙哉！

爪哇北面為婆羅洲，分為兩半，北部為沙勞越，南部印尼部分稱為加里曼丹，最西為坤甸，潮汕人在此最多。再入內陸為山口洋，靈糧堂在印尼總部設在此地。我曾深入內陸多處地方，未開化的土人甚多。

在爪哇東北部有西里伯島，島南部有大商港，舊日稱為錫江或孟加錫，現改名為烏戎潘當 (Ujung Pandang)。舊日中華海外佈道團設總部於此，主其事者為翟輔民牧師。東亞戰事爆發，日軍發動戰爭，翟牧師被囚禁，並在此殉道。此島內陸巫術甚利害，我曾深入內陸到多拉惹去，由羅教士伴我前往。據羅教士告訴我，她年少時曾親眼看見巫師趕著死屍從外地回家鄉埋葬。羅教士又告訴我，離多拉惹不遠的瑪瑪沙，是一個邪術十分利害的地方。該地有一青年人到外地流蕩，以後聽福音悔改信耶穌，再以後獻身讀神學，畢業後回自己家鄉傳福音。當地巫師聽見想要給他「好看」。主日禮拜時，幾位巫師前來坐在下面，這時聞風而至的甚多，大家都想看他們鬥法，看看誰勝誰負。當青年人講道時，忽然外面有幾條大蛇，吐著舌頭從外面蜿蜒而入，這青年看見，曉得是這些巫師作怪，連忙奉主耶穌的名斥責撤退，這幾條大蛇立刻幻滅，這些巫師面目無光，只好一溜煙跑掉了。主的福音在那裏大大興旺。(詳細見《呼喊季刊》第五十八期)。

走進新畿內亞土人工場



►小飛機在草坪機場上落

攤開印尼地圖，可以看見西里伯島正在印尼的正中稍向北偏；向西為爪哇島、蘇門答臘島；向東極處為新畿內亞。

新畿內亞為世界第二大島（最大為格陵蘭）。這島歷來為羣雄所佔住：荷蘭人、英國人、德國人、澳大利亞相繼佔領。一九七五年，英、德、澳佔領區，完全獨立，稱為巴布亞新畿內亞獨立國。

一九六三年，荷屬新畿內亞交由印度尼西亞（印尼）管轄。一九六九年成為印尼一省，名為伊里安查雅（Irian Jaya），省會在查雅普拉（Jayapura）。我從雅加達飛查雅普拉。早上三時，舍天易驅車送我到機場，坐五時的飛機到孟加錫，然後轉機到比亞克島（Biak），再轉機到查雅普拉，抵達時已下午四時。蘇用質牧師與教會領袖前來接機，相見甚歡。

蘇牧師伉儷十餘年前來這裏創立華人基督教會，筚路藍縷，苦心經營，他們除了建立一座宏偉的教堂外，最近還蓋了一座宗教教育館。蘇牧師除了發展華人教會工作外，還擔任土人聖經學校董事長，並經常幫助附近各教會奮興培靈的工作，工作忙碌，主賜福他們，佳果纍纍。

西伊里安巴布亞土人為巴布亞族。他們皮膚黝黑，頭髮捲曲，酷非洲黑人。

巴布亞族分為兩大系，一住海邊，一住山上。住海邊的，當荷蘭政府統治時，最先到比亞克島，在此傳教，設學校，佔風氣之先，直到今日比亞克島的人，在西伊里安土人中是教育程度最高，在政、經、教各界中，佔地位最多。

以後傳教工作向各島各族擴展，信教的人越來越多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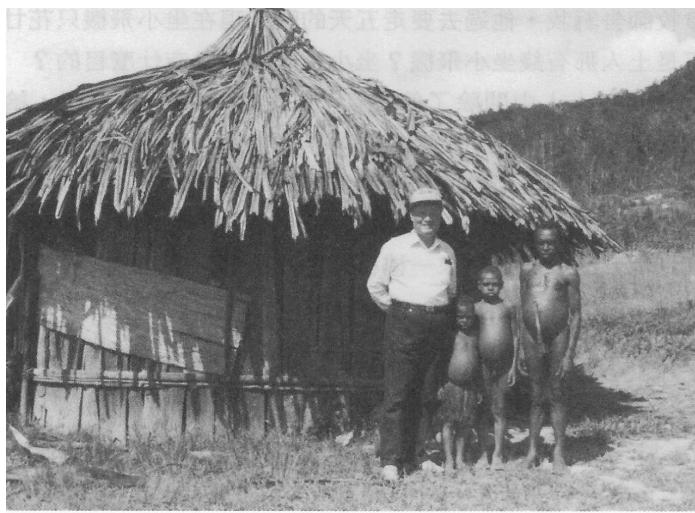
據官方統計數字（十五年前），巴布亞族分二百二十四族。西伊里安省計有行政區域九個縣，人口計 1,213,229 人。其中基督徒 797,028 人（約佔 65.7%），天主教徒 298,828 人（約佔 24.6%），回教徒佔 7,299 人（約佔 6.45%）。基督徒與天主教徒合起來約佔全人口 90.3 %。所以西伊里安被稱為基督徒人口最多的地方。

向山上土人傳教的工作，最先自一九五六年，工作極其辛苦。這些人尚未開化（山番），男女長年赤身露體，生活艱苦。

自一九五六年開始，參加土人的工作計有九個差會，他們冒著生命的危險，生活的艱難（從一個文明社會到未開化的民族中傳福音，生活的劇變，艱苦可以想見），疾病的打擊（最常見的為熱帶病，惡性瘧疾，皮膚病等）。宣教士離鄉別井，甘心為福音背十字架，

但有時情緒實在無法忍受，有的家人面臨精神崩潰。不要說外國宣教士，有些印尼本國宣教士，開始時興趣勃勃，不到一年半載，也只好臨陣退縮。

我到西伊里安，除了在華人教會數天講道外，特別約好西教士韋約翰牧師，到他山上土人的教區去參觀他們的工作。早上六時餘，從西伊里安的遜達尼 (Sentani) 機場，乘坐五人的小飛機到何盧旺 (Holuwon) 去。韋牧師夫婦自一九七一年到那邊工作，經過十二年，領導全族一千九百餘人全都受洗歸主。



►作者與本地土人在住居草屋門前合影

韋牧師熱心工作，人也聰明，他把新約聖經譯為 Yali 文，讓土人可以讀聖經。他還送我一本加拉太書、以弗所書、歌羅西書、腓立比書的合訂本作紀念。小飛機在羣山間穿梭而行，蜿蜒曲折，令人心悸。不久前有一架澳洲浸信會的小飛機，觸山墜毀。

當我們抵達山區時，一大羣土人，有大人有小孩，圍著飛機來歡迎我們，我舉目一看，男女老少都無上裝（其實也沒有下裝）。他們侷促在高山之上（最高為 16,503 呎），四圍都是原始森林，與世隔絕。韋牧師告訴我，他過去要走五天的路，現在坐小飛機只花五分鐘。可是土人那有錢坐小飛機？坐小飛機出去又有什麼目的？

宣教士在土人中間除了傳福音，並開設學校，醫務所，給他們身、心、靈的拯救。他們堅苦卓絕，無怨無悔，那種精神叫我感動不已。我到印尼三個月工作回來，叫我震驚的是「導向」辦事處竟從地上一樓搬到地下室去。原來業主因為地下室租不出去，竟然把「導向」搬到地下室，而把原來一樓租給別的租客。

第 25 章 再從《導向月刊》說起

十三載不用租金

在最困難時刻，上帝真憐憫我，突然收到泰國許尚武牧師（他是本刊董事）來信，說他嫂嫂知道他與我們一同經營雜誌業務，她在台正平北路購置有房產，倘有需用，她願無條件借用。許牧師兄嫂，他們手足情深，對於許牧師十分敬重。許牧師的哥哥已經逝世，他嫂嫂十分能幹，在台北經營商業；二次大戰勝利初期，她在台北購置有房產出租，在延平北路仍有空置單位；當她知道許牧師與我們一同經營雜誌時，也知道文化事業並不易為，因而十分慷慨地樂意無償借給我們使用。

喜信天外來。這事太突然了！我立刻約同她的代理人到延平北路看地方，那裏有三個單位，可以供給我們使用；但我仍然堅持實事求是的原則，只借用其中最大的一個。雙方同意，就約期往律師樓辦理借用手續。

接著我一面接洽裝修公司前來裝修，一面告知編輯彭小姐，我們將遷址辦公，請她做好準備。彭小姐考慮後答覆我，因為孩子小，不打算外出，向我提出辭職。

這時候，我只有頂住編輯工作，另外托友求才。不久有人介紹葛采艷姊妹擔任發行工作，再由葛姊妹介紹她妹妹葛采容擔任編輯工作。采容是台大文科學生，對工作十分負責投入。這時候我再邀請柳一民師母郭迪惠姊妹擔任「導向」辦事處主任。柳牧師夫婦，他們有一顆愛主、愛教會的心，對於文字工作也十分有心，一切安排妥當了，我才回加拿大老家喘息。

這次從溫哥華出發，到台北出版《導向月刊》，以至印尼三個月佈道行程，再回台北辦妥搬家，再把《導向月刊》一切人事安頓好，可以說僕僕風塵。回首過去，一路上充滿上主的恩典和奇妙的帶領。

最叫我驚奇的，是上帝安排許尚武牧師的嫂嫂，甘心樂意把她的房產無條件地借我們使用，而且一使用就是十三年。在這十三年中，我們不但不費一文錢，而且還有數次，許牧師轉達她嫂嫂的盛意，另外還有兩個單位，我們如果有需要，可以儘量使用。她的慷慨，她的盛意，叫我們用得安心，用得愉快。只是我堅持一個原則，我們夠用就心滿意足，不敢因為不必付錢，就貪多騖得。如果我再說，你一定更驚奇，許太太還是一位佛教徒；但是感謝神，我們深知在一個佛教徒的眼中，一定要保持我們的原則和風度。小心翼翼，特別在金錢方面，一點不敢馬虎，免得失去見證。

想不到在這時候，外面卻傳來一陣陣惡言蜚語，說《導向月刊》倒閉了、停辦了。我聽了內心無限悲戚，佛教徒給我們誠懇的愛，無私的援助；在十字架陣營裏面，卻潛伏著「小狐狸」，想給我們拆毀：「原來不是仇敵辱罵我，若是仇敵還可忍耐；不料是你……」（詩五十五 12~13）。夫復何言。

十三年來的幫助

台灣文化人嘴邊常掛著一句話，如果要叫某人好看，最好就叫他辦一份雜誌。可見辦雜誌不是一件易事。證以多年來教會出版的刊物越來越萎縮，大出版社也不敢輕於嘗試，足見一斑。因此走過十三年漫長路，嘗透鹹甜酸辣，回頭一看，還好我們董事們一開始就把為文宣擺上的決心擺上，無怨無悔地向前走。有人給予我們難處，卻有更多的人給予我們鼓勵支持，正是：

「似乎不為人所知，卻是人所共知的；似乎要死，卻是活著的；似乎受責罰，卻是不至喪命的；似乎憂愁，卻是常常快樂的；似乎貧窮，卻是叫許多富足的；似乎一無所有，卻是樣樣都有的。」（林後六 9~10）

多年來，我總不忘記辦事處的同工，她（他）們誠實可靠，與我們同甘共苦，同心創出一片天。

每次想起我們出版，我總默默感謝校園借將，吳鯤生弟兄肯幫助我們過關，讓我們能夠破繭而出。陳政弘醫生後來樂意擔任我們的發行人，使我們能夠照足政府的要求，成為一份依法註冊的合法刊物。

回顧多年，曾幫助我們撰稿的朋友太多了，他（她）們費盡心血寫出很多寶貴的作品，供應我們的讀友，叫我們的園地綻出千紫萬紅的花朵來。

我特別記得我們的朋友救世傳播協會，當我出版《呼喊季刊》時，在發行的事上，它們曾多次給我幫助。這次《導向月刊》出版，它們樂意在他們英語刊物上給我們刊載廣告，我聽了不敢接受，它們每期出版六、七萬份，《導向月刊》只出版一萬份，太佔便宜了，可是他們一點不計較，他們樂意支持我們。這種無私的愛，熱情的支援，直到今天我仍深深感激不盡。

二年前我們的業主仙逝了，新業主 -- 她的哲嗣開始時答應繼續給我們借用，後來經過他的物業經理人關說，決心收回出賣，這時我們趕緊另覓新居，繼續發展。剛好是 OEM 董事會年會的時候，董事會接受我的提議，在台北市另找地方，發展《導向月刊》的工作。

十三年免租借用，許家的恩情深深深如許，另一方面我們看見神的手藉著意想不到的人，多方來幫助我們，支持我們，主的名是應當稱頌的。

又是意想不到的奇遇

《導向月刊》社在台北另找新址一事，我請辦事處何雀熙姊妹就近找物業經紀進行物色。我的條件，最好是接近郵局，因我們郵件來往多，為著趕時間，有時每日來往郵局二三次，這樣才方便；至於大小以適用為主。接著何小姐答覆，物業經紀已找到三處地方，其中一處是新建五層樓，上落有升降機，地近郵局，也近她住的地方，這樣每日來往辦公，不必趕車塞車，浪費不少時間。但仍繼續尋找，看看有沒有更好的地方。

我們只有把一切交托主，求主給我們預備合適的地方。這時候，董事會會議結束，我順道到三藩市探望兒孫。某日有空，我前往天道傳基協會訪容保羅牧師。我與容牧師認識多年，香港九七危機時，他到美國另闢新天地。他十分能幹精明，他跟他太太同心發展工作，刻苦耐勞，業務蒸蒸日上。

這一次與容牧師彼此晤談，話到濃時，容牧師問及《導向月刊》的工作與前途計劃，最後他冒出一句，《導向月刊》有什麼需要他們幫助嗎？

問得十分突然，我無言以對。事後細想，話裏頭究有什麼玄機，會給我們帶來什麼契機？我們過去的道路，上主常常給我們出人意外帶領，今後的道路又如何？我再細想，十餘年來，《導向月刊》扎根在台灣，但台灣因為是島國，四面是海，發展有它的局限性。年來台灣人不少向世界各國求發展。台灣發行的刊物有一千多種，競爭十分劇烈，發展不容易；倘若我們移師香港，在大陸有十三億以上的骨肉之親，人心飢渴，靈性飢荒，是一個福音的大工場，對我們是否有更大的吸引力和挑戰性，實在值得考慮，只因為董事會會議剛結束，只好用書面向各董事尋求答案。

因為事出突然，各董事聽見頗費考量。結果大家認為可以進一步與容牧師交換意見，最後大家同意移師香港。OEM 與《導向月刊》的工作照舊，只是結束在台北的操作。在香港請由文壇宿將，多年老友的李正榮牧師擔任主編，郭麗怡小姐擔任助編。過去兩年，我們看見《導向月刊》正朝著更正確的方向發展。當前的道路，我們希望能夠實現我們的志願，向大陸傳福音，帶領多人回歸羊欄。

回想我們結束台北的工作，對多年的同工，一朝惜別，真是依依不捨。台北支持我們，幫助我們的朋友們，就如陳政弘醫生，黃國師弟兄，特別是何雀熙姊妹，挑起辦事處

的責任，對內對外，備極辛勞；還有多位幫助校對以及發行的兄姊們，他們為主擺上，但願上主報答他們的辛勞。

在香港開始運作時，我們一片生疏，天道的李正榮牧師給我們很多指導。還有，我們多年朋友盧舜煌弟兄，張秋平弟兄以及倪偉禎弟兄，他們在發行以及船運各方面給我們很多的幫助。舍姪吳天易從開始到現在，無聲的幫助，都叫我們感激不盡。

第 26 章 求主復興你的作為

昔人有話「文章千古事」。每一想起，我們這一小羣用筆事奉神的筆兵，真是責任重大。當上主在西乃山上，將祂的誠命、律例、典章，賜給祂的選民，摩西就用他的筆，將神的話語，一句句一字字刻劃下來，直到今天，我們才能夠藉著尺紙寸帛，明白神的旨意。歷代眾先知，無論環境如何險惡艱辛，面對的羣眾如何冥頑不靈，他們不但剛強勇敢，將神的話語用口傳出來，更小心翼翼地用筆記錄（有時候如以西結，還要利用身體表演出來），流傳萬代，他們忠心耿耿，至死不貳，真是令人感奮。

話說回來，且說，一九五〇年我到香港擔任計志文牧師創辦的「基督教中國佈道會」出版部工作。那時候，八年抗戰勝利結束，人民生活艱苦，人心空虛，對於福音書報，如飢如渴。照我記得，我們出版的書籍，一般都是初版五千冊，有的甚至一萬冊，我自己寫作的也是初版三千冊；而各福音機構也大力出版，盡力推銷，正是「百花齊開，百鳥爭鳴」，福音藉著文宣，深入各階層，大顯奇能。

一九七〇年我移民加拿大，過了數年，我到台灣出版拙作，校園出版社幫我出版經銷。社長李正榮牧師對我說，每本書初版兩千冊，二年內銷完算得是「暢銷書」。我聽了嚇得一跳，明顯地福音讀物的市場日趨萎縮。最近據聞香港出版物有的初版一千本，甚至數百。試想一本書自寫作以至出版，用了作者多少心血，出版者多少人力物力，而市場只能容下一千數百本的銷路。這樣看來，福音市場的前景，似乎難以樂觀。

最近幾年，香港每年有大型的圖書展覽。據聞在展覽前夕，就有人終宵排隊等候入場搶購。乍聽令人興奮，但細詢之下，這些排隊的人乃是一羣青少年，爭先入場，搶購日本出版的公仔書（連環圖）以及色情書；至於其他圖書，門市冷落，倘若所聞屬實，那麼，恐怕福音書報也不在搶購之列。近年來，教會定期刊物越來越少，因為經營不易，維持艱難。這對於傳播福音來說，是一個壞消息。有人形容傳福音有兩羣使者，一羣是有聲使者，他們用口來傳；一羣是無聲使者，他們用筆來傳。當傳福音的隊伍中，不見這大羣無聲的使者，影響將是何等深遠。

回想七十年前（本篇原名六十年，其實下筆早在十餘年前，計算起來已經七十有餘年矣），那時文字事工十分活躍輝耀。七十年來文字工作日漸鬆弛，疲態畢現；早年喜愛文字那一羣，很多已經垂垂老矣，漸漸退出；而年輕一代，有異象，有托付，肯奮起接棒的究竟在哪裏？放眼遙望，令人内心沉重；在這個嚴重的時刻，只有緊跟先知哈巴谷呼求：

「耶和華阿！求在這些年間，復興你的作為；在這些年間顯明出來，

在發怒的時候，以憐憫為念。」

附註：本書篇文於一九九〇年一月二十五日在《愛聲報》開始刊載，及至二〇〇二年五月，前後凡十三年，謝謝《愛聲報》的垂愛，以及讀友們錯愛。現全文集結由台灣校園出版社出版。